The Buddha's Last Bequest

佛遺教經 淺譯與解說【上冊】

姚秦 三藏法師 鳩摩羅什 漢譯，佛曆 2568. 1. 1 心 法師 修訂

Namo Tassa Bhagavato Arahato Sammā Sambuddhassa.

皈命——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To Make Offerings to Supreme Buddha, Dhamma, Holy Scriptures.

供養——無上世尊、無上法身、無上舍利



巴利聖典 palitxt@outlook.com ✍ https://fuzi.nidbox.com

佛 遺 教 經 【大綱】(Outline)

♡ 一切種植，及諸財寶，皆當遠離，如避火坑。（佛遺教經第八句）



佛 遺 教 經 【目錄】(Contents)

♡ 汝等比丘！求善知識，求善護助，無如不忘念。（佛遺教經第一零四句）

佛 遺 教 經 【詳細目錄】(Inventory)

♡ 當勤精進，早求解脫；以智慧明，滅諸痴暗！（佛遺教經第一五二句）



Namo Tassa Bhagavato Arahato Sammā Sambuddhassa.

皈命——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Refuge in the Buddha, Arhat, Supreme Enlightenment.

☆ Vayadhammā saṅkhārā, appamādena sampādetha.

諸行皆是壞滅之法,
應自精進不放逸。

Decay is inherent in all component things.
Work out your salvation with diligence!

☆ 當勤精進，　早求解脫；
以智慧明，　滅諸痴暗。

But do strive diligently, and quickly seek out freedom.
With the light of perfect wisdom, destroy the darkness of ignorance!

啊ㄚ！佛ㄈㄛˊ陀ㄊㄨㄛˊ的ㄉㄜ˙智ㄓˋ慧ㄏㄨㄟˋ

What! Buddha's Wisdom

☆ 似乎，每個人——
都喜歡發表！
Seems, everyone... enjoy published!

都有，他自己，
高超的見解……。
Has, himself... super views.

似乎，每個人——
都有，勝過佛陀的智慧 ‼
Seems everyone... have, better than Buddha's wisdom!

可是，對於原始的——
「佛 陀 教 法」是什麼 ¿？
However, what is... "the original teachings of Buddha?"

並不瞭解， ♨
也不想瞭解，
更沒有時間去瞭解。
Do not know, not understand, and no time to understand.

因為，他們都在——
Because they are...

忙於，自己的：
『所知、所見……？』
Busy with their own... "I know, I see... ?"

三皈依 Tisaraṇa / *Three Refuges*

Buddhaṃ saraṇaṃ gacchāmi,

☆ 我皈依——於佛陀；

I refuge in the Buddha;

Abhabbo parihānāya nibbānasseva!

涅槃，無衰退！

Nibbana, no recession!

Dhammaṃ saraṇaṃ gacchāmi,

☆ 我皈依——正法律；

I refuge in the Dhamma;

Hiri ottappa sampanno!

具足，慚與愧！

Be ashamed and reflection!

Saṅghaṃ saraṇaṃ gacchāmi,

☆ 我皈依——賢聖僧；

I refuge in the Sangha;

Sikkhāya tibba gāravo!

熱心，尊敬學！

Ardent to learning respectfully!

《佛遺教經》課誦本

The Buddha's Last Bequest

【禮佛偈】

Buddhabhivandana Devotion

（現在讓我們合掌，誦禮佛偈！）

皈命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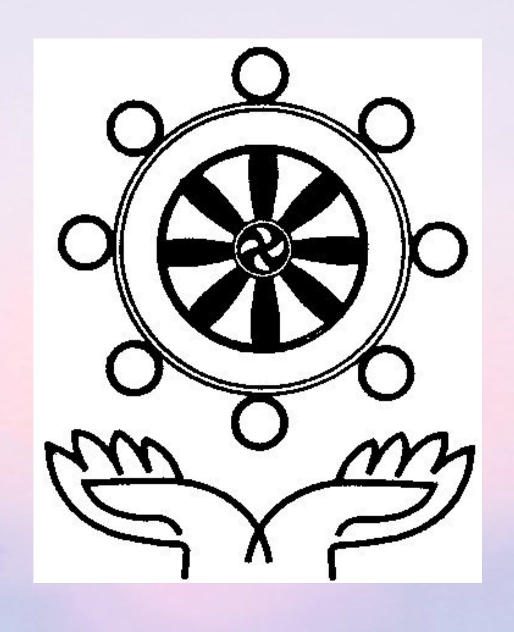
（合掌三頌！）

天上天下無如佛，十方世界亦無比。

世間所有我盡見，一切無有如佛者！

南無三界導師、四生慈父、人天眼目、轉無上輪——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早晚課】

The Buddhist Daily Devotions

㈠ 皈依三寶



Refuge in the Triple Gem

（現在讓我們合掌，三皈依禮！）

我以佛陀為皈依處；
我以聖法為皈依處；
我以僧伽為皈依處。

第二次，我以佛陀為皈依處；
第二次，我以聖法為皈依處；
第二次，我以僧伽為皈依處。

第三次，我以佛陀為皈依處；
第三次，我以聖法為皈依處；
第三次，我以僧伽為皈依處。

卍 卍 卍

㈡ 禮敬佛寶

Salutation to the Buddha

（現在讓我們合掌，禮讚佛陀！）

這樣，他成為世尊是：

應供阿羅漢、正等正覺者、明行足、善逝、世間解；

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陀、世尊。

㈢ 禮敬法寶

Salutation to the Dhamma

（現在讓我們合掌，禮讚聖法！）

這是，世尊所善說：

自見、無時、來見、引導、智者各自證知。

㈣ 禮敬僧寶

Salutation to the Sangha

（現在讓我們合掌，禮讚僧伽！）

善行者是世尊的聲聞眾，正行者是世尊的聲聞眾；

智行者是世尊的聲聞眾，敬行者是世尊的聲聞眾；

這是四雙、八輩！他們是世尊的聲聞眾：

值得供養、值得供奉、值得奉施；

值得合掌禮敬在世間無上的福田。

卍 卍 卍

㈤ 受學五戒

Learning the Five Precepts

❶ 我要受持不殺生的學處；
❷ 我要受持不偷盜的學處；
❸ 我要受持不邪婬的學處；
❹ 我要受持不妄語的學處；
❺ 我要受持不飲酒的學處。

㈥ 受學十戒

Learning the Ten Precepts

❶ 我要受持不殺生的學處；
❷ 我要受持不偷盜的學處；
❸ 我受持不非梵行的學處；
❹ 我要受持不妄語的學處；
❺ 我要受持不飲酒的學處；
❻ 我受持不非時食的學處；
❼ 我要受持不歌舞的學處；
❽ 我受持不裝飾花香學處；
❾ 我受持不睡高廣床學處；
❿ 我受持不接受金錢學處。

卍 卍 卍

㈦ 懺悔過失

Repentance of Faults

❶ 啊！世尊！
您是無上智慧圓滿之佛，請您慈悲原諒；
若我不謹慎，犯了身語意的罪過，乃我之缺點。
祈佛慈悲，容我懺悔清淨喲！

❷ 啊！聖法！
您是不待時節現見之法，請您慈悲原諒；
若我不謹慎，犯了身語意的罪過，乃我之缺點。
祈法慈悲，容我懺悔清淨喲！

❸ 啊！僧伽！
您是正確修行至高之僧，請您慈悲原諒；
若我不謹慎，犯了身語意的罪過，乃我之缺點。
祈僧慈悲，容我懺悔清淨喲！

往昔所造諸惡業，皆由無始貪瞋痴；
從身語意之所生，一切我今皆懺悔！

卍 卍 卍

㈧ 迴向正覺

Transfer Merit to Enlightenment

以我所有修行功德——
願我遠離惡緣，常親近善知識；
得令智慧增長，直到圓成涅槃。

稽首三界尊，皈命現在佛；
我今捨自諦，受持正法律；
上報四重恩，下濟三途苦；
若有見聞者，悉發清淨心；
盡此一報身，速疾成正覺。

我皈依於佛陀，涅槃無衰退；
我皈依正法律，具足慚與愧；
我皈依賢聖僧，熱心尊敬學！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禮畢放掌。）

♨ 第一篇 說法緣起 *Occasion (1~3)*

[1] 釋迦牟尼佛，初轉法輪，度阿若憍陳如；最後說法，度須跋陀羅。

【譯文】｛佛陀世尊在菩提伽耶的菩提樹下修行；因為徹悟四聖諦真理，所以成就無上正覺。

然後，祂來到鹿野苑初次教導四聖諦的無上法門，讓阿若憍陳如等五位比丘先後成就阿羅漢。

經過近五十年漫長的說法歲月，世尊在拘屍那羅，教導了最後一位弟子須跋陀羅成為阿羅漢。｝

〖解說〗｛★ 什麼叫做：「四聖諦」呢？四聖諦（就是）第一義諦 ⇨

❶ 苦聖諦（生老病死）；❷ 集聖諦（貪瞋痴）；

❸ 滅聖諦（涅槃智慧）；❹ 道聖諦（八正道）。

《相應部經典・諦相應・拘利村品・世間經》說示（四聖諦的意義）：

「〔一、四聖諦之總說：〕

諸比丘！有此四諦，聖者之真理。

以何為四（聖諦）耶？即——

❶ 苦聖諦；

❷ 苦之集聖諦；

❸ 苦之滅聖諦；

❹ 到達苦滅之道跡聖諦是。

〔二、四聖諦之意義：〕

於此（人天八衆中——）

① 天界（忉利天衆以上），

② 魔界，

③ 梵界，

④ 沙門，

⑤ 婆羅門，

⑥ 人類（剎帝利衆、居士衆等），

⑦ 天神（四大王天），

⑧ 非人（天龍八部）；

實以如來為聖者。

故名（聖者之真諦）為：『聖諦』。

〔三、四聖諦之實踐：〕

是故，諸比丘！

(1) 於『此是苦』，應遂行修習！

(2) 於『此是苦之集』，應遂行修習！

(3) 於『此是苦之滅』，應遂行修習！

(4) 於『此是到達苦滅之道跡』，應遂行修習！」

《相應部經典・諦相應・拘利村品・應遍知經》說示（四聖諦的說明）：

☆ 四聖諦之責任 ☞

① 苦聖諦 ⇨ 應被正知；

② 集聖諦 ⇨ 應被証服；

③ 滅聖諦 ⇨ 應親自經歷；

④ 道聖諦 ⇨ 應被修習。

「〔一、四聖諦之總說：〕

諸比丘！有此四諦，聖者之真理。

以何為四（聖諦）耶？即——

❶ 苦聖諦；

❷ 苦之集聖諦；

❸ 苦之滅聖諦；

❹ 到達苦滅之道跡聖諦是。

諸比丘！此等四諦，是聖者之真理。

〔二、四聖諦之目的：〕

諸比丘！然而，此等四聖諦，

⑴ 有應被正知之聖諦；

⑵ 有應被証服之聖諦；

⑶ 有應親自經歷之聖諦；

⑷ 有應被修習之聖諦。

〔三、四聖諦之責任：〕

諸比丘！何為應被正知之聖諦耶？

諸比丘！⑴ 『苦聖諦』應被正知；

⑵ 『苦之集聖諦』應被証服；

⑶ 『苦之滅聖諦』應親自經歷；

(4) 『到達苦滅之道跡聖諦』應被修習。

〔四、四聖諦之實踐：〕

是故，諸比丘！

(1) 於『此是苦』，應遂行修習！

(2) 於『此是苦之集』，應遂行修習！

(3) 於『此是苦之滅』，應遂行修習！

(4) 於『此是到達苦滅之道跡』，應遂行修習！」

《小部經典・法句經・老品・佛陀證悟偈》說示（滅盡生死的渴愛）：

˜① （一五三偈：）

「雖累世輪迴（當經歷不斷出生過程），

未發現流轉（雖在輪迴中卻找不到）——

遍求造屋者（尋找誰在建造五蘊屋）？

輾轉生苦蘊（不斷重覆的生死苦海）！」

② （一五四偈：）

「已見造屋者（當建屋的人已被發現），

蘊屋不再造（你再也不造五蘊屋了）！

椽桷皆打破（結縛等助緣皆已破壞），

棟梁已不為（無明毒刺已連根拔除）；

心既證無為（心已達到離行的涅槃），

愛盡達中道（實現滅盡渴愛的中道）。」

（❄ 法句經故事：佛陀的讚美偈 ～☺）

瞿曇家的悉達多太子是淨飯王和摩耶夫人的兒子。

二十九歲時出家修行，追求究竟的正法。

出家後的前六年，他在恆河附近遊行，親近著名的宗教師，學習他們的理論和修行方法。

他也修習嚴厲的苦行，但發現這些方法都不是究竟法，於是決心尋找自己的理論和修行方法。

從此以後，他放棄苦樂兩種極端的修行，發現（不執著苦樂的）中道，而證得究竟涅槃。

中道就是八正道。

一天夜晚，悉達多王子在尼連禪河邊的菩提樹下開悟了，那一年他三十五歲。

當天初夜，他明白自己的過去世（宿世明）；

中夜時，他證得天眼（天眼明）；

後夜時，他證悟緣起法（漏盡明）。

所以第二天，天剛亮的時候，他已經由於自己的努力和智慧究竟明白四聖諦：苦、集、滅、道。

從此人們稱呼他瞿曇佛（瞿曇，或譯為：喬達摩）。〞

《中部經典．根本法門品．第二經．一切漏經》說示（漏盡並非不知不見）：

「比丘們！我說：

『由於認知、因為看見，而有諸漏滅盡；不是由於不知！不是因為不見！』

比丘們！我說：

『由於認知什麼？因為看見什麼？而有諸漏滅盡呢？』

『如理作意』——如理性且注意，與『非理作意』——非理性且注意：

比丘們！由於非理作意，那麼——未生諸漏，將會生起；已生諸漏，將會增長。

比丘們！由於如理作意，那麼——未生諸漏，將會不生；已生諸漏，將會消失。」｝

[2] 所應度者，　皆已度訖；　於娑羅雙樹間，將入涅槃。

【譯文】｛能夠接受聖教的弟子，都已經證得聖果了……

世尊即將要在一對娑羅樹之下入無餘涅槃，離開世間。｝

〖解說〗｛《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二・己心品・諸法根本經》說示（佛法的簡介）：

☆ 注意：『慾』望與意『欲』的不同用法 ⇨

慾漏、慾愛，慾望的『慾』，指所求，是名詞。

少欲、愛欲、意欲的『欲』，指希求，是動詞。

☆ 原始佛法的十個根本精神 ⇨

❶ 意圖為源；❷ 注意而生；

❸ 接觸收集；❹ 感受匯合；

❺ 心定為首；❻ 深念增上；

❼ 智慧得度；❽ 解脫為諦；

❾ 不死不動；❿ 涅槃究盡。

「諸比丘！若外道修行者，如是問：

『友！① 一切諸法，以何為根源耶？

② 一切諸法，從何發生耶？

③ 一切諸法，從何集起耶？

④ 一切諸法，以何為合流耶？

⑤ 一切諸法，以何為首要耶？

⑥ 一切諸法，以何為威力耶？

⑦ 一切諸法，以何為超越耶？

⑧ 一切諸法，以何為真諦耶？

⑨ 一切諸法，以何為不動耶？

⑩ 一切諸法，以何為圓滿耶？』

諸比丘！若如是問，則汝等當如是答於彼外道修行者：

『友！❶ 一切諸法，以意欲（意圖）為根源！

❷ 一切諸法，從注意發生！

❸ 一切諸法，從接觸集起！

❹ 一切諸法，合流於感受！

❺ 一切諸法，以心定為首要！

❻ 一切諸法，以深念為威力！

❼ 一切諸法，以般若為超越！

❽ 一切諸法，以解脫為真諦！

❾ 一切諸法，以不死為不動！

❿ 一切諸法，以涅槃為圓滿。』

諸比丘！若如是問，則汝等當如是答彼外道修行者。」｝

[3] 是時中夜，寂然無聲，為諸弟子，略說法要：

【譯文】{這個時候，正好是晚上十點，到凌晨兩點之間的中夜。

上千人的聖弟子們聚在一起，安靜沒有任何聲音，專心聽佛開示……

唯一能夠聽到的是，世尊最後為眾弟子反覆叮嚀，提醒修行重點：

（就是——戒定慧、四不壞信、四聖諦、八聖道分、三十七道品！）}

〖解說〗 {《增支部經典・八集・五十經篇之二・地震品・略說法要經》說示（如何繼承世尊所說）：

☆ 略說法要 ⇨ 四遍淨精勤分

㈠ 戒清淨 ☞ ① 諸惡莫作、衆善奉行；

㈡ 心清淨 ☞ ② 慈心解脫、③ 悲心解脫、④ 喜心解脫、⑤ 捨心解脫；

㈢ 見清淨 ☞ ⑥ 觀身念住、⑦ 觀受念住、⑧ 觀心念住、⑨ 觀法念住；

㈣ 解脫清淨 ☞ ⑩ 現法樂住。

〝爾時，有一比丘，往詣世尊之處。

至已，禮敬世尊，坐於一面。

坐於一面之彼比丘白世尊言：

「大德世尊！願略為我說法。

我從世尊聞法，獨靜居、不放逸、熱誠、專精而住。」

（世尊言：）「此處有一類愚人誓願，如是向我請求：

若勸請我說法，則想像應該可以追隨我。」

（比丘言：）「大德世尊！略為我說法，善逝！略為我說法。

我當了解世尊所說之義，我當繼承世尊之所說。」

「〔一、諸惡莫作、衆善奉行：〕

比丘！然者，汝當如是學：

『於內令我心住於善住，令已生之惡不善法於心無住。』

比丘！汝當如是學。

〔二、慈心解脫：〕

比丘！汝若令心住於善住，令已生之惡不善法於心無住——

則比丘！其次，汝當如是學：

『我當修習、更加認真修習慈心解脫，作車乘、作基礎、隨念住、圓滿積集、善自努力。』

比丘！汝當如是學。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多習此三摩地，

(1) 則比丘！其次，汝當有尋有伺而修習此三摩地；

(2) 無尋唯伺而修習；

(3) 無尋無伺而修習；

(4) 有喜而修習；

(5) 無喜而修習；

(6) 俱悅而修習；

(7) 俱捨而修習！

〔三、悲心解脫：〕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善修習此三摩地——

則比丘！其次，汝當如是學：

『我當修習、更加認真修習悲心解脫，作車乘、作基礎、隨念住、圓滿積集、善自努力。』

比丘！汝當如是學。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多習此三摩地，

(1) 則比丘！其次，汝當有尋有伺而修習此三摩地；

(2) 無尋唯伺而修習；

(3) 無尋無伺而修習；

(4) 有喜而修習；

(5) 無喜而修習；

(6) 俱悅而修習；

(7) 俱捨而修習！

〔四、喜心解脫：〕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善修習此三摩地——

則比丘！其次，汝當如是學：

『我當修習、更加認真修習喜心解脫，作車乘、作基礎、隨念住、圓滿積集、善自努力。』

比丘！汝當如是學。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多習此三摩地，

(1) 則比丘！其次，汝當有尋有伺而修習此三摩地；

(2) 無尋唯伺而修習；

(3) 無尋無伺而修習；

(4) 有喜而修習；

(5) 無喜而修習；

(6) 俱悅而修習；

(7) 俱捨而修習！

〔五、捨心解脫：〕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善修習此三摩地——

則比丘！其次，汝當如是學：

『我當修習、更加認真修習捨心解脫，作車乘、作基礎、隨念住、圓滿積集、善自努力。』

比丘！汝當如是學。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多習此三摩地，

(1) 則比丘！其次，汝當有尋有伺而修習此三摩地；

(2) 無尋唯伺而修習；

(3) 無尋無伺而修習；

(4) 有喜而修習；

(5) 無喜而修習；

(6) 俱悅而修習；

(7) 俱捨而修習！

〔六、觀身念住：〕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善修習此三摩地——

則比丘！其次，汝當如是學：

『我當隨時，在身體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五蘊）身體，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比丘！汝當如是學。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多習此三摩地，

(1) 則比丘！其次，汝當有尋有伺而修習此三摩地；

(2) 無尋唯伺而修習；

(3) 無尋無伺而修習；

(4) 有喜而修習；

(5) 無喜而修習；

(6) 俱悅而修習；

(7) 俱捨而修習！

〔七、觀受念住：〕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善修習此三摩地——

則比丘！其次，汝當如是學：

『我當隨時，在感受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苦樂）感受，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比丘！汝當如是學。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多習此三摩地，

(1) 則比丘！其次，汝當有尋有伺而修習此三摩地；

(2) 無尋唯伺而修習；

(3) 無尋無伺而修習；

(4) 有喜而修習；

(5) 無喜而修習；

(6) 俱悅而修習；

(7) 俱捨而修習！

〔八、觀心念住：〕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善修習此三摩地——

則比丘！其次，汝當如是學：

『我當隨時，在內心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種種心意，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比丘！汝當如是學。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多習此三摩地，

(1) 則比丘！其次，汝當有尋有伺而修習此三摩地；

(2) 無尋唯伺而修習；

(3) 無尋無伺而修習；

(4) 有喜而修習；

(5) 無喜而修習；

(6) 俱悅而修習；

(7) 俱捨而修習！

〔九、觀法念住：〕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善修習此三摩地，

則比丘！其次，汝當如是學：

『我當隨時，在諸法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佛法真理，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比丘！汝當如是學。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多習此三摩地，

(1) 則比丘！其次，汝當有尋有伺而修習此三摩地；

(2) 無尋唯伺而修習；

(3) 無尋無伺而修習；

(4) 有喜而修習；

(5) 無喜而修習；

(6) 俱悅而修習；

(7) 俱捨而修習！

〔十、現法樂住：〕

比丘！汝若如是修習、善修習此三摩地——

(1) 則比丘！汝當行安穩而行；

(2) 住安穩而住；

(3) 坐安穩而坐；

(4) 臥安穩而臥。」

然後，彼比丘承世尊教此教誡，從座而起，禮敬世尊，右遶而去。

於是，彼比丘獨遠離，不放逸、熱誠、專精而住——

不久之後，彼善男子，正恰當地，由家離家，為出家者，圓滿無上究竟梵行——

於現見法，自證通智、親自經歷，具足而住。

證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彼比丘為阿羅漢之一人。〞

★ 什麼叫做：「四不壞信」呢？（就是） ⇨

佛弟子，對於佛法僧三寶，以及戒律最基本的信心；

也可以說是：辨別自己是不是佛教徒最基本的條件。

四不壞信，有時叫做：四不壞淨、四法鏡、四證淨。

《長部經典‧大品‧第十六經‧大般涅槃經》說示（四不壞信）：

❶ 佛不壞信；❷ 法不壞信；❸ 僧不壞信；❹ 戒不壞信。

★ 什麼叫做：「佛不壞信」呢？（就是） ⇨

親近善士（初果以上聖者及聖典的法身舍利）——堅定信仰佛陀：

⑴ 應供（阿羅漢）；⑵ 獨自現證正等正覺者；⑶ 明行足者；⑷ 善逝者；⑸ 世間解者；

⑹ 無上士者；⑺ 調御丈夫者；⑻ 天人師；⑼ 佛陀；⑽ 世尊。

★ 什麼叫做：「法不壞信」呢？（就是） ⇨

聽聞正法（四聖諦及三十七道品）——堅定信仰佛法：

⑴ 世尊善說（是世尊——所善妙解說的「聖法」）；

⑵ 現見之法（是現見——眼前，能夠「完全」被發現的）；

⑶ 能超越時（是無時——不需要等待時機因緣）；

⑷ 即身近觀、言能知見（是來觀——

只要出現在眼前的事物，請你親自現前觀察）；

⑸ 示導涅槃（是引導——

也能透過聖者的引導、接近，自然通達「涅槃」的真相）；

⑹ 唯智者所親證（覺悟的心——是各自覺知發現的，可作為真理的證明）。

★ 什麼叫做：「僧不壞信」呢？（就是） ⇨

如理思惟（正思惟、聞思修慧）——堅定信仰僧伽：

⑴ 具足勝妙行；⑵ 具足質直行；⑶ 具足如理行；

⑷ 具足如法行，所謂 ⑸ 四雙八輩。世尊之聖弟子僧伽，⑹ 應恭敬；

⑺ 尊重；⑻ 供養；⑼ 合掌禮拜；⑽ 是世間之無上福田。

★ 什麼叫做：「戒不壞信」呢？（就是） ⇨

法隨法行（依教奉行）——堅定信仰聖戒：

⑴ 不壞碎（指「正見」）；⑵ 無瑕疵（指「正思惟」）；

⑶ 無斑點（指「正語」）；⑷ 無雜穢（指「正業」）；

⑸ 解脫自在（指「正命」）；⑹ 智者讚歎（指「正精進」）；

⑺ 無執取（指「正念」）；⑻ 導於定（指「正定」）。

《增支部經典・六集・五十經篇之二・沙門法品・具足聖道經》說示（四證淨與證甘露）：

☆ 四不壞淨、四法鏡、四證淨 ⇨

不可動搖的信心，稱為不壞淨、不壞信或證淨。

四證淨，是指對於佛、法、僧、戒，四種不可動搖的信念和信心。

證淨，是「洞見」的意思；四證淨，是「洞見」究竟涅槃，不可動搖的基礎。

「諸比丘！具足六法（證淨）之提謂居士（家主），

堅固皈信於如來、現見（四聖諦）不死之甘露、

趣向於親證不死之涅槃（聖道）。

以何為六（聖道）耶？即——

① 佛證淨（不壞信：不可動搖的信心）；

② 法證淨；

③ 僧伽證淨；

④ 聖戒；

⑤ 聖智；

⑥ 聖解脫。」

《增支部經典・六集・初五十經篇・應請品・釋氏摩訶那摩經》說示（六隨念是聖者的現法樂住）：

☆ 一切證得聖果之聖弟子，隨時所保持現法樂住的狀態（就

是） ⇨

❶ 隨時念佛；❷ 隨時念法；❸ 隨時念僧；

❹ 隨時念戒；❺ 隨時念施；❻ 隨時念天。

★ 什麼叫做：『隨時念佛』呢？（就是） ⇨

〝「大德！一切之聖弟子證得聖果、已知教法者，隨時保持如何之狀態？」

「摩訶那摩！一切之聖弟子證得聖果、已知教法者、隨時保持如是之狀態：

摩訶那摩！世有聖弟子，隨時憶念如來而謂：

『如是，世尊實是⑴ 阿羅漢——應供者；

⑵ 正遍知——獨自現證正等正覺者；

⑶ 明行足者；⑷ 善逝者；⑸ 世間解者；⑹ 無上士者；

⑺ 調御丈夫者；⑻ 天人師；⑼ 佛陀；⑽ 世尊。』

摩訶那摩！聖弟子隨時憶念如來之時，彼心不纏縛於貪、不纏縛於瞋、不纏縛於痴；彼心其時，即依如來而質直端正。

復次，摩訶那摩！心質直端正之聖弟子，隨義而得欣，隨法而得欣，得法所引之欣，可欣者生喜，有喜意之身者輕安，身輕安者受樂，受樂者心得定。

摩訶那摩！聖弟子於不平等衆中，得平等而住，於有惱害衆中，無惱害而住，入於法流，名為『修佛隨念』。」〞

★ 什麼叫做：『隨時念法』呢？（就是） ⇨

〝復次，摩訶那摩！聖弟子，隨時憶念法而謂：

『世尊善說，⑴ 現見之法、⑵ 能超越時，⑶ 即身近觀，言能知見，⑷ 示導涅槃、⑸ 唯智者所親證。』

摩訶那摩！聖弟子隨時憶念法之時，彼心不纏縛於貪、不纏縛於瞋、不纏縛於痴；彼心其時，即依法而質直端正。

復次，摩訶那摩！心質直端正之聖弟子，隨義而得欣，隨法而得欣，得法所引之欣，可欣者生喜，有喜意之身者輕安，身輕安者受樂，受樂者心得定。

摩訶那摩！聖弟子於不平等衆中，得平等而住，於有惱害衆中，無惱害而住，入於法流，名為『修法隨念』。〞

★ 什麼叫做：『隨時念僧』呢？（就是） ⇨

〝復次，摩訶那摩！聖弟子，隨時憶念僧而謂：

『世尊之聖弟子僧伽，⑴ 具足勝妙行、⑵ 具足質直行、⑶ 具足如理行、⑷ 具足如法行，所謂 ⑸ 四雙八輩。

世尊之聖弟子僧伽，⑹ 應恭敬、⑺ 尊重、⑻ 供養、⑼ 合掌禮拜、⑽ 是世間之無上福田。』

摩訶那摩！聖弟子隨時憶念僧之時，彼心不纏縛於貪、不纏縛於瞋、不纏縛於痴；彼心其時，即依僧而質直端正。

復次，摩訶那摩！心質直端正之聖弟子，隨義而得欣，隨法而得欣，得法所引之欣，可欣者生喜，有喜意之身者輕安，身輕安者受樂，受樂者心得定。

摩訶那摩！聖弟子於不平等衆中，得平等而住，於有惱害衆中，無惱害而住，入於法流，名為『修僧隨念』。〞

★ 什麼叫做：『隨時念戒』呢？（就是） ⇨

〝復次，摩訶那摩！聖弟子隨時憶念自已之戒德，即：『⑴ 不壞碎、⑵ 無瑕疵、⑶ 無斑點、⑷ 無雜穢、⑸ 解脫自在、⑹ 智者讚歎、⑺ 無執取、⑻ 導於定。』

摩訶那摩！聖弟子隨時憶念戒德之時，彼心不纏縛於貪、不纏縛於瞋、不纏縛於痴；彼心其時，即依戒而質直端正。

復次，摩訶那摩！心質直端正之聖弟子，隨義而得欣，隨法而得欣，得法所引之欣，可欣者生喜，有喜意之身者輕安，身輕安者受樂，受樂者心得定。

摩訶那摩！聖弟子於不平等衆中，得平等而住，於有惱害衆中，無惱害而住，入於法流，名為『修戒隨念』。〞

★ 什麼叫做：『隨時念施』呢？（就是） ⇨

〝復次，摩訶那摩！聖弟子隨時憶念自已之佈施而謂：

『嗚呼！於我有利，嗚呼！於我有善利。我於慳垢所纏衆中，心離慳垢而住家，施無所惜，舒展其手而施，樂施捨、容乞與，樂於分享施物。』

摩訶那摩！聖弟子隨時憶念佈施時，彼心不纏縛於貪、不纏縛於瞋、不纏縛於痴；彼心其時，即依佈施而質直端正。

復次，摩訶那摩！心質直端正之聖弟子，隨義而得欣，隨法而得欣，得法所引之欣，可欣者生喜，有喜意之身者輕安，身輕安者受樂，受樂者心得定。

摩訶那摩！聖弟子於不平等衆中，得平等而住，於有惱害衆中，無惱害而住，入於法流，名為『修施隨念』。〞

★ 什麼叫做：『隨時念天』呢？（就是） ⇨

〝復次，摩訶那摩！聖弟子修天隨時憶念而謂：

『有四大王天、有三十三天、有夜摩天、有兜率陀天、有樂變化天、有他化自在天、有梵衆天、有其上之天——

❶ 彼諸天成就信，歿於此處而生彼處，我亦同有信；

❷ 彼諸天成就戒，歿於此處而生彼處，我亦同有戒；

❸ 彼諸天成就聞，歿於此處而生彼處，我亦同有聞；

❹ 彼諸天成就施，歿於此處而生彼處，我亦同有施；

❺ 彼諸天成就慧，歿於此處而生彼處，我亦同有慧。』

摩訶那摩！聖弟子隨時憶念己與諸天之❶ 信、❷ 戒、❸ 聞、❹ 施、❺ 慧之時，彼心不纏縛於貪、不纏縛於瞋、不纏縛於痴；彼心其時，即依天而質直端正。

復次，摩訶那摩！心質直端正之聖弟子，隨義而得欣，隨法而得欣，得法所引之欣，可欣者生喜，有喜意之身者輕安，身輕安者受樂，受樂者心得定。

摩訶那摩！聖弟子於不平等衆中，得平等而住，於有惱害衆中，無惱害而住，入於法流，名為『修天隨念』。

摩訶那摩！一切聖弟子證得聖果、已知教法者，隨時保持此狀態。〞

《小部經典・法句經・雜品・男孩和精靈經》說示（如何念佛）：

☆ 六隨念 ⇨ ① 常念佛；② 常念法；③ 常念僧；
④ 常觀身；⑤ 常持戒不殺生；⑥ 常喜樂禪修。

〝❶ 常念佛 ☞

（二九六偈：）

「常善自覺醒（時刻保持醒覺），
永恆佛弟子（喬達摩的聖弟子）！
不分晝與夜（日夜不分）——
常不忘佛陀（常念佛：釋迦・喬達摩・佛陀）！」

❷ 常念法 ☞

（二九七偈：）

「常善自覺醒（時刻保持醒覺），
永恆佛弟子（喬達摩的聖弟子）！
不分晝與夜（日夜不分）——
常不忘達摩（常念法）。」

❸ 常念僧 ☞

（二九八偈：）

「常善自覺醒（時刻保持醒覺），
永恆佛弟子（喬達摩的聖弟子）！
不分晝與夜（日夜不分）——
常不忘僧伽（常念僧伽）。」

❹ 常觀身 ☞
（二九九偈：）
「常善自覺醒（時刻保持醒覺），
永恆佛弟子（喬達摩的聖弟子）！
不分晝與夜（日夜不分）——
恆念心至身（常觀身念住）。」

❺ 常持戒不殺生 ☞
（三〇〇偈：）
「常善自覺醒（時刻保持醒覺），
永恆佛弟子（喬達摩的聖弟子）！
不分晝與夜（日夜不分）——
慈意心護生（常樂無傷害）。」

❻ 常喜樂禪修 ☞
（三〇一偈：）
「常善自覺醒（時刻保持醒覺），
永恆佛弟子（喬達摩的聖弟子）！
不分晝與夜（日夜不分）——
悅意勤修習（常喜樂禪修）。」〞}

♨ 第二篇 戒不壞信

On the Cultivation of Virtue in this World (4~78)

第一品 ☆ 培養戒德

Exhortation on Keeping the Precepts (4~22)

[4] 「汝ㄖㄨˇ等ㄉㄥˇ比ㄅㄧˇ丘ㄑㄧㄡ！於ㄩˊ我ㄨㄛˇ滅ㄇㄧㄝˋ後ㄏㄡˋ，當ㄉㄤ尊ㄗㄨㄣ重ㄓㄨㄥˋ、珍ㄓㄣ敬ㄐㄧㄥˋ，波ㄅㄛ羅ㄌㄨㄛˊ提ㄊㄧˊ木ㄇㄨˋ叉ㄔㄚ。

【譯文】{「比丘們！在我入無餘涅槃，離開世間以後，應當尊重、珍視、恭敬：

比丘戒律、比丘尼戒律及其他一切佛陀所制定的戒律是——解脫到達彼岸的根本！}

〖解說〗{★ 什麼叫做：『波羅提木叉』（戒律）呢？（就是）⇨

『波羅提』是朝向，『木叉』是解脫；『波羅提木叉』合起來就是朝向解脫。

所以『戒律』就是解脫（貪瞋痴），朝著（戒定慧）涅槃的方向前進的意思。

另外『戒』字（音譯叫尸羅）意譯含有：戒行、習慣、道德的意思。

所以『戒』是『戒德』也就是：誠實不欺、有慚有愧，德行的

意思。

（尸羅：尸是堅持，羅是抓牢；引申為巖石、德行、戒如堅石！）

從這裡，可以知道……

如果，認為佛法是什麼都不執著的人，表示他根本不懂佛法！

因為，佛法實在是教人要『擇善固執』尊重倫理道德，即使——

犧牲生命，也要圓滿戒行，更何況是為了要離開慾望貪求呢？

《增支部經典・十集・初五十經篇・功德品・戒喻之一經》說示（戒德是解脫的根本）：

『❶ 諸比丘！破戒、壞戒者，害不悔之所依；

❷ 無不悔、壞不悔者，害歡悅之所依；

❸ 無歡悅、壞歡悅者，害喜之所依；

❹ 無喜、壞喜者，害輕安之所依；

❺ 無輕安、壞輕安者，害樂之所依；

❻ 無樂、壞樂者，害正定之所依；

❼ 無正定、壞正定者，害如實智見之所依；

❽ 無如實智見、壞如實智見者，害厭離之所依；

❾ 無厭患離貪、壞厭患離貪者，

❿ 害解脫智見之所依。』

☆ ❶ （破）戒 ✄ ❷ （無）不悔 ✄

❸ （無）歡悅 ✄ ❹ （無）喜 ✄

❺ （無）輕安 ✄ ❻ （無）樂 ✄

❼ （無）正定 ✄ ❽ （無）如實智見 ✄

❾ （無）厭患離貪（涅槃智） ✄ ❿ （無）解脫智見（漏盡智和無生智）。 ～☹}

[5] 如ㄖㄨˊ暗ㄢˋ遇ㄩˋ明ㄇㄧㄥˊ，　貧ㄆㄧㄣˊ人ㄖㄣˊ得ㄉㄜˊ寶ㄅㄠˇ。

【譯文】｛戒律就好像，在黑暗的地方遇見了光明；貧窮的人獲得了財寶，非常珍貴！｝

〖解說〗｛《增支部經典・四集・初五十經篇・赤馬品・四極遙遠經》說示（度脫生死海比天地遙遠）：

☆ 太陽（ *Verocana* ） ⇨

在巴利聖典裡，一共只出現五次，都是稱呼：太陽！

完全沒有：毗盧遮那（ *Verocana* ）法身佛的說法。

無明凡夫：印度宗教、民間信仰，以訛傳訛的果報！

『「諸比丘！有此四者，極其遙遠。

四者為何？

㈠ 諸比丘！天空與大地，

此是第一，極其遙遠。

㈡ 諸比丘！大海之此岸與彼岸，

此是第二，極其遙遠。

㈢ 諸比丘！太陽之升處與沒處，

此是第三，極其遙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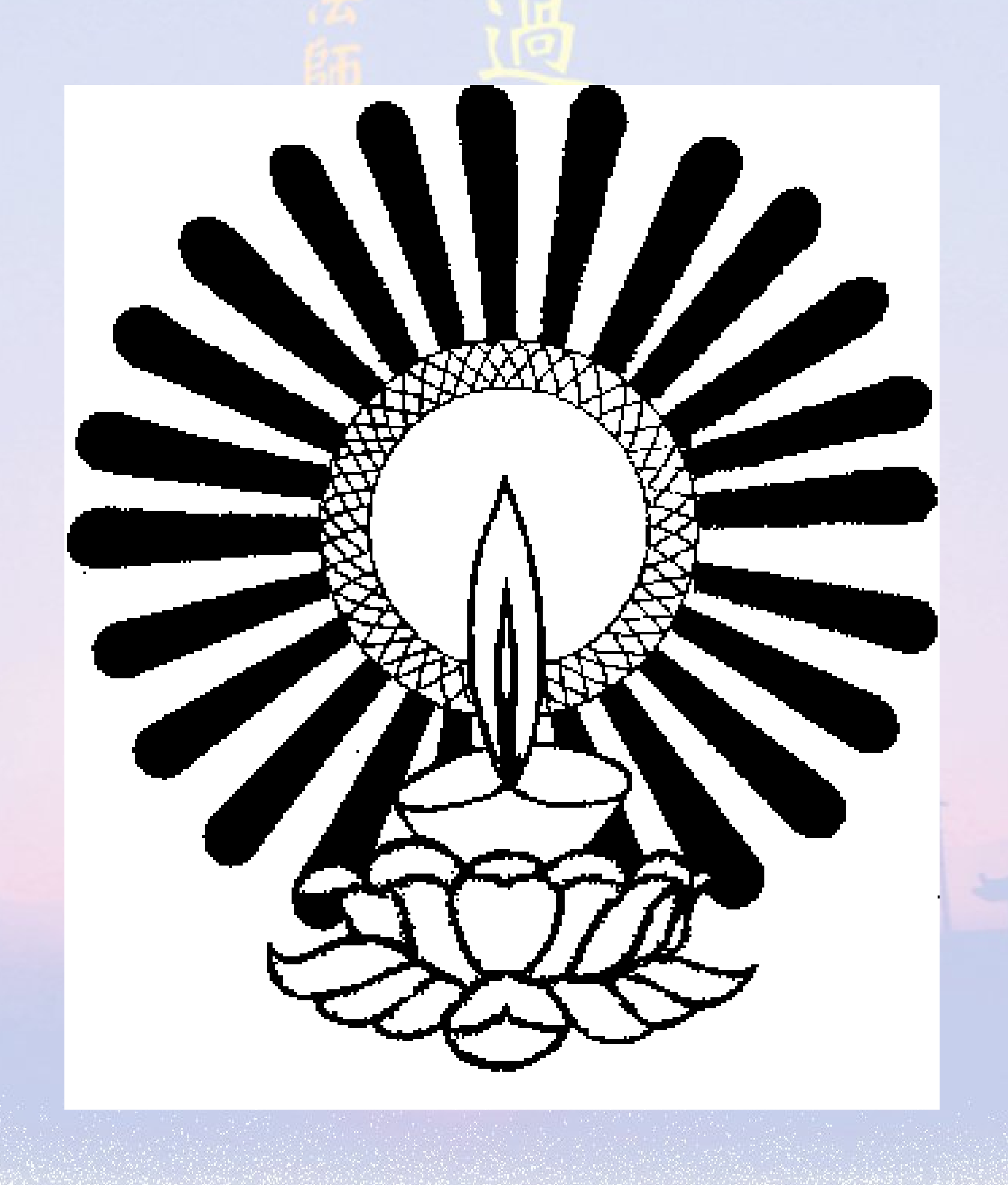
㈣ 諸比丘！聖衆與凡夫之教法，

此是第四，極其遙遠。

諸比丘！此等四者，是極其遙遠。」

（世尊偈語：）

「天涯別地淵（天空與大地真是不同），
海角又隔離（渡大海彼岸也說遙遠）；
日出極東升（旭日從極遠東方升起），
日沒窮西墜（夕陽到無窮西方落下）；
度脫更說遙（但了脫生死真說永劫），
聖凡法殊懸（聖凡的教法差別更大）——
不死聖道跡（到達不死的八聖道分），
真理不動轉（是不動搖的永恆真理）；
邪道刹消亡（但邪道很快自取滅亡），
卑俗棄聖法（俗人卑劣地離棄聖教）。」』}



[6] 當ㄉㄤ知ㄓ此ㄘˇ，則ㄗㄜˊ是ㄕˋ，汝ㄖㄨˇ等ㄉㄥˇ大ㄉㄚˋ師ㄕ，若ㄖㄨㄛˋ我ㄨㄛˇ住ㄓㄨˋ世ㄕˋ，無ㄨˊ異ㄧˋ此ㄘˇ也ㄧㄝˇ！

【譯文】｛應當知道：這些戒律就像引導你們的大恩師、大導師一樣！

你們若能持守戒律、守護根門、正念正知，也就好像我仍然住持世間。

完全沒有什麼不同！｝

〖解說〗｛★ 什麼叫做：『根門』（六入處）呢？（就是）⇨

一切見、聞、覺、知的刺激、六種感官作用的：門戶。

所謂『六根』門戶，不是指解剖學意義上的肉體器官。

根門，也叫做：六界、六根、六入、內六處或六入處。

《相應部經典・界相應・種種品・種種受經》說示（何謂六界）：

〝比丘們！緣種種界，生種種觸；緣種種觸，生種種受。

比丘們！什麼，叫做『種種界』呢？

❶ 眼界、❷ 耳界、❸ 鼻界、❹ 舌界、❺ 身界、❻ 意界等。

比丘們！這些，叫做種種界。〞

❶ 眼（根）——視覺（門戶）；

❷ 耳（根）——聽覺（門戶）；

❸ 鼻（根）——嗅覺（門戶）；

❹ 舌（根）——味覺（門戶）；

❺ 身（根）——觸覺（門戶）；

❻ 意（根）——知覺（門戶）。

換句話說，『根門』不是只有生理的感官，同時也是心理的門戶。

例如：『心眼』是『視覺』可以說是眼根，但也可以歸類為意根。

中道思想：緣生萬法沒有獨立的『六根』，也沒有獨立的『六境』。

《相應部經典・根相應・六根品・預流經》說示（聖弟子達到等覺）：

認識『六根』是聖弟子達到等覺的關鍵。

〝諸比丘！有六根。以何為六根耶？

謂：『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意根』是。

諸比丘！聖弟子，對此六根之集、滅、味、過患、出離，如實知故，諸比丘！此聖弟子名之為預流，為不墮法，決定趣向等覺。〞

☆ 要『滅盡六根』可見六根絕對不是指『解剖學』上的身體感官。

《相應部經典・根相應・六根品・等覺經》說示（佛陀證得等覺）：

認識『六根』是佛陀證得正等正覺的關鍵。

〝諸比丘！有六根。以何為六根耶？

謂：『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意根』是。

諸比丘！我對此六根之集、滅、味、過患、出離，未如實證知時；

諸比丘！我於天、魔、梵、沙門、婆羅門、衆生界中，不被稱為無上正等正覺之現等覺者。

諸比丘！然而我對此六根之集、滅、味、過患、出離，如實證知故；

諸比丘！我於天、魔、梵、沙門、婆羅門、衆生界中，稱之為無上正等正覺之現等覺者。

又，我生智見：『我心解脫為不動，此為最後之生，更不受後有。』〞

《相應部經典・六處相應・一切品・所謂一切經》說示（六根緣生一切）：

☆ 除了六入處（內外六處）以外，並沒有像是——

七識（末那識）、八識（阿賴耶識）及如來藏、真如、空性等等空想出來的東西！

〝諸比丘！何者為『一切』耶？

❶ 眼與色；

❷ 耳與聲；

❸ 鼻與香；

❹ 舌與味；

❺ 身與觸；

❻ 意與法是。

諸比丘！此名之為：『一切！』

諸比丘！若人有如是言：

『願我！放棄此（六入處）之一切，

令有般若智慧，使我知見其他一切者！』

則彼僅為言說；

逢他人審問，既無能作答；

又更陷於苦惱破壞（被屠殺之惡果）。

何以故？

諸比丘！此猶如對相違之邪境界故。〞

《相應部經典・六處相應・一切品・捨離一切經》說示（六根緣生一切應當捨棄）：

☆ 如果『六入處』，只是解剖學上的肉體器官，要如何滅盡『一切』呢？

〝諸比丘！以何為『一切』捨棄之法耶？

❶ 諸比丘！眼應捨棄，色應捨棄，眼識應捨棄，眼觸應捨棄，

凡緣此眼觸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此亦應捨棄。

❷ 耳應捨棄，聲應捨棄，耳識應捨棄，耳觸應捨棄，

凡緣此耳觸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此亦應捨棄。

❸ 鼻應捨棄，香應捨棄，鼻識應捨棄，鼻觸應捨棄，

凡緣此鼻觸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此亦應捨棄。

❹ 舌應捨棄，味應捨棄，舌識應捨棄，舌觸應捨棄，

凡緣此舌觸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此亦應捨棄。

❺ 身應捨棄，觸應捨棄，身識應捨棄，身觸應捨棄，

凡緣此身觸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此亦應捨棄。

❻ 意應捨棄，法應捨棄，意識應捨棄，意觸應捨棄，

凡緣此意觸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此亦應捨棄。〞}

[7] 持淨戒者，不得，販賣貿易、安置田宅、畜養人民、奴婢、畜生；

【譯文】{一位持守清淨戒律的比丘比丘尼、沙彌沙彌尼或出家修行者不應該：

經營商業、投資仲介、購置田地、興建宅舍、攜家帶眷、擁有奴僕、飼養畜生。}

〖解說〗{☆ 十戒文『我受持禁領受金、銀學處』 ⇨

金，為黃金。銀，為貨幣、銅錢、木錢、膠錢等；

凡通用的貨幣，這兩者都屬於金銀。

沒有任何方式說：出家人接受金錢是可以的！

《聖律・比丘波羅提木叉・捨懺・第十九條》說示（買賣金銀）：

『若比丘，從事於買賣各種金銀者，犯捨懺。

〔比丘尼捨懺二二〕』

《聖律・比丘波羅提木叉・捨懺・第二十條》說示（交易物品）：

『若比丘，交易種種物品者，犯捨懺。

〔比丘尼捨懺二三〕』

《相應部經典・諦相應・生穀中略三品・金銀經》說示（遠離金銀收受）：

『一時，世尊將少許之塵土，置於指甲尖端，示諸比丘曰：

「諸比丘！汝等對此作如何思惟耶？

我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與此大地土相比，何者為多耶？」

「大德！此大地土為多；

世尊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為少。

世尊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與此大地土相比，

非成算數、非成譬類、非成一分。」

「諸比丘！如是，遠離金銀收受之衆生為少；

而又，不遠離金銀收受之衆生為多。」

「何以故耶？

諸比丘！乃不見四聖諦故。

何為四（聖諦）耶？即：

❶ 苦聖諦；

❷ 苦之集聖諦；

❸ 苦之滅聖諦；

❹ 導向苦滅之道跡聖諦是。

是故，諸比丘！

於『此是苦』，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苦之集』，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苦之滅』，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導向苦滅之道跡』，應遂行修習！」』}

[8] 一ㄧˊ切ㄑㄧㄝˋ種ㄓㄨㄥˋ植ㄓˊ，及ㄐㄧˊ諸ㄓㄨ財ㄘㄞˊ寶ㄅㄠˇ，皆ㄐㄧㄝ當ㄉㄤ遠ㄩㄢˇ離ㄌㄧˊ，如ㄖㄨˊ避ㄅㄧˋ火ㄏㄨㄛˇ坑ㄎㄥ；

【譯文】{一切的耕種、栽植事業，以及所有的錢財、金銀珠寶……

都應當迴避遠離：就好像迴避地獄、火坑要遠遠逃離，唯恐不及！}

〖解說〗{《聖律・比丘波羅提木叉・捨懺・第十八條》說示（接受金銀）：

『任何比丘，允諾接受金銀、錢財，或叫人拿，或存放者，犯捨懺。

〔比丘尼捨懺二一〕』

《聖律・比丘類・捨墮篇・蠶絲品・捨墮十八經》說示（禁領受金、銀學處制戒因緣）：

『〔一、制戒因緣：〕

爾時，佛世尊在王舍城迦蘭陀竹林園。

❶ 其時，具壽優波難陀釋子，屢次拜訪（王舍城）某一常施食檀越家（長期連續不斷地供養之施主）。

凡是在彼家若煮嚼食（硬食）、噉食（軟食）；其後，必留給具壽優波難陀釋子分配之部份。

❷ 又，一日將晚，彼家正巧煮肉，

其後，已經保留給優波難陀釋子分配之部份。

彼家小孩至近破曉時，站起來哭泣曰：

「給與我肉！」

其時，彼居士對其夫人曰：

「大德所分配之部份，要給與小孩。

另外購買已，應可施與大德。」

❸ 其時，具壽優波難陀釋子於晨時穿著法衣，

持袈裟及缽，往詣彼（居士）家，

至已，在準備好之座位上坐下。

其時，彼居士至具壽優波難陀之前；

至已，敬禮而退於一面坐。

一面坐已，彼居士如是言具壽優波難陀釋子曰：

「大德！昨晚正巧煮肉，

其後，已經保留給大德分配之部份。

大德！（我家）小孩至近破曉時，站起來哭泣曰：

『給與我肉！』

大德所分配之部份，已給與小孩。

大德！可以一錢貨幣，買來何物耶？」

「賢者！此一錢貨幣，已贈予我乎？」

「然！已贈予大德。」

「賢者！要把此一錢貨幣給與我。」

〔二、眾人非難：〕

❶ 其時，彼居士給與具壽優波難陀釋子一錢貨幣以後，遭受（眾多在家人之）譏嫌非難：

「恰如我等接受金錢，彼等沙門釋子也是如此接受金錢。」

❷ 其後，諸比丘，聽聞許多（在家）人對此（具壽優波難陀

釋子之）事，譏嫌非難。

❸ 彼等比丘中之少欲者，亦對此事，譏嫌非難：

「名為具壽優波難陀釋子，何以要接受金錢耶？」

〔三、佛陀制戒：〕

❶ 其時，諸比丘以此具壽優波難陀釋子之事，受到許多方式責罵之後，報告世尊。

「聽說，優波難陀！汝確實接受金錢耶？」

「實然！世尊！」

佛世尊强烈地呵責曰：

「名為愚人！何以汝要接受金錢耶？

愚人！此非令未信者生信，已信者增長也；

愚人！此無寧是使未信者不生信，已信者某些轉向他去也。

❷ 又，諸比丘！汝等當如是誦此學處——

『任何比丘，⑴ 親自拿取金銀（及錢財）；

⑵ 或令他人拿取；

⑶ 或同意秘密地放置，而想要能夠接受者。

尼薩耆波逸提（即捨墮：違犯應捨棄財物並懺悔償罪之過錯）。』」

〔四、制戒細則：〕

❶ 所謂「任何」者，無論何者——

⑴ 關於出生；

⑵ 關於名字；

⑶ 關於姓氏；

⑷ 關於戒行；

⑸ 關於住處；

⑹ 關於活動範圍內（任何之人）——

或上臘、或下臘、或中臘。

此即稱為「任何」。

❷ 「比丘」者，⑴ 是乞求之比丘；

⑵ 從事於乞食之比丘；

⑶ 著割截衣之比丘；

⑷ 沙彌比丘；

⑸ 自稱比丘；

⑹ 善來比丘；

⑺ 依三皈依已受具足戒之比丘；

⑻ 賢善比丘；

⑼ 真實比丘；

⑽ 有學比丘；

⑾ 無學比丘；

⑿ 由和合僧團，依「白四羯磨」（指僧團會議：向僧衆先告白，次三問而決其事）、近圓於阿羅漢住處、堅定而不動，已受「具足戒」之彼比丘。

此中比丘——

由和合僧團，依「白四羯磨」、近圓於阿羅漢住處、堅定而不動，已受「具足戒」，即此處所謂「比丘」之意。

❸ 「金」者，言黃金等（貴重金屬）。

❹ 「銀」者，一錢貨幣、銅錢、木錢、樹膠錢等，言一般所通用（貨幣）者。

❺ ⑴ 「親自拿取」者，自己拿取此（金錢）者，（犯）捨墮。

⑵ 「令他人拿取」者，令他人拿取此（金錢）者，（犯）捨墮。

⑶ 「同意秘密地放置，而想要能夠接受者」者，

或云：「此乃大德之物。」而彼（犯罪比丘）同意秘密地放置，能夠接受此（金錢）者，（犯）捨墮。

應捨棄於僧團中。

❻ 「又，諸比丘！應如是捨棄：

⑴ 其（犯罪）比丘至僧團中已；

⑵ 偏袒右肩已；

⑶ 禮上座比丘足已；

⑷ 跪坐（蹲之姿勢）合掌白如是：

『諸大德！因我有接受金錢，

應該把它捨棄掉。

今後，我以此捨棄給僧團。』

捨棄以後，應該自白懺悔其罪過。

應由一位聰明賢能之比丘接受其（所懺）罪過。

❼ 如果有此（擔任侍者之道場淨人）服務員或優婆塞（信士）來時；

⑴ 彼應如是言：

『賢者！應理解此（捨墮之金錢）。』

⑵ 如果彼（服務員）雖言：

『應以此（金錢）買來何食物耶？』

⑶ 亦不得言：

『（你去買來）如此如此之食物！』

⑷ 應適當地提示（服務員）：

酥、油、蜂蜜、石蜜等（如法如律之食物）。

⑸ 如果彼（服務員）因此（金錢）適當地購買（食物）而帶

來後；

則除那位（違犯）接受金錢（之比丘）以外，其他所有人皆可食用。

❽ 如是，得此（金錢）者，則是善巧；

如果不得者，彼（聰明賢能之比丘）當言：

『賢者！此（金錢）應該被捨棄掉。』

如果，彼捨棄此（金錢）者，則是善巧；

如果，不捨棄者，應選派具足五法之比丘，擔任捨棄金錢（之比丘）。

即：(1) 無欲行（不會衝動而犯錯誤）；

(2) 無瞋行；

(3) 無痴行；

(4) 無怖行；

(5) 應知已經捨棄、或尚未捨棄（金錢）也。

❾ 諸比丘！應如是選派擔任——

(1) 初次，應乞請（某甲）比丘。

(2) 乞請已，應由一位聰明賢能之比丘於僧團中唱言：

『大德僧團！請聽！

如果，僧團（認為）已預備好，

僧團應選派某甲比丘，擔任捨棄金錢（之比丘）。』

(3) 如是表白：

『大德僧團！請聽！

僧團將選派某甲比丘，擔任捨棄金錢（之比丘）。

諸大德中，選派某甲比丘，擔任捨棄金錢之比丘，同意者，默然；

不同意者，請說！

已依僧團選派某甲比丘，擔任捨棄金錢之比丘完畢。

僧團已經同意，是故默然，我如是知解！』」

〔五、犯戒說明：〕

❶ 由其（僧團）所選派擔任之比丘，應以不作相（秘密地放置之方式），而令（犯罪比丘）捨棄。

❷ 如果（犯罪比丘）以作相（知道放置金錢位置之方式），而捨棄者，（犯）突吉羅（即惡作：有缺點地做完）。

❸ 於金錢有金錢想，令接受金錢者，（犯）捨墮；

❹ 於金錢有疑想，令接受金錢者，（犯）捨墮；

❺ 於金錢有非金錢想，令接受金錢者，（犯）捨墮。

❻ 於非金錢有金錢想者，（犯）突吉羅；

❼ 於非金錢有疑想者，（犯）突吉羅；

❽ 於非金錢有非金錢想者，則不犯也。

（以下情況）無罪——

❾ 於僧園內或於住處（發現金錢），

或親自拿取，

或令他人拿取以後；

將它（暫時保管）放置而言：

「若擁有者（發現遺失），他將帶走！」

❿ 痴狂者；

⓫ 最初之犯行者。』｝

[9] 不得，斬伐草木、墾土掘地。

【譯文】｛不可以砍伐植物，不論是從根幹節芽或種子所生都不應採擷！

也不可以為了要蓋寺院，而大興土木、濫墾山林、破壞生態及自然環境。｝

〖解說〗｛《相應部經典．諦相應．生穀中略三品．穀物經》說示（遠離生穀收受）：

『一時，世尊將少許之塵土，置於指甲尖端，示諸比丘曰：

「諸比丘！汝等對此作如何思惟耶？

我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與此大地土相比，何者為多耶？」

「大德！此大地土為多；

世尊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為少。

世尊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與此大地土相比，

非成算數、非成譬類、非成一分。」

「諸比丘！如是，遠離生穀收受之眾生為少；

而又，不遠離生穀收受之眾生為多。」

「何以故耶？

諸比丘！乃不見四聖諦故。

何為四（聖諦）耶？即：

❶ 苦聖諦；

❷ 苦之集聖諦；

❸ 苦之滅聖諦；

❹ 導向苦滅之道跡聖諦是。

是故，諸比丘！

於『此是苦』，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苦之集』，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苦之滅』，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導向苦滅之道跡』，應遂行修習！」』}



[10] 合和湯藥、占相吉凶、仰觀星宿、推步盈虛、曆數算計，皆所不應。

【譯文】｛當然，也包括各類醫命相卜：

醫藥謀生、占卜看相、星象禍福、地理風水、命數預言……

這些徒勞無益的橫明，都不是出家修行所應該做的事情！｝

〖解說〗｛《小部經典‧法句經‧垢穢品‧小沙利比丘行醫經》說示（邪命的比丘放逸度日）：

『（二四四偈：）

「無慚邪命易（無慚邪活命容易度日），

厚顏烏鴉般（但厚臉皮像烏鴉般黑）；

大膽吹噓者（蹬鼻子上臉張狂的人），

煩惱染活命（惡習污染了他的生命）。」

（二四五偈：）

「有慚正命難（有慚守正道勤苦生活），

恆時勤清淨（但精進隨時讓心純淨）；

光明心謙恭（溫良恭儉讓明智的人），

聖居見遍淨（內觀淨化了他的慧命）。」

（❋ 法句經故事：行醫的比丘 ～☺）

小沙利比丘，懂得醫藥病理。

有一天，他看完一位病人後，在回去的路上，遇見舍利弗尊者；

向尊者說自己醫療後，得到非常美味的食物，做為醫療的報酬。

他請舍利弗尊者，與他分享這些美味；

但是舍利弗尊者，一言不發離他而去。

舍利弗尊者，不接受小沙利比丘的食物，因為小沙利比丘——

違犯比丘的戒律：「不可因為個人利益，而從事醫療行為。」

當佛陀知道事情的來龍去脈後，就說：

「比丘們！無行比丘的身、口、意不清淨。

同時，傲慢得像隻烏鴉。

他會利用不正當的手段，去獲取舒適的生活。

相反的，知慚恥的比丘，則每天清淨的苦修！」』}



[11] 節(ㄐㄧㄝˊ)身(ㄕㄣ)時(ㄕˊ)食(ㄕˊ)、清(ㄑㄧㄥ)淨(ㄐㄧㄥˋ)自(ㄗˋ)活(ㄏㄨㄛˊ)；

【譯文】{一位出家修行者，過著少欲知足、安貧樂道的清淨生活。

應離開一切放逸的飲食習慣：過午不食、日中一食或適當時才飲食！}

〖解說〗{《增支部經典・五集・五十經篇之五・長遊行品・午後食五失經》說示（離非時食）：

☆ 時食功德 ⇨ ① 信施適時供養；② 天神適時禮敬；

③ 梵志適時禮敬；④ 工匠不怠家業；⑤ 適時營養得力。

『〔一、午後食之過患：〕

諸比丘！有此五者，午後食之過患。

以何為五耶？即——

❶ 諸外來者、賓客，不知適時禮敬（三寶）、供養（三寶）食物；

❷ 受諸供養之諸天，不知適時禮敬（三寶）、（接受）供養食物；

❸ 諸沙門、婆羅門中之一食者、夜不食者、離非時食者，

不知適時禮敬（三寶）、（接受）供養食物；

❹ （供養者之）奴僕、工匠等人，會怠慢手邊所正在做之家業；

❺ 經不適時地飲食後，正好沒有營養力氣。

諸比丘！此等五者，是午後食之過患。

〔二、午前食之功德：〕

諸比丘！有此五者，（午前）時食之功德。

以何為五耶？即——

① 諸外來者、賓客，知道適時禮敬（三寶）、供養（三寶）食物；

② 受諸供養之諸天，知道適時禮敬（三寶）、（接受）供養食物；

③ 諸沙門、婆羅門中之一食者，夜不食者、離非時食者，

知道適時禮敬（三寶）、（接受）供養食物；

④ （供養者之）奴僕、工匠等人，不會怠慢手邊所正在做之家業；

⑤ 經過適時地飲食後，正好才有營養力氣。

諸比丘！此等五者，是（午前）時食之功德。』

《相應部經典・諦相應・生穀中略三品・肉經》說示（遠離生肉收受）：

『一時，世尊將少許之塵土，置於指甲尖端，示諸比丘曰：

「諸比丘！汝等對此作如何思惟耶？

我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與此大地土相比，何者為多耶？」

「大德！此大地土為多；

世尊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為少。

世尊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與此大地土相比，

非成算數、非成譬類、非成一分。」

「諸比丘！如是，遠離生肉收受之眾生為少；

而又，不遠離生肉收受之眾生為多。」

「何以故耶？

諸比丘！乃不見四聖諦故。

何為四（聖諦）耶？即：

❶ 苦聖諦；

❷ 苦之集聖諦；

❸ 苦之滅聖諦；

❹ 導向苦滅之道跡聖諦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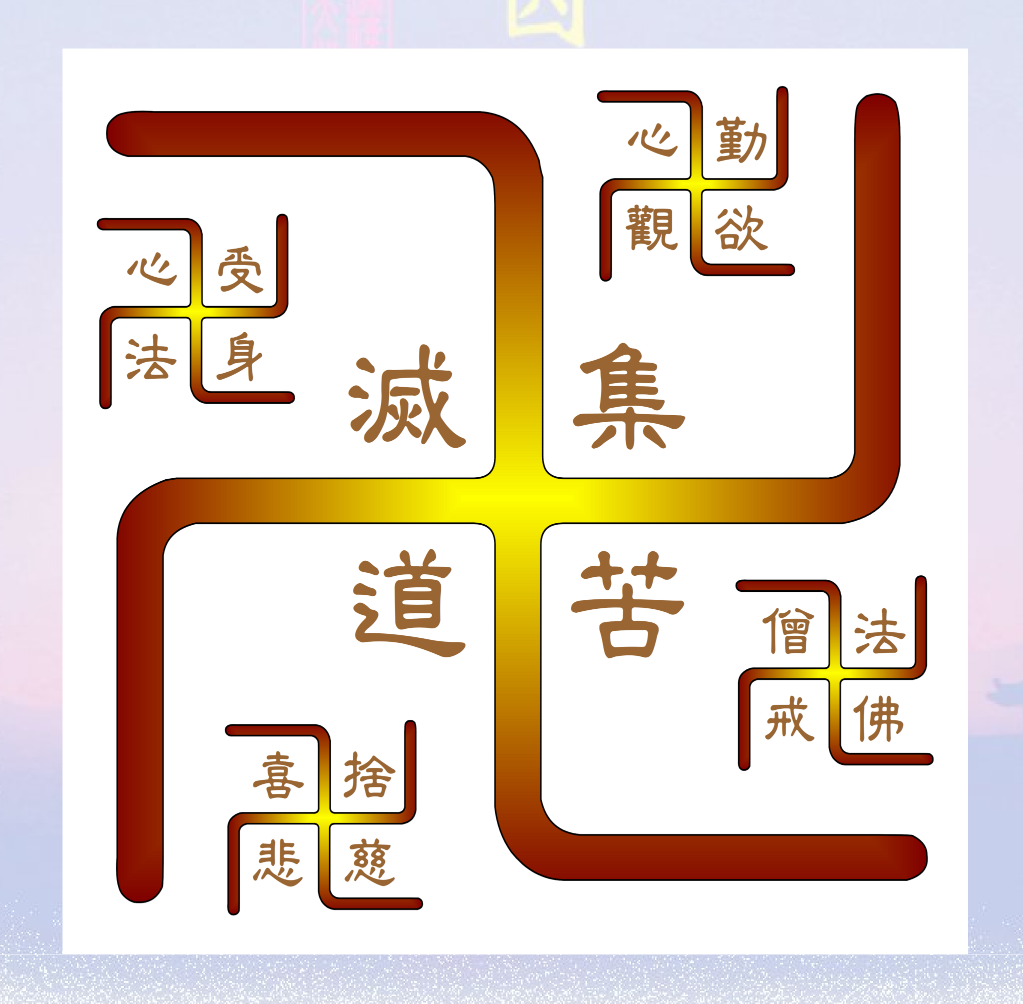
是故，諸比丘！

於『此是苦』，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苦之集』，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苦之滅』，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導向苦滅之道跡』，應遂行修習！」』｝



[12-1] 不ㄅㄨˋ得ㄉㄜˊ，參ㄘㄢ預ㄩˋ世ㄕˋ事ㄕˋ、通ㄊㄨㄥ致ㄓˋ使ㄕˇ命ㄇㄧㄥˋ；

【譯文】｛一位出家修行者，不應擔任說媒、證婚、參預各種世事。

要遠離任何世俗的職務——送往迎來、差遣、使者、傳信者的行為！｝

〖解說〗｛《聖律・比丘波羅提木叉・僧殘・第四條》說示（作媒人）：

『任何比丘，為媒者，即為女人傳達男子之情意、或為男子傳達女人之情意、或令成夫婦、或令成情人，雖一時之關係，亦僧殘。

〔比丘尼僧殘七〕』

《聖律・比丘尼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四四條》說示（受雇為傭）：

『若比丘尼，為在家者作事，波逸提。』｝



[12-2] 咒術仙藥、結好貴人、親厚媟慢，皆不應作。

【譯文】｛不論唸誦咒語、茅山法術、加持仙藥，還是……

為了巴結、討好富貴人家，不惜歌舞、驕奢淫逸討歡心；

這些徒勞無益的橫明，都不是出家修行所應該做的事情！｝

〖解說〗｛《聖律・比丘波羅提木叉・僧殘・第十三條》說示（賄賂居士）：

『若比丘依村或城鎮而住，以惡行賄賂、穢污俗家（即：污他家）。

彼之惡行被見且被聞，由彼所賄賂、穢污之俗家，亦被見且被聞。

比丘們應對彼比丘作……

三次諫告。

至三次諫告時，若捨則善，若不捨則僧殘。

〔比丘尼僧殘十七〕』

☆ 南山律學辭典・污家惡行（污他家行惡行）：

『一家得物，又與一家。

所得物處，聞之不喜；

所與物處，思當報恩。

即作是言，有與我者，我當報之；

若不與我，我何故與？』

《增支部經典・四集・初五十經篇・優樓比螺品・欺瞞經》說示（非法行者並非親近於佛陀）：

『「㈠ 諸比丘！一切比丘——

❶ 行詭詐；❷ 頑强；❸ 虛談；❹ 婬猥；

❺ 傲慢；❻ 心不得安定者。

諸比丘！彼等比丘，並非親近於我。

不但，諸比丘！彼等比丘，違背於此法律；

且又，彼等於此法律中，不能增長、興隆、完全發展。

㈡ 諸比丘！又，一切比丘——

① 不行詭詐；② 不事虛談；③ 堅忍賢智；

④ 不頑强傲慢；⑤ 善於攝心得定者。

諸比丘！彼等比丘，正是親近於我。

不但，諸比丘！彼等比丘，於此法律不相違背；

且又，彼等於此法律中，能夠增長、興隆、完全發展。」

（世尊偈語：）

「詭詐頑强與虛談，

婬猥傲慢心不安；

彼等於法不增長，

自證等覺者所說。

無詭無虛談堅忍，

善於定力無傲慢；

彼等於法得增長，

自證等覺者所說。」』

《增支部經典・五集・五十經篇之三・安穩住品・五法怪異經》說示（遠離交際雜處）：

『諸比丘！具備五法之比丘，

大概是可疑、奇怪、令人詫異者，

有可能是惡比丘，

即使他是證得（不動心解脫阿羅漢之）不動法者。

何等為五？

諸比丘！世間有比丘——

❶ 或親近於娼婦；

❷ 或親近於寡婦；

❸ 或親近於年邁之處女；

❹ 或親近於同性戀者（亦名不男：含被去勢或變性者）；

❺ 或親近於比丘尼。』

《小部經典・法句經・惡品・天女照顧大迦葉經》說示（年輕女子不宜單身來精舍）：

『（一一八偈：）

「人應滿善行（人不但應該培養善福），

還應隨時行（還應該持續一再培養）；

更應歡喜行（他更應起歡喜心願作），

積善快樂行（積聚善福必感受安慰）。」

（❋ 法句經故事：女天神照顧大迦葉尊者 ～☺）

有一次，大迦葉尊者停留在畢鉢羅穴洞中，並且入禪定長達七天之久。

當他出定後，希望提供機會給一個人，讓他能夠供養剛出定的修行人。

就在這時候，他看見一位年輕的女子正在煮食物，就站在她門口化緣。

年輕的女子看見大迦葉尊者時，滿心歡喜，她恭敬的說：

「尊者！希望我這謙卑的供養，能夠使我明白究竟真理。」

大迦葉尊者接受她的供養後，向她說隨喜：

「希望你的願望能夠實現。」

後來，她被毒蛇咬到而喪生。

她往生為忉利天的天神，擁有天神的一切榮耀。

她知道自己所以能往生忉利天為天神，是因為供養大迦葉尊者的關係；

所以十分感激他，便決定繼續做善事，使福報能持續下去。

她每天清晨都到精舍去打掃周邊環境，把水壺裝滿水，並且做其它的工作。

大迦葉尊者剛開始的時候以為是年輕沙彌的服務，

後來，他發現竟然是一名女天神在做這些工作，

就勸她不要再來精舍，避免別人說閒話。

聽完大迦葉尊者的話後，她非常生氣，哭泣著向尊者懇求：

「請你不要毀了我的福報！」

這時候，佛陀聽見她的哭聲，便放光安慰她說：

雖然善事非常重要，但身為年輕女子，單身來精舍服務並不值得鼓勵。』}

[13] 當ㄉㄤ自ㄗˋ端ㄉㄨㄢ心ㄒㄧㄣ、 正ㄓㄥˋ念ㄋㄧㄢˋ求ㄑㄧㄡˊ度ㄉㄨˋ；

【譯文】｛所以，應當端正自己的內心，實踐八正道：

正念正知、知恥改過，修戒定慧以斷除自己輪迴之苦！｝

〖解說〗｛《相應部經典・因緣相應・苦品・思量經》說示（如何思惟滅苦）：

☆ 如理思惟、決擇善法、慚恥省思、持戒才是佛法，絕對不是——

不正思惟的愚痴心、苟且度日、什麼都『不執著』的膽大妄為！

『「諸比丘！比丘凡為完全滅苦，應以如何之心意思量，在每方面徹底觀察，而且正確思惟耶？」

「大德！於我等，法以世尊為根本，以世尊為導師，以世尊為所依。

大德！善哉！實欲世尊顯明所宣說之義意，

諸比丘願奉聞受持世尊之教法。」

「諸比丘！汝等諦聽，當善思念，我當宣說。」

彼諸比丘向世尊奉答曰：「大德！唯然！」

世尊曰：

「（一）❶ 諸比丘！世間有比丘，以心意思量，在每方面徹底觀察，而彼思惟：

『此種種多樣之苦、老死，生於世間；

此苦以何為因？以何為集？以何為生？以何為起耶？

有何故有老死耶？無何故無老死耶？』

彼以心意徹底觀察，如此了知：

『此種種多樣之苦、老死，生於世間；

此苦乃以「生」為因，以「生」為集，以「生」為「生」，以「生」為起。

有「生」故有老死，無「生」故無老死。』

(1) 彼既知老死；

(2) 又知老死之集；

(3) 又知老死之滅；

(4) 又知一切適於趣向老死滅之道跡。

像這樣行道，則是隨法行者。

諸比丘！這被稱為：比丘在每方面正確（思惟）滅苦，即是老死滅之行道。

❷ 然後更進一步，以心意思量，在每方面徹底觀察，而彼思惟：

『又，此生以何為因？以何為集？以何為生？以何為起耶？

有何故有生耶？無何故無生耶？』

彼以心意徹底觀察，如此了知：

『生以「有」為因，以「有」為集，以「有」為生，以「有」為起；

有「有」故有生，無「有」故無生也。』

(1) 彼既知生；

(2) 又知生之集；

(3) 又知生之滅；

(4) 又知一切適於趣向生滅之道跡。

像這樣行道，則是隨法行者。

諸比丘！這被稱為：比丘在每方面正確（思惟）滅苦，即是生滅之行道。

❸ 然後更進一步，以心意思量，在每方面徹底觀察，而彼思惟：

『又，此有以何為因……有以「取」為因……

❹ 又，此取以何為因……取以「愛」為因……

❺ 又，此愛以何為因……愛以「受」為因……

❻ 受……受以「觸」為因……

❼ 觸……觸以「六入處」為因……

❽ 又，此六入處以何為因……六入處以「名色」為因……

❾ 又，此名色……名色以「識」為因……

❿ 又，此識……識以「行」為因……

⓫ 又，此行以何為因？以何為集？以何為生？以何為起耶？

有何故有行耶？無何故無行耶？』

彼以心意徹底觀察，如此了知：

『行以「無明」為因，以「無明」為集，以「無明」為生，以「無明」為起；

有「無明」故有行，無「無明」故無行也。』

(1) 彼既知行；

(2) 又知行之集；

(3) 又知行之滅；

(4) 又知一切適於趣向行滅之道跡。

像這樣行道，則是隨法行者。

諸比丘！這被稱為：比丘在每方面正確（思惟）滅苦，即是行

滅之行道。

（二）諸比丘！❶ 陷於無明之人，若自為福行者，則其識趣於福；

❷ 若自為非福行者，則其識趣於非福；

❸ 若自為不動行者，則其識趣於不動。

（三）諸比丘！比丘捨無明而生明，彼離無明生明故——

❶ ⑴ 彼既無自為福行；

⑵ 亦無自為非福行；

⑶ 亦無自為不動行。

依不對自作為（而掉舉）、不對自思惟（而憍慢），且無取著於世間任何事物。

無取著故無畏怖，無畏怖故獨自證般涅槃。

彼智慧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❷ ⑴ 若感覺樂受，知其為無常，知不可取著，知非可喜樂。

⑵ 若感覺苦受，知其為無常，知不可取著，知非可喜樂。

⑶ 若感覺不苦、不樂受，知其為無常，知不可取著，知非可喜樂。

❸ ⑴ 若彼感覺樂受，則離脫繫縛而感覺其受。

⑵ 若彼感覺苦受，則離脫繫縛而感覺其受。

⑶ 若彼感覺不苦、不樂受，則離脫繫縛而感覺其受。

❹ ⑴ 當彼心意感覺被身體所限制之受時，了知『我感覺被身體所限制之受』；

⑵ 當彼心意感覺被壽命所限制之受時，了知『我感覺被壽命所限制之受』。

⑶ 當此生結束，身體崩潰（熱氣）上升之時，了知：『一切感覺經驗，已非愉快對象；所剩下之遺骸，將成為冰冷平靜。』

❺ 諸比丘！譬如製陶工人，

由陶窯取出熱氣之新熟水甕，

置於平地處，以降其熱氣；

把陶瓷碎片，殘留於其處。

⑴ 諸比丘！同此，當比丘心意感覺被身體所限制之受時，

了知『我感覺被身體所限制之受』；

⑵ 當比丘心意感覺被壽命所限制之受時，

了知『我感覺被壽命所限制之受』。

⑶ 當此生結束，身體崩潰（熱氣）上升之時，了知：

『一切感覺經驗，已非愉快對象；所剩下之遺骸，將成為冰冷平靜。』

（四）諸比丘！汝等如何評價耶？

❶ 漏盡比丘亦為福行耶？或為非福行，或為不動行耶？」

「大德！無此事。」

「❷ 又，凡無行時，由行之滅、亦施設識耶？」

「大德！無此事。」

「❸ 又，凡無識時，由識之滅、亦施設名色耶？」

「大德！無此事。」

「❹ 又，凡無名色時，由名色之滅、亦施設六入處耶？」

「大德！無此事。」

「❺ 又，凡無六入處時，由六入處之滅、亦施設觸耶？」

「大德！無此事。」

「❻ 又，凡無觸時，由觸之滅、亦施設受耶？」

「大德！無此事。」

「❼ 又，凡無受時，由受之滅、亦施設愛耶？」

「大德！無此事。」

「❽ 又，凡無愛時，由愛之滅、亦施設取耶？」

「大德！無此事。」

「❾ 又，凡無取時，由取之滅、亦施設有耶？」

「大德！無此事。」

「❿ 又，凡無有時，由有之滅、亦施設生耶？」

「大德！無此事。」

「⓫ 又，凡無生時，由生之滅、亦施設老死耶？」

「大德！無此事。」

「善哉！善哉！諸比丘！應像這樣，

諸比丘！此是其他（外教徒），不可能存在者。

諸比丘！汝信賴我，把心朝向：勝解、信解，確信於此、可離疑惑！

此是苦邊滅盡之方法。」』｝



[14] 不(ㄅㄨˋ)得(ㄉㄜˊ)，包(ㄅㄠ)藏(ㄘㄤˊ)瑕(ㄒㄧㄚˊ)疵(ㄘ)、顯(ㄒㄧㄢˇ)異(ㄧˋ)惑(ㄏㄨㄛˋ)眾(ㄓㄨㄥˋ)；

【譯文】｛任何一位修行者，都不應當隱藏自己小小的過犯；

即使是微不足道，都應該把它發露出來，否則就是欺世盜名！

任何一位修行者，都不應當炫耀自己的神通境界——上人法；

如果沒有必要，都不應該把它顯露出來，否則也是欺世盜名！｝

〖解說〗｛《聖律・比丘波羅提木叉・波羅夷・第四條》說示（妄稱證得上人法）：

『任何比丘，未證知，而認為己有上人法（已經證得神通或果位），

主張自己已經獲得，或接近聖者之最勝智見，並欲於言談舉止對人宣說：「我如是知！我如是見……！」

除增上慢外，此亦波羅夷不共住。

〔比丘尼波羅夷四〕』

《聖律・比丘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八條》說示（證上人法）：

『任何比丘，對未受具戒者，若說有上人法，即使真實，亦波逸提。

〔比丘尼波逸提百四〕』

《增支部經典・四集・初五十經篇・優樓比螺品・梵行經》說示（欺瞞之人不住於梵行）：

『「㈠ 諸比丘，（某比丘）不住於此梵行！

❶ 若為欺瞞於人；

❷ 若為諂媚於人；

❸ 若為博得名聞利養、恭敬讚歎；

❹ 若為規避諸般惡評，而趨己利；

❺ 若為不讓人們發現對己之惡評。

㈡ 反之，諸比丘，（某比丘）則住於梵行！

① 為律儀（清淨）；

② 為斷除（結縛）；

③ 為離貪（捨愛）；

④ 為滅除（無明）。」

（世尊偈語：）

「律儀清淨斷結縛，

不依他緣修梵行；

由彼世尊善說示，

達到涅槃之究盡；

此是廣大八正道，

已被古仙人跟隨。

若人實踐此聖道，

如實依照佛教導；

當導致滅苦邊際，

善自圓滿師教法。」』｝

[15] 於四供養，知量知足，趣得供事，不應蓄積。

【譯文】｛對於一位出家修行者來說，只適合接受四種供養！

那就是：一、衣服；二、飲食；三、坐臥住所；四、醫藥等。

而且，應該能夠適量知足，每天要正念省思，所有這些供養——

只不過為了安心辦道修行，在規定的期限內，用完不可儲存！｝

〖解說〗｛★ 『四依法』的內容為 ⇨

❶ 喜足衣服、❷ 喜足飲食、❸ 喜足住所、❹ 喜足醫藥。

★ 『四聖種』的內容為 ⇨

❶ 喜足衣服、❷ 喜足飲食、❸ 喜足住所、❹ 修四正勤。

《小部經典．法句經．愛欲品．帝釋請求經》說示（法施最殊勝）：

『（三五四偈：）

「法施勝諸施（法施超越了一切佈施），

法味勝諸味（法味超越了一切味道）；

法喜勝諸喜（法喜超越了一切喜悅），

寂愛勝諸苦（愛盡超越了一切苦惱）。」

（❋ 法句經故事：帝釋的請求 ～☺）

有一次，忉利天的天神們聚集在一起討論四個問題，但無法得到最佳的答案。

最後，帝釋和他們一齊赴祇樹給孤獨園去見佛陀……。

他們首先向佛陀說明他們的困難，接著向佛陀提出他們的四個問題：

㈠ 什麼是最佳的禮物？

㈡ 什麼是味道最好的東西？

㈢ 什麼是最喜悅的事？

㈣ 為什麼棄絕愛欲最卓越？

佛陀回答道：

「佛法是一切禮物中——

最高貴的、滋味最佳、最喜悅的！

棄絕愛欲，可以究竟解脫一切苦！

因此愛盡，是一切成就最卓越的！」

佛陀說完後，帝釋告訴佛陀：

「尊者！如果佛法勝過一切的禮物，為什麼我們無緣分享功德呢？

尊者，我盼望從今以後，我們也可以共霑法益！」

佛陀就召集並告誡所有的比丘，從此以後要與眾生共享所作的一切功德。

從此以後，邀請所有眾生，含括天神在內一齊共享所有功德，就成為僧伽的習俗。』

《增支部經典・五集・五十經篇之三・底甘陀品・非善士施經》說示（不善人的佈施）：

☆ 五種不善人的佈施 ⇨

① 不恭敬的佈施；

② 無誠意的佈施；

③ 非親手的佈施；

④ 已被人丟棄後的佈施；

⑤ 不信將來果報的佈施。

『〔一、五非善施 ➡〕

（爾時，世尊說：）

「諸比丘！有此五者，稱為非善士之施。

何等為五？即——

❶ 不恭敬而施；

❷ 無誠意而施；

❸ 非親手而施；

❹ 已被（人）丟棄後而施；

❺ 不信仰未來［果報］而施。

諸比丘！此等五者，稱為非善士之施。

〔二、五善士施 ➡〕

諸比丘！有此五者，稱為善士之施。

何等為五？即——

① 恭敬而施；

② 誠意而施；

③ 親手而施；

④ 非被（人）丟棄後而施；

⑤ 信仰未來［果報］而施。

諸比丘！此等五者，稱為善士之施。」』

《增支部經典・五集・五十經篇之三・底甘陀品・五善士施經》說示（善施的果報）：

☆ 五種善人的佈施 ⇨

佛勸人應慈心供養，不隨自他傷害衆生！

① 清淨信仰的佈施 ☞

果報：容貌端嚴、淨信可喜、富貴人家。

② 有恭敬心的佈施 ☞

果報：眷屬恭順、專心傾聽、全心了悟。

③ 適當時機的佈施 ☞

果報：獲得法義和利益、適時福至心靈。

④ 有慈悲心的佈施 ☞

果報：慈悲喜捨四無量心共享舒適生活。

⑤ 無害衆生的佈施 ☞

果報：避免火水王賊、不肖子孫的災禍。

『〈壹、總說 ➲〉

（爾時，世尊說：）

「諸比丘！有此五者，稱為善士之佈施。

何等為五？即——

❶ 因信仰而行佈施；

❷ 因恭敬而行佈施；

❸ 因適時而行佈施；

❹ 因慈悲心而行佈施；

❺ 因不隨自他傷害（眾生）而行佈施。

〈貳、五善士施 ➲〉

〔一、淨信而施 ➡〕

復次，諸比丘！若因（清淨）信仰而行佈施已；

每當彼佈施異熟果出現之時，

則必有豐厚財富和極大受用——

既可見擁有：殊妙端嚴、淨信可喜之形色；又（出生於）如睡蓮般：具足殊勝容貌之最上家族。

〔二、恭敬而施 ➡〕

復次，諸比丘！若因恭敬而行佈施已；

每當彼佈施異熟果出現之時，

則必有豐厚財富和極大受用——

凡彼等（眷屬），若成就其兒（孫）、或妻女、或僕人、或報信者，乃至雇工等人之時，

彼等亦皆恭順、專心傾聽，且已全部生起了悟心。

〔三、適時而施 ➡〕

復次，諸比丘！若因適時而行佈施已；

每當彼佈施異熟果出現之時，

則必有豐厚財富和極大受用——

甚至當獲得許多義利之時，已適時福至心靈。

〔四、慈悲而施 ➡〕

復次，諸比丘！若因慈悲心而行佈施已；

每當彼佈施異熟果出現之時，

則必有豐厚財富和極大受用——

既把心轉向於（四）無量心，又有福報於五慾功德之舒適生活。

〔五、無害而施 ➡〕

復次，諸比丘！若因不隨自他傷害（衆生）而行佈施已；

每當彼佈施異熟果出現之時，

則必有豐厚財富和極大受用——

更不至於因為面臨火災、水災、王權、盜賊、不肖（子孫）之繼承人等（災難），而被損害財產。

〈叁、結語 ➲〉

諸比丘！此等五者，稱為善士之佈施。」』｝



[16] 此ㄘˇ則ㄗㄜˊ略ㄌㄩㄝˋ說ㄕㄨㄛ，持ㄔˊ戒ㄐㄧㄝˋ之ㄓ相ㄒㄧㄤˋ。

【譯文】{以上，是簡單扼要的說明：持守清淨戒律的要點。}

〖解說〗{《增支部經典・八集・五十經篇之二・雙品・退失經》說示（如何讓有學比丘不退失）：

『① 不喜歡事業；

② 不喜歡談說；

③ 不喜歡睡眠；

④ 不喜歡伴侶；

⑤ 守護根門；

⑥ 節制食量；

⑦ 不喜歡熱鬧；

⑧ 不喜歡戲論。

諸比丘！此八種法者，能令有學比丘不退失。』}

[17] 戒ㄐㄧㄝˋ是ㄕˋ正ㄓㄥˋ順ㄕㄨㄣˋ、解ㄐㄧㄝˋ脫ㄊㄨㄛ之ㄓ本ㄅㄣˇ，故ㄍㄨˋ名ㄇㄧㄥˊ：『波ㄅㄛ羅ㄌㄨㄛˊ提ㄊㄧˊ木ㄇㄨˋ叉ㄔㄚ！』

【譯文】{嚴格持守清淨戒律，是一切善行的根本——經由八聖道分通往解脫、到達涅槃大海的唯一正道；所以，清淨的戒律又稱為——解脫到達彼岸的根本！}

〖解說〗{八聖道分是四聖諦的『道聖諦』。

『道聖諦』也叫做『八正道』就是——

❶ 正見；❷ 正思惟；❸ 正語；❹ 正業；

❺ 正命；❻ 正精進；❼ 正念；❽ 正定。

《長部經典．大品．第二十二經．大念住經》說示（八聖道分）：

〝比丘們！什麼是『到達苦滅之道跡聖諦』呢？

那就是『八聖道分』，也就是——❶ 正見、❷ 正思惟、❸ 正語、❹ 正業、❺ 正命、❻ 正精進、❼ 正念、❽ 正定。〞

★ 什麼叫做：『正見』呢？（就是） ⇨

如實智見：四聖諦。以及，去除疑惑、無我、無身見、四不壞信。

正見，也叫做：『類智』或『四諦智』。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一的已斷五支；九清淨的見清淨、斷疑清淨、道非道智見清淨、道跡智見清淨、智見清淨；五法蘊身的

慧蘊。）

〝凡是，比丘們！❶ 洞察：『苦聖諦』、❷ 洞察：『苦之集聖諦』、❸ 洞察：『苦之滅聖諦』、❹ 洞察：『到達苦滅之道跡聖諦』。

比丘們！這就叫『正見』。〞

★ 什麼叫做：『正思惟』（正思）呢？（就是） ⇨

如理思惟、無害思惟、有慚有愧，慎思四依：斷惡修善之思惟。

正思惟，也叫做：『正思』。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七的濁思已淨；九清淨的道非道智見清淨、道跡智見清淨、智見清淨；五法蘊身的慧蘊。）

〝❶ 『離愛欲』之思惟，❷ 『無瞋心』之思惟、❸ 『不害人』之思惟。

比丘們！這就叫『正思惟』。〞

★ 什麼叫做：『正語』呢？（就是） ⇨

❶ 不妄語；❷ 不離間語；❸ 不粗惡語；❹ 不雜穢綺語。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五的已捨自諦；九清淨的戒清淨；五法蘊身的戒蘊。）

〝❶ 遠離『妄語』、❷ 遠離『離間語』、❸ 遠離『粗惡語』、❹ 遠離『雜穢綺語』。

比丘們！這就叫『正語』。〞

★ 什麼叫做：『正業』呢？（就是） ⇨

身業、語業、意業，三業要守戒——諸惡莫作，眾善奉行。

身行、語行、心行，三行要清淨——自淨其意，是諸佛教。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二的具足六支；九清淨的戒清淨；五法蘊身的戒蘊。）

〝❶ 遠離『殺生』，❷ 遠離『不與取』，❸ 遠離『邪婬』。

比丘們！這就叫『正業』。〞

★ 什麼叫做：『正命』呢？（就是） ⇨

不以違反倫理道德、五戒、僧衆戒律為條件來謀取生計。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六的求已斷盡；九清淨的戒清淨；五法蘊身的戒蘊。）

〝聖弟子：『不以，錯誤方式營取生活；而以，正確方式經營生活。』

比丘們！這就叫『正命——正當活命』。〞

★ 什麼叫做：『正精進』（正勤）呢？（就是） ⇨ 四正勤、五根、五力。正精進，也叫做：『正勤』。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四的慎思四依；九清淨的心清淨；五法蘊身的定蘊。）

〝比丘們！比丘下定決心，精進努力，振奮心志，全力以赴：

『❶ 防惡——防止未生之惡行、不善心念』令不生起；

下定決心，精進努力，振奮心志，全力以赴：

『❷ 斷惡——捨離已生之惡行、不善心念』令永斷除；

下定決心，精進努力，振奮心志，全力以赴：

『❸ 修善——開展未生之善行及心念』令其生起；

下定決心，精進努力，振奮心志，全力以赴：

『❹ 成善——保持已生之善行及心念』令不退失；

不惑亂、增長幸福、成熟廣大、修習圓滿。

比丘們！這就叫『正精進』。〞

★ 什麼叫做：『正念』呢？（就是） ⇨

四念住、七菩提分。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三的心念一護；九清淨的心清淨；五法蘊身的定蘊。）

〝比丘隨時，❶ 在身體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五蘊）身體，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隨時，❷ 在感受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苦樂）感受，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隨時，❸ 在內心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種種心意，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隨時，❹ 在諸法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佛法真理，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比丘們！這就叫『正念』。〞

★ 什麼叫做：『正定』呢？（就是） ⇨ 四靜慮、四神足、四無量心。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八的身行寂靜；九清淨的心清淨；五法蘊身的定蘊。）

〝❶ 比丘捨離慾愛、不善法，有尋、有伺，由『離生喜、樂』，達初禪而住；

❷ 尋、伺停止，內心完全明淨，心成一境，無尋、無伺，由『定生喜、樂』，達第二禪而住；

❸ 更捨離喜而住，正念正知，身感無喜之樂，如同諸聖者所說：『捨念樂住』，達第三禪而住。

❹ 其次，捨樂離苦，以前所感受之喜、憂皆滅故，成為不苦、

不樂、『捨念遍淨』，達第四禪而住。

比丘們！這就叫『正定』。

比丘們！這就叫『到達苦滅之道跡聖諦』。〞

《中部經典．雙小品．第四十四經．有明小經》說示（八聖道分）：

『〔一〕「聖尼！云何為『八聖道分』？」

「居士毘舍佉！此『八聖道分』即：『❶ 正見、❷ 正思惟、❸ 正語、❹ 正業、❺ 正命、❻ 正精進、❼ 正念、❽ 正定』也。」

〔二〕「聖尼！『八聖道分』是有為、抑是無為耶？」

「居士毘舍佉！『八聖道分』是有為也。」

〔三〕「以『八聖道分』攝三法蘊耶？抑以三法蘊攝『八聖道分』耶？」

「居士毘舍佉！不以『八聖道分』攝三法蘊，

居士毘舍佉當以三法蘊攝『八聖道分』。

居士毘舍佉！『③ 正語、④ 正業及⑤ 正命』，此等諸法為❶『戒蘊』所攝；

『⑥ 正精進、⑦ 正念及⑧ 正定』，此等諸法為❷ 『定蘊』所攝；

『① 正見及② 正思惟』，此等諸法為❸ 『慧蘊』所攝。」

〔四〕「聖尼！云何為定？云何為定之禪相？云何為定之助緣？云何為定之修習？」

「居士毘舍佉！❶ 得『一心頂點、最初心意』是定也；❷『四念住』為定之禪相也；❸ 『四正勤』為定之助緣也；

❹ 以上諸法之『練習、修習、多所作』，是定之修習也。」

〔五〕「又，聖尼！有幾何之行耶？」

「居士毘舍佉！有此等之三行，即：『❶ 身行、❷ 語行、❸ 心行』也。」

〔六〕「聖尼！云何為身行？云何為語行？云何為心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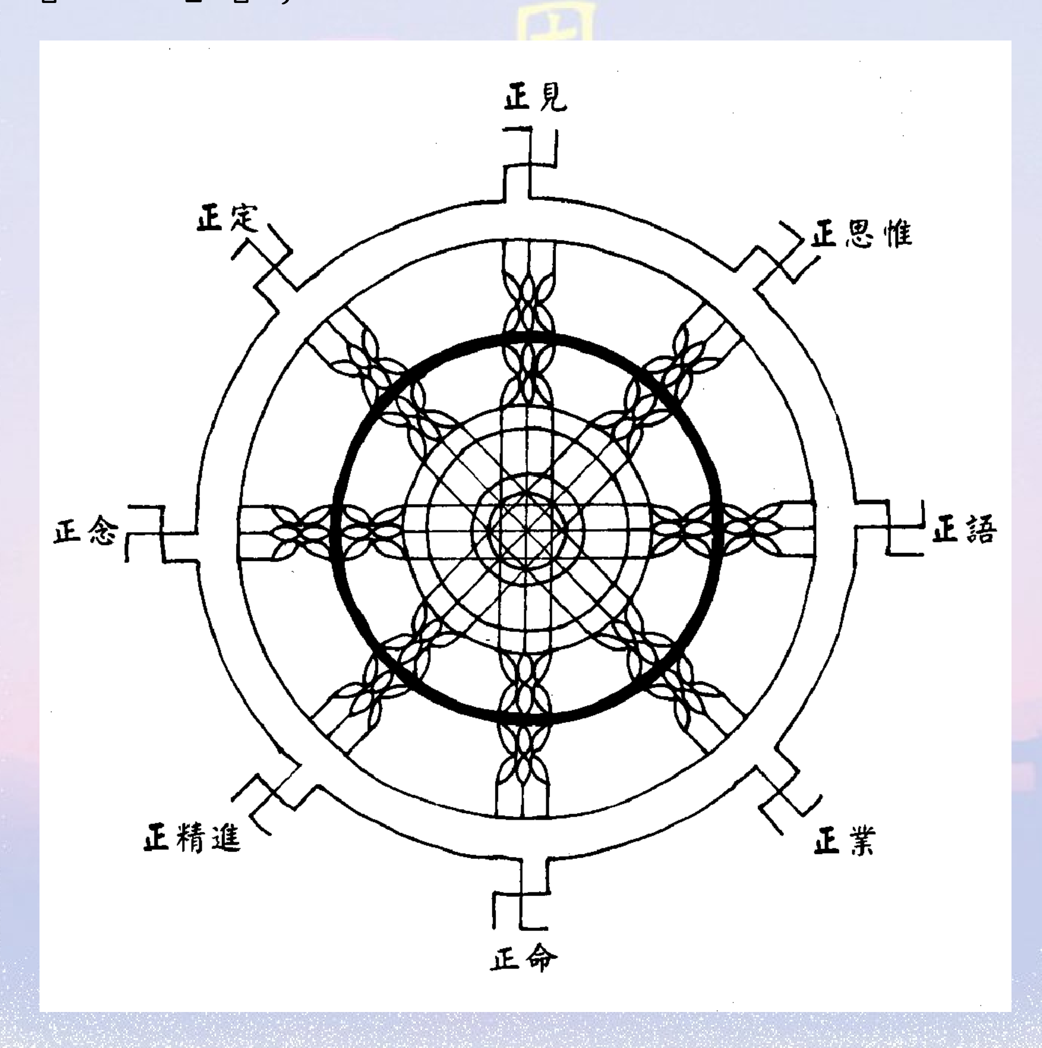
「居士毘舍佉！❶ 『入出息』為身行也；❷ 『尋、伺』為語行也；❸ 『想及受』為心行也。」

〔七〕「聖尼！何故入出息為身行耶？何故尋、伺為語行耶？何故想及受為心行耶？」

❶ 「居士毘舍佉！入出息為屬於身者也，此等諸法，為繫縛於身者也，是故入出息為『身行』也。

❷ 居士毘舍佉！尋、伺於先而後發語，是故尋、伺為『語行』也。

❸ 想與受是屬於心，此等諸法，為繫縛於心者也，是故想及受為『心行』也。」』}



[18] 因ㄧㄣ 依ㄧ 此ㄘˇ 戒ㄐㄧㄝˋ， 得ㄉㄜˊ 生ㄕㄥ 諸ㄓㄨ 禪ㄔㄢˊ 定ㄉㄧㄥˋ， 及ㄐㄧˊ 滅ㄇㄧㄝˋ 苦ㄎㄨˇ 智ㄓˋ 慧ㄏㄨㄟˋ。

【譯文】｛因為，依據這樣的清淨戒律，能夠生起四禪八定；

進而，能夠達到斷除生死流轉五蘊苦海，照見滅聖諦的智慧。｝

〖解說〗｛★ 什麼叫做：『五蘊』呢？（就是） ⇨ 色受想行識。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所食品・所食經》說示（觀察五蘊）：

☆ 憶念五取蘊宿住 ⇨

① 憶過去色；② 憶過去受；

③ 憶過去想；④ 憶過去行；

⑤ 憶過去識。

☆ 詳說五蘊 ⇨

① 色（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② 受（體驗到感覺）；

③ 想（我有知覺認出）；

④ 行（我決定去安排）；

⑤ 識（產生知識理解）。

˜❶ 諸比丘！名為『色』者，何耶？

諸比丘！有所改變而被惱壞，故名為『色』。

有所改變而被惱壞者，何耶？

(1) 既因寒冷，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2) 也因暑熱，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3) 也因飢餓，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4) 也因口渴，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5) 也因蚊虻、風吹、日曬、蛇蝎蟲類之觸摸，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諸比丘！有所改變而被惱壞，故名為『色』。

❷ 諸比丘！名為『受』者，何耶？

諸比丘！體驗到感覺，故名為『受』。

體驗到感覺者何耶？

體驗到感覺樂、體驗到感覺苦、體驗到感覺不苦不樂是。

諸比丘！體驗到感覺，故名為『受』。

❸ 諸比丘！名為『想』者，何耶？

諸比丘！我有知覺認出，故名為『想』。

我有知覺認出者，何耶？

(1) 我有知覺認出青；

(2) 我有知覺認出黃；

(3) 我有知覺認出赤；

(4) 我有知覺認出白是。

諸比丘！我有知覺認出，故名為『想』。

❹ 諸比丘！名為『行』者，何耶？

諸比丘！我決定去安排，故名為『行』。

我決定去安排者，何耶？

(1) 對於自身形色，我決定去安排形色；

(2) 對於自身感受，我決定去安排感受；

(3) 對於自身想法，我決定去安排想法；

(4) 對於自身行為，我決定去安排行為；

(5) 對於自身知識，我決定去安排知識。

諸比丘！我決定去安排，故名為『行』。

❺ 諸比丘！名為『識』者，何耶？

諸比丘！產生知識理解，故名為『識』。

產生知識理解者，何耶？

(1) 產生知識理解酸；

(2) 產生知識理解苦；

(3) 產生知識理解辣；

(4) 產生知識理解甜；

(5) 產生知識理解鹼；

(6) 產生知識理解不鹼；

(7) 產生知識理解鹹；

(8) 產生知識理解不鹹。

諸比丘！產生知識理解，故名為『識』。〞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華品・聚沫喻經》說示（所謂自我的五蘊喻）：

☆ 五蘊喻（所謂自我） ⇨

① 聚沫喻（色蘊之色相無我）；

② 水泡喻（受蘊之感覺無我）；

③ 陽燄喻（想蘊之觀念無我）；

④ 芭蕉喻（行蘊之條件無我）；

⑤ 幻師喻（識蘊之自覺無我）。

『（❶ 五蘊譬喻 ☙）

「色譬如聚沫（色蘊比喻像一團泡沫）；

受譬如水泡（受蘊比喻像顆大水泡）；

想譬如陽燄（想蘊比喻像海市蜃樓）；

行譬如芭蕉（行蘊比喻像芭蕉莖幹）；

識譬如幻師（識蘊比喻像魔術表演）。

（❷ 正念內觀 ☙）

大日如來示（被太陽族世尊宣說過）：

『周身起現觀（從頭到腳澈底地掃描），

如理觀察法（準確地內觀全身上下）；

虛幻壞滅身（虛偽的色身變成空無），

誰皆如理見（任何人都能明智看見）。』

（❸ 觀身無常 ☙）

既言及此身（另外關於無常的色身），

依廣慧者說（依照全面佛慧所弘法）：

『若拒絕三法（如放棄三種生命現象），

觀身如棄物（看色身像垃圾被丟棄）——

（❹ 觀受是苦 ☙）

壽暖與精識（壽行和體溫以及識神），

三者若離身（當去除身上三種現象）；

彼時橫臥棄（那時像木頭丟在地上），

無食更無思（不再吃飯沒有感覺了）！』

（❺ 觀法無我 ☙）

如此相續身（不斷地輪迴生死就像）——

虛妄談幻術（無聊時所說荒唐把戲）！

殺賊若未除（那殺人犯還沒被根絕）——

不知何堅實（怎發現真善美的價值）？

（❻ 晝夜正知 ☙）

『觀察此諸蘊（依照五蘊喻內觀身心），

比丘勤精進（佛子開始了精進禪修）；

無論晝與夜（用功不分白天和夜晚），

正知相繫念（內觀正知而心念相繫）……。』

（❼ 圓滿梵行 ☙）

一切結縛斷（必須讓所有桎梏捨斷），

自法作皈依（應該作自己的皈依處）！

昨遇燃頭然（禪修應該像燃眉之急），

今登不死境（從此走完不死的道跡）。」』

★ 什麼叫做：『五取蘊』呢？（就是） ⇨

六根對於『六境』的四種執取：慾、見、戒禁、我語四取。

所以，每一根門在每個當下的五蘊狀態，都是不同的！

❶ 色（取蘊）——（貪愛）色身 ⇨ 相當於『慾取』；

❷ 受（取蘊）——（貪愛）感受 ⇨ 相當於『慾取』；

❸ 想（取蘊）——（貪愛）想像 ⇨ 相當於『見取』；

❹ 行（取蘊）——（貪愛）行為 ⇨ 相當於『戒禁取』；

❺ 識（取蘊）——（貪愛）知識 ⇨ 相當於『我語取』。

《中部經典・譬喻品・第二十八經・象跡喻大經》說示（五取

蘊）：

『諸賢！於內眼（耳鼻舌身意）不壞，至視野外色（聲香味觸法），而且注意存於其所對時，其時現其所對之眼（耳鼻舌身意）識分。

如是狀態之色是為色取蘊，如是狀態之受是為受取蘊，如是狀態之想是為想取蘊，如是狀態之行是為行取蘊，如是狀態之識是為識取蘊也。』

★ 什麼叫做：『四取』呢？（就是） ⇨

❶ 慾取；❷ 見取；❸ 戒禁取；❹ 我語取。

★ 什麼叫做：『慾取』呢？（就是） ⇨

對於『慾望』（物質、感官慾樂）的執取。

（它相當於：慾暴流、愛欲蓋、瞋恚蓋、愛欲結、瞋恚結、愛染隨眠、瞋隨眠。）

《中部經典．譬喻品．第二十二經．蛇喻經》說示（慾取）：

〝汝等比丘！凡所有物、可得執取？常住、可以擁有？常恆、永久、不變異法？永遠獨存、如其狀態而住立者耶？〞

★ 什麼叫做：『見取』呢？（就是） ⇨

對於『邪見』有身見（薩迦耶見：對於『身』的我執）——一切所見（常見、我見）、不信因果（斷見）的執取。

（它相當於：見暴流、掉悔蓋、疑惑蓋、有身見結、疑結、見隨眠、疑隨眠。）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長老品．阿難經》說示（計取故有我）：

☆ 不計『見取』故無我 ☞

① 厭患於色 ⇨ ② 厭患於受 ⇨

③ 厭患於想 ⇨ ④ 厭患於行 ⇨

⑤ 厭患於識 ⇨ ⑥ 厭患而離貪 ⇨

⑦ 離貪而解脫 ⇨ ⑧ 解脫而生解脫智。

〝具壽富樓那慈子，於我等新參時，極多有所饒益。

彼教誡我等，則以如是之教誡，謂：

『友，阿難！計取故有我（是我），

不計取者則不見有我（是我）……

友，阿難！譬如婦人、男子，

或年輕男女而好裝飾者，

依於清淨潔白之明鏡，

或於皎潔明澄之水缽，

以觀察自己之面相時——

執取以（朝自己）觀察，故能看見（面相）；

不執取者，則不見（面相）。

友，阿難！如是——

① 以計取「色」故有我，不計取者則不見有我；

② 以計取「受」故有我，不計取者則不見有我；

③ 以計取「想」故有我，不計取者則不見有我；

④ 以計取「行」故有我，不計取者則不見有我；

⑤ 以計取「識」故有我，不計取者則不見有我。

友阿難！汝於意如何？色是常耶？是無常耶？』

『友！是無常。』

『受……想……行……識是常耶？是無常耶？』

『友！是無常。』

『友！故於此處，有聞之聖弟子，作如是觀：

① 以厭患於色；

② 以厭患於受；

③ 以厭患於想；

④ 以厭患於行；

⑤ 以厭患於識；

⑥ 厭患而離貪；

⑦ 離貪而解脫；

⑧ 解脫而生解脫智。

則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具壽富樓那慈子，於我等新參時，極多有所饒益。

彼教誡我等，則以如是之教誡。

而且，我由具壽富樓那慈子處，聽聞此說法：

對於（五取蘊）法，澈底地了解（生起）現觀。〞

《中部經典・譬喻品・第二十二經・蛇喻經》說示（見取）：

〝汝等比丘！依止任何『見取』（一切所見），彼人可得，依止於此『見取』不會生起，愁、悲、苦、憂、惱者耶？〞

★ 什麼叫做：『戒禁取』呢？（就是） ⇨

對於『外道禁忌』教條主義（邊見）——

偏見、先入成見、妒羨、乖僻的執取。

（它相當於：見暴流、掉悔蓋、戒禁取結、見隨眠。）

《增支部經典・三集・五十經篇之二・阿難品・戒禁經》說示（戒禁取）：

『世尊告坐於一面之具壽阿難曰：

「阿難！一切之戒、禁、難行之活命、梵行、信行，是為有效

耶？」

「大德！此中不可一向作記。」

「阿難！然則，汝當分別。」

「大德！如習於戒、禁、難行之活命、梵行、信行，而不善法增長，善法損減；如是戒、禁、難行之活命、梵行、信行是無效。

大德！又，如果習於戒、禁、難行之活命、梵行、信行，而不善法損減，善法增長；如是戒、禁、難行之活命、梵行、信行是有效。」

如是具壽阿難所語，大師即予同意。

時具壽阿難因大師予以同意，而從座起，問訊世尊，右繞而去。

（行繞禮：兩手合掌以右肩向著尊敬的人或物件，依順時鐘方向右繞走三圈。此為印度人表達極大敬意）。

時，世尊於具壽阿難離去不久，告諸比丘衆曰：

「諸比丘！阿難是有學，然則，於慧與彼全等者，是不易得。」』

★ 什麼叫做：『我語取』呢？（就是） ⇨

對於『本體理論』（法我：對於『心』的我執）的執取——

不相信、不洞察『四聖諦』的真理，反而……

自以為是！執著似是而非的『自諦』主張。

（它相當於：有暴流、無明暴流、惛眠蓋、色貪結、無色貪結、慢結、掉舉結、無明結、慢隨眠、有貪隨眠、無明隨眠。）

★ 什麼叫做：『無明』呢？（就是） ⇨

不知道『四聖諦』的真理——

① 不知道苦；

② 不知道苦的集起；

③ 不知道苦的滅盡；

④ 不知道趣向苦滅的道跡；

⑤ 不知道五蘊的集、滅、味、患、離；

⑥ 不知道三法性、四聖諦、十二緣起的關係。

★ 什麼叫做：『自諦』呢？（就是） ⇨ 『常見或斷見』種種的戲論——

例如：一諦（真如）、二諦（真俗）、三諦（空假中）等等的自諦邪說。

《中部經典・譬喻品・第二十二經・蛇喻經》說示（我語取）：

〝汝等比丘！執著任何『我語取——本體理論』，彼人可得，執著於此『我語取——本體理論』不會生起，愁、悲、苦、憂、惱者耶？〞

★ 什麼叫做：『我執』呢？（就是） ⇨

以自我為中心，表現在：身、受、心、法，四個方面。

❶ 身體——身體是我、死如燈滅，例如：身體的我相；

❷ 感受——我有感受、享樂主義，例如：感受親人相；

❸ 心意——靈體永生、佛性不滅，例如：彌陀壽者相；

❹ 諸法——回歸本體、梵天世界，例如：極樂眾生相。

《中部經典・譬喻品・第二十二經・蛇喻經》說示（聖弟子六見）：

〝汝等比丘！多聞聖弟子，乃見聖者……乃以善法調御；

① 見色認為：『此非我所有、此非是我、此非我之本體。』

② 又，見受認為：『此非我所有、此非是我、此非我之本體。』

③ 又，見想認為：『此非我所有、此非是我、此非我之本

體。』

④ 又，見行認為：『此非我所有、此非是我、此非我之本體。』

⑤ 又，凡此所見、所聽、（鼻舌身）所覺、（意）所識、所得、所欲、（隨伺）意想思惟者，亦皆認為：『此非我所有、此非是我、此非我之本體。』

⑥ 又，凡此見處，即：

『彼是世界，彼是我，彼我死後成為常住、常恆、久遠、非變異法，我是永遠如是存在。』

於此見處，亦認為：『此非我所有、此非是我、此非我之本體。』〞

★ 什麼叫做：『靈體』呢？（就是） ⇨

意所成身：能量體即神仙、中陰身即鬼道……。

透過『我執』而得到了好像可執著的身體——

叫做『我得』，也就是世間俗稱的『靈體』。

☆ 三種我得（ *Attapaṭilābhassa* ） ⇨

獲得『我執』的三種途徑 ☞

類似俗稱的『法、報、化』三身；

也可說是：『我執』的三種組成。

❶ 粗之我得（物質的我——物質狀態）；

❷ 意所成之我得（靈體的我——信息狀態）；

❸ 無色之我得（無相的我——能量狀態）。

☆ 三身（ *Ti-kāya* ） ⇨

① 色身（ *Rūpa-kāya* ） ☞

身：肉體、粗身我得，俗稱『報身、生魂』；

② 名身（ *Nāma-kāya* ）☞

心：潛意識、無色我得，俗稱『法身、覺魂』；

③ 識身（ *Viññāṇa-kāya* ）☞

靈：意識、靈體我得，俗稱『化身、靈魂』。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封滯品・五取蘊四諦轉經》說示（六識身）：

〝諸比丘！『六識身』是，謂：

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是，諸比丘！此名為『識』。

依名色之集，而有識之集；依名色之滅，而有識之滅。〞

《長部經典・戒蘊品・第九經・布吒婆樓經》說示（三種我得）：

〝布吒婆樓！讓自我接受一個（被誤認為）永恆不變的真實本體——以『自我』為中心的想法，是通過這三種『我』得到的身體而獲得：

❶ 通過粗糙的肉體，獲得一個（被誤認為）永恆不變的真實本體——以『自我』為中心的想法；

❷ 通過心意所生的星光體，獲得一個（被誤認為）永恆不變的真實本體——以『自我』為中心的想法；

❸ 通過無色無相的（感知，能照見空性，猶如清淨自性）獲得一個（被誤認為）永恆不變的真實本體——以『自我』為中心的想法。

一、粗重之我得 *(The Gross Body)*

那麼，布吒婆樓！什麼是：『通過粗糙的肉體，獲得一個（被誤認為）永恆不變的真實本體——以「自我」為中心的想法』呢？

（是說：）『擁有（血肉之軀的）形體，由四大物質元素（地、水、火、風）所組成，料理可食用的塊狀食材並攝取（飯菜）來滋養身體。』這是通過粗糙的肉體，獲得一個（被誤認為）永恆

不變的真實本體——以『自我』為中心的想法！

二、心意所生之我得 *(The Mind-born Body)*

什麼是：『通過心意所生的星光體，獲得一個（被誤認為）永恆不變的真實本體——以「自我」為中心的想法』呢？

（是說：）『由心意所生的星光體之高能微細物質，構成軀幹和四肢的大小肢節，所有部份都是完整的，絲毫不遜色（於血肉之軀）的形體，具有金剛不壞、神通智慧、完美無缺的超常感官。』這是通過心意所生的星光體，獲得一個（被誤認為）永恆不變的真實本體——以『自我』為中心的想法！

三、無色之我得 *(The Formless Body)*

什麼是：『通過無色無相的（感知，能照見空性，猶如清淨自性）獲得一個（被誤認為）永恆不變的真實本體——以「自我」為中心的想法』呢？

（是說：）『由（純淨心靈）不具形象的感知，所化現的（純粹能量的生命形態）。』這是通過無色無相的感知，獲得一個（被誤認為）永恆不變的真實本體——以『自我』為中心的想法！〞

《中部經典・譬喻品・第二十二經・蛇喻經》說示（現法不可見如來：細觀過去、未來、現在……知苦智慧）：

〝汝等比丘！凡所有色……受……想……行……識，

無論過去、未來、現在、內、外、粗、細、劣、勝、遠、近，

應以正慧，如實觀察：『此非我所有、此非是我、此非我之本體。』

汝等比丘！知此比丘為——

❶ 去（無明）障礙者；❷ 覆蓋（再生）溝坑者；

❸ 已拔（渴愛）欲箭者；❹ （五下分結）自由者；

❺ 又知為聖者；❻ 降幢幡者；

❼ 放下（我慢）荷物者；❽ 卸軛解縛者！

……汝等比丘！比丘如此解脫心，是帝釋天界、梵天界、生主界等諸天界，尋求而不得證知者：

『依此（漏盡）可以（看見）認識如來。』

何以故？汝等比丘！我謂：『若於現法不可（看見）認識如來！』

汝等比丘！我如是說、如是語……

汝等比丘！我教導對於過去、現在——知苦智慧與苦之熄滅。〞

★ 什麼叫做：『邊見』呢？（就是） ⇨

執有或執無，偏空或偏色，知見偏向極端，不守中道的精神。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邊品・邊經》說示（四邊）：

☆ 四邊（ *Cattāro antā* ） ⇨

(1) 有身邊見（五取蘊）；

(2) 有身集邊見（三渴愛）；

(3) 有身滅邊見（熄滅三渴愛）；

(4) 導向有身滅道跡邊（八聖道分）。

☆ 無阿賴耶（ *Anālayo* ） ⇨

渴愛的滅盡，沒有執著、沒有偽裝、沒有隱藏的地方。

阿賴耶（ *Ālayo* ）是指執著、偽裝、隱藏處的意思。

『〔一、世間四邊 ➡〕

［爾時，世尊］在舍衛城因緣。

「諸比丘！於此（世間）有『四邊』。

何處有『四（邊）』耶？

『有身邊（見）、有身集邊（見）、有身滅邊（見）、導向有身滅道跡邊。』

〔二、有身邊見 ➡〕

又，諸比丘！何者為：有身邊（見）耶？

答曰：五取蘊！

何處有『五（取蘊）』耶？

猶如此：『色取蘊、受取蘊、想取蘊、行取蘊、識取蘊。』

諸比丘！稱此為：有身邊（見）。

〔三、有身集邊見 ➡〕

又，諸比丘！何者為：有身集邊（見）耶？

凡此渴愛——伴隨著能導致輪迴再生之歡喜、貪染，曾引起樂趣之方方面面（例如：極樂世界）！

猶如此：『慾愛、有愛、無有愛。』

諸比丘！稱此為：有身集邊（見）。

〔四、有身滅邊見 ➡〕

又，諸比丘！何者為：有身滅邊（見）耶？

凡是：『對渴愛之無殘餘、離貪、滅盡，對彼出離、捨棄、解脫、不執著（無藏處、無偽裝、無阿賴耶）』。

諸比丘！稱此為：有身滅邊（見）。

〔五、有身滅道跡邊 ➡〕

又，諸比丘！何者為：導向有身滅道跡邊耶？

唯有：八聖道分！

猶如此：『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

諸比丘！稱此為：導向有身滅道跡邊。

諸比丘！此等名為（世間）『四邊』。」』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三經・合誦經》說示（三種邊見）：

(1)（有身見：）有身邊見——五取蘊（薩迦耶見）；

(2)（戒禁取：）有身集邊見——三渴愛（慾愛、有愛、無有愛）；

(3)（我語取：）有身滅邊見——滅盡渴愛（涅槃）。

《增支部經典‧六集‧五十經篇之二‧大品‧以何為中經》說示（離邊愛網、成就中道）：

☆ 離兩邊（法住智：滅邊見）☞

❶ 觸與集 ⇨ ❷ 過去未來 ⇨ ❸ 樂受苦受 ⇨

❹ 名色 ⇨ ❺ 六入處 ⇨ ❻ 身與集。

☆ 除渴愛縫（涅槃智：滅渴愛）☞

① 觸之滅（觸與集）⇨

② 現在（過去未來）⇨

③ 捨受（樂受苦受）⇨

④ 識（名色）⇨

⑤ 識（六入處）⇨

⑥ 身之滅（身與集）⇨

⑦ 成就中道（漏盡智：滅無明）。

『爾時，世尊住波羅奈（即今之瓦拉那西）仙人墮處之鹿野苑。

〔一、法偈討論：〕

其時，衆多長老比丘等，食後由托缽還；

於曼陀羅圓形講堂中，集合共坐後，發起如是相互談話：

「諸賢！於波岸道（品）之彌勒所請益問題中，世尊法語：

『凡知兩邊已，智慧不染中；

我說彼大人，掃除世間縫。』

(1) 諸賢！以何為一邊耶？

(2) 以何為第二邊耶？

(3) 以何為（無私之中道、中立之）中間耶？

(4) 以何為（猶如裁縫師之縫合線、頭蓋骨之縫合處、渴望之）裂縫耶？」

〔二、各自解說：〕

❶ 如是說時，有一比丘，告長老比丘眾曰：

「諸賢！(1) 觸是一邊；

(2) 觸之集是第二邊；

(3) 觸之滅是中間；

(4) 渴愛是裂縫。

因為，由渴愛而生起各自擁有之再生，

故彼（三愛：慾愛、有愛、無有愛）是裂縫。

諸賢！比丘只有——

(5) 所應證知者，彼完全證知（苦滅聖諦）；

(6) 所應遍知者，彼完全遍知（苦聖諦）；

當彼完全證知，所應證知已；

當彼完全遍知，所應遍知已；

(7) 正是！彼則於法（之漏盡智）如實現見，作苦邊際、滅盡諸苦。」

❷ 如是說時，有一比丘，告長老比丘眾曰：

「諸賢！(1) 過去是一邊；

(2) 未來是第二邊；

(3) 現在是中間；

(4) 渴愛是裂縫。

因為，由渴愛而生起各自擁有之再生，故彼（三愛）是裂縫。

諸賢！比丘只有——

(5) 所應證知者，彼完全證知（苦滅聖諦）；

(6) 所應遍知者，彼完全遍知（苦聖諦）；

當彼完全證知，所應證知已；

當彼完全遍知，所應遍知已；

(7) 正是！彼則於法（之漏盡智）如實現見，作苦邊際、滅盡諸苦。」

❸ 如是說時，有一比丘，告長老比丘眾曰：

「諸賢！(1) 樂受是一邊；

(2) 苦受是第二邊；

(3) 不苦不樂受是中間；

(4) 渴愛是裂縫……如實現見，作苦邊際、滅盡諸苦。」

❹ 如是說時，有一比丘，告長老比丘眾曰：

「諸賢！(1) 名是一邊；

(2) 色是第二邊；

(3) 識是中間；

(4) 渴愛是裂縫……如實現見，作苦邊際、滅盡諸苦。」

❺ 如是說時，有一比丘，告長老比丘眾曰：

「諸賢！(1) 內六處是一邊；

(2) 外六處是第二邊；

(3) 識是中間；

(4) 渴愛是裂縫……如實現見，作苦邊際、滅盡諸苦。」

❻ 如是說時，有一比丘，告長老比丘眾曰：

「諸賢！(1) 有身是一邊；

(2) 有身之集是第二邊；

(3) 有身之滅是中間；

(4) 渴愛是裂縫。

因為，由渴愛而生起各自擁有之再生，故彼（三愛）是裂縫。

諸賢！比丘只有——

(5) 所應證知者，彼完全證知（苦滅聖諦）；

(6) 所應遍知者，彼完全遍知（苦聖諦）；

當彼完全證知，所應證知已；

當彼完全遍知，所應遍知已；

(7) 正是！彼則於法（之漏盡智）如實現見，作苦邊際、滅盡諸苦。」

〔三、世尊總結：〕

如是說時，有一比丘，告長老比丘衆曰：

「諸賢！我等各自按照一切辯無礙解而記說。

諸賢！我等當往詣世尊之所在。

至已，當告此義於世尊，如世尊之所解答，我等則當受持。」

長老比丘衆回答彼比丘：「賢者！唯然。」

於是，長老比丘衆往詣世尊之所在。

至已，問訊世尊，坐於一面，

坐於一面之長老比丘衆，

就如所知，諸比丘之所有共同討論者，

將此一切，白世尊言：

「大德！何為善說者耶？」

「諸比丘！汝等所記說之一切法門，皆是善說。

復又，有關我於彼岸道（品）之彌勒所請益問題中，宣說此事：

『凡知兩邊已，智慧不染中；

我說彼大人，掃除世間縫。』

我將解答。諦聽！善思作意！」

長老比丘衆回答世尊：「大德！唯然。」

❼ 世尊曰：

「諸比丘！(1) 觸是一邊；

(2) 觸之集是第二邊；

(3) 觸之滅是中間；

(4) 渴愛是裂縫。

因為，由渴愛而生起各自擁有之再生，故彼（三愛）是裂縫。

諸比丘！比丘只有——

(5) 所應證知者，彼完全證知（苦滅聖諦）；

(6) 所應遍知者，彼完全遍知（苦聖諦）；

當彼完全證知，所應證知已；

當彼完全遍知，所應遍知已；

(7) 正是！彼則於法（之漏盡智）如實現見，作苦邊際、滅盡諸苦。」』

★ 什麼叫做：『十六對隨觀法門』呢？（就是） ⇨

《小部經典．經集．大品．二隨觀經》說示（隨觀法門）：

☆ 四諦智（也叫：正見智） ⇨

苦智、集智、滅智、道智。

☆ 法智（也叫：道跡智） ⇨

四諦智的道跡智，稱為：法智。

由修習內觀：四念住的三法性（無常、苦、無我）而證法智。

☆ 類智（也叫：四諦智） ⇨

古今都如此，證得四聖諦的道跡——

超越時空的智慧，就稱為：類智。

換句話說：不知道四聖諦，就不知道類智；

不知類智，是對過去、未來一切法的無知。

更無法：完成聖者接引、度化眾生的使命。

☆ 生老（病）死 ⇨

某些眾生，並不生病，猶如天界；但一定會有：生老死。

☆ 慎思四依（ *Caturāpasseno* ） ⇨

❶ 謹慎客觀地明智判斷以後，而使其追隨一法；

❷ 謹慎客觀地明智判斷以後，而使其堪忍一法；

❸ 謹慎客觀地明智判斷以後，而使其避免一法；

❹ 謹慎客觀地明智判斷以後，而使其斷除一法。

☆ 十六對隨觀法門 ⇨

❶ 苦集 *VS.* 滅道；

❷ 緣生 *VS.* 緣滅；

❸ 無明 *VS.* 有明；

❹ 三行 *VS.* 行滅（身行、語行、心行）；

❺ 六識 *VS.* 識滅（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

❻ 六觸 *VS.* 觸滅（眼觸、耳觸、鼻觸、舌觸、身觸、意觸）；

❼ 六受 *VS.* 受滅（眼受、耳受、鼻受、舌受、身受、意受）；

❽ 三愛 *VS.* 愛滅（慾愛、有愛、無有愛）；

❾ 四取 *VS.* 取滅（慾取、見取、戒禁取、我語取）；

❿ 三有 *VS.* 有滅（慾有、色有、無色有）；

⓫ 四食 *VS.* 食滅（摶食、觸食、意思食、識食）；

⓬ 動轉 *VS.* 不動；

⓭ 有依 *VS.* 無依；

⓮ 無色 *VS.* 滅盡；

⓯ 邪見 *VS.* 正見；

⓰ 痛苦 *VS.* 快樂。

『〈壹、緣起 ➲〉

一時，世尊住舍衛城東園鹿母精舍。

其時，在月圓十五齋戒日之夜晚，世尊露天而坐，比丘僧團圍坐一旁。

然後，世尊默然環視沉默之比丘僧團，告眾比丘言：

〈貳、十六對隨觀法門 ➲〉

「眾比丘！如此善巧之聖法，解脫貪欲、導致出離、到達自己完全覺悟。

『為什麼學習如此善巧之聖法，解脫貪欲、導致出離、到達自己完全覺悟耶？』

眾比丘！若有問汝等者，汝等可如是回答彼等：

『此無他！如其本然，為洞察二種（隨觀）法。』

『然而，汝等怎樣敘述此二種（隨觀法門）耶？』

〔一、苦集 ⇆ 滅道：〕

『此是苦受、此是苦受之收集』，此是第一種隨觀；

『此是苦受之滅盡、此是至苦受滅盡之道跡』，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眾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①（七二九偈：）

「苦蘊無智解（若不以智慧詳悉痛苦），

既無知苦集（既不了解痛苦之產生）；

又於全苦蘊（又對五取蘊一切痛苦），

如何被滅盡（怎麼澈底去把它熄滅）？

更不詳路徑（也不以智慧詳悉方法），

通往苦寂止（到達平息痛苦之道路）。」

②（七三〇偈：）

「彼棄心解脫（他已卑俗放棄心解脫），

以及慧解脫（以及內觀智見慧解脫）；

彼不盡苦邊（他不能達到終極滅苦），

生老難度脫（不斷投胎進入生老海）。」

③（七三一偈：）

「苦蘊觀智解（若內觀智慧詳悉痛苦），

既知見苦集（既照見了痛苦之產生）；

又於全苦蘊（又對五取蘊一切痛苦），

如何被滅盡（怎麼澈底去把它熄滅）？

更詳知路徑（也得以智慧詳悉方法），

通往苦寂止（到達平息痛苦之道路）。」

④ （七三二偈：）

「彼具心解脫（他已圓滿禪定心解脫），

以及慧解脫（以及內觀智見慧解脫）；

彼正盡苦邊（他精通達到終極滅苦），

生老永度脫（不再投胎進入生老海）。」

〔二、緣生 ⇆ 緣滅：〕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眾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執著之再生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執著之再生根源，完全離染、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眾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⑤ （七三三偈：）

「取著苦惱生（當依賴產生就有痛苦）！

誰忍世浮華（花花世界是多麼誘人）？

無智何依處（不知道哪裡是皈依處）？

愚蠢苦再生（愚者再輪迴受盡痛苦）！

何智無所依（誰想了知不再依賴性）？

隨觀苦生處（內觀看清痛苦之根源）！」

〔三、無明 ⇆ 有明：〕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衆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無智之無明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無智之無明根源，完全離染、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衆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⑥（七三四偈：）

「輪迴生死魔（輪迴苦海生老病死魔），

流轉不停歇（那些人一再進入流轉）；

出生又死歿（生死苦海中頭出頭沒），

無明再入胎（因為無明他進入母胎）。」

⑦（七三五偈：）

「無明實大痴（因為無明是最大愚痴），

因此久輪轉（所以長久依輪迴流轉）；

有情若明了（執迷者如果明白真相），

後有不再來（他們不重返母胎受生）。」

〔四、三行 ⇆ 行滅：〕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眾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決定之諸行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決定之諸行根源，完全離染、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眾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⑧（七三六偈：）

「何因出現苦（任何痛苦所以被製造）？

無明緣諸行（無明根源和諸行助緣）；

造作若滅盡（如果能寂滅一切意圖），

苦蘊不再生（就不會存在五取蘊苦）。」

⑨ （七三七偈：）

「若知此過患（如果知道了這種危險）——

三行伴隨苦（三行是助緣讓心痛苦）；

寂止一切行（平息身語意一切造作），

斷除無明想（跟著寂滅無明想障礙）；

滅盡取蘊苦（不執取痛苦也就消除），

如實見真如（見到法爾自然之真理）。」

⑩ （七三八偈：）

「正見通極智（內觀智見能開啓聖慧），

賢智正見已（聖者證得內觀智見後）；

戰勝死魔結（解脫生老病死魔束縛），

後有不再來（從此不重返母胎受生）。」

〔五、六識 ⇆ 識滅：〕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眾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理解之知識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理解之知識根源，完全離染、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衆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⑪ （七三九偈：）

「何因出現苦（任何痛苦所以被製造）？

無明緣心猿（無明根源和心識助緣）；

誤解若滅盡（如果能寂一切誤解滅），

苦蘊不再生（就不會存在五取蘊苦）。」

⑫ （七四〇偈：）

「若知此過患（如果知道了這種危險）——

誤解伴隨苦（誤解是助緣讓心痛苦）；

比丘意寂靜（所以比丘讓心意寂靜），

圓滿般涅槃（已不飢渴被徹底寂滅）。」

〔六、六觸 ⇆ 觸滅：〕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衆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接觸之觸覺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接觸之觸覺根源，完全離染、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眾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⑬ （七四一偈：）

「六觸被折磨（人們已被六觸所征服），

徘徊四暴流（讓生命在暴流中追逐）；

愚者行邪道（邪行者進入錯誤歧路），

永難脫桎梏（這樣便無法消除束縛）。」

⑭ （七四二偈：）

「六觸若正知（如果能完全理解六觸），

內觀悅寂靜（愛好寂靜勤修習內觀）；

現見一切觸（真實洞察一切之接觸），

圓滿般涅槃（已不飢渴被徹底寂滅）。」

〔七、六受 ⇆ 受滅：〕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眾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經驗之感受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經驗之感受根源，完全離染、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眾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⑮ （七四三偈：）

「無論樂或苦（若有快樂也就有痛苦），

不苦又不樂（以及不痛苦也不快樂）；

內法與外法（從內六處乃至外六處），

何物不感受（有何事物不能被感受）？」

⑯ （七四四偈：）

「苦蘊須當知（當痛苦發生馬上洞察）——

虛偽破滅法（不外虛妄毀滅一切法）；

觸觸觀壞空（照見接觸時立即消失），

其中離貪染（觀察離開感受無貪著）；

比丘滅盡受（比丘所以能寂滅感受），

圓滿般涅槃（已不飢渴被澈底寂滅）。」

〔八、三愛 ⇆ 愛滅：〕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眾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狂熱之渴愛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狂熱之渴愛根源，完全離染、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眾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⑰ （七四五偈：）

「無明伴渴愛（人們無明伴隨著渴愛），

輪迴長劫轉（長久時間仍繼續旅行）；

出生又死歿（生死苦海中頭出頭沒），

無法勝輪迴（正到處流轉無法超越）。」

⑱ （七四六偈：）

「若知此過患（如果知道了這種危險）——

渴愛生出苦（狂熱貪愛會製造痛苦）；

離愛則無取（摒棄貪愛就不會執著），

比丘智行道（比丘滿足地智慧行道）。」

〔九、四取 ⇆ 取滅：〕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衆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緊抓之取著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緊抓之取著根源，完全離染、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衆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⑲ （七四七偈：）

「四取緣三有（四種取著緣三種擁有），

有取遭受苦（擁有我者必走向痛苦）；

生者必有死（得到出生必經驗死亡），

苦蘊緣再生（愚痴者流轉五取蘊苦）。」

⑳ （七四八偈：）

「取滅故有滅（熄滅取著則熄滅擁有），

聖賢完全智（明智者勤修內觀智慧）；

全面見無生（他親證取著不再生起），

後有不再來（從此不重返母胎受生）。」

〔十、三有 ⇆ 有滅：〕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衆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擁有感官之引誘傷害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擁有感官之引誘傷害根源，完全離染、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衆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㉑ （七四九偈：）

「何因出現苦（任何痛苦所以被製造）？

無明緣傷害（無明根源和殺害助緣）；

破壞若滅盡（如果寂滅感官與傷害），

苦蘊不再生（就不會存在五取蘊苦）。」

㉒ （七五〇偈：）

「若知此過患（如果知道了這種危險）——

破壞伴隨苦（殺害是助緣讓心痛苦）；

捨離一切害（拋棄感官之一切傷害），

無害般涅槃（由不被殺害獲得解脫）。」

㉓ （七五一偈：）

「有愛已破壞（已切斷擁有感官渴求），

比丘心寂靜（比丘心境既獲得平靜）；

滅度生死輪（輪迴再生被完全破壞），

後有不再來（他不再重返母胎受生）。」

〔十一、四食 ⇆ 食滅：〕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眾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增益之食物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增益之食物根源，完全離染、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眾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㉔ （七五二偈：）

「何因出現苦（任何痛苦所以被製造）？

無明緣食物（無明根源和四食助緣）；

營養若滅盡（如果能寂滅依靠食物），

苦蘊不再生（就不會存在五取蘊苦）。」

㉕ （七五三偈：）

「若知此過患（如果知道了這種危險）——

食物伴隨苦（營養是助緣讓心痛苦）；

四食若正知（如果能完全理解四食），

勿依靠諸食（不依賴積聚增益食物）。」

㉖ （七五四偈：）

「完全智無病（勤修內觀者健康無病），

漏流已遍盡（已寂滅所有漏流煩惱）；

法住四依戒（思量四依後證法住智），

極智不入數（肉身若壞不入生身數）。」

〔十二、動轉 ⇆ 不動：〕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眾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又，任何一切苦受之出現，皆正緣於猶豫不定之動轉根源』，此是第一種隨觀；

『然而，因為對於（所緣）猶豫不定之動轉根源，完全離染、

滅盡無餘，所以一切苦受就變成不存在』，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眾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㉗ （七五五偈：）

「何因出現苦（任何痛苦所以被製造）？

無明緣動轉（無明根源和猶豫助緣）；

動轉若滅盡（如果能寂滅一切猶豫），

苦蘊不再生（就不會存在五取蘊苦）。」

㉘ （七五六偈：）

「若知此過患（如果知道了這種危險）——

動轉伴隨苦（猶豫是助緣讓心痛苦）；

故彼棄動貪（所以他已經摒棄猶豫），

除滅諸造作（讓身語意習慣性停止）；

不動亦無取（既不動貪愛也無取著），

比丘智行道（比丘滿足地智慧行道）。」

〔十三、有依 ⇆ 無依：〕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眾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已有所依靠者，他才會被動搖』，此是第一種隨觀；

『已無所依靠者，他才不被動搖』，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衆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㉙ （七五七偈：）

「無依無動搖（無所依賴之人不躁動），

有依有取著（有所依賴也就有取著）；

出生又死歿（生死苦海中頭出頭沒），

無法勝輪迴（正到處流轉無法超越）。」

㉚ （七五八偈：）

「若知此過患（如果知道了這種危險）——

依止大怖畏（凡是依賴必生大恐懼）；

無依無取著（無所依賴才不會取著），

比丘智行道（比丘滿足地智慧行道）。」

〔十四、無色 ⇆ 滅盡：〕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衆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依於無色禪之寂靜，遠比色界禪更為度脫』，此是第一種隨觀；

『依於滅盡定之寂靜，遠比無色禪更為度脫』，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眾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㉛ （七五九偈：）

「有情生色界（眾生不但沉迷於色相），

又生無色界（又執著不實在無色相）；

轉生不知滅（他們不洞察隨觀寂滅），

後有又再來（還要回來入母胎受生）。」

㉜ （七六〇偈：）

「若遍知色界（既已完全了知形色相），

不執無色界（而又不執著非形色相）；

寂滅者解脫（他們在涅槃界被釋放），

彼智勝死魔（智者生命已戰勝死神）。」

〔十五、邪見 ⇆ 正見：〕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眾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凡是，衆比丘！『於此（人天八衆中——）

⑴ 天界（忉利天衆、以及其上），

⑵ 魔界，

⑶ 梵界，

⑷ 沙門，

⑸ 婆羅門，

⑹ 人類（刹帝利衆、居士衆等），

⑺ 天神（四大王天、以及其下），

⑻ 非人（天龍八部等一切衆生）；

正考慮著：「這是眞理！」

但諸聖者，如其本然！以完全之正慧徹見：「這是迷失！」』，此是第一種隨觀；

凡是，衆比丘！『於此（人天八衆中——）

⑴ 天界（忉利天衆、以及其上），

⑵ 魔界，

⑶ 梵界，

⑷ 沙門，

⑸ 婆羅門，

⑹ 人類（刹帝利衆、居士衆等），

⑺ 天神（四大王天、以及其下），

⑻ 非人（天龍八部等一切衆生）；

正考慮著：「這是迷失！」

但諸聖者，如其本然！以完全之正慧徹見：「這是眞理！」』，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衆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㉝ （七六一偈：）

「無我迷有我（把無我相認作是有我），

世人望天堂（請看不論天上或人間）；

執著名色想（都生活在心物慣性中），

憍慢為真理（把自以為是當作真理）。」

㉞ （七六二偈：）

「處處生憍慢（因為以憍慢心來評價），

因此思惟我（所以都認為有一個我）；

渴愛諸幻境（他又貪著假我之境界），

虛妄法無常（沉迷於變幻事物當中）。」

㉟ （七六三偈：）

「涅槃法非空（涅槃並不像虛妄事物），

洞察四聖諦（聖人真正懂得四聖諦）；

內觀證真理（他們修內觀見到真實），

圓滿般涅槃（已不飢渴被澈底寂滅）。」

〔十六、痛苦 ⇆ 快樂：〕

「『是否還有另一對正確之二種隨觀法門耶？』

眾比丘！若人如此問者，

應答彼等：『有！』

『然而，怎樣說明有（另外二種隨觀法門）耶？』

凡是，眾比丘！『於此（人天八眾中——）

(1) 天界（忉利天眾、以及其上），

(2) 魔界，

(3) 梵界，

(4) 沙門，

(5) 婆羅門，

(6) 人類（剎帝利眾、居士眾等），

(7) 天神（四大王天、以及其下），

(8) 非人（天龍八部等一切眾生）；

正考慮著：「這是快樂！」

但諸聖者，如其本然！以完全之正慧徹見：「這是痛苦！」』，此是第一種隨觀；

凡是，眾比丘！『於此（人天八眾中——）

(1) 天界（忉利天眾、以及其上），

(2) 魔界，

(3) 梵界，

(4) 沙門，

(5) 婆羅門，

(6) 人類（剎帝利眾、居士眾等），

(7) 天神（四大王天、以及其下），

(8) 非人（天龍八部等一切眾生）；

正考慮著：「這是痛苦！」

但諸聖者，如其本然！以完全之正慧澈見：「這是快樂！」』，此是第二種隨觀。

如此，衆比丘！比丘具有正確之二種隨觀者，

勤奮努力而不放逸、住於專心致志。

期望獲得兩種道果，其中一種果位：

（一）於現世之教法（期望獲得）完全智（之阿羅漢果）；

（二）又若還有剩餘之煩惱時，（期望獲得）不還慾界之阿那含果。」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㊱ （七六四偈：）

「色聲尋味香（衆生依色聲香味追求），

觸及一切法（又依接觸沉迷一切法）；

可愛又適意（真是可愛又愉快稱意），

唯說此真實（誇說這才是唯一現實）。」

㊲ （七六五偈：）

「世人望天堂（請看不論天上或人間），

深信彼極樂（都熱切盼望極樂世界）；

何處不壞滅（再看哪裡不解散消失）？

便思此極苦（都認為應該逃避苦患）。」

㊳ （七六六偈：）

「享樂非聖見（聖人不見放逸是享樂），

有身必壞苦（凡夫五蘊身不免老死）；

愚人顛倒想（妄想把痛苦看成快樂），

依邊見一切（以世俗邊見看待萬物）。」

㊴ （七六七偈：）

「凡夫所言樂（凡是眾生誤認為快樂），

聖人稱是苦（聖者洞察真相說痛苦）；

凡夫所言苦（凡是眾生誤認為痛苦），

聖人知是樂（聖者洞察真相知快樂）。」

㊵ （七六八偈：）

「見佛深遠法（請看緣起甚深之佛法），

凡夫入迷惑（愚人深感困惑陷迷亂）；

已被無明障（已被無知陰暗所遮蔽），

黑暗無所見（盲目所以不看見真理）。」

㊶ （七六九偈：）

「涅槃門已開（導師已打開涅槃大門），

佛光破無明（請看智慧佛光去黑暗）；

智見四念住（法智近咫尺非不相識），

內觀行道跡（精通八正道實踐佛法）。」

㊷ （七七〇偈：）

「人被有貪敗（眾生被有貪隨眠繫縛），

徘徊有暴流（反覆追逐再生之洪流）；

受魔所宰制（已隨著進入魔王領域），

非法無正覺（邪行者無法理解正法）。」

㊸ （七七一偈：）

「何佛別處求（何必追尋他方聖者呢）？

誰遇正覺句（誰已經洞察正覺法句）？

誰醒類智句（誰已經通曉類智法句）？

漏盡般涅槃（擺脫漏流者圓滿涅槃）。」

世尊如此說完。

〈叁、結語 ➲〉

彼等比丘心滿意足、歡喜信受世尊之所說！

又，世尊宣說此教法，彼等六十位比丘聞法已，其心無所取著，已由諸漏獲得解脫。』

★ 什麼叫做：『慢』呢？（就是） ⇨

很在意『自我』，把『自己』看得很重要——

『邊見』和『慢』都是我執所表現的形式；

邊見是與他物做比較，慢是與他人做比較。（憍是與自身做比較。）

《相應部經典・道相應・尋求品・我慢經》說示（有三種我慢）：

〝諸比丘！有三種我慢。以何為三耶？

謂：『我是勝』（過慢），『我是等』（憍慢），『我是劣』（卑慢）是。

諸比丘！此為三種我慢。

諸比丘！為（依苦聖諦）證智、（依集聖諦）遍智、（依滅聖諦）遍盡、（依道聖諦）捨斷此三種我慢，應修習八聖道分。〞

★ 什麼叫做：『遍智』呢？（就是） ⇨

完全徹見（遍知）色受想行識——五蘊（當下身心）三法印的本質。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重擔品・遍知經》說示（可遍知法與遍智）：

『諸比丘！以何為可遍知法耶？

諸比丘！色是可遍知法，受是可遍知法，想是可遍知法，行是可遍知法，識是可遍知法。

諸比丘！如是稱為可遍知法。

諸比丘！以何為遍智耶？

諸比丘！乃貪欲之滅盡，瞋恚之滅盡，愚痴之滅盡。

諸比丘！如是稱為遍智。』

★ 什麼叫做：『三法印』（三法性）呢？（就是） ⇨

三法印，也叫做：三法性或法的三種性質！

三法印，可以印證佛陀所說的是不是真理？

〔一〕『諸行無常』法印：一切身心萬法的現象都是無常的！

應該澈底去了解！不要用一個真如（概念）的假說不求實證。

〔二〕『諸行是苦』法印：一切眾生輪迴生死都是苦的！包括——

三世佛也不例外，因為祂是法性、法性不變，所以知苦（知恥）。

〔三〕『諸法無我』法印：一切造作稱為諸行，諸行既然無常是苦；

所以人活在世間無常的苦海裡不應醉生夢死，更應該要有禮義廉恥。

知道慚恥！才能信受佛法、依教奉行！才知一切造作當然是無我的！

但是無我並不等於就是夢幻泡影，人死如燈滅嗎？這是唯物的邪見。

一切造作也稱為有為法，八正道也是有為法；但八正道是通達涅槃——

唯一的道路！所以並不是一切有為法都是空，由於戒定慧是永恆的！

因此涅槃才會是永恆的！但不論有為法、或無為法都一定是無我的！

（只有『四聖諦』的法身，是永恆的！沒有任何人包括佛是永

恆的！）

《增支部經典・三集・五十經篇之三・戰士品・如來出世經》說示（三法印是第一義諦）：

『❶ 諸比丘！無論如來出世，或如來不出世，彼界已住立（其道理已確定）、彼為常法（法住性）、彼為定法（法決定性）：「一切行是無常。」

如來以此現等覺——證到最高智慧（證於此）、現觀領悟——澈底地了解（知於此）。

現等覺已，現觀已，即宣說、說示、施設、建立、揭開、分別、彰顯：「一切行是無常。」

❷ 諸比丘！無論如來出世，或如來不出世，彼界已住立（其道理已確定）、彼為常法（法住性）、彼為定法（法決定性）：「一切行是苦。」

如來以此現等覺——證到最高智慧（證於此）、現觀領悟——澈底地了解（知於此）。

現等覺已，現觀已，即宣說、說示、施設、建立、揭開、分別、彰顯：「一切行是苦。」

❸ 諸比丘！無論如來出世，或如來不出世，彼界已住立（其道理已確定）、彼為常法（法住性）、彼為定法（法決定性）：「一切法是無我。」

如來以此現等覺——證到最高智慧（證於此）、現觀領悟——澈底地了解（知於此）。

現等覺已，現觀已，即宣說、說示、施設、建立、揭開、分別、彰顯：「一切法是無我。」』

《中部經典・譬喻品・第二十八經・象跡喻大經》說示（三法性）：

〝諸賢！彼外地……水……火……風界雖如此古老，猶應（以

智慧）洞察其無常性、洞察其滅盡法性、洞察其壞（苦）法性、洞察其變易法性。

何況是渴愛所執持，於區區之身，或『有我（執）』，或『我所有』，或『我是（我）』等，有何為耶？無寧於此『無何等』之可為也！〞

★ 什麼叫做：『真如』（四聖諦）呢？（就是） ⇨

真如不是唯心論、不是空性、不是如來藏……這些唯心邪見的說法；

真如是身心如實法性、是法爾自然、是十二緣起、是四聖諦的真相！

《相應部經典・諦相應・轉法輪品・真如經》說示（四聖諦即真如）：

〝❶ 諸比丘！『此是苦』，為真如實性、不離實性、不異法性。

❷ 『此是苦集』，為真如實性、不離實性、不異法性。

❸ 『此是苦滅』，為真如實性、不離實性、不異法性。

❹ 『此是導向苦滅道跡』，為真如實性、不離實性、不異法性。

諸比丘！此四者，為真如實性（無所不在）、不離實性（無時不在）、不異法性（無例外地——沒有邊界）。

① 是故，諸比丘！於『此是苦』，應遂行修習！

② 於『此是苦之集』，應遂行修習！

③ 於『此是苦之滅』，應遂行修習！

④ 於『此是導向苦滅之道跡』，應遂行修習！〞}

[19] 是ㄕˋ故ㄍㄨˋ比ㄅㄧˇ丘ㄑㄧㄡ，當ㄉㄤ持ㄔˊ淨ㄐㄧㄥˋ戒ㄐㄧㄝˋ，勿ㄨˋ令ㄌㄧㄥˋ毀ㄏㄨㄟˇ缺ㄑㄩㄝ。

【譯文】｛所以，應當堅守清淨戒律——

比丘們！不要讓自己的戒律毀損蒙羞！｝

〖解說〗｛《相應部經典．聚落主相應．聚落主品．頂髻經》說示（接受金錢非出家人）：

『爾時，世尊住王舍城外之竹林迦蘭陀園。

又於其時，（頻婆娑羅王）王之內宮王臣集會，集合同座衆人之間，彼此相互交談：

「沙門釋子等，認為（受用）金銀（指：黃金和貨幣）是適當（清淨）者——

沙門釋子，使用金銀！

沙門釋子，接受金銀！」

又於其時，有寶髻（指：頂髻有珠寶）聚落主，亦列於此集會。

爾時，寶髻聚落主，語此集會曰：

「諸尊！勿作如是言！

沙門釋子等，不認為（受用）金銀是適當（清淨）者——

沙門釋子，不使用金銀！

沙門釋子，不接受金銀！

沙門釋子，棄珠寶、財貨，及離金銀。」

寶髻聚落主，不能信服其集會。

因此，寶髻聚落主，來至世尊住處，

至已，禮拜世尊，坐於一面。

坐於一面之寶髻聚落主，白世尊言：

「大德！於此（頻婆娑羅王）王之內宮王臣集會中，集合同座眾人之間，彼此相互交談：

『沙門釋子等，認為（受用）金銀是適當（清淨）者——

沙門釋子，使用金銀！

沙門釋子，接受金銀！』

如是言已，大德！我告此集會曰：

『諸尊！勿作如是言！

沙門釋子等，不認為（受用）金銀是適當（清淨）者——

沙門釋子，不使用金銀！

沙門釋子，不接受金銀！

沙門釋子，棄珠寶、財貨，及離金銀。』

大德！我實在不能信服其集會。

大德！我如是所說，是否世尊授記（認可）之所說耶？

我並非以不實誹謗世尊者耶？

又，我是隨順於法以說明（世尊之）法耶？

而且，不被任何持法者同伴非難言語，陷於可責之處境者耶？」

「誠然，聚落主！汝如是所說，是余授記（認可）之所說！

汝並非以不實誹謗余者！

又，汝是隨順於法以說明（余之）法！

而且，不被任何持法者同伴非難言語，陷於可責之處境者！

的確，聚落主！沙門釋子等，不認為（受用）金銀是適當（清淨）者——

沙門釋子，不使用金銀！

沙門釋子，不接受金銀！

沙門釋子，棄珠寶、財貨，及離金銀。

聚落主！若認為（受用）金銀是適當（清淨）者——

那麼，對於種種五慾之繫縛，也會認為是適當（清淨）。

若認為種種五慾之繫縛，是適當（清淨）者——

當然！聚落主！彼（丟失出家身份）絕非沙門法之持法者，（應被視為）非釋子法、非佛弟子（之假和尚）！

又，聚落主！余作更作如是言：

『需要茅草，應依茅草而尋求；

需要木材，應依木材而尋求；

需要車子，應依車子而尋求；

需要人員，應依人員而尋求。』

余不允許！聚落主！無論依如何之理由方便，余不言：『應使用、應尋求接受金銀！』」』}



[20] 若(ㄖㄨㄛˋ)人(ㄖㄣˊ)， 能(ㄋㄥˊ)持(ㄔˊ)淨(ㄐㄧㄥˋ)戒(ㄐㄧㄝˋ)，是(ㄕˋ)則(ㄗㄜˊ)， 能(ㄋㄥˊ)有(ㄧㄡˇ)善(ㄕㄢˋ)法(ㄈㄚˇ)；

【譯文】｛如果，任何佛弟子，能夠堅守清淨戒律……

唯有如此，才能夠滅除貪瞋痴、生起戒定慧的善法！｝

〖解說〗｛《增支部經典・六集・五十經篇之二・大品・諸漏經》說示（漏盡的方法）：

☆ 諸漏斷盡有六種方法 ⇨

① 律儀而斷——防護六根律儀；

② 受用而斷——受用四依法；

③ 忍受而斷——忍受天氣、蚊蟲、人語、身苦；

④ 避開而斷——避開動物、惡處、座位、遊境、惡友、如智者所忠告者；

⑤ 排除而斷——排除三不善尋；

⑥ 修習而斷——修習七菩提分。

『比丘！世間有比丘——

❶ 一切漏以律儀可斷者，則以律儀而斷；

❷ 一切漏以受用可斷者，則以受用而斷；

❸ 一切漏以忍受可斷者，則以忍受而斷；

❹ 一切漏以避開可斷者，則以避開而斷；

❺ 一切漏以排除可斷者，則以排除而斷；

❻ 一切漏以修習可斷者，則以修習而斷。』

★ 什麼叫做：一切漏『律儀而斷』（防護六根律儀）呢？

（就是） ⇨

〝❶ 諸比丘！世間有比丘，依如理思擇，以眼根律儀防護而住。

諸比丘！彼若不以眼根律儀防護而住者，

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當生；

如是，以眼根律儀防護而住者，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不存在。

依如理思擇，❷ 以耳根……

❸ 鼻根……

❹ 舌根……

❺ 身根……

❻ 意根律儀防護而住。

諸比丘！彼若不以意根律儀防護而住者，

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當生；

如是，以意根律儀防護而住者，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不存在。

諸比丘！稱此為『一切漏以律儀可斷者，則以律儀而斷』。〞

★ 什麼叫做：一切漏『受用而斷』（受用四依法）呢？（就是） ⇨

〝❶ 諸比丘！世間有比丘，依如理思擇，而受用衣服——

『(1) 唯為防寒、防熱；

(2) 防蚊虻、風吹、日曬、蛇蝎蟲類之觸摸；

(3) 乃至為遮羞蔽體。』

❷ 依如理思擇，而受用飲食——

『(1) 既不為玩樂；

(2) 也不為肥壯；

(3) 也不為美麗；

(4) 也不為莊飾；

(5) 僅僅只為維持身體、能夠生存；

(6) 也為防止傷害，以便於修行。

因為如此（內觀禪修：）我先前之感受已消失，

又不再（貪著）新生之感受（而滅盡煩惱）；

這樣，我不但將無過失地修習，且能夠（現法樂住而）住於安穩。』

❸ 依如理思擇，而受用住所、坐臥用具——

『(1) 唯為防寒、防熱；

(2) 防蚊虻、風吹、日曬、蛇蝎蟲類之觸摸；

(3) 乃至為防禦惡劣天氣之危害，而樂於安住內觀禪修。』

❹ 依如理思擇，而受用藥物、藥具，以治療病痛——

『僅僅，只為療癒：所生傷病、痛苦；

得度無惱害、不死甘露之涅槃彼岸。』

諸比丘！彼若不受用其（衣服、飲食等），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當生；

如是，受用彼者，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不存在。

諸比丘！稱此為『一切漏以受用可斷者，則以受用而斷』。〞

★ 什麼叫做：一切漏『忍受而斷』（忍受天氣等苦）呢？

（就是）⇨

〝諸比丘！世間有比丘，依如理思擇，而要忍耐——

❶ 寒冷、暑熱、飢餓、口渴；

❷ 蚊虻、風吹、日曬、蛇蝎蟲類之觸摸；

❸ 被人辱罵、誹謗之語；

❹ 對身所生之極劇苦受；

既激烈堅固、又辛辣苦澀、又討厭不快、又如奪命苦，皆生起忍耐。

諸比丘！彼若不能忍受其（寒冷、暑熱等），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當生；

如是，忍受彼者，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不存在。

諸比丘！稱此為『一切漏以忍受可斷者，則以忍受而斷』。〞

★ 什麼叫做：一切漏『避開而斷』（避開不善因緣）呢？

（就是）⇨

〝諸比丘！世間有比丘，依如理思擇而——

❶ 令避開凶惡之象；

❷ 令避開凶惡之馬；

❸ 令避開凶惡之牛；

❹ 令避開凶惡之狗；

❺ （令避開）毒蛇、殘株樹樁、荊棘障礙、斷崖溝坑、池塘沼澤。

❻ 如坐不適坐處；

❼ 如行不適行境；

❽ 如伴不實惡友；

❾ 信賴明智同梵，認定此是不善之理由；

他依如理思擇，令避開彼不適坐處、或彼不適行境、或彼不實惡友。

諸比丘！彼若不避其（惡象、惡馬等），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當生；

如是，避開彼者，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不存在。

諸比丘！稱此為『一切漏以避開可斷者，則以避開而斷』。〞

★ 什麼叫做：一切漏『排除而斷』（排除三不善尋）呢？

（就是） ⇨

〝諸比丘！世間有比丘——

❶ 依如理思擇，令不認同、捨斷、令排除、

廢止、完全停止、令棄捨，所生起之『愛尋』；

❷ 依如理思擇，令不認同、捨斷、令排除、

廢止、完全停止、令棄捨，所生起之『瞋尋』；

❸ 依如理思擇，令不認同、捨斷、令排除、

廢止、完全停止、令棄捨，所生起之『害尋』；

對於（一切）所生起之『惡不善法』，

令生起不認同、捨斷、令排除、廢止、完全停止、令棄捨。

諸比丘！彼若不排除其（愛尋、瞋尋等），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當生；

如是，排除彼者，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不存在。

諸比丘！稱此為『一切漏以排除可斷者，則以排除而斷』。〞

★ 什麼叫做：一切漏『修習而斷』（修習七菩提分）呢？

（就是） ⇨

〝諸比丘！世間有比丘——

❶ 依如理思擇，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

迴向（成熟）於捨，以令修習培養『遍念菩提分』；

❷ 依如理思擇，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

迴向（成熟）於捨，以令修習培養『遍擇法菩提分』；

❸ 依如理思擇，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

迴向（成熟）於捨，以令修習培養『遍精進菩提分』；

❹ 依如理思擇，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
迴向（成熟）於捨，以令修習培養『遍喜菩提分』；
❺ 依如理思擇，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
迴向（成熟）於捨，以令修習培養『遍輕安菩提分』；
❻ 依如理思擇，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
迴向（成熟）於捨，以令修習培養『遍定菩提分』；
❼ 依如理思擇，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
迴向（成熟）於捨，以令修習培養『遍捨菩提分』；
諸比丘！彼若不修習其（遍念菩提分、遍擇法菩提分等），
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當生；
如是，修習彼者，則諸漏與殺戮之熱惱不存在。
諸比丘！稱此為『一切漏以修習可斷者，則以修習而斷』。
諸比丘！任何依此等六法成就之比丘，
應該恭敬、尊重、供養、合掌禮拜、是世間之無上福田。〞}



[21] 若ㄖㄨㄛˋ無ㄨˊ淨ㄐㄧㄥˋ戒ㄐㄧㄝˋ，　諸ㄓㄨ善ㄕㄢˋ功ㄍㄨㄥ德ㄉㄜˊ，　皆ㄐㄧㄝ不ㄅㄨˋ得ㄉㄜˊ生ㄕㄥ。

【譯文】{如果，沒有清淨戒律，一切的善行功德，都不可能產生。}

〖解說〗{《增支部經典．五集．初五十經篇．五支品．不敬之二經》說示（世間之最上行儀是修行的根本）：

☆ 世間之最上行儀法：好行為者、增上行儀，指倫理道德、禮義廉恥。

〝㈠ 諸比丘！於同梵行者中——

❶ 『無敬無崇，不與同類活命之僧侶比丘和合，

而可圓滿世間之最上行儀法者』無有是處；

❷ 『不圓滿世間之最上行儀法，而可圓滿有學法者』無有是處；

❸ 『不圓滿有學法，而可圓滿戒蘊者』無有是處；

❹ 『不圓滿戒蘊，而可圓滿定蘊者』無有是處；

❺ 『不圓滿定蘊，而可圓滿慧蘊者』無有是處。

㈡ 諸比丘！於同梵行者中——

① 『有敬有崇，與同類活命之比丘和合，

而可圓滿世間之最上行儀法者』必有是處；

② 『圓滿世間之最上行儀法已，而可圓滿有學法者』必有是處；

③ 『圓滿有學法已，而可圓滿戒蘊者』必有是處；

④ 『圓滿戒蘊已，而可圓滿定蘊者』必有是處；

⑤ 『圓滿定蘊已，而可圓滿慧蘊者』必有是處。〞}

[22] 是以當知，戒為：『第一安穩，功德住處！』

【譯文】{所以，應該知道佛陀所制定出家或在家的清淨戒律是——

『世間唯一純淨安樂、無垢安穩，出世間無上功德所居住的地方！』}

〖解說〗{這！才是真正的極樂世界吧？

★ 什麼叫做：『九清淨』（九遍淨精勤分）呢？（就是） ⇨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四經・十上經》說示（九清淨）：

〝云何九法應當修習？

謂：九遍淨精勤分。

❶ 『戒清淨』遍淨精勤分；

❷ 『心清淨』遍淨精勤分；

❸ 『見清淨』遍淨精勤分；

❹ 『斷疑清淨』遍淨精勤分；

❺ 『道非道智見清淨』遍淨精勤分；

❻ 『道跡智見清淨』遍淨精勤分；

❼ 『智見清淨』遍淨精勤分；

❽ 『慧清淨』遍淨精勤分；

❾ 『解脫清淨』遍淨精勤分。

此等九法應當修習。”

☆ 修習梵行之次第：九清淨（九遍淨精勤分） ⇨

❶ 戒清淨（有取著：戒具足、有為法） ⇨

❷ 心清淨（有取著：四禪八定、有為法） ⇨

❸ 見清淨（有取著：斷有身見及戒禁取見、有為法） ⇨

❹ 斷疑清淨（有取著：四不壞信、有為法） ⇨

❺ 道非道智見清淨（有取著：如實智見、有為法） ⇨

❻ 道跡智見清淨（有取著：如實智見、有為法） ⇨

❼ 智見清淨（有取著：如實智見、有為法） ⇨

⑧ 無取著般涅槃（解脫清淨：正解脫、厭患離貪、有為法與無為法） ⇨

⑨ 從世尊而住於梵行（慧清淨：涅槃智、解脫智見、無為法）。

《中部經典・譬喻品・第二十四經・傳車經》說示（七次傳車喻九清淨）：

“尊者！世尊若可教導以——

無取著般涅槃（之厭患離貪）是❶ 戒清淨（之戒具足）者；

即等同於可教導以——無取著般涅槃（之厭患離貪），是有取著。

尊者！世尊若可教導以——

無取著般涅槃（之厭患離貪）是❷ 心清淨（之四禪八定）者；

即等同於可教導以——無取著般涅槃（之厭患離貪），是有取著……

尊者！世尊若可教導以——

無取著般涅槃（之厭患離貪）是❼ 智見清淨（之如實智見）者；

即等同於可教導以——無取著般涅槃（之厭患離貪），是有取著。

尊者！若捨除此等諸法，是無取著般涅槃（之厭患離貪）者，凡夫應是般涅槃，何以故？

尊者！凡夫，是於此等諸法以外，而存在者也……

恰如，住舍衛城之拘薩羅國王波斯匿，於車城（亦名：娑枳多城）或生急用，為彼舍衛城與車城之間，備有七轉接車輛。

尊者！於是，拘薩羅國之王波斯匿，

從舍衛城出，⑴ 由王宮之門，乘第一轉接車；

⑵ 以第一轉接車，至第二轉接車之處，

即捨棄第一轉接車，而乘第二轉接車；

⑶ 以第二轉接車，至第三轉接車之處，

即捨棄第二轉接車，以乘第三轉接車；

⑷ 以第三轉接車，至第四轉接車之處，

即捨棄第三轉接車，以乘第四轉接車；

⑸ 以第四轉接車，至第五轉接車之處，

即捨棄第四轉接車，以乘第五轉接車；

⑹ 以第五轉接車，至第六轉接車之處，

即捨棄第五轉接車，以乘第六轉接車；

⑺ 以第六轉接車，至第七轉接車之處，

即捨棄第六轉接車，以乘第七轉接車；

⑻ 以第七轉接車，至車城之王宮門。

至彼王宮之門，⑼ 彼其同僚、友人、親族、血緣者，可能如

此詢問：

『大王！大王以此車，從舍衛城至車城王宮之門否？』

其時，尊者！如何解答者，為拘薩羅國王波斯匿得正解答者？……

尊者！如是❶ 戒清淨（之戒具足），

是唯至心清淨（之四禪八定）；

❷ 心清淨（之四禪八定），

是唯至見清淨（斷有身見及戒禁取見）；

❸ 見清淨（斷有身見及戒禁取見），

是唯至斷疑清淨（之四不壞信）；

❹ 斷疑清淨（之四不壞信），

是唯至道非道智見清淨（之如實智見）；

❺ 道非道智見清淨（之如實智見），

是唯至道跡智見清淨（之如實智見）；

❻ 道跡智見清淨（之如實智見），

是唯至智見清淨（之如實智見）；

❼ 智見清淨（之如實智見），

是唯至⑧ 無取著般涅槃（之厭患離貪）。

尊者！⑧ 無取著般涅槃（之厭患離貪），

實⑨ 從世尊而住於梵行（之解脫智見）也。〞

《增支部經典・四集・五十經篇之四・故思品・優波摩那經》說示（如何滅盡苦蘊）：

『坐於一面之具壽優波摩那，語具壽舍利弗曰：

「友！舍利弗！可由（漏盡）明，而盡（全苦蘊）邊際否？」

「友！此，否！」

「復次，友，舍利弗！可由（正解脫）行，而盡（全苦蘊）邊際否？」

「友！此，否！」

「友，舍利弗！可由明與行，而盡（全苦蘊）邊際否？」

「友！此，否！」

「友，舍利弗！可由明與行以外，而盡（全苦蘊）邊際否？」

「友！此，否！」

「友，舍利弗！或問：可由（漏盡）明，而盡（全苦蘊）邊際否？

友！汝答以：『友！此，否！』

復次，友，舍利弗！或問：可由（正解脫）行，而盡（全苦蘊）邊際否？

友！汝答以：『友！此，否！』

友！舍利弗！或問：可由明與行，而盡（全苦蘊）邊際否？

友！汝答以：『友！此，否！』

復次，友舍利弗！或問：可由明與行以外，而盡（全苦蘊）邊際否？

友！汝答以：『友！此，否！』

然而，友！盡（全苦蘊）邊際者，於意云何？」

「友！若由（漏盡）明，而盡（全苦蘊）邊際者，

則是，有執取而竟盡（全苦蘊）邊際。

友！若由（正解脫）行，而盡（全苦蘊）邊際者，

則是，有執取而竟盡（全苦蘊）邊際。

友！若由明與行，而盡（全苦蘊）邊際者，

則是，有執取而竟盡（全苦蘊）邊際。

友！若由明與行以外，而盡（全苦蘊）邊際者，

則是，有執取而竟盡（全苦蘊）邊際。

所以，友！異生（凡夫）是明與行以外者。

友！壞失（德）行者，不如實知、不如實見；

具足（德）行者，如實知、如實見，

如實知、如實見者，而盡（全苦蘊）邊際。」』

《增支部經典・四集・五十經篇之四・大品・沙布迦邑經》說示（什麼叫做四遍淨精勤分）：

☆ 四遍淨精勤分 ⇨

① 『戒清淨』遍淨精勤分——波羅提木叉；

② 『心清淨』遍淨精勤分——具足第四禪；

③ 『見清淨』遍淨精勤分——澈見四聖諦；

④ 『解脫清淨』遍淨精勤分——觸證正解脫。

★ 什麼叫做：『戒清淨』呢？（就是） ⇨

戒具足：有為法、有取著。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二的具足六支、之五的已捨自諦、之六的求已斷盡；十無學的正語、正業、正命；五法蘊身的戒蘊。）

《增支部經典・四集・五十經篇之四・大品・沙布迦邑經》說示（戒清淨）：

〝虎足！世間有比丘，具足戒、波羅提木叉律儀防護而住，圓滿正行與行境，

見微細之罪而怖畏，受學於學處。

虎足！此名：『戒清淨』。

像這樣，對於戒清淨——

或未圓滿，我當圓滿，或已圓滿，當以種種慧攝受饒益；

又，於此中起：志欲決心；精進努力；勇猛竭力；向前不退；

正念（深切注意、明確不忘）；正知（明覺理解、智慧決擇）。

虎足！此名為：『戒（清淨）遍淨精勤分』。〞

★ 什麼叫做：『心清淨』呢？（就是） ⇨

四禪八定：有為法、有取著。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三的心念一護、之四的慎思四依、之八的身行寂靜；十無學的正精進、正念、正定；五法蘊身的定蘊。）

《增支部經典．四集．五十經篇之四．大品．沙布迦邑經》說示（心清淨）：

〝虎足！世間有比丘，

(1) 離慾、離惡不善法，由有尋、有伺，

具足『離生喜樂』之初禪而住。

(2) 尋、伺、寂靜故，於內遍淨，心成一境，由無尋、無伺，

具足『定生喜樂』之第二禪而住。

(3) 離喜故，捨而住，有念，正知而身受樂。體驗聖者所說，

具足『捨念樂住』之第三禪而住。

(4) 斷樂故，又斷苦故，滅先前之喜、憂故，由不苦、不樂，

具足『捨念遍淨』之第四禪而住。

虎足！此名：『心清淨』。

像這樣，對於心清淨——

或未圓滿，我當圓滿，或已圓滿，當以種種慧攝受饒益；

又，於此中起：志欲決心；精進努力；勇猛竭力；向前不退；

正念（深切注意、明確不忘）；正知（明覺理解、智慧決擇）。

虎足！此名為：『心清淨遍淨精勤分』。〞

★ 什麼叫做：『見清淨』呢？（就是） ⇨

斷有身見及戒禁取見：有為法、有取著。

《增支部經典・四集・五十經篇之四・大品・沙布迦邑經》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一的已斷五支；十無學的正見；五法蘊身的慧蘊。）說示（見清淨）：

〝虎足！比丘於此世間——

(1) 其智慧如實知『此是苦！』；

(2) 其智慧如實知『此是苦之集起！』；

(3) 其智慧如實知『此是苦之滅盡！』；

(4) 其智慧如實知『此是迅速到達苦滅之道跡！』。

虎足！此名：『見清淨』。

像這樣，對於見清淨——

或未圓滿，我當圓滿，或已圓滿，當以種種慧攝受饒益；

又，於此中起：志欲決心；精進努力；勇猛竭力；向前不退；

正念（深切注意、明確不忘）；正知（明覺理解、智慧決擇）。

虎足！此名為：『見（清淨）遍淨精勤分』。〞

★ 什麼叫做：『斷疑清淨』呢？（就是） ⇨

四不壞信：有為法、有取著。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一的已斷五支；十無學的正見；五法蘊身的慧蘊。）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所食品・所食經》說示（內觀五蘊斷疑惑）：

☆ 觀五蘊之四聖諦而離貪（證涅槃智） ⇨

① 減而不增（減貪欲）；

② 捨而不取（斷三尋）；

③ 退而不近（離不善）；

④ 離不遍薰（離愛染）。

〝諸比丘！聖弟子以此名為：

① 減而不增——損減（貪欲）而不收集；

② 捨而不取——捨斷（三惡尋）而不執取；

③ 退而不近——遠離（不善法）而不親近；

④ 離薰而不遍薰——離開薰習（愛樂染著）而不遍薰習。

❶ 什麼是『損減（貪欲）而不收集』耶？

(1) 損減（貪欲）於色（之惱壞）而不收集；

(2) 損減（貪欲）於受（之感覺）而不收集；

(3) 損減（貪欲）於想（之知覺）而不收集；

(4) 損減（貪欲）於行（之造作）而不收集；

(5) 損減（貪欲）於識（之知識）而不收集。

❷ 什麼是『捨斷（三惡尋）而不執取』耶？

(1) 捨斷（三惡尋）於色（之惱壞）而不執取；

(2) 捨斷（三惡尋）於受（之感覺）而不執取；

(3) 捨斷（三惡尋）於想（之知覺）而不執取；

(4) 捨斷（三惡尋）於行（之造作）而不執取；

(5) 捨斷（三惡尋）於識（之知識）而不執取。

❸ 什麼是『遠離（不善法）而不親近』耶？

(1) 遠離（不善法）於色（之惱壞）而不親近；

(2) 遠離（不善法）於受（之感覺）而不親近；

(3) 遠離（不善法）於想（之知覺）而不親近；

(4) 遠離（不善法）於行（之造作）而不親近；

(5) 遠離（不善法）於識（之知識）而不親近。

❹ 什麼是『離開薰習（愛樂染著）而不遍薰習』耶？

(1) 離開薰習（愛樂染著）於色（之惱壞）而不遍薰習；

(2) 離開薰習（愛樂染著）於受（之感覺）而不遍薰習；

(3) 離開薰習（愛樂染著）於想（之知覺）而不遍薰習；

(4) 離開薰習（愛樂染著）於行（之造作）而不遍薰習；

(5) 離開薰習（愛樂染著）於識（之知識）而不遍薰習。〞

★ 什麼叫做：『道非道智見清淨』呢？（就是） ⇨

對於類智（四諦智）的如實智見：有為法、有取著。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一的已斷五支、之七的濁思已淨；十無學的正見、正思惟；五法蘊身的慧蘊。）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所食品．所食經》說示（觀察類智）：

☆ 類智之如實知見 ⇨

① 現今、過去我以五蘊為食物；

② 復次，我以未來之五蘊為歡喜；

③ 彼如是思擇，則不顧於過去、未來之五蘊；

④ 故對當下已存在之五蘊，則走向厭患、離貪、滅盡之行道。

〝諸比丘！於此有聞之聖弟子，乃如是思擇：

❶ 『(1) 現今我以（有所改變而被惱壞之）色為食物。

過去世，我同樣以色為食物；

正如，現今我以色為食物。

(2) 復次，我以未來之色為歡喜；

未來世，我同樣以色為食物；

正如，現今我以色為食物。』

(3) 彼如是思擇，則不顧於過去之色；

不歡喜於未來之色；

(4) 故對當下已存在之色，則走向厭患、離貪、滅盡之行道。

❷ 『(1) 現今我以（體驗到感覺之）受為食物。

過去世，我同樣以受為食物；

正如，現今我以受為食物。

(2) 復次，我以未來之受為歡喜；

未來世，我同樣以受為食物；

正如，現今我以受為食物。』

(3) 彼如是思擇，則不顧於過去之受；

不歡喜於未來之受；

(4) 故對當下已存在之受，則走向厭患、離貪、滅盡之行道。

❸ 『(1) 現今我以（我有知覺認出之）想為食物。

過去世，我同樣以想為食物；

正如，現今我以想為食物。

(2) 復次，我以未來之想為歡喜；

未來世，我同樣以想為食物；

正如，現今我以想為食物。』

(3) 彼如是思擇，則不顧於過去之想；

不歡喜於未來之想；

(4) 故對當下已存在之想，則走向厭患、離貪、滅盡之行道。

❹ 『(1) 現今我以（我決定去安排之）行為食物。

過去世，我同樣以行為食物；

正如，現今我以行為食物。

⑵ 復次，我以未來之行為歡喜；

未來世，我同樣以行為食物；

正如，現今我以行為食物。』

⑶ 彼如是思擇，則不顧於過去之行；

不歡喜於未來之行；

⑷ 故對當下已存在之行，則走向厭患、離貪、滅盡之行道。

❺ 『⑴ 現今我以（產生知識理解之）識為食物。

過去世，我同樣以識為食物；

正如，現今我以識為食物。

⑵ 復次，我以未來之識為歡喜；

未來世，我同樣以識為食物；

正如，現今我以識為食物。』

⑶ 彼如是思擇，則不顧於過去之識；

不歡喜於未來之識；

⑷ 故對當下已存在之識，則走向厭患、離貪、滅盡之行道。〞

★ 什麼叫做：『道跡智見清淨』呢？（就是） ⇨

對於法智（道跡智）的如實智見：有為法、有取著。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一的已斷五支、之七的濁思已淨；十無學的正見、正思惟；五法蘊身的慧蘊。）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所食品・所食經》說示（觀察法智）：

☆ 法智之如實知見（三法性） ⇨

① 觀五蘊諸行無常；

② 觀五蘊諸行是苦；

③ 觀五蘊諸法無我。

『「諸比丘！汝等於意如何？色是常耶？是無常耶？」

「大德！是無常。」

「無常者，是苦耶？是樂耶？」

「大德！是苦。」

「若觀此無常、苦變易之法者，

得有『此是我所、此是我、此是我本體』耶？」

「大德！否也。」

「諸比丘！汝等於意如何？

受……想……行……識是常耶？是無常耶？」

「大德！是無常。」

「無常者，是苦耶？是樂耶？」

「大德！是苦。」

「若觀此無常、苦變易之法者，

得有『此是我所、此是我、此是我本體』耶？」

「大德！否也。」』

★ 什麼叫做：『智見清淨』呢？（就是） ⇨

對於法住智的如實智見：有為法、有取著。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一的已斷五支、之七的濁思已淨；十無學的正見、正思惟；五法蘊身的慧蘊。）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所食品・所食經》說示（觀察法住智）：

☆ 法住智之如實知見 ⇨

(1) 過去、(2) 未來、(3) 現在；

(4) 內、(5) 外；(6) 粗、(7) 細；

(8) 劣、(9) 勝；(10) 遠、(11) 近；

(12) 一切之五蘊：此非我所、此非我、此非我本體。

〝是故，諸比丘！無論何色：

(1) 過去、(2) 未來、(3) 現在；

(4) 內、(5) 外；

(6) 粗、(7) 細；

(8) 劣、(9) 勝；

(10) 遠、(11) 近；

(12) 一切之色。

『此非我所、此非我、此非我本體。』

如是！應以正慧，如實作觀。

無論何受……想……行……識：

(1) 過去、(2) 未來、(3) 現在；

(4) 內、(5) 外；

(6) 粗、(7) 細；

(8) 劣、(9) 勝；

(10) 遠、(11) 近；

(12) 一切之受……想……行……識。

『此非我所、此非我、此非我本體。』

如是！應以正慧，如實作觀。〞

★ 什麼叫做：『解脫清淨』（無取著般涅槃）呢？（就是）⇨

由於離貪而清淨的意思，『解脫清淨』也稱為『聖解脫』。

聖解脫，有『慧解脫和俱解脫』兩種情況；

聖解脫，同時是有為法與無為法、無取著。

為什麼是有為法與無為法？因為厭患是有為法，離貪是有為法，也是無為法。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九的心善解脫；十無學的正解脫；五法蘊身的解脫蘊。）

《增支部經典‧四集‧五十經篇之四‧大品‧沙布迦邑經》說示（解脫清淨）：

〝虎足！於此，有彼聖弟子，

(1) 既成就此戒（清淨）遍淨精勤分；

(2) 又，成就此心（清淨）遍淨精勤分；

(3) 又，成就此見（清淨）遍淨精勤分；

於應起貪法，而心離貪；於應解脫法，而心解脫。

(4) 彼於應起貪法，心離貪已；於應解脫法，心解脫已，觸證正解脫。

虎足！此名：『解脫清淨』。

像這樣，對於解脫清淨——

或未圓滿，我當圓滿，或已圓滿，當以種種慧攝受饒益；

又，於此中起：志欲決心；精進努力；勇猛竭力；向前不退；

正念（深切注意、明確不忘）；正知（明覺理解、智慧決擇）。

虎足！此名為：『解脫（清淨）遍淨精勤分』。

虎足！此等是四遍淨精勤分，

由於世尊——知（十二緣起）者、見（四聖諦）者、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為諸有情之（解脫）清淨，所正說示：

（可以）超越愁悲、消滅苦憂、獲得真理、現證涅槃。〞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所食品‧所食經》說示（厭患離貪而正解脫）：

〝諸比丘！有聞之聖弟子，作如是觀：

① 既厭患於此色；

② 又厭患於此受；

③ 又厭患於此想；

④ 又厭患於此行；

⑤ 又厭患於此識；

⑥ 厭患而離貪；

⑦ 離貪而（正）解脫；

⑧ （正）解脫而生解脫智。

⑨ 則知（無生智）：

『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 什麼叫做：『慧清淨』（從世尊而住於梵行）呢？（就是） ⇨

包括『涅槃智』，以及『盡智和無生智』二解脫智見：無為法、無取著。

（它相當於：十聖居之十的慧善解脫；十無學的正智；五法蘊身的解脫智見蘊。）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所食品・所食經》說示（解脫智見）：

☆ 觀五蘊之四聖諦證解脫智見 ⇨

① 不增不減（已滅貪欲）；

② 不捨不取（已斷三尋）；

③ 不退不近（已離不善）；

④ 不離不遍薰（已離愛染）。

『「諸比丘！比丘以此名為：

① 已損減（貪欲）而住，則不增不減——

既不損減（貪欲）也不收集；

② 已捨斷（三惡尋）而住，則不捨不取——

既不捨斷（三惡尋）也不執取；

③ 已遠離（不善法）而住，則不退不近——

既不遠離（不善法）也不親近；

④ 已離開薰習（愛樂染著）而住，則不離薰、不遍薰——

既不離開薰習（愛樂染著）也不遍薰習。

❶ 什麼是『已損減（之貪欲）而住，則不增不減』耶？

(1) 已損減（貪欲）於色（之惱壞）而住，

則既不損減（貪欲）也不收集；

(2) 已損減（貪欲）於受（之感覺）而住，

則既不損減（貪欲）也不收集；

(3) 已損減（貪欲）於想（之知覺）而住，

則既不損減（貪欲）也不收集；

(4) 已損減（貪欲）於行（之造作）而住，

則既不損減（貪欲）也不收集；

(5) 已損減（貪欲）於識（之知識）而住，

則既不損減（貪欲）也不收集。

❷ 什麼是『已捨斷（三惡尋）而住，則不捨不取』耶？

(1) 已捨斷（三惡尋）於色（之惱壞）而住，

則既不捨斷（三惡尋）也不執取；

(2) 已捨斷（三惡尋）於受（之感覺）而住，

則既不捨斷（三惡尋）也不執取；

(3) 已捨斷（三惡尋）於想（之知覺）而住，

則既不捨斷（三惡尋）也不執取；

(4) 已捨斷（三惡尋）於行（之造作）而住，

則既不捨斷（三惡尋）也不執取；

(5) 已捨斷（三惡尋）於識（之知識）而住，

則既不捨斷（三惡尋）也不執取。

❸ 什麼是『已遠離（不善法）而住，則不退不近』耶？

(1) 已遠離（不善法）於色（之惱壞）而住，

則既不遠離（不善法）也不親近；

(2) 已遠離（不善法）於受（之感覺）而住，

則既不遠離（不善法）也不親近；

(3) 已遠離（不善法）於想（之知覺）而住，

則既不遠離（不善法）也不親近；

(4) 已遠離（不善法）於行（之造作）而住，

則既不遠離（不善法）也不親近；

(5) 已遠離（不善法）於識（之知識）而住，

則既不遠離（不善法）也不親近。

❹ 什麼是『已離開薰習（愛樂染著）而住，則不離薰、不遍薰』耶？

(1) 已離開薰習（愛樂染著）於色（之惱壞）而住，

則既不離開薰習（愛樂染著）也不遍薰習；

(2) 已離開薰習（愛樂染著）於受（之感覺）而住，

則既不離開薰習（愛樂染著）也不遍薰習；

(3) 已離開薰習（愛樂染著）於想（之知覺）而住，

則既不離開薰習（愛樂染著）也不遍薰習；

(4) 已離開薰習（愛樂染著）於行（之造作）而住，

則既不離開薰習（愛樂染著）也不遍薰習；

⑸ 已離開薰習（愛樂染著）於識（之知識）而住，

則既不離開薰習（愛樂染著）也不遍薰習。

諸比丘！如是心解脫之比丘，

是帝釋天、梵天、生主（造物主）之諸天，所遙望而皈依。」

（世尊偈語：）

「皈命尊貴人、皈命最勝人；

若汝未自證，禪思勤依止。」』}



第二品 ☆ 攝根護心

Exhortation on the Control of Mind and Body (23~39)

[23] 汝ㄖㄨˇ等ㄉㄥˇ比ㄅㄧˇ丘ㄑㄧㄡ！已ㄧˇ能ㄋㄥˊ住ㄓㄨˋ戒ㄐㄧㄝˋ，當ㄉㄤ制ㄓˋ五ㄨˇ根ㄍㄣ，勿ㄨˋ令ㄌㄧㄥˋ放ㄈㄤˋ逸ㄧˋ，入ㄖㄨˋ於ㄩˊ五ㄨˇ慾ㄩˋ。

【譯文】｛比丘們！當你能夠——

安住於清淨戒律以後，應當限制：

眼、耳、鼻、舌、身等五個根門！

不要讓它們放縱淫亂，而追逐於：

色、聲、香、味、觸等五種慾望！｝

〖解說〗｛《小部經典．經集．波岸道品．賓吉耶問經》說示（超越物質的惱害）：

☆ 賓吉耶（ *Piṅgiya* ） ⇨

字義叫做：黃褐色的。

本經大意：培養內觀的智慧；

捨棄色身的貪愛，不再受生！

① （一一二六偈：）

〔婆羅門朋友賓吉耶問說：〕

『「我老色力衰（我年老體衰外表憔悴），

眼花耳重聽（老眼昏花聽力很困難）；

除昧乃無死（不要讓我糊塗地死去），

願知不死法（希望聽聞不死的教法），

何救今生老（如何解脫今世的老死）？」

② （一一二七偈：）

〔世尊回答賓吉耶說：〕

「緣色故悲傷（出現物質而遭受殺害），

放逸見惱害（當看見形體人會疏忽）；

色身勿放逸（請你要內觀黃褐色身），

捨色莫再生（應摒棄色身不再受生）。」

③ （一一二八偈：）

〔賓吉耶再次問說：〕

「四面宇四隅（四方和四角共有八方），

上下宙十方（在這上下十方世界中）；

見聞無不覺（您無不看見聽聞明覺），

佛智無不知（佛的智慧沒有不了知）；

願知不死法（希望聽聞不死的教法），

何救今生老（如何解脫今世的老死）？」

④ （一一二九偈：）

〔世尊最後回答說：〕

「內觀人愛智（人洞察渴愛增長智慧），

征服生老火（超越了生老死的燒烤）；

色身勿放逸（請你要內觀黃褐色身），

捨色莫再生（應摒棄色身不再受生）。」』｝

[24] 譬ㄆㄧˋ如ㄖㄨˊ，牧ㄇㄨˋ牛ㄋㄧㄡˊ之ㄓ人ㄖㄣˊ，執ㄓˊ杖ㄓㄤˋ視ㄕˋ之ㄓ，不ㄅㄨˋ令ㄌㄧㄥˋ縱ㄗㄨㄥˋ逸ㄧˋ，犯ㄈㄢˋ人ㄖㄣˊ苗ㄇㄧㄠˊ稼ㄐㄧㄚˋ。

【譯文】{這就好比——

放牧童子拿著牧杖，注視著五根門頭的牛羊，是否亂跑走失？

或者到處踐踏穀物，跑到別人五慾的田地去，吃人禾苗莊稼？}

〖解說〗{《相應部經典．質多相應．質多品．繫縛經》說示（觀察六根與六塵的繫縛）：

☆ 質多居士（ *Citta* ） ⇨

維摩詰（ *Vimalakira* ）應是質多居士事蹟的改寫；

然而，質多居士確有其人，維摩詰卻是虛構的故事！

『〔一、質多居士詢問：〕

其時，偶爾質多居士因要事來至鹿誦者……

因此，質多居士來詣長老比丘等住處；

詣已，禮拜彼等（比丘），坐於一面。

坐於一面之質多居士，白長老比丘等曰：

「① 諸大德！衆多長老比丘等，食後由托缽還，已集合共坐於曼陀羅圓形講堂中，發起如是相互談話：

『友！或謂「繫縛」，或「繫縛之法」。

此二法是意義有別，言辭亦有別耶？或意義為一，唯言辭有別耶？』

② 或有長老比丘等，如是言：

『友！或謂「繫縛」，或「繫縛之法」。

此二法不只是意義有別，言辭亦有別。』

③ 或有長老比丘等，如是言：

『友！或謂「繫縛」，或「繫縛之法」。

此二法之意義為一，唯言辭有別。』」

「然，居士！」

〔二、質多居士解說：〕

「㈠ 諸大德！或謂『繫縛』，或『繫縛之法』。

此二法不只是意義有別，言辭亦有別。

然則諸大德！為汝等以說譬喻：

於此處或有智之人等，有依譬喻了知所說之意義。

㈡ 諸大德！譬如將黑色之牛與白色之牛，

以一（無明）鎖鏈或（渴愛）結繩，被互相捆綁已。

若人作如是言：

『黑牛繫縛白牛，白牛繫縛黑牛』者，則彼語是正語耶？」

「居士！不然。

居士！非黑牛繫縛白牛，亦非白牛繫縛黑牛；

若於此有（牛隻）兩者以一（無明）鎖鏈或（渴愛）結繩，被互相捆綁已；則於彼有如是之繫縛。」

「㈢ 與此同理，諸大德！

❶ 眼非繫縛諸色，非諸色繫縛於眼；

若於此有（根境）兩者為緣所生之貪欲；則於彼有如是之繫縛。

❷ 耳非繫縛諸聲……

❸ 鼻非繫縛諸香……

❹ 舌非繫縛諸味……

❺ 身非繫縛諸觸，非諸觸繫縛於身；

若於此有（根境）兩者為緣所生之貪欲；則於彼有如是之繫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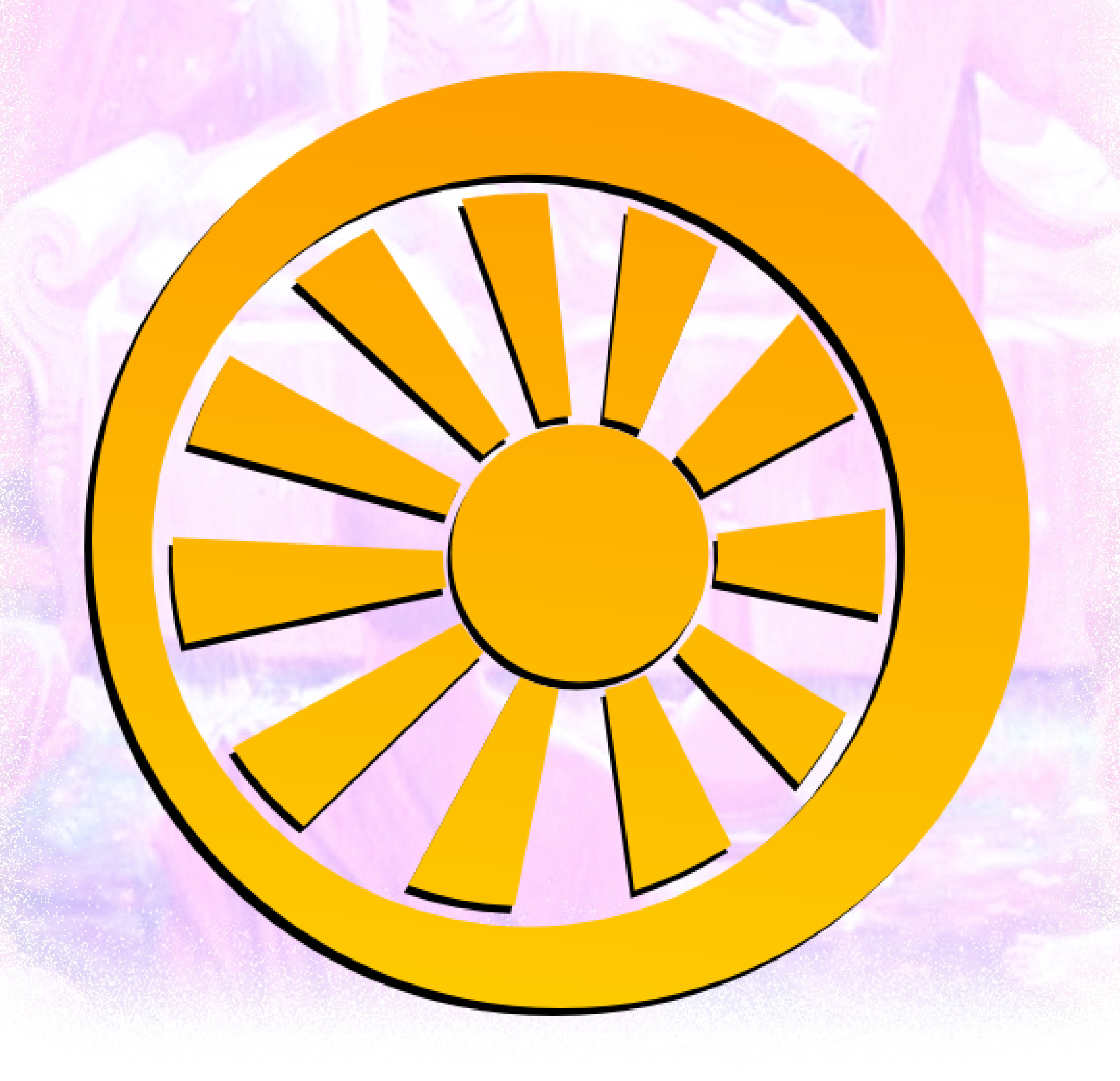
❻ 意非繫縛諸法，非諸法繫縛於意；

若於此有（根境）兩者為緣所生之貪欲；則於彼有如是之繫縛。」

〔三、結語：〕

「居士！此為汝之利得，汝善利得。

居士！汝之智眼，甚深通達佛語者。」』｝



[25] 若縱五根，非唯五慾，將無涯畔，不可制也；

【譯文】{如不攝禦：眼、耳、鼻、舌、身等五個根門！

不但讓自己放縱追逐：色、聲、香、味、觸等五種慾望！

而且還會沉淪於苦海，在無邊無際輪迴中流轉無法出離。}

〖解說〗{《小部經典・法句經・婆羅門品・無波岸此岸經》說示（離開六根與六塵的繫縛）：

『（三八五偈：）

「無波岸此岸（既不執著此岸，又不執著彼岸），

兩岸皆不現（既無內法六根，又無外法六塵）；

離繫無悲惱（又離中間渴愛，離繫則無苦憂），

是名婆羅門（我稱他淨行者）。」

（※ 法句經故事：何處是彼岸 ～☺）

魔王波旬，有一次偽裝成一位男子，前去問佛陀：

「尊者！你經常提到『彼岸』（ *Pāra* ）這個字眼；

究竟是什麼意思？」

佛陀知道，這位男子實際上是魔王波旬，就告誡他：

「邪惡的魔王波旬，『彼岸』（ *Pāra* ）與你無關！

它指的是——彼岸，

只由滌除所有煩惱的阿羅漢，才能抵達的『波岸』。」』

《相應部經典・惡魔相應・第三品・魔女經》說示（魔女的詭計）：

『〔一、魔王悲愁：〕

爾時，惡魔波旬於世尊前，氣餒唱偈已，離座而去。

於離世尊不遠，趺坐於地上，

默然、悄然、落肩、低頭，

正在悲愁，以杖搔地而坐。

〔二、魔女獻策：〕

其時，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來至惡魔波旬處；

至已，以偈語惡魔波旬曰：

「何故父不樂（為什麼父王不快樂呢）？

何人令憂愁（什麼人讓您正悲痛呢）？

我等繫貪網（我們設好誘惑的陷阱），

如縛林中象（正好像森林中的大象）；

捕獲已牽來（誘捕到以後把牠牽來），

波將隨支配（交給您隨心意來處置）。」

（魔王偈曰：）

「應供世善逝（世間的阿羅漢和佛陀），

不能以貪誘（無法用貪欲誘惑祂們）；

波已出魔域（已經超越魔王的領域），

是故我甚悲（所以這讓我非常憂愁）。」

〔三、各種試探：〕

（❶ 魔女初誘 ☙）

於是，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來詣世尊處；

詣已，以此白世尊曰：

「沙門！奉事卿足下。」

但是，對於已經熄滅一切煩惱依賴、無上解脫之世尊（來說），卻不屑一顧。

（❷ 魔女二誘 ）

然後，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退於一面，如此互相討論：

「丈夫興趣各異。

我等應各自幻化作：一百童女美貌娛樂。」

於是，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各自幻化作一百童女美貌娛樂以後，來詣世尊前；

詣已，白世尊曰：

「沙門！奉事卿足下。」

但是，對於祂已經熄滅一切煩惱依賴、無上解脫之世尊（來說），卻不屑一顧。

（❸ 魔女三誘 ）

然後，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退於一面，如此互相討論：

「丈夫興趣各異。

我等應各自幻化作：未生子之百人女美貌娛樂。」

於是，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各自幻化作未生子之百人女美貌娛樂以後，來詣世尊前；

詣已，白世尊曰：

「沙門！奉事卿足下。」

但是，對於祂已經熄滅一切煩惱依賴、無上解脫之世尊（來說），卻不屑一顧。

（❹ 魔女四誘 ☙）

然後，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退於一面，如此互相討論：

「丈夫興趣各異。

我等應各自幻化作：生一次子之百人女美貌娛樂。」

於是，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各自幻化作生一次子之百人女美貌娛樂以後，來詣世尊前；

詣已，白世尊曰：

「沙門！奉事卿足下。」

但是，對於祂已經熄滅一切煩惱依賴、無上解脫之世尊（來說），卻不屑一顧。

（❺ 魔女五誘 ☙）

然後，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退於一面，如此互相討論：

「丈夫興趣各異。

我等應各自幻化作：生二次子之百人女美貌娛樂。」

於是，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各自幻化作生二次子之百人女美貌娛樂以後，來詣世尊前；

詣已，白世尊曰：

「沙門！奉事卿足下。」

但是，對於祂已經熄滅一切煩惱依賴、無上解脫之世尊（來說），卻不屑一顧。

（❻ 魔女六誘 ☙）

然後，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退於一面，如此互相討論：

「丈夫興趣各異。

我等應各自幻化作：中年之百人女美貌娛樂。」

於是，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各自幻化作中年之百人女美貌娛樂以後，來詣世尊前；

詣已，白世尊曰：

「沙門！奉事卿足下。」

但是，對於祂已經熄滅一切煩惱依賴、無上解脫之世尊（來說），卻不屑一顧。

（❼ 魔女七誘 ☙）

然後，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退於一面，如此互相討論：

「丈夫與趣各異。

我等應各自幻化作：高年之百人女。」

於是，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各自幻化作高年之百人女美貌娛樂以後，來詣世尊前；

詣已，白世尊曰：

「沙門！奉事卿足下。」

但是，對於祂已經熄滅一切煩惱依賴、無上解脫之世尊（來說），卻不屑一顧。

（❽ 魔女失敗 ☙）

其時，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退於一面、而言此曰：

「我等之父所言，的確真實！

『應供世善逝（世間的阿羅漢和佛陀），

不能以貪誘（無法用貪欲誘惑祂們）；

波已出魔域（已經超越魔王的領域），

是故我甚悲（所以這讓我非常憂愁）。』

實在來說，凡是沙門、或者婆羅門之未離欲者；

（如果）依此手段攻擊，

應破男子心臟、壞其精力，

或口吐熱血，

或應達到：令人亂心狂醉。

又或猶如，已被收割之新鮮蘆葦，正在乾涸、枯萎、凋謝；

正是，應令此人，乾涸、枯萎、凋謝。」

〔四、三退魔女：〕

於是，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來詣世尊處；

詣已，立於一面。

（❶ 渴愛問偈 ☙）

此時，立一面之魔女渴愛，以偈言世尊曰：

「愁入禪林否（林中禪修陷入憂愁嗎）？

渴望又富否（渴望之前富裕生活嗎）？

曾造何罪否（曾經犯下卑劣罪行嗎）？

何故汝無親（為什麼見不到親友呢）？

何不親近彼（為什麼不去親近他們）？」

（佛斥渴愛：）

「寂靜得心法（寂靜禪林心獲得法益），

破盡渴愛軍（已征服一切渴愛大軍）；

純一禪觀樂（我獨自禪觀現法樂住），

是故我無親（所以不需要攀緣親友）；

何不親近法（何不內觀親近自己呢）？」

（❷ 不樂問偈 ☙）

然後，魔女不樂，以偈白世尊曰：

「比丘何念住（比丘要如何安住念頭），

六度五慾流（度脫五慾六塵暴流呢）？

禪觀何次第（禪觀者多修何種次第），

六境皆不樂（對六入處不起貪愛呢）？」

（佛斥不樂：）

「身安心善解（身輕安而又心善解脫），

無為念出家（正念無為的出家生活）；

法智禪無尋（無尋的禪心內觀法智），

不惛無瞋掉（不瞋恚不惛眠不掉悔）。

比丘多念住（比丘像這樣安住念頭），

六度五慾流（能度脫五慾六塵暴流）；

禪觀此次第（禪觀者多修這種次第），

六境皆不樂（對六入處都不起貪愛）。」

（❸ 貪染唱偈 ☙）

然後，魔女貪染，由於世尊之寂靜，以唱此偈：

「斷愛和合僧（掙脫渴愛的和合僧團），

寂靜多淨信（寂靜地修行又多淨信）；

衆人願出家（很多人因此發心出家），

彼岸脫死王（已拒絕死王到達彼岸）。」

（佛斥貪染：）

「聖諦名大雄（洞察真理的人叫大雄），

正法依如來（依如來所說才有正法）；

依法思真理（若能依正法思惟真理）；

智明何所嫉（怎麼會嫉妒人解脫呢）？」

〔五、徒勞而返：〕

其時，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來至惡魔波旬處；

而且，惡魔波旬，看見渴愛、不樂、貪染，三位魔女，從遠處走來。

見已，以偈言曰：

「愚人依蓮莖（無知的人以白蓮莖梗），

妄想劈大山（妄想破碎一座大山岳）；

依爪掘山洞（愚人僅憑指甲挖山洞），

以齒嚼硬鐵（想要用牙齒來咬鐵器）；

『頭舉山巖已（如頭舉起大岩石以後），

深淵求立足（想尋找深淵處立足點）；

以木搥胸已（似木棒自撞胸部以後），

氣餒離瞿曇（氣急敗壞地離佛遠去）。』」

〔六、最後偈語：〕

「輕蔑來惱火（她們輕蔑來耀武揚威），

愛不樂貪染（渴愛不樂貪染三魔女）；

導師驅散彼（人天導師已驅散她們），

如棉風吹落（正像木棉花被風吹落）。」』}

[26] 亦如惡馬，不以轡制，將當牽人，墜於坑埳。

【譯文】｛至於意根，也就像似惡馬，如果不用馬的轡繩牢牢約束；

那麼，將會有連人帶馬直接墜入深坑、地獄的危險，後果不堪設想！｝

〖解說〗｛《相應部經典・梵天相應・第一品・瞿迦利迦經》說示（惡比丘障礙自己）：

☆ 瞿迦利迦 ⇨

他是跟隨提婆達多，四位惡比丘的首腦。

四位惡比丘（邪三寶、四伴黨）分別是：

❶ 狼妄（ *Kokālika* ）又作：瞿迦利迦、拘迦利；

❷ 腰肉（ *Kaṭamodakatissaka* ）又作：迦留羅提舍；

❸ 壞后子（ *Khaṇḍadeviyā putta* ）又作：乾陀驃；

❹ 海授（ *Samuddadatta* ）又作：娑勿陀達。

☆ 提婆達多之破僧五法 ⇨

❶ 諸比丘盡形壽當住林，若入村邑者有罪；

❷ 盡形壽當乞食，受請食者有罪；

❸ 盡形壽當著糞掃衣，受居士衣者有罪；

❹ 盡形壽當坐樹下，至屋內者有罪；

❺ 盡形壽當不食魚肉，食魚肉者有罪。

☆ 提婆達多派 *VS.* 因材施教 ⇨

對提婆達多所主張的五法本身，佛陀並沒有呵斥；

世尊所呵斥的是：不拘根器地全面硬性規定五法。

世界都要皈依我「唯一佛乘」的心態不也如此嗎？

☆ 偽經《法華經‧提婆達多品》 ⇨

依提婆達多成佛邪說的感恩戴德來觀察；

及東晉法顯、唐代玄奘與義淨到印度時，

都曾發現：還有信仰提婆達多的修行者。

初次結集佛經時，成佛邪說的窟外結集；

可見提婆達多仍繼續存在其歷史影響力。

『爾時，世尊住舍衛城因緣。

又，那時，世尊於午後休息時間，已獨自靜坐。

其時，妙梵與淨居，兩辟支梵天，往詣世尊處。

詣已，各立於門邊（保護著佛陀）。

然後，妙梵辟支梵天，在世尊面前，

談到關於狠妄比丘，唱此偈曰：

「有邊度無邊（淺短邊見看永恆聖者），

聖者誰分別（誰能知道祂們的境界）？

有量思無量（淺短心量思永恆聖法），

凡夫惟痴障（無明障凡夫更加黑暗）！」』}

[27] 如ㄖㄨˊ被ㄅㄟˋ賊ㄗㄟˊ劫ㄐㄧㄝˊ，苦ㄎㄨˇ止ㄓˇ一ㄧ世ㄕˋ；

【譯文】{如果，人被盜賊搶劫：

最多只有在這一輩子受苦而已！}

〖解說〗{《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二・長老品・侮辱聖者經》說示（毀謗聖者和出家同伴的災禍）：

『「諸比丘！比丘若侮辱、誹謗同修行者，或對聖者無禮、污衊；

則有是處、一切可能，無不墮入於十難之中任何災難。

何等為十（災難）耶？即：

『❶ 未被修證者，彼無法證得；

❷ 已經修學者，彼又會退失；

❸ 正法不能淨化彼等之污垢；

❹ 或增上慢不尊重真實教法；

❺ 或不欣樂於修習清淨梵行；

❻ 或墮違犯任何之染污罪過；

❼ 或彼容易感染嚴重之疾病；

❽ 或令彼陷入顛狂精神錯亂；

❾ 由蒙昧迷亂以後而至命終；

❿ 身壞命終後，更投生於苦界、惡趣、墮處、地獄。』

諸比丘！比丘若侮辱、誹謗同修行者，或對聖者無禮、污衊；

則有是處、一切可能，無不墮入此十難之中任何災難。」』}

[28] 五ㄨˇ根ㄍㄣ賊ㄗㄟˊ禍ㄏㄨㄛˋ，殃ㄧㄤ及ㄐㄧˊ累ㄌㄟˋ世ㄕˋ。

【譯文】{但是，五根盜賊禍害：

會讓生生世世都災難不得安寧。}

〖解說〗{《增支部經典・五集・五十經篇之三・安穩住品・五支大賊經》說示（五種惡比丘）：

☆ 行賄賂等惡行的假出家人，有如世間的五大盜賊。

〝〔一〕諸比丘！世間有大賊──

① 恃險難、② 恃淵叢、③ 恃有力者、④ 賄賂、⑤ 獨行……

〔二〕諸比丘！正如是，成就五法之惡比丘，

負傷、損毀自己、有罪、可毀於智者、又多生非福。

何等為五？

諸比丘！世間有惡比丘──

① 恃險難、② 恃淵叢、③ 恃有力者、④ 賄賂、⑤ 獨行。

❶ 又，諸比丘！云何惡比丘恃險難耶？

諸比丘！世間有惡比丘──

(1) 成就險難之『身業』；

(2) 成就險難之『語業』；

(3) 成就險難之『意業』。

諸比丘！如是之惡比丘恃險難。

❷ 又，諸比丘！云何惡比丘恃淵叢耶？

諸比丘！世間有惡比丘，是邪見者，成就邊執見。

諸比丘！如是之惡比丘恃淵叢。

❸ 又，云何惡比丘恃有力者耶？

諸比丘！世間有惡比丘，或恃王，或恃輔相，

彼謂：『若有人，對我發疑問，

此等王或輔相者，當隱護而語。』

若有人，對彼發疑問，此等之王或輛相者，為彼隱護而語。

諸比丘！如是惡比丘恃有力者。

❹ 又，諸比丘！云何而惡比丘賄賂耶？

諸比丘！世間有惡比丘，得衣、食、床座、治病藥及資具，

彼謂：『若有人，對我發疑問，

當以此中之利養而歡迎。』

若有人，對彼發疑問，以其中之利養而歡迎。

諸比丘！如是惡比丘賄賂。

❺ 又，諸比丘！云何而惡比丘獨行耶？

諸比丘！世間惡比丘，單獨而住（不如法之）偏遠地方，

彼於彼處，入富家而得利。

諸比丘！如是比丘獨行。

諸比丘！成就如是五法之惡比丘，

負傷、損毀自己、有罪、訶毀於智者、又多生非福。〞｝

[29] 為ㄨㄟˋ害ㄏㄞˋ甚ㄕㄣˋ重ㄓㄨㄥˋ，不ㄅㄨˋ可ㄎㄜˇ不ㄅㄨˋ慎ㄕㄣˋ！

【譯文】{五賊是很嚴重的過患，不可以不三思謹慎、小心為要！}

〖解說〗{《相應部經典．諦相應．五趣中略品．五趣之三十經》說示（鬼趣難度）：

『一時，世尊將少許之塵土，置於指甲尖端，示諸比丘曰：

「諸比丘！汝等對此作如何思惟耶？

我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與此大地土相比，何者為多耶？」

「大德！此大地土為多；

世尊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為少。

世尊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與此大地土相比，

非成算數、非成譬類、非成一分。」

「諸比丘！如是，由鬼境死歿，再生於天中之衆生為少；

而又，由鬼境死歿，再生於鬼境之衆生為多。」

「何以故耶？

諸比丘！乃不見四聖諦故。

何為四（聖諦）耶？即：

❶ 苦聖諦；

❷ 苦之集聖諦；

❸ 苦之滅聖諦；

❹ 導向苦滅之道跡聖諦是。

是故，諸比丘！

於『此是苦』，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苦之集』，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苦之滅』，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導向苦滅之道跡』，應遂行修習！」』

《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二・長老品・拘迦利謗聖經》說示（毀謗聖者和地獄道的果報）：

☆ 狼妄（ *Kokālika* ）又作 ⇨

瞿迦利迦、拘迦利、拘迦利迦、俱伽梨、瞿迦利、瞿伽離。

他是跟隨提婆達多（ *Devadatta* ），四位惡比丘的首腦。

☆ 狼妄謗聖 ⇨

有一次，舍利弗與目犍連從靈鷲山來，

進入王舍城托缽乞食。

路上，遇到大雨而避入一瓦窯內。

當時，瓦窯之中，已有一位牧牛女在避雨。

因此，兩位尊者為了避嫌乃隨即離去。

就在這時候，狼妄看到兩位尊者離開，

他也隨即進入瓦窯看到牧牛女。

因而，以為兩位尊者與該女有染，乃入城宣揚其事。

☆ 十寒地獄 *(AN 10.89)* ⇛

❶ 膿皰地獄（ *Abbuda* ）指：瘡皰血污之垢濁，

相當：*100*（年）× *20* ＝ *2* 千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1* 個膿皰地獄；

又作：（ㄊˋ）頞部陀、阿部曇、阿浮陀、阿菩達；

❷ 皰裂地獄（ *Nirabbuda* ）指：嚴寒逼身，膿瘡破裂，

相當：*2,000* × *20* ＝ *4*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20* 個臑皰地獄；

又作：尼剌部陀、尼賴浮陀、尼羅浮陀；

❸ 波波地獄（*Ababa*）指：寒苦增極，舌不能動，

只在唇間波波作聲，有 *76* 個零位的數字名，

相當：*40,000 × 20* ＝ *80*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400* 個臑皰地獄；

又作：阿波波、阿婆婆、呵婆婆、阿拔拔；

❹ 吒吒地獄（*Aṭaṭa*）指：因恐怖寒冷緊張等，

牙齒發出顫抖聲，已被燒焦、一個大的數字名，

相當：*800,000 × 20* ＝ *1,600*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8,000* 個臑皰地獄；

又作：阿吒吒、頞哳吒、呵羅羅、阿嗒嗒；

❺ 訶訶地獄（*Ahaha*）指：一個很大的數字名，

冰凍咽喉內，振氣而作聲，唉！悲哀的驚呼！

相當：*16,000,000 × 20* ＝ *3* 億 *2,000*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160,000* 個臑皰地獄；

又作：阿訶訶、阿哈哈、臛臛婆、虎虎婆；

❻ 睡蓮地獄（*Kumuda*）指：極大的數字名，

黃蓮、白睡蓮、皮肉潰爛，猶如睡蓮花，

相當：*320,000,000 × 20* ＝ *64*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3,200,000* 個臑皰地獄；

又作：白睡蓮地獄、拘物頭、俱物頭、拘物陀；

❼ 香蓮地獄（*Sogandhika*）指：芬芳香氣，

好香蓮花、香睡蓮、皮肉潰爛，猶如香蓮花，

相當：*6,400,000,000 × 20* ＝ *1,280*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64,000,000 個臛䑛地獄；

又作：青睡蓮地獄、須乾提、播揵提迦；

❽ 青蓮地獄（ Uppalaka ）指：發聲嗚叫，

罪人全身皆為青瘀、皮膚破裂，猶如青蓮花

相當：128,000,000,000 × 20 ＝ 2 兆 5,600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1,280,000,000 個臛䑛地獄；

又作：青蓮花地獄、優鉢羅、優鉢地獄、黛花地獄；

❾ 白蓮地獄（ Puṇḍarīka ）指：受罪衆生，

寒苦增極，皮肉脫落，骨頭顏色，猶如白蓮花，

相當：2,560,000,000,000 × 20 ＝ 51 兆 2,000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25,600,000,000 個臛䑛地獄；

又作：白蓮花地獄、芬陀利地獄；

❿ 紅蓮地獄（ Paduma ）指：一個巨大的數位名，

嚴寒逼迫，身變赤紅，皮膚拆裂，猶如紅蓮花，

相當：51,200,000,000,000 × 20 ＝ 1,024 兆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512,000,000,000 個臛䑛地獄；

又作：紅蓮花地獄、波頭摩、鉢頭摩、鉢曇摩。

『爾時，狠妄比丘注詣世尊所在之處；

詣已，禮敬世尊，退坐一面。

而且，坐於一面之狠妄比丘白世尊言：

「大德！（智慧第一之）舍利弗、（神通第一之）目犍連已罪孽深重，而且已經著手惡欲行事。」

「勿如是言，狠妄！勿如是言，狠妄！狠妄！對舍利弗、目犍連應有歡喜淨信！

舍利弗、目犍連乃善美者。」

但是，狠妄比丘二度白世尊言：

「即使，大德！世尊也是我所信、所賴。

然而，（智慧第一之）舍利弗、（神通第一之）目犍連已罪孽深重，而且已經著手惡欲行事。」

「勿如是言，狼妄！勿如是言，狼妄！狼妄！對舍利弗、目犍連應有歡喜淨信！

舍利弗、目犍連乃善美者。」

但是，狼妄比丘三度白世尊言：

「即使，大德！世尊也是我所信、所賴。

然而，（智慧第一之）舍利弗、（神通第一之）目犍連已罪孽深重，而且已經著手惡欲行事。」

「勿如是言，狼妄！勿如是言，狼妄！狼妄！對舍利弗、目犍連應有歡喜淨信！

舍利弗、目犍連乃善美者。」

其時，狼妄即從座而起，禮敬世尊，右繞而去。

狼妄比丘離去不久，於全身生像芥子粒之水泡瘡毒。

芥子粒，乃變成像綠豆程度；

綠豆粒，乃變成像豌豆程度；

豌豆粒，乃變成像棗核程度；

棗核粒，乃變成像棗子程度；

棗子粒，乃變成像餘甘子（庵摩羅果）程度；

餘甘子粒，乃變成像未熟之木瓜程度；

未熟之木瓜粒，乃變成像木瓜程度；

木瓜體積以後，乃被爆裂開來；

流漏出膿與血；

彼即如：吞毒之魚，橫臥於芭蕉葉之上。

其時，急度辟支梵天到狼妄比丘之處；

至已，立於空中，對狠妄比丘言：

「狠妄！對舍利弗、目犍連應有歡喜淨信！

舍利弗、目犍連乃善美者。」

「友！汝是誰耶？」

「我乃急度辟支梵天。（前世是汝師！）」

「友！世尊不是已經授記，汝為不還果阿那含耶？

然而，何故汝來此處耶？

觀此！汝已違犯於彼等！」

其時，急度辟支梵天，即以偈語對狠妄比丘勸說：

「刀柄縛人心（惡欲像刀柄結縛人心），

話中生利斧（再經過嘴巴生出利斧）；

因此切割己（所以讓自己受到傷害），

愚人傳惡語（當蠢人說起壞話時候）——

應毀反讚彼（誰有過失他反而稱讚），

如詆應讚者（誰有德行他反而責怪）；

彼已積口罪（依靠嘴巴來收集惡運），

從禍非得福（邪惡心態得不到幸福）。

莫放逸此惡（絲毫不可輕忽這過失），

若賭輸財盡（就像賭徒必輸掉財產）——

己與一切俱（一切所有及自己眷屬）！

此凶報無比（這個無與倫比的惡果），

善逝思痛斥（正是佛陀想要痛斥的）——

『墮百千倍皰裂獄，

（墮入紅蓮地獄，千萬倍皰裂獄，）

三六又五臏皰獄；

（乘百八十次方，臘鉈獄的時間；）

入獄閻君責毀聖：

（謗聖者下地獄，被閻羅王責備：）

邪語意圖導罪惡！

（你邪惡的言語、意圖導致罪報！）』」

其時，狠妄比丘即因疾病命終。

又，命終之狠妄比丘對舍利弗、目犍連起傷害心故，投生在紅蓮地獄。

其時，娑婆主梵天即於深夜現殊妙之色相，遍照祇樹林，往詣世尊所在之處。

詣已，禮敬世尊，立於一面。

而且，立於一面之娑婆主，梵天白世尊言：

「大德！狠妄比丘已經命終。

又，大德！命終之狠妄比丘對舍利弗、目犍連起傷害心故，已經投生在紅蓮地獄。」

娑婆主梵天如此說完。

如是言已禮敬世尊，右繞而沒於其處。

其時，世尊於過其夜後，告諸比丘說：

「諸比丘！是夜，娑婆主梵天於深夜現殊妙之色相，遍照祇樹林，來到我處。

來已，禮敬於我，退立一面。

而且，諸比丘！立於一面之娑婆主，梵天白我言：

『大德！狠妄比丘已經命終。

大德！命終之狠妄比丘對舍利弗、目犍連起傷害心故，已經投生在紅蓮地獄。』

諸比丘！娑婆主梵天如此說完。

如是言已禮敬我，右繞而沒於其處。」

於如是所說，有一比丘即白世尊言：

「但是，大德！紅蓮地獄之壽量者幾何耶？」

「實在來說，比丘！紅蓮地獄之壽量者長。

不易算數：

『並非幾歲、或幾百歲、幾千歲、幾百千歲者。』」

「大德！果然，可能以譬喻說耶？」

「比丘！當能。」

世尊即說：

「比丘！譬如有二十拘薩羅貨車載量，裝滿芝麻之數量，

人從那時起，每經百歲取出一粒芝麻。

❶ 然而，比丘！二十拘薩羅貨車載量，裝滿芝麻之數量，非常快地——

依此方式，可能全部算盡；

但是，某人（遭受）臘皰地獄，尚未結束！

❷ 比丘！二十臘皰地獄，等於一皰裂地獄。

❸ 比丘！二十皰裂地獄，等於一波波地獄。

❹ 比丘！二十波波地獄，等於一吒吒地獄。

❺ 比丘！二十吒吒地獄，等於一訶訶地獄。

❻ 比丘！二十訶訶地獄，等於一睡蓮地獄。

❼ 比丘！二十睡蓮地獄，等於一香蓮地獄。

❽ 比丘！二十香蓮地獄，等於一青蓮地獄。

❾ 比丘！二十青蓮地獄，等於一白蓮地獄。

❿ 比丘！二十白蓮地獄，等於一紅蓮地獄。

由於，比丘！狼妄比丘對舍利弗、目犍連起傷害心故，已經投生在紅蓮地獄。」

世尊如此說完。

世尊說示此已，導師又更進一步說示：

「刀柄縛人心（惡欲像刀柄結縛人心），

話中生利斧（再經過嘴巴生出利斧）；

因此切割己（所以讓自己受到傷害），

愚人傳惡語（當蠢人說起壞話時候）——

應毀反讚彼（誰有過失他反而稱讚），

如詆應讚者（誰有德行他反而責怪）；

彼已積口罪（依靠嘴巴來收集惡運），

從禍非得福（邪惡心態得不到幸福）。

莫放逸此惡（絲毫不可輕忽這過失），

若賭輸財盡（就像賭徒必輸掉財產）——

己與一切俱（一切所有及自己眷屬）！

此凶報無比（這個無與倫比的惡果），

善逝思痛斥（正是佛陀想要痛斥的）——

『墮百千倍皰裂獄，

（墮入紅蓮地獄，千萬倍皰裂獄，）

三六又五膿皰獄；

（乘百八十次方，膿皰獄的時間；）

入獄閻君責毀聖：

（謗聖者下地獄，被閻羅王責備：）

邪語意圖導罪惡！

（你邪惡的言語、意圖導致罪報！）』」』}

[30] 是故智者，制而不隨，持之如賊，不令縱逸；

【譯文】{所以，一位明智的人，要限制五個根門而不是放縱它。

要攝禦五根，有如防備五種盜賊；千萬不可以片刻放鬆而不警覺！}

〖解說〗{《小部經典・餓鬼事・鬱婆利品・無耳犬鬼事經》說示（善惡業報不爽）：

『（或為尊者大目犍連：）

「金色砂之上，豎立金色梯；

此處睡蓮美，芳香浸心脾。

諸樹覆地面，散布種種香；

紅蓮覆一面，池中聚白蓮。

香氣蕩心上，微風徐吹薰；

水鳥蒼鷺歌，白鵝豎聲鳴。

種種百鳥集，諸聲歌嘹亮；

樹有種種實，森有種種果。

人間世界中，城市無此貌；

汝所住宮殿，多數金銀造；

壯麗四方輝。

五百諸侍女——

此為汝眷屬，對汝為侍奉；

指環與腕環，金色布為飾。

臥榻金銀造，是為汝之物；

羚羊鹿皮覆，羊毛敷整備。

彼處汝臥居，安然享快樂；

時間至中夜，汝由此處起。

出至庭院行，圍繞蓮華池；

汝於池邊立，周圍綠草生。

美麗無耳犬，嚙汝手足肢；

嚙盡鎖骨時；

汝已墮池中，汝體已復元。

由此汝站立，嫵媚可愛姿；

汝再著衣服，來至我之前。

汝之身口意，如何為惡業？

依何業異熟，汝為犬所嚙？」

（女鬼敘述：）

「金毘羅地方，原有一長者；

本是信仰深，彼為優婆塞；

我乃為彼妻，姦婦無戒行。

如是與人姦，夫婿對我云：

『汝對我犯罪，我不能容許，汝為非正行。』

我懼咒虛語：

『我對汝忠心，心體皆無罪。

若我對於汝，心體有罪犯；

以此無耳犬，當啃我四肢。』

因此業果報，以及此虛言；

苦惱七百年——

為此無耳犬，嚙我四肢節。

然汝威神力，為我來此處；

救我脫犬難，無惱亦無恐。

尊神我皈命，合掌我乞求；

超人間快樂，我與神共享。」

（女鬼請求：）

「超人間快樂，我與汝共享；

汝為幸福者，我向汝乞求：

汝速使我歸，引導回人間！」』}



[31] 假ㄐㄧㄚˇ令ㄌㄧㄥˋ縱ㄗㄨㄥˋ之ㄓ， 皆ㄐㄧㄝ亦ㄧˋ不ㄅㄨˋ久ㄐㄧㄡˇ， 見ㄐㄧㄢˋ其ㄑㄧˊ磨ㄇㄛˊ滅ㄇㄧㄝˋ。

【譯文】{如果不警惕防備、愚痴放縱五賊，這樣的人……

沒有不在很短暫的時間裡，看見他大禍臨頭、身敗名裂！}

〖解說〗{《增支部經典・九集・初五十經篇・有情居品・九渴愛根經》說示（渴愛是罪惡之源）：

☆ 九渴愛根（九種惡不善法之根源）☞

① 渴愛 ⇨ ② 尋求 ⇨ ③ 利得 ⇨ ④ 計較 ⇨ ⑤ 貪欲 ⇨

⑥ 依戀 ⇨ ⑦ 佔有 ⇨ ⑧ 慳吝 ⇨ ⑨ 守護（產生無數罪惡）。

『諸比丘！何等為：因為渴愛——

成為九法（罪惡不善）之根源耶？即：

❶ 緣渴愛，而有尋求；

❷ 緣尋求，而有利得；

❸ 緣利得，而有計較；

❹ 緣計較，而有貪欲；

❺ 緣貪欲，而有依戀；

❻ 緣依戀，而有佔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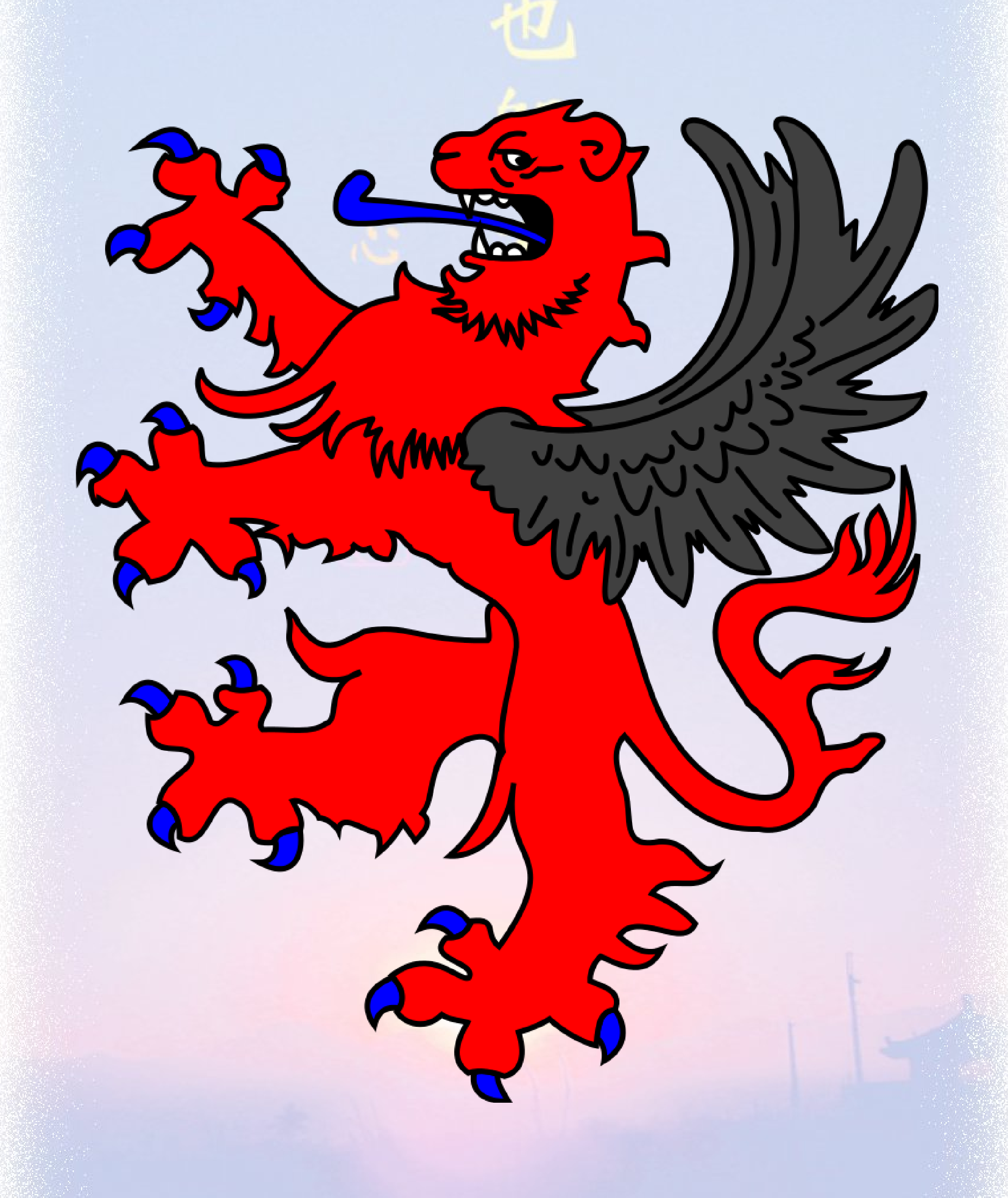
❼ 緣佔有，而有慳吝；

❽ 緣慳吝，而有守護；

❾ 緣守護，而有執杖、執劍、鬥爭、論諍、爭辯、彼此誹謗、妄語等，無數罪惡之不善法……生！

諸比丘！因為渴愛——

成為此等九法（罪惡不善）之根源。』}



[32] 此五根者，心為其主，是故汝等，當好制心。

【譯文】{但是，離開五個根門之外的『心』，才是它們的主人。

所以比丘們！應當隨時隨地看好自己的『心』！}

〖解說〗{當你見聞覺知的時候 ⇨

不可不攝禦五根，不可不防護意根，不要執取主題也不執取細節！

更不要讓五慾、貪愛、憂悲、過惡、不淨法隨著五賊而流入意根。

《增支部經典・四集・五十經篇之四・大品・渴愛如網經》說示（內觀內外身心世界的渴愛與迷失）：

☆ （內觀：）十八愛行（之伺察迷思） ⇨

① 我是，② 我所，③ 我正如此，④ 我不如此，⑤ 無神論，⑥ 有神我；

⑦ 現在我是，⑧ 現在我所，⑨ 現在我正如此，⑩ 現在我不如此；

⑪ 過去我是，⑫ 過去我所，⑬ 過去我正如此，⑭ 過去我不如此；

⑮ 未來我是，⑯ 未來我所，⑰ 未來我正如此，⑱ 未來我不如此。

☆ （內觀：）三十六愛行（之伺察迷思） ⇨

① 內六處之十八愛行（我是內因）；

② 外六處之十八愛行（由於我是，所以外緣迷思）。

☆ （內觀：）百八愛行（之伺察迷思） ⇨

① 過去三十六愛行；② 未來三十六愛行；③ 現在三十六愛行。

『〈壹、緣起 ➲〉

世尊曾如是語：

「諸比丘！為汝等說：

『渴愛之慾網，已被散布、强烈地執著而流轉；

已被帶來毀滅、已被覆蓋之此世間人，

如絲縷纏結，如腫物所蔽，

如蘆葦草、燈心草之（雜亂）生長；

故不得出離惡生、惡趣、地獄之輪迴。』

聞者諦聽！善思作意，我應當說。」

「大德！唯然！」彼等諸比丘奉答世尊。

〈貳、百八愛行 ➲〉

世尊宣說：

「又，諸比丘！如何乃是：

『渴愛之慾網，已被散布、强烈地執著而流轉；

已被帶來毀滅、已被覆蓋之此世間人，

如絲縷纏結，如腫物所蔽，

如蘆葦草、燈心草之（雜亂）生長；

故不得出離惡生、惡趣、地獄之輪迴』耶？

實在來說，諸比丘！關於執取內（六入處），有此等十八愛行（之伺察迷思）；

關於執取外（六入處），亦有十八愛行（之伺察迷思）。

〔❶ 內六處之十八愛行 ☞〕

何等乃是：關於執取內（六入處）之十八愛行（之伺察迷思）耶？

諸比丘，（所謂——）

⑴ 我是（真實存在）；

⑵ 我所（可以擁有）；

⑶ 我就像這樣（習慣認同）；

⑷ 我不像這樣（習慣排斥）；

⑸ 我沒有真我本體（宗教排斥）；

⑹ 我存在真我本體（宗教認同）；

⑺ 現在我是（真實存在）；

⑻ 現在我所（可以擁有）；

⑼ 現在我就像這樣（習慣認同）；

⑽ 現在我不像這樣（習慣排斥）；

⑾ 過去我是（真實存在）；

⑿ 過去我所（可以擁有）；

⒀ 過去我就像這樣（習慣認同）；

⒁ 過去我不像這樣（習慣排斥）；

⒂ 未來我是（真實存在）；

⒃ 未來我所（可以擁有）；

⒄ 未來我就像這樣（習慣認同）；

⒅ 未來我不像這樣（習慣排斥）；

此等乃是：關於執取內（六入處）之十八愛行（之伺察迷思）。

〔❷ 外六處之十八愛行 ☞〕

何等乃是：關於執取外（六入處）之十八愛行（之伺察迷思）耶？

諸比丘，（所謂——）

(1) 由於我是（真實存在）；

(2) 由於我所（可以擁有）；

(3) 由於我就像這樣（習慣認同）；

(4) 由於我不像這樣（習慣排斥）；

(5) 由於我沒有真我本體（宗教排斥）；

(6) 由於我存在真我本體（宗教認同）；

(7) 由於現在我是（真實存在）；

(8) 由於現在我所（可以擁有）；

(9) 由於現在我就像這樣（習慣認同）；

(10) 由於現在我不像這樣（習慣排斥）；

(11) 由於過去我是（真實存在）；

(12) 由於過去我所（可以擁有）；

(13) 由於過去我就像這樣（習慣認同）；

(14) 由於過去我不像這樣（習慣排斥）；

(15) 由於未來我是（真實存在）；

(16) 由於未來我所（可以擁有）；

(17) 由於未來我就像這樣（習慣認同）；

(18) 由於未來我不像這樣（習慣排斥）；

此等乃是：關於執取外（六入處）之十八愛行（之伺察迷思）。

〔❸ 三十六愛行 ☞〕

以上就是——

⑴ 關於執取內（六入處）之十八愛行（之伺察迷思）；

⑵ 關於執取外（六入處）之十八愛行（之伺察迷思）。

諸比丘！此等名為：三十六愛行。

〔❹ 百八愛行 ☞〕

如是，以此類推——

⑴ 過去三十六愛行（之伺察迷思）；

⑵ 未來三十六愛行（之伺察迷思）；

⑶ 現在三十六愛行（之伺察迷思）。

此等乃是：一百零八愛行。

〈叁、總結 ➲〉

諸比丘！如此乃是：

『渴愛之慾網，已被散布、強烈地執著而流轉；

已被帶來毀滅、已被覆蓋之此世間人，

如絲縷纏結，如腫物所蔽，

如蘆葦草、燈心草之（雜亂）生長；

故不得出離惡生、惡趣、地獄之輪迴。』」』}

[33] 心之可畏，甚於毒蛇、惡獸、怨賊、大火越逸，未足喻也。

【譯文】{『心』有多麼可怕呢？

歹毒勝過毒蛇！凶惡勝過猛獸！怨仇勝過盜賊！

地獄『心』之火，猛烈地燃燒，勝過人間大火。

『心』有多可怕？以上都是無法用言語形容的！}

〖解說〗{《增支部經典・四集・五十經篇之二・適切業品・毒蛇王族經》說示（四種蛇王）：

☆ 四種蛇類王族（ *Ahirājakulaṃ* ） ⇨

① 毘留博叉（ *Virūpakkhaṃ* ） ☞

四大天王之廣目天王，守護西方，其所統領的蛇類王族。

② 伊羅缽多（ *Erāpathaṃ, Erakapatta* ） ☞

又或譯為：伊蘭葉、霍香葉龍王、伊羅婆那龍象王（ *Erāvana* ）；

因持戒不圓滿，死後投生為一條龍王。

③ 尸婆弗多（ *Chabyāputtaṃ* ） ☞

又或譯為：六惡子、舍婆子龍王。

④ 黑瞿曇（ *Kaṇhāgotamakaṃ* ）。

『〈壹、說法緣起 ➲〉

某時，世尊住舍衛城祇陀林中之給孤獨園。

然而，因當時舍衛城有一比丘已被蛇咬死。

於是，甚多比丘往詣世尊之處。

詣已，問訊世尊坐於一邊。

坐在一邊之諸比丘，白世尊言：

「大德！此舍衛城有一比丘已被蛇咬死！」

〈貳、修習慈心 ➲〉

（世尊說：）「諸比丘！彼比丘其實未以（無量）慈心，立即遍布充滿四種蛇類王族。

如果，諸比丘！彼比丘應該以（無量）慈心，遍布充滿四種蛇類王族；

諸比丘！則彼比丘其實應不致於被蛇咬死！

何等為四種（蛇類王族）耶？（即：）

① 毘留博叉（廣目天王所守護之）蛇類王族；

② 伊羅缽多蛇類王族；

③ 尸婆弗多蛇類王族；

④ 黑瞿曇蛇類王族等。

諸比丘！彼比丘其實未立即以（無量）慈心，遍布充滿此等四種蛇類王族。

如果，諸比丘！彼比丘應該以（無量）慈心，遍布充滿此等四種蛇類王族；

諸比丘！則彼比丘其實應不致於被蛇咬死！

諸比丘！今後為防已、為護己、為救己之需要，我願容許以（無量）慈心，遍布充滿此等四種蛇類王族。」

〈叁、慈悲萬物 ➲〉

（世尊偈語：）

（❶ 慈心蛇類 ☙）

「因毘留博叉對我慈悲；

因伊羅缽多對我慈悲；

因尸婆弗多對我慈悲；

又因黑瞿曇對我慈悲。

（❷ 慈心衆生 ☙）

因無足蛇魚對我慈悲；

因兩足人類對我慈悲；

因四足動物對我慈悲；

因多足節肢對我慈悲。

（❸ 悲心衆生 ☙）

無足蛇魚請勿傷害我！

兩足人類請勿傷害我！

四足動物請勿傷害我！

多足節肢請勿傷害我！

（❹ 慈悲無量 ☙）

一切有情和一切生物，

以及全部之天生萬物；

願一切得見幸福吉祥，

無論誰也不會遭惡運。

（❺ 三寶無量 ☙）

無量佛寶無量之智慧；

無量法寶無量之真理；

無量僧寶無量之美德；

勝過蛇蟲有量之危害。

（❻ 皈命世尊 ☙）

爬行之蛇蝎百足蜈蚣，

蜘蛛壁虎蜥蜴老鼠等；

已成我護法為我護衛，

鬼類物精請退到旁邊；

我皈命世尊帶來幸福，

皈命正等正覺第七佛。」』

《相應部經典‧六處相應‧一切品‧六處燃燒經》說示（厭患於六入處）：

『爾時，世尊住伽耶象頭山，與一千比丘等俱。

於此處，世尊對諸比丘曰：

「諸比丘！一切已被燃燒。

〔一、六入處被燃燒：〕

諸比丘！云何『一切已被燃燒』耶？

❶ 諸比丘！眼已被燃燒、色已被燃燒、眼識已被燃燒、眼觸已被燃燒。

凡緣此眼觸所生之受，或苦、或樂、或非苦非樂，此亦已被燃燒。

緣何已被燃燒耶？

我說：『因貪欲之火、因瞋恚之火、因愚痴之火已被燃燒；因生、老、死；因愁、悲、苦、憂、惱，正被燃燒。』

❷ 耳已被燃燒……

❸ 鼻已被燃燒……

❹ 舌已被燃燒、味已被燃燒、舌識已被燃燒、舌觸已被燃燒。

凡緣此舌觸所生之受，或苦、或樂、或非苦非樂，此亦已被燃燒。

緣何已被燃燒耶？

我說：『因貪欲之火、因瞋恚之火、因愚痴之火已被燃燒；因生、老、死；因愁、悲、苦、憂、惱，正被燃燒。』

❺ 身已被燃燒……

❻ 意已被燃燒、法已被燃燒、意識已被燃燒、意觸已被燃燒。

凡緣此意觸所生之受，或苦、或樂、或非苦非樂，此亦已被燃燒。

緣何已被燃燒耶？

我說：『因貪欲之火、因瞋恚之火、因愚痴之火已被燃燒；因生、老、死；因愁、悲、苦、憂、惱，正被燃燒。』

〔二、六入處生厭患：〕

諸比丘！如是觀者，多聞之聖弟子——

① (1) 不但厭患於眼；

(2) 又厭患於色；

(3) 又厭患於眼識；

(4) 又厭患於眼觸；

(5) 凡緣此眼觸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此亦生厭患。

② 不但厭患於耳……

③ 不但厭患於鼻……

④ 不但厭患於舌……

⑤ 不但厭患於身……

⑥ 不但厭患於意……

凡緣此意觸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此亦生厭患。

〔三、離貪著，而得正解脫、解脫智見：〕

⑴ 因已厭患，而離貪著；

⑵ 因已離貪著，而被釋放、得（正）解脫；

⑶ 彼於『（正）解脫』成就無量之解脫智慧。

⑷ 證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世尊說此義已。

彼等比丘心滿意足、歡喜信受世尊之所說！

又，（世尊）宣說此教法，彼等一千位比丘聞法已，其心無所取著，已由諸漏獲得解脫。』}



[34] 譬如有人，　手執蜜器，　動轉輕躁，　但觀於蜜，　不見深坑。

【譯文】｛『心』就好像——

沒有正念、正知的人，手裡捧的器皿著裝蜂蜜，一舉一動都很心浮氣躁！

當『心』完全被吸引，他只會看到手上的蜂蜜，卻不見腳下深谷的危險。｝

〖解說〗｛《相應部經典・六處相應・闡陀品・擾動是箭之一經》說示（不被憍慢所轉動）：

☆ 巴利經中〝末那〞（ *opt. Maññeyya* ）應翻譯為 ⇨

『應該（想要、可能、可以）憍慢於……』（ *Mada* ）；

而非只是『思量』（ *Saṅkhāyakaṃ* ）。

〝末那〞是〝我〞（ *Me* ）＋〝了知〞（ *Añña* ）的組合，也就是『自以為是』的知見。

聖典多次說明：佛法並不是『不思善、不思惡！』

☆ 不應該憍慢於六入處 ⇨

① 眼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② 耳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③ 鼻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④ 舌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⑤ 身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⑥ 意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壹、不被憍慢所轉動總說 ➲〉

（爾時，世尊說：）「諸比丘！疾病是（被憍慢所）轉動、腫瘤是（被憍慢所）轉動、刺箭是（被憍慢所）轉動！

因此，諸比丘！如來不（被憍慢所）轉動，已經離開刺箭，而安住於（修行）生活。

因此，諸比丘！比丘亦應當希望：『我不（被憍慢所）轉動，願意離開刺箭，而想要安住於（修行）生活！』

〈貳、不應該憍慢於六入處 ➲〉

〔一、眼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❶ 眼根所見 ☙）

不應該憍慢於眼（見），不應該憍慢於眼所（見），不應該由於眼（見）而憍慢，不應該由於眼所（見）而憍慢。

（❷ 色境所想 ☙）

不應該憍慢於色（想），不應該憍慢於色所（想），不應該由於色（想）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色所（想）而憍慢。

（❸ 眼識所知 ☙）

不應該憍慢於眼識，不應該憍慢於眼識所（知），不應該由於眼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眼識所（知）而憍慢。

（❹ 眼觸所覺 ☙）

不應該憍慢於眼觸，不應該憍慢於眼觸所（覺），不應該由於眼觸而憍慢，不應該由於眼觸所（覺）而憍慢。

（❺ 緣眼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眼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既不應該憍慢於其（受），亦不應該憍慢於其所（受），亦不應該由於其（受）而憍慢，更不應該由於其所（受）而憍慢。

〔二、耳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❶ 耳根所聞 ☙）

不應該憍慢於耳（聞），不應該憍慢於耳所（聞），不應該由於耳（聞）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耳所（聞）而憍慢。

（❷ 聲境所想 ☙）

不應該憍慢於聲（想），不應該憍慢於聲所（想），不應該由於聲（想）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聲所（想）而憍慢。

（❸ 耳識所知 ☙）

不應該憍慢於耳識，不應該憍慢於耳識所（知），不應該由於耳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耳識所（知）而憍慢。

（❹ 耳觸所覺 ☙）

不應該憍慢於耳觸，不應該憍慢於耳觸所（覺），不應該由於耳觸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耳觸所（覺）而憍慢。

（❺ 緣耳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耳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既不應該憍慢於其（受），亦不應該憍慢於其所（受），亦不應該由於其（受）而憍慢，更不應該由於其所（受）而憍慢。

〔三、鼻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❶ 鼻根所嗅 ☙）

不應該憍慢於鼻（嗅），不應該憍慢於鼻所（嗅），不應該由於鼻（嗅）而憍慢，不應該由於鼻所（嗅）而憍慢。

（❷ 香境所想 ☙）

不應該憍慢於香（想），不應該憍慢於香所（想），不應該由

於香（想）而憍慢，不應該由於香所（想）而憍慢。

（❸ 鼻識所知 ☙）

不應該憍慢於鼻識，不應該憍慢於鼻識所（知），不應該由於鼻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鼻識所（知）而憍慢。

（❹ 鼻觸所覺 ☙）

不應該憍慢於鼻觸，不應該憍慢於鼻觸所（覺），不應該由於鼻觸而憍慢，不應該由於鼻觸所（覺）而憍慢。

（❺ 緣鼻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鼻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既不應該憍慢於其（受），亦不應該憍慢於其所（受），亦不應該由於其（受）而憍慢，更不應該由於其所（受）而憍慢。

〔四、舌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❶ 舌根所嚐 ☙）

不應該憍慢於舌（嚐），不應該憍慢於舌所（嚐），不應該由於舌（嚐）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舌所（嚐）而憍慢。

（❷ 味境所想 ☙）

不應該憍慢於味（想），不應該憍慢於味所（想），不應該由於味（想）而憍慢，不應該由於味所（想）而憍慢。

（❸ 舌識所知 ☙）

不應該憍慢於舌識，不應該憍慢於舌識所（知），不應該由於舌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舌識所（知）而憍慢。

（❹ 舌觸所覺 ☙）

不應該憍慢於舌觸，不應該憍慢於舌觸所（覺），不應該由於舌觸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舌觸所（覺）而憍慢。

（❺ 緣舌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舌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既不應該憍慢於其（受），亦不應該憍慢於其所（受），亦不應該由於其（受）而憍慢，更不應該由於其所（受）而憍慢。

〔五、身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❶ 身根所觸 ☙）

不應該憍慢於身（觸），不應該憍慢於身所（觸），不應該由於身（觸）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身所（觸）而憍慢。

（❷ 觸境所想 ☙）

不應該憍慢於觸（想），不應該憍慢於觸所（想），不應該由於觸（想）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觸所（想）而憍慢。

（❸ 身識所知 ☙）

不應該憍慢於身識，不應該憍慢於身識所（知），不應該由於身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身識所（知）而憍慢。

（❹ 身觸所覺 ☙）

不應該憍慢於身觸，不應該憍慢於身觸所（覺），不應該由於身觸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身觸所（覺）而憍慢。

（❺ 緣身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身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既不應該憍慢於其（受），亦不應該憍慢於其所（受），亦不應該由於其（受）而憍慢，更不應該由於其所（受）而憍慢。

〔六、意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❶ 意根所識 ☙）

不應該憍慢於意（識），不應該憍慢於意所（識），不應該由於意（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意所（識）而憍慢。

（❷ 法境所想 ☙）

不應該憍慢於法（想），不應該憍慢於法所（想），不應該由於法（想）而憍慢，不應該由於法所（想）而憍慢。

（❸ 意識所知 ☙）

不應該憍慢於意識，不應該憍慢於意識所（知），不應該由於意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意識所（知）而憍慢。

（❹ 意觸所覺 ☙）

不應該憍慢於意觸，不應該憍慢於意觸所（覺），不應該由於意觸而憍慢，不應該由於意觸所（覺）而憍慢。

（❺ 緣意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意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既不應該憍慢於其（受），亦不應該憍慢於其所（受），亦不應該由於其（受）而憍慢，更不應該由於其所（受）而憍慢。

〈叁、不應該憍慢於一切想 ➲〉

(1) 不應該憍慢於一切（想）；

(2) 不應該憍慢於一切所（想）；

(3) 不應該由於一切（想）而憍慢；

(4) 不應該由於一切所（想）而憍慢。

〈肆、不被憍慢所轉動結語 ➲〉

當彼如是無所憍慢之時，則於世間不再執取任何事物；

當彼不執取（任何事物）之時，則無恐怖；

當彼無恐怖之時，則正確於此獨自了知純一之涅槃（煩惱完全地被熄滅）。

其智慧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相應部經典・六處相應・闡陀品・擾動是箭之二經》說示（拔除憍慢的刺箭）：

☆ ˋ末那˝ （ *Maññati* ）應翻譯為 ⇨

『憍慢』（ *Mada* ），而非『思量』（ *Saṅkhāyakaṃ* ）。

ˋ末那˝ 是 ˋ我˝ （ *Me* ）＋ˋ了知˝ （ *Añña* ）的組合，也就是『自以為是』的知見。

再次强調！原始佛法並不是『不思善、不思惡！』

☆ 不應該憍慢於六入處、五蘊、十八界 ⇨

① 不應該憍慢於眼見、色想；

② 不應該憍慢於耳聞、聲想；

③ 不應該憍慢於鼻嗅（覺）、香想；

④ 不應該憍慢於舌嚐、味（覺）想；

⑤ 不應該憍慢於身覺、觸想；

⑥ 不應該憍慢於意知、法想。

『〈壹、不被憍慢所轉動總說 ➲〉

（爾時，世尊說：）「諸比丘！疾病是（被憍慢所）轉動、腫瘤是（被憍慢所）轉動、刺箭是（被憍慢所）轉動！

因此，諸比丘！如來不（被憍慢所）轉動，已經離開刺箭，而安住於（修行）生活。

因此，諸比丘！比丘亦應當希望：『我不（被憍慢所）轉動，願意離開刺箭，而想要安住於（修行）生活！』

〈貳、不應該憍慢於六入處 ➲〉

〔一、眼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❶ 眼根所見 ☙）

不應該憍慢於眼（見），不應該憍慢於眼所（見），不應該由

於眼（見）而憍慢，不應該由於眼所（見）而憍慢。

（❷ 色境所想 ☙）

不應該憍慢於色（想），不應該憍慢於色所（想），不應該由於色（想）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色所（想）而憍慢。

（❸ 眼識所知 ☙）

不應該憍慢於眼識，不應該憍慢於眼識所（知），不應該由於眼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眼識所（知）而憍慢。

（❹ 眼觸所覺 ☙）

不應該憍慢於眼觸，不應該憍慢於眼觸所（覺），不應該由於眼觸而憍慢，不應該由於眼觸所（覺）而憍慢。

（❺ 緣眼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眼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既不應該憍慢於其（受），亦不應該憍慢於其所（受），亦不應該由於其（受）而憍慢，更不應該由於其所（受）而憍慢。

（❻ 熄滅色想或再生？ ☙）

的確，諸比丘！無論憍慢於何（想）？

無論憍慢於何所（想）？

無論由於何（想）而憍慢？

無論由於何所（想）而憍慢？

由彼（憍慢）而有其（想），存在對立、（引起）再生變易！

不可避免！必將成為（未來生死）再生變易之有情生命；

然而，當彼對於以『有我之生命形態』存在於世間，卻顯露出歡喜。

〔二、耳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不應該憍慢於耳（聞）……

〔三、鼻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不應該憍慢於鼻（嗅）……

〔四、舌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❶ 舌根所嚐 ☙）

不應該憍慢於舌（嚐），不應該憍慢於舌所（嚐），不應該由於舌（嚐）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舌所（嚐）而憍慢。

（❷ 味境所想 ☙）

不應該憍慢於味（想），不應該憍慢於味所（想），不應該由於味（想）而憍慢，不應該由於味所（想）而憍慢。

（❸ 舌識所知 ☙）

不應該憍慢於舌識，不應該憍慢於舌識所（知），不應該由於舌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舌識所（知）而憍慢。

（❹ 舌觸所覺 ☙）

不應該憍慢於舌觸，不應該憍慢於舌觸所（覺），不應該由於舌觸而憍慢，不應該由於舌觸所（覺）而憍慢。

（❺ 緣舌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舌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既不應該憍慢於其（受），亦不應該憍慢於其所（受），亦不應該由於其（受）而憍慢，更不應該由於其所（受）而憍慢。

（❻ 熄滅味想或再生？ ☙）

的確，諸比丘！無論憍慢於何（想）？

無論憍慢於何所（想）？

無論由於何（想）而憍慢？

無論由於何所（想）而憍慢？

由彼（憍慢）而有其（想），存在對立、（引起）再生變易！

不可避免！必將成為（未來生死）再生變易之有情生命；

然而，當彼對於以『有我之生命形態』存在於世間，卻顯露出歡喜。

〔五、身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不應該憍慢於身（觸）……

〔六、意入處不被憍慢所轉 ➡〕

（❶ 意根所識 ☙）

不應該憍慢於意（識），不應該憍慢於意所（識），不應該由於意（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意所（識）而憍慢。

（❷ 法境所想 ☙）

不應該憍慢於法（想），不應該憍慢於法所（想），不應該由於法（想）而憍慢，不應該由於法所（想）而憍慢。

（❸ 意識所知 ☙）

不應該憍慢於意識，不應該憍慢於意識所（知），不應該由於意識而憍慢，不應該由於意識所（知）而憍慢。

（❹ 意觸所覺 ☙）

不應該憍慢於意觸，不應該憍慢於意觸所（覺），不應該由於意觸而憍慢，不應該由於意觸所（覺）而憍慢。

（❺ 緣意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意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既不應該憍慢於其（受），亦不應該憍慢於其所（受），亦不應該由於其（受）而憍慢，更不應該由於其所（受）而憍慢。

（❻ 熄滅法想或再生？ ☙）

的確，諸比丘！無論憍慢於何（想）？

無論憍慢於何所（想）？

無論由於何（想）而憍慢？

無論由於何所（想）而憍慢？

由彼（憍慢）而有其（想），存在對立、（引起）再生變易！

不可避免！必將成為（未來生死）再生變易之有情生命；

然而，當彼對於以『有我之生命形態』存在於世間，卻顯露出歡喜。

〈叁、不憍慢於五蘊十八界 ➲〉

諸比丘！從（六入）處、乃至（五）蘊、直到（十八）界——

⑴ 既不應該憍慢於其（想）；

⑵ 亦不應該憍慢於其所（想）；

⑶ 亦不應該由於其（想）而憍慢；

⑷ 更不應該由於其所（想）而憍慢。

〈肆、不被憍慢所轉動結語 ➲〉

當彼如是無所憍慢之時，則於世間不執取任何事物；

當彼不執取（任何事物）之時，則無恐怖；

當彼無恐怖之時，則正確於此獨自了知純一之涅槃（煩惱完全地被熄滅）。

其智慧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相應部經典‧六處相應‧一切品‧六處盲闇經》說示（厭患於六入處）：

〝諸比丘！一切已成盲闇。

〔一、六入處成盲闇：〕

諸比丘！云何『一切已成盲闇』耶？

❶ 諸比丘！眼已成盲闇、色已成盲闇、眼識已成盲闇、眼觸已成盲闇。

凡緣此眼觸所生之受，或苦、或樂、或非苦非樂，此亦已成盲闇。

緣何已成盲闇耶？

我說：『因生、老、死；因愁、悲、苦、憂、惱，正成盲闇。』

❷ 耳已成盲闇……

❸ 鼻已成盲闇……

❹ 舌已成盲闇、味已成盲闇、舌識已成盲闇、舌觸已成盲闇。

凡緣此舌觸所生之受，或苦、或樂、或非苦非樂，此亦已成盲闇。

緣何已成盲闇耶？

我說：『因生、老、死；因愁、悲、苦、憂、惱，正成盲闇。』

❺ 身已成盲闇……

❻ 意已成盲闇、法已成盲闇、意識已成盲闇、意觸已成盲闇。

凡緣此意觸所生之受，或苦、或樂、或非苦非樂，此亦已成盲闇。

緣何已成盲闇耶？

我說：『因生、老、死；因愁、悲、苦、憂、惱，正成盲闇。』

〔二、六入處生厭患：〕

諸比丘！如是觀者，多聞之聖弟子——

① (1) 不但厭患於眼；

(2) 又厭患於色；

(3) 又厭患於眼識；

(4) 又厭患於眼觸；

(5) 凡緣此眼觸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此亦生厭患。

② 不但厭患於耳……

③ 不但厭患於鼻……

④ 不但厭患於舌……

⑤ 不但厭患於身……

⑥ 不但厭患於意……

凡緣此意觸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此亦生厭患。

〔三、離貪著，而得正解脫、解脫智見：〕

(1) 因已厭患，而離貪著；

(2) 因已離貪著，而被釋放、得（正）解脫；

(3) 彼於『（正）解脫』成就無量之解脫智慧。

(4) 證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35] 譬(ㄆㄧˋ)如(ㄖㄨˊ)，　狂(ㄎㄨㄤˊ)象(ㄒㄧㄤˋ)無(ㄨˊ)鉤(ㄍㄡ)，猿(ㄩㄢˊ)猴(ㄏㄡˊ)得(ㄉㄜˊ)樹(ㄕㄨˋ)，　騰(ㄊㄥˊ)躍(ㄩㄝˋ)踔(ㄓㄨㄛˊ)躑(ㄓˊ)，　難(ㄋㄢˊ)可(ㄎㄜˇ)禁(ㄐㄧㄣˋ)制(ㄓˋ)。

【譯文】｛『心』就好像——

喝醉酒了的痴心狂象；如果沒有戒律的鉤子，就沒有人可以控制得了牠。

又像是貪心以及瞋心很重的猿猴；如果沒有繫上戒律的繩子，跑到樹上……

跳來跳去、踢打戲弄、來回攀援，就都沒有人可以拘禁、限制得了牠了！｝

〖解說〗｛《小部經典・長老偈・五偈集・譽授長老偈》說示（佛向他說的五偈引導）：

『（三六〇偈：）

「愚人聽佛法，用意在挑剔；

遠隔離正法，相距如天地。」

（三六一偈：）

「愚人聽佛法，用意在挑剔；

墮落離正法，恰如黑分月。」

（三六二偈：）

「愚人聽佛法，用意在挑剔；

乾渴離正法，猶如少水魚。」

（三六三偈：）

「愚人聽佛法，用意在挑剔；

創傷離正法，如籽腐於地。」

（三六四偈：）

「智者聽佛法，其心甚欣喜；

掃除一切漏，見證不動諦；

入無餘涅槃，達最上圓寂。」

（※ 長老偈小傳：譽授長老偈 ～☺）

小傳：名譽授（ *Yasadatta* ）末羅國王族出身。

青年時到呾叉始羅（ *Takkasilā* ）學習許多技藝。

後隨娑毗耶（ *Sabhiya* ）外道，一起到王舍城拜見佛陀。

娑毗耶提出質疑，佛陀一一給予答覆。

譽授得並未認真聽、虛心學，反而百般挑毛病。

佛耐心向他說《小部經典．經集．大品．娑毗耶經》，又以五偈引導。

譽授得聽後終出家，修觀而成阿羅漢。

成阿羅漢後又重複了佛說的五偈。』}

[36] 當ㄉㄤ 急ㄐㄧˊ 挫ㄘㄨㄛˋ 之ㄓ， 無ㄨˊ 令ㄌㄧㄥˋ 放ㄈㄤˋ 逸ㄧˋ！

【譯文】{所以，應當趕快攝禦、限制五根，每個時刻都不可讓意根放逸！}

〖解說〗{★ 並且還要捨離『心』的五蓋：

❶ 愛欲蓋；❷ 瞋恚蓋；❸ 惛眠蓋；❹ 掉悔蓋；❺ 疑惑蓋。

《相應部經典・覺支相應・蓋品・隨煩惱經》說示（五隨煩惱）：

『諸比丘！愛欲（瞋恚、惛眠、掉悔、疑惑）為心之隨煩惱，被此隨煩惱染污時，心則不柔軟、不堪任、不光淨、脆弱而不能正盡諸漏。』

★ 什麼叫做：『蓋』（隨煩惱）呢？（就是） ⇨

覆蓋心智的障礙，稱為『蓋』（隨煩惱）；

五種慾界的煩惱，稱為『五蓋』（五隨煩惱）。

因為『心』的五蓋與我們最親近、最容易障礙內心的！

是所有無明眾生隨時都要面對的！所以也叫『隨煩惱』。

《相應部經典・覺支相應・覺支總攝品・傷歌邏水鉢喻經》說示（五蓋的譬喻）：

★ 什麼叫做：『愛欲蓋』呢？（就是） ⇨

心中的明鏡——

被五光十色、迷惑心智的愛欲所覆蓋，看不清楚自己容貌。

（它相當於：慾取、慾暴流、愛欲結、愛染隨眠。）

★ 什麼叫做：『瞋恚蓋』呢？（就是） ⇨

瞋心與恚心——

瞋心，只是不愉悅的反感、厭惡、畏懼；

至於恚心，更是惱恨、敵意、怒火中燒。

心中的明鏡——

被無明的瞋心，或敵意的怒火所燃燒，看不清楚自己容貌。

（它相當於：慾取、慾暴流、瞋恚結、瞋隨眠。）

★ 什麼叫做：『惛眠蓋』呢？（就是） ⇨

惛沉與睡眠：惛沉是不知不覺白日夢，睡眠是故意貪眠想睡；

猶如心中的明鏡，被惛眠的苔草所覆蓋，看不清楚自己容貌。

（它相當於：我語取、無明暴流、無明結、無明隨眠。）

★ 什麼叫做：『掉悔蓋』呢？（就是） ⇨

掉舉與憂悔——（有意的打妄想、失控的散亂心）

掉舉是主動的因為不能安分守己而心浮氣躁，身心的躁鬱期；

憂悔是被動的因為作惡害怕被人發現而悔恨，身心的憂鬱期。

猶如心中的明鏡，被掉悔的風波所擾亂，看不清楚自己容貌。

（它相當於：見取、戒禁取、見暴流、有身見結、戒禁取結、慢結、掉舉結、見隨眠、慢隨眠。）

★ 什麼叫做：『疑惑蓋』呢？（就是） ⇨

被愚痴顛倒的邪見、外道禁忌或本體理論的濁泥所污染——

又把心中明鏡放在陰暗的角落，所以看不清楚自己容貌。

（它相當於：見取、見暴流、疑結、疑隨眠。）}

[37] 縱ㄗㄨㄥˋ此ㄘˇ心ㄒㄧㄣ者ㄓㄜˇ，喪ㄙㄤˋ人ㄖㄣˊ善ㄕㄢˋ事ㄕˋ；

【譯文】{凡是放縱這顆『心』的人，將會失去所有善事的功德！}

〖解說〗{《增支部經典．九集．初五十經篇．有情居品．石柱不搖經》說示（意善積集於心的功德）：

『「友月子！提婆達多對諸比丘說法非言：

『友等！當比丘之心已被充填時，則此比丘能適當解說：證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友月子！提婆達多對諸比丘說法而謂：

『友等！當比丘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則此比丘能適當解說：證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❶ 友等！云何為比丘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耶？

❷ 所謂『我心離貪』者，即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

❸ 所謂『我心離瞋』者，即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

❹ 所謂『我心離痴』者，即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

❺ 所謂『我心無有貪法』者，即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

❻ 所謂『我心無有瞋法』者，即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

❼ 所謂『我心無有痴法』者，即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

❽ 所謂『我心不還返慾有之法』者，即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

❾ 所謂『我心不還返色有之法』者，即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

❿ 所謂『我心不還返無色有之法』者，即以意善積集於其心已。

如是，友！於心正解脫之比丘，

若多眼所識之色，即使現於眼界，其心亦永不被遍取佔領，

其心純粹不雜而安住已，得不動行，唯隨觀彼於滅盡。

友等！譬如有長十六肘之石柱，

從根而下有八肘，從根而上有八肘。

即使從東方吹來大風雨，皆不震不動不搖；

即使從西方吹來大風雨，皆不震不動不搖；

即使從北方吹來大風雨，皆不震不動不搖；

即使從南方吹來大風雨，皆不震不動不搖。

何以故耶？

友等！石柱根深善埋故。

正是如此，友等！於心正解脫之比丘，

若多眼所識之色，即使現於眼界，其心亦永不被遍取佔領，

其心純粹不雜而安住已，得不動行，唯隨觀彼於滅盡。

若多耳所識之聲……

若多鼻所識之香……

若多舌所識之味……

若多身所識之觸……

若多意所識之法，即使現於意界，其心亦永不被遍取佔領，

其心純粹不雜而安住已，得不動行，唯隨觀彼於滅盡。」』}

[38] 制ㄓˋ之ㄓ一ㄧˊ處ㄔㄨˋ，無ㄨˊ事ㄕˋ不ㄅㄨˊ辦ㄅㄢˋ。

【譯文】｛如果能夠限制這顆『心』，用在觀照自己五蘊身心的地方……

那麼他必定能捨離『心』的五蓋，覺行圓滿功德、沒有什麼辦不到的！｝

〖解說〗｛《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二・己心品・熟知出家經》說示（如何修習以積集我心）：

『「諸比丘！是故當如是學——

『❶ 當依於出家法之修習以積集我心；

❷ 當令已生之惡不善法，永盡於我心而不住；

❸ 當修習「無常想」以積集我心；

❹ 當修習「無我想」以積集我心；

❺ 當修習「不淨想」以積集我心；

❻ 當修習「過患想」以積集我心；

❼ 當修習「了知世間既平等、又險難想」以積集我心；

❽ 當修習「了知世間既擁有、又失去想」以積集我心；

❾ 當修習「了知世間既集起、又滅盡想」以積集我心；

❿ 當修習「捨斷想」以積集我心；

⓫ 當修習「離貪想」以積集我心；

⓬ 當修習「滅盡想」以積集我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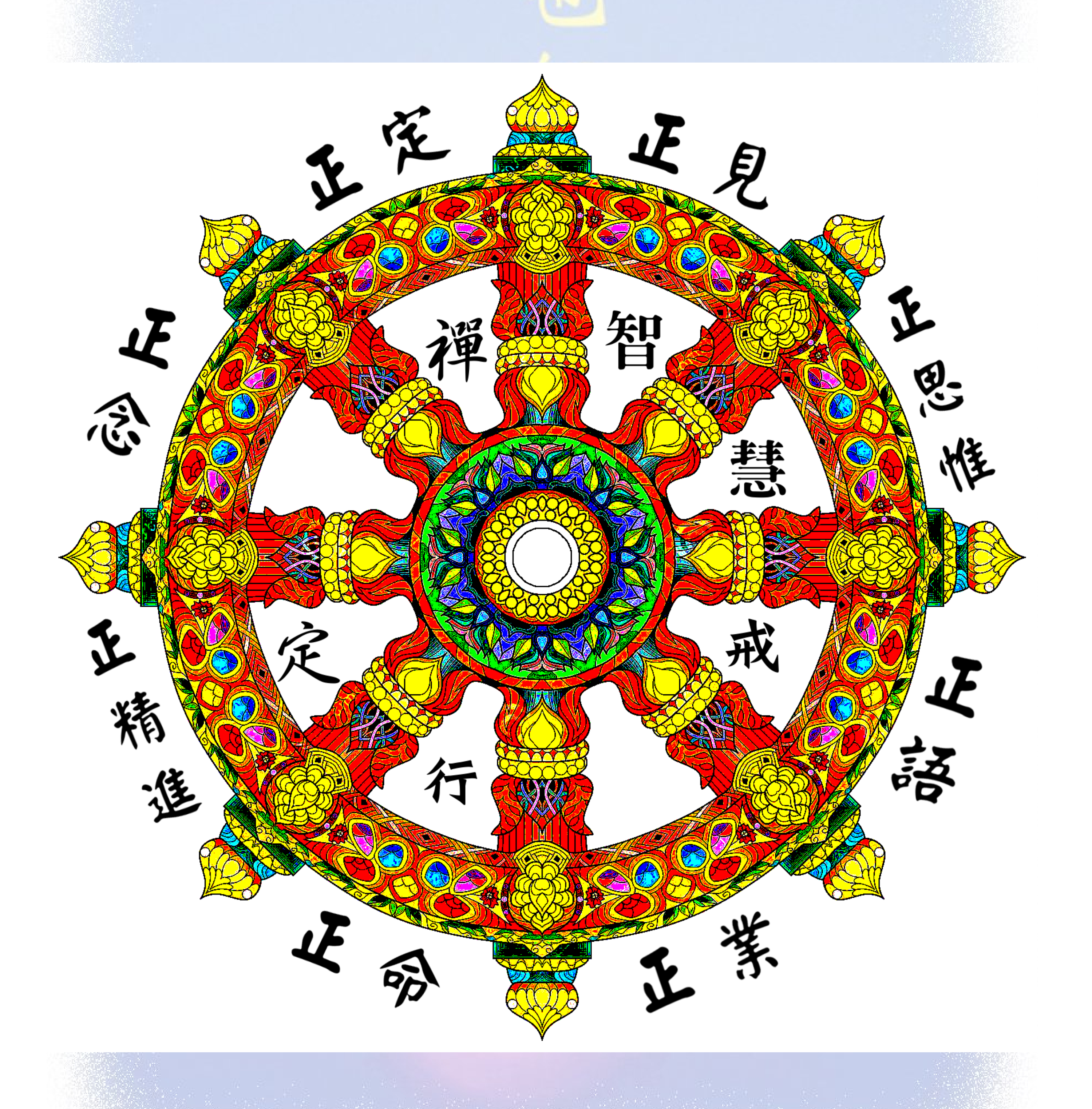
諸比丘！汝等當如是學……

若以『滅盡想』積集其心時——

當期二果中之隨一果，謂：

① 若於現法之中得完全智（是阿羅漢果）；

② 或有餘依則是不還果。」』}



[39] 是故比丘，當勤精進，折伏汝心！

【譯文】{所以，每一位出家修行的比丘，應當：精勤努力、奮鬥不懈降伏你們自己的這顆『心』！}

〖解說〗{《相應部經典・比丘相應・比丘品・精進經》說示（怎樣稱為精進）：

『「友，我於此處對世尊作如是言曰：

『大德！所謂勤精進！勤精進！

云何名之為：勤精進耶？』

友！如是白已，世尊對我作如是言曰：

『目犍連！此處有比丘住勤精進，

寧可剩下皮膚、筋腱與骸骨，

身體之血肉枯萎；

依人之剛毅，人之精進，人之勇猛；

可達者如不能達，則不起於精進之座，

目犍連！如是為勤精進。』」』}

第三品 ☆ 飲食知度

Exhortation on the Moderate Use of Food (40~44)

[40] 汝等比丘！受諸飲食，當如服藥，於好於惡，勿生增減。

【譯文】{比丘們！接受飲食的供養，應當好像吃藥一樣。

不論是自己喜歡、還是不喜歡的食物，應當歡喜不可計較！}

〖解說〗{這是『愛欲蓋』⇨

貪愛衣、食、住、藥，這些都是愛欲蓋。

《相應部經典・因緣相應・大品・子肉經》說示（四食）：

☆ 四食（四念住之解說、譬喻）⇨

① 摶食（觀身念住離五慾繫縛）；

② 觸食（觀受念住可超越感受）；

③ 意思食（觀心念住可超越渴愛）；

④ 識食（觀法念住可超越名色）。

★ 什麼叫做：『四食』呢？（就是）⇨

『「諸比丘！有情或衆生之住、求再生、為資益、有此等之四食。

四食者何耶？

『粗或細之摶食、二觸食、三意思食、四識食』是。」』

★ 什麼叫做：『摶食』呢？（就是） ⇨

『「諸比丘！應知如何是『摶食』耶？

諸比丘！譬如有夫婦二人，持少量之糧食，行於曠野之道。

彼等夫婦愛念者唯有一子。

諸比丘！彼時夫婦二人來曠野時，

少量之糧食乏盡、曠野尚餘未竟之旅。

諸比丘！於是彼夫婦二人作如是思念：

『我等少量之糧食盡，而此曠野之旅尚餘未竟，

我等寧殺此愛念之子，作成乾肉片與多汁肉片，

食子之肉，以完成此曠野之殘旅。勿令三人皆死。』

諸比丘！彼時彼夫婦二人，殺其愛念之子，

作成乾肉片與多汁肉片，食子之肉完成此曠野之殘旅，

彼等食子之肉，搥胸曰：

『吾子於何處耶？吾一子於何處耶？』

諸比丘！汝等對其如何思惟耶？彼等為嬉戲而食歟？

或為愛樂而食歟？或為嗜美而食歟？或為肥滿而食歟？」

「大德，皆非然。」

「諸比丘！彼等為行曠野而欲食子肉耶？」

「大德！唯然。」

「諸比丘！同此，我謂摶食不可不知。

諸比丘！完全知道摶食時，於五慾繫縛完全知道貪。

於五慾繫縛完全知道貪時，不成其結；

不為結所縛之聖弟子，不再還來此界。」』

★ 什麼叫做：『觸食』呢？（就是） ⇨

『「諸比丘！應知如何是『觸食』耶？

諸比丘！譬如一無皮之牛，欲依住於道路之端，

依道路之端之彼等生物，嚙其牛。

欲依住於樹下，依樹下之彼等生物嚙其牛。

欲依住於水中，依水中之生物，嚙其牛。

依住於虛空，依虛空之生物，嚙其牛。

諸比丘！彼無皮之牛，依住之處，則為依止其處之生物所嚙。

諸比丘！同此，我謂觸食不可不知。

諸比丘！完全知道觸食時，

則完全知道三受——苦受、樂受、捨受；

完全知道三受——苦受、樂受、捨受時，

我謂聖弟子，絕無比此更上之超越！」』

★ 什麼叫做：『意思食』呢？（就是） ⇨

『「諸比丘！應知如何是『意思食』耶？

諸比丘！譬如一炭火坑，深超人身，炭火充滿，無煙而熾燃。

爾時一人，欲生不希死，欲樂厭苦。

時有二力士各以手將彼捉住，將投入炭火坑中。

諸比丘！爾時，彼人之心遠矣，將思願遠矣，大望應遠。

所以者何？

諸比丘！彼人作是念：

『我墮此炭火坑中，因其入死，至死為苦。』

諸比丘！同此，我謂意思食不可不知。

諸比丘！完全知道意思食時，

則完全知道三渴愛——慾愛、有愛（色愛）、

無有愛（無色愛、梵行求）；

完全知道三渴愛——慾愛、有愛、無有愛時，

我謂聖弟子，絕無比此更上之超越！」』

★ 什麼叫做：『識食』呢？（就是） ⇨

『「諸比丘！應知如何是『識食』耶？

諸比丘！捕犯罪之盜賊，送至王前示曰：

『大王！犯罪之盜賊帶到，王宜科彼以所欲之刑罰。』

王如是謂於彼等曰：

『且去！汝等將此人，午前以百矛相擊刺。』

於是，午前以百矛擊刺彼！

時至日中，王如是云：

『喂！彼人如何耶？』

『大王！彼尚生存。』

王如是言彼等云曰：

『且去！於日中對彼，再以百矛相擊刺。』

於是，日中以百矛擊刺彼！

屆時，王於暮時如是云：

『喂！彼人如何耶？』

『大王！彼尚生存。』

王如是言彼曰：

『且去！汝等將彼人，於暮時再以百矛相擊刺。』

於是，暮時再以百矛擊刺彼。

諸比丘！對其作如何思惟耶？

彼人，因一日被三百矛相擊刺，已經驗苦、憂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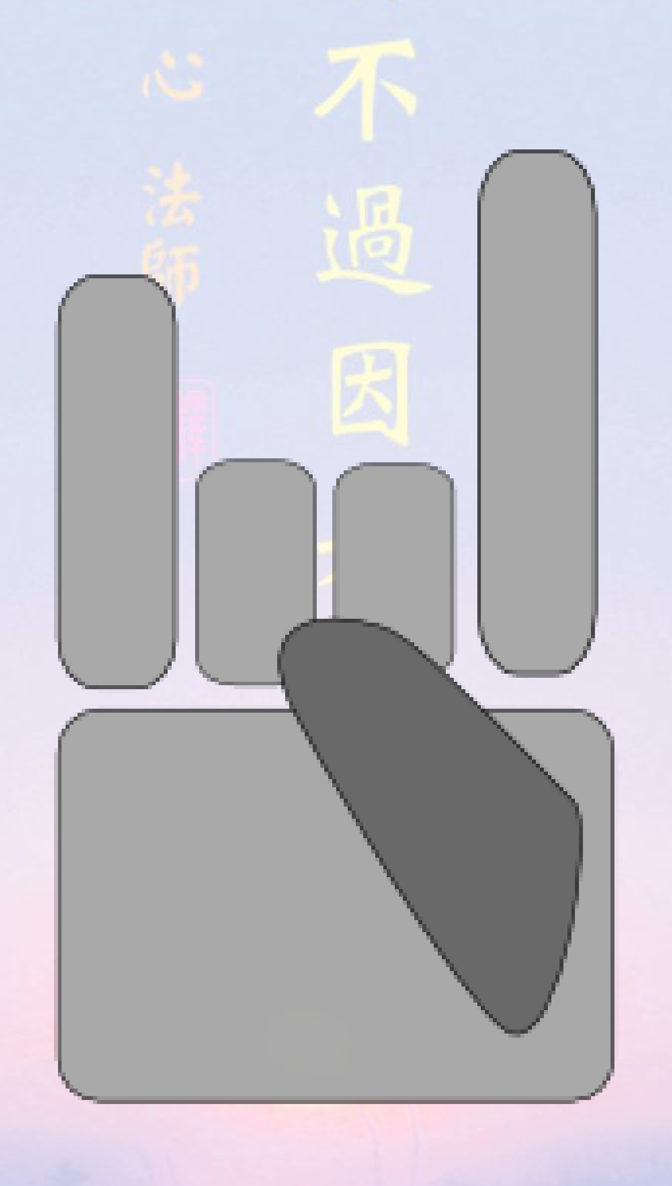
「大德！以一矛相擊刺，即已經驗苦、憂矣，

何云經三百矛相擊刺耶？」

「諸比丘！同此，我謂不可不知識食。

諸比丘！完全知道識食時，則完全知道名色；

完全知道名色時，我謂聖弟子，絕無比此更上之超越！」』}



[41] 趣ㄑㄩˋ得ㄉㄜˊ支ㄓ身ㄕㄣ，　以ㄧˇ除ㄔㄨˊ饑ㄐㄧ渴ㄎㄜˇ；

【譯文】{使用飲食，才可以去除飢渴和防止疾病……能保持身體上的健康，不過為了安心修習內觀而已！}

〖解說〗{所以，不可以放縱口腹之慾；

要滿足最低限度的衣食，樂於獨處禪修。

★ 什麼叫做：『四依法』呢？四依法（就是）⇨

❶ 喜足衣服、❷ 喜足飲食、❸ 喜足住所、❹ 喜足醫藥。

★ 什麼叫做：『四聖種』呢？四聖種（就是）⇨

❶ 喜足衣服、❷ 喜足飲食、❸ 喜足住所、❹ 四正勤。

《小部經典．經集．波岸道品．拔陀羅問經》說示（內觀四食攝取的過患）：

☆ 拔陀羅（ *Bhadrāvudha* ）⇨

字義叫做：吉祥莊嚴。

本經大意：離開我執和四食，死魔將不再跟隨。

☆ 四食（ *Ādāna* ）⇨

① 摶食（觀身念住離五慾繫縛）；

② 觸食（觀受念住可超越感受）；

③ 意思食（觀心念住可超越渴愛）；

④ 識食（觀法念住可超越名色）。

☆ 四食攝取（ *Ādānasatte* ） ⇨

① 摶食（也叫段食），粗和細的飲食，

（粗食：人畜食物，細食：鬼神食氣）

指慾界眾生，以五慾的香味觸，滋養六根；

② 觸食（也叫樂食），受和想的飲食，

含色界以下，因苦樂捨等接觸，緣生三受；

③ 意思食（也叫念食），尋和伺的飲食，

含初禪以下，將心專注於三受，取著三愛；

④ 識食（也叫智食），名和色的飲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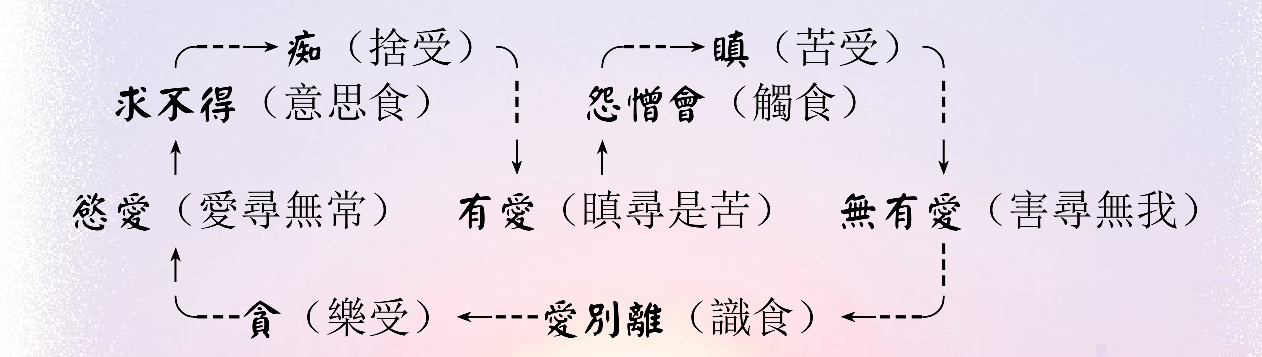
指三界眾生，我執依色受想行，再生三有。

☆ 三愛（ *Taṇha* ） ⇨

① 慾愛（患得源痴：愛尋緣生求不得苦）；

② 有愛（患失源瞋：瞋尋緣生怨憎會苦）；

③ 無有愛（災難源貪：害尋緣生愛別離苦）。



☆ 三受（ *Vedana* ） ⇨

① 苦受（感受苦憂）；

② 樂受（感受喜樂）；

③ 捨受（不苦不樂）。

☆ 三有（ *Bhava* ） ⇨

三界衆生，慾有、色有、無色有不斷流轉。

① 慾有（四大粗身）；

② 色有（意所成身）；

③ 無色有（無色想身）。

☆ 六遮障（ *Āvaraṇa* ） ⇨ 世間的執著（ *Kiñcana* ）

不得初果正性決定，不入聖道的六種障礙。

① 業障（也叫無間業，四重五逆）；

② 煩惱障（也叫惑障，五蓋十結）；

③ 異熟障（也叫報障，三惡趣等）；

④ 不信（疑惑蓋，故緣生煩惱障）；

⑤ 不樂欲（愛欲蓋、瞋恚蓋、掉悔蓋，故緣生業障）；

⑥ 無慧（惛眠蓋，故緣生異熟障）。

『① （一一〇七偈：）

〔青年朋友拔陀羅問說：〕

「捨家不動愛（了斷渴愛無為而出家），

離喜脫暴流（解脫喜貪超越了暴流）；

破劫求聖智（求教永斷無明的善慧），

聞龍象除患（聽了聖教使離開惱害）。」

② （一一〇八偈：）

〔拔陀羅繼續上偈問說：〕

「各方人雲集（人們從各國聚來這裡），

盼雄容解惑（請聖雄解答心中疑惑）；

請師善記說（渴望導師善妙的開釋），

淂見真如法（因為您明白真如聖法）。」

③ （一一〇九偈：）

〔世尊回答拔陀羅說：〕

「食愛皆調伏（應調伏對四食的渴愛），

中道於十方（並無私觀察內外十方）；

誰我取世間（如果誰執著身心有我），

愚人追死魔（死魔就已經追隨了他）！」

④ （一一一〇偈：）

〔世尊繼續上偈說：〕

「是故智無取（智者不執著任何東西），

比丘念世障（比丘正念世間六遮障）；

攝食見災難（內觀四食攝取的過患），

人離死王域（他離開了死魔的糾纏）。」』}



[42] 如ㄖㄨˊ蜂ㄈㄥ採ㄘㄞˇ華ㄏㄨㄚˊ，　但ㄉㄢˋ取ㄑㄩˇ其ㄑㄧˊ味ㄨㄟˋ，　不ㄅㄨˋ損ㄙㄨㄣˇ色ㄙㄜˋ香ㄒㄧㄤ。

【譯文】{就如同蜜蜂採集花蜜，只取一點花粉的味道……並不會對花朵的顏色、花朵的香味造成損害。}

〖解說〗｛《增支部經典・六集・初五十經篇・天品・六支施物經》說示（清淨的佈施）：

☆ 符合清淨供養的六個條件 ⇨

① 佈施的人：在佈施之前，善意快樂；

② 佈施的人：在佈施之時，讓心清淨；

③ 佈施的人：在佈施之後，心滿意足；

④ 受施的人：是離貪聖者（指阿羅漢果）或預流向、一來向、不還向、阿羅漢向；

⑤ 受施的人：是離瞋聖者（指含不還果以上）或預流向、一來向、不還向；

⑥ 受施的人：是離痴聖者（指阿羅漢果）或預流向、一來向、不還向、阿羅漢向。

☆ 三種福田 ⇨

① 恩田（孝順父母）；

② 敬田（供養三寶）；

③ 悲田（佈施貧苦）。

『〔一、前言 ➡〕

某時，世尊住舍衛城，祇樹給孤獨園。

爾時，烈香種樹村之難陀母優婆夷，向舍利弗、目犍連等為上首之比丘僧團，令作已符合六種條件之（清淨）供養。

世尊確實依已超人類之清淨天眼，觀察到：烈香種樹村之難陀母優婆夷，正向舍利弗、目犍連等為上首之比丘僧團，令作已符合六種條件之（清淨）供養。

見已，而告諸比丘曰：

〔二、清淨供養 ➡〕

「諸比丘！彼烈香種樹村之難陀母優婆夷，向舍利弗、目犍連等為上首之比丘僧團，令作已符合六種條件之（清淨）供養。

又，諸比丘！云何為已符合六種條件之（清淨）供養耶？

於此處，諸比丘！現有佈施者之三條件；受施者之三條件。

（❶ 施者三緣 ☙）

何等為佈施者之三條件耶？

諸比丘！世間有佈施者——

(1) 佈施之前，善意快樂；

(2) 當佈施之時，令心清淨、具足淨信；

(3) 佈施之後，心滿意足。

此等為佈施者之三條件。

（❷ 受者三緣 ☙）

何等為受施者之三條件耶？

於此處，諸比丘！受施者——

(1) 或已離貪，或已向調伏貪之智慧道跡而勤行；

(2) 或已離瞋，或已向調伏瞋之智慧道跡而勤行；

(3) 或已離痴，或已向調伏痴之智慧道跡而勤行。

此等為受施者之三條件。

如此為佈施者之三條件、受施者之三條件。

諸比丘！如此為符合六種條件之（清淨）供養。

（❸ 供養功德 ☙）

諸比丘！已符合如此六種條件之（清淨）供養，能帶來多少福德？不容易計算——

『唯此潤澤福德之果實、潤澤善行之果實、增長幸福，投生天界之原因；

能帶來安樂之異熟、導致生天、心滿意足、利益幸福！』

然而，（果報）實在不易測知、無法計算，唯有講述此等廣大聚集之福德，所定義之（大）數而已！

（❹ 功德海喻 ☙）

正如，諸比丘！於大海中，能擁有多少海水之容量？不容易計算——

『或已持來多少升（海）水；

或已持來多少百升（海）水；

或已持來多少千升（海）水；

或已持來多少百千升（海）水。』

然而，（大海）實在不易測知、無法計算，唯有講述此等廣大聚集之（海）水，所定義之（大）數而已！

（❺ 無量功德 ☙）

正像這樣，諸比丘！已符合如此六種條件之（清淨）供養，能帶來多少福德？實在不容易計算——

『唯此潤澤福德之果實、潤澤善行之果實、增長幸福，投生天界之原因；

能帶來安樂之異熟、導致生天、心滿意足、利益幸福！』

然而，（果報）實在不易測知、無法計算，唯有講述此等廣大

聚集之福德，所定義之（大）數而已！」

〔三、總結 ➡〕

（世尊偈語：）

（❶ 施主淨信 ☙）

「佈施先善意（在佈施之前善意快樂）；

施時心淨信（在佈施之時讓心清淨）；

施已心滿足（在佈施之後心滿意足）；

施主施圓足（施主之功德圓滿具足）。

（❷ 聖僧淨行 ☙）

離貪與離瞋（不但遠離貪欲和瞋恚），

離痴而無漏（又已遠離愚痴與漏流）；

佈施福田地（賢聖僧已成圓滿福田），

淨行已認出（真修行者已辨認出來）！

（❸ 自利利他 ☙）

獨自洗淨已（施主靠自己洗滌乾淨），

親手作佈施（以自己雙手親自佈施）；

自利與利他（因此自利又幫助他人），

供養成大果（這樣供養成就大福果）。

（❹ 功果圓滿 ☙）

明智供養已（智慧人這樣供養以後），

淨信心解脫（因為心解脫而有淨信）；

無瞋世安樂（現世安樂已遠離惱害），

再生為賢智（來生他將再生為聖賢）。」』

《小部經典・法句經・華品・往生忉利天女經》說示（貪著摘花的果報）：

『（四八偈：）

「採集諸花冠（當摘取花卉添裝飾時），

世人心貪著（衆生的内心已被染著）；

無智愛無饜（對於愛欲如果不知足），

走近死魔居（當下已受死神的宰制）。」

（❈ 法句經故事：往生忉利天的女信徒 ～☺）

枯瑪莉是舍衛城的女信徒，十六歲時就結婚了，並且育有四個兒子。

她很有德行，喜歡以食物和其它必需品佈施修行的人。

她經常到僧伽精舍去清洗房舍，裝滿所有瓶罐的水，並且做其它的雜事。

她知道自己的前世，是忉利天王的妻子之一。

同時，她還清楚記得：

她是在所有的人都到花園摘花嬉戲時往生到人間的！

所以，每次供養比丘或做其它的功德時——

她都渴望將來能往生忉利天，再做忉利天王的妻子，一如前世般。

有一天，她生病去逝了！

並且，正如她熱烈期望地往生忉利天，成為忉利天王的妻子。

由於，忉利天的一天等於人間的一百年……

她再往生忉利天時，忉利天王等人還在花園裡玩，幾乎忘了她的存在。

所以，當她再度加入時，忉利天王問她一早上都到哪裡去了？

她告訴他，自己已經到人間走一回了！

這時候，比丘們向佛陀報告枯瑪莉去世的事。

佛陀說：

「生命是短暫的！

人還未能滿足感官慾望時，死亡已經奪走人的生命。」』

《相應部經典・界相應・種種品・非種種受經》說示（六界的緣生）：

『世尊說：「❶ 眼界、❷ 耳界、❸ 鼻界、❹ 舌界、❺ 身界、❻ 意界等。比丘們！這些，叫做種種界。

比丘們！什麼，叫做『緣種種界，生種種觸；緣種種觸，生種種受。緣種種受，非生種種觸；緣種種觸，非生種種界』呢？

比丘們！緣眼界，生眼觸；緣眼觸，生眼觸所生之受。緣眼觸所生之受，非生眼觸；緣眼觸，非生眼界。

緣耳界……

緣鼻界……

緣舌界……

緣身界……

緣意界，生意觸；緣意觸，生意觸所生之受。緣意觸所生之受，非生意觸；緣意觸，非生意界。」』

《相應部經典・六處相應・無明品・遍知一切取著經》說示（緣鼻與香）：

☆ 六入處（也叫一切、六界或種種界 *Dhātunānattaṃ*） ⇨

① 眼入處（眼根、色境、眼識、眼觸、以眼觸為緣所生之感受）；

② 耳入處（耳根、聲境、耳識、耳觸、以耳觸為緣所生之感受）；

③ 鼻入處（鼻根、香境、鼻識、鼻觸、以鼻觸為緣所生之感受）；

④ 舌入處（舌根、味境、舌識、舌觸、以舌觸為緣所生之感受）；

⑤ 身入處（身根、觸境、身識、身觸、以身觸為緣所生之感受）；

⑥ 意入處（意根、法境、意識、意觸、以意觸為緣所生之感受）。

『〔一、總說 ➡〕

（爾時，世尊說：）「諸比丘！我將為汝等說示『完全洞察一切取著之教法』。

汝應諦聽！

又，諸比丘！何者稱為『完全洞察一切取著之教法』耶？

〔二、細說六界 ➡〕

（❶ 眼界緣生 ☙）

依眼根攀緣於色境，而形成眼識；

結合（根境識）三者，（稱為眼入處之）接觸；

依（眼入處之）接觸為助緣，而產生感受作用。

如此內觀，諸比丘！已聽聞（教法）之聖弟子——

既厭倦於眼根；

亦厭倦於色境；

亦厭倦於眼識；

亦厭倦於眼觸；

亦厭倦於（以此眼觸為緣所生之）感受作用。

對其（眼入處）厭倦，則彼脫離貪染；

脫離貪染，則彼（心）被解脫；

彼（心）被解脫，則其智慧知：『對我之取著，已完全洞察！』

（❷ 耳界緣生 ）

依耳根攀緣於聲境，而形成耳識……

（❸ 鼻界緣生 ）

依鼻根攀緣於香境，而形成鼻識……

（❹ 舌界緣生 ）

依舌根攀緣於味境，而形成舌識……

（❺ 身界緣生 ）

依身根攀緣於觸境，而形成身識……

（❻ 意界緣生 ）

依意根攀緣於法境，而形成意識；

結合（根境識）三者，（稱為意入處之）接觸；

依（意入處之）接觸為助緣，而產生感受作用。

如此內觀，諸比丘！已聽聞（教法）之聖弟子——

既厭倦於意根；

亦厭倦於法境；

亦厭倦於意識；

亦厭倦於意觸；

亦厭倦於（以此意觸為緣所生之）感受作用。

對其（意入處）厭倦，則彼脫離貪染；

脫離貪染，則彼（心）被解脫；

彼（心）被解脫，則其智慧知：『對我之取著，已完全洞察！』

〔三、結語 ➡〕

諸比丘！此者稱為『完全洞察一切取著之教法』。」』｝

[43] 比丘亦爾，受人供養，趣自除惱，無得多求，壞其善心。

【譯文】{一位出家修行的比丘，也是如此！

接受在家人的供養，目的是為了去除自身的——

飢寒交迫、日曬雨淋、蚊蟲咬傷等等的苦惱。

不可以要求太多，而讓他們退失供養的善心！}

〖解說〗{《增支部經典．八集．五十經篇之二．瞿曇彌品．略說法要經》說示（讓信眾容易護持的方法）：

☆ 本經大意 ⇨

佛陀告訴姨母：什麼是正確的佛法？

☆ 瞿曇彌（ *Gotami* ） ⇨

意譯叫做：釋迦族瞿曇姓氏的婦女。

瞿曇，或譯為喬達摩：佛陀的姓氏。

☆ 摩訶波闍波提（ *Mahāpajāpatī* ） ⇨

意譯叫做：大愛道。

她是佛陀姨母、佛母摩耶夫人親姊妹。

摩耶夫人生下悉達多太子七天後去世；

大愛道便成為乳母，也是佛的養育者——

她把剛出生五天的兒子難陀交給侍女照顧；

自己則親身養育悉達多所以是佛的大恩人！

淨飯王逝世後，大愛道率許多宮妃女眷見佛陀，請求出家；

佛陀開始沒有允許，後經阿難勸說，才同意她們落髮修行。

大愛道於是成為了第一位的比丘尼；

以後也才有佛教史上的比丘尼團體。

她一生中教化了不少的女性，被尼衆推為上首。

☆ 非法非律 ⇨

① 導致貪欲；

② 導致繫縛；

③ 導致積聚；

④ 導致增加願求；

⑤ 導致不知足；

⑥ 導致喜歡伴侶；

⑦ 導致怠惰；

⑧ 導致困難護持。

☆ 正法聖律 ⇨

① 導致離開貪欲；

② 導致離開繫縛；

③ 導致減損；

④ 導致減少願求；

⑤ 導致歡喜知足；

⑥ 導致獨居遠離；

⑦ 導致發勤精進；

⑧ 導致容易護持。

『〈壹、姨母請法 ➲〉

爾時，世尊住毘舍離城之大林重閣講堂。

其時，摩訶波闍波提瞿曇彌來詣世尊之處。

詣已，禮敬世尊，立於一旁。

立於一旁之摩訶波闍波提瞿曇彌白世尊如是言：

「善哉，大德！依世尊簡略說法，我若從世尊聞法已，願能獨住僻靜、不放逸、熱誠、不惜身命以精勤！」

〈貳、世尊開示 ➲〉

〔一、非法非律 ☙〕

「瞿曇彌！汝若能依教法理解：

『此等法義——

① 若導致貪欲而非離開貪欲；

② 若導致繫縛而非離開繫縛；

③ 若導致積聚而非減損；

④ 若導致增加願求而非減少願求；

⑤ 若導致不知足而非歡喜知足；

⑥ 若導致喜歡伴侶而非獨居遠離；

⑦ 若導致怠惰而非發勤精進；

⑧ 若導致困難護持而非容易護持。』

瞿曇彌！則汝應該絕對記住：

『此既非（正）法，此非（聖）律，此亦非師（佛）之教說。』

〔二、正法聖律 ☙〕

又，瞿曇彌！汝若能依教法理解：

『此等法義——

❶ 若導致離開貪欲而非貪欲；

❷ 若導致離開繫縛而非繫縛；

❸ 若導致減損而非積聚；

❹ 若導致減少願求而非增加願求；

❺ 若導致歡喜知足而非不知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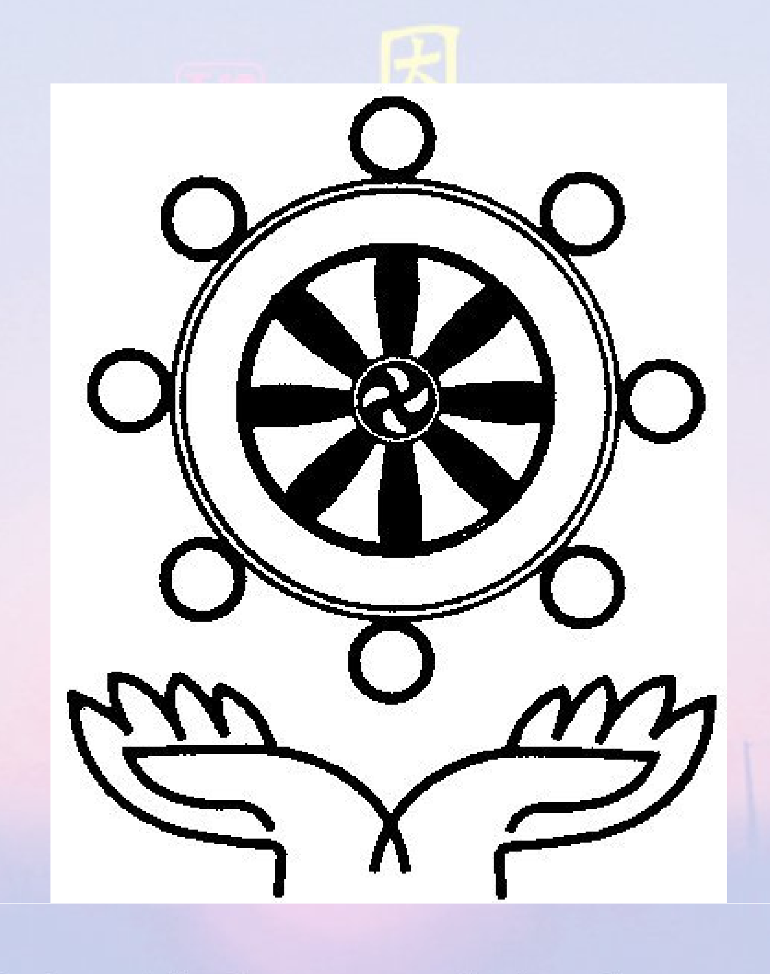
❻ 若導致獨居遠離而非喜歡伴侶；

❼ 若導致發勤精進而非怠惰；

❽ 若導致容易護持而非困難護持。』

瞿曇彌！則汝應該絕對記住：

『此即是（正）法，此是（聖）律，此乃是師（佛）之教說。』」』}



[44] 譬ㄆㄧˋ如ㄖㄨˊ智ㄓˋ者ㄓㄜˇ，籌ㄔㄡˊ量ㄌㄧㄤˊ牛ㄋㄧㄡˊ力ㄌㄧˋ，所ㄙㄨㄛˇ堪ㄎㄢ多ㄉㄨㄛ少ㄕㄠˇ？不ㄅㄨˋ令ㄌㄧㄥˋ過ㄍㄨㄛˋ分ㄈㄣˋ，以ㄧˇ竭ㄐㄧㄝˊ其ㄑㄧˊ力ㄌㄧˋ！

【譯文】｛也就好像——

一個有智慧的人，應當估計牛隻的力氣，所能夠承受的重量？

不可以讓載重量，超過牛隻的正常負荷，才能發揮最大功能。｝

〖解說〗｛《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二・己心品・內心寂止經》說示（善知己心與善知依止）：

★ 什麼叫做：『善知己心』呢？（就是） ⇨

☆ 善知於己心 ⇨

① 我得到內心寂止嗎？

② 我不得內心寂止嗎？

③ 我得到內觀智見嗎？

④ 我不得內觀智見嗎？

〝〔一、簡介〕諸比丘！云何比丘『當能善知於己心』耶？

諸比丘！譬如壯年少年之男女愛好莊飾者，

於清淨潔白之明鏡、明澄之水缽；

自觀察面相，若於其處見塵垢、污染，

則為斷其塵垢、污染而精進。

若於其處不見塵垢、污染，

則歡喜思惟圓滿，

謂：『幸哉！我得清淨。』

諸比丘！如是，若比丘觀察，則於善法多饒益。

謂：『❶ 我得內心寂止耶？

❷ 不得內心寂止耶？

❸ 我得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耶？

❹ 不得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耶。』

〔二、詳說〕❶ 諸比丘！若比丘觀察，而如是了知：

『我雖得內心寂止，但是不得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

諸比丘！則彼比丘安住於內心寂止，當為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而努力。

彼於後時得內心寂止，且得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

❷ 諸比丘！若比丘觀察，而如是了知：

『我雖得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但是不得內心寂止。』

諸比丘！則彼比丘安住於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當為內心寂止而努力。

彼於後時得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且得內心寂止。

❸ 諸比丘！若比丘觀察，而如是了知：

『我既不得內心寂止，又不得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

⑴ 諸比丘！則彼比丘為獲得彼善法，

當起最上之志欲、精進、勇健、勢猛、不退、注意憶念、正知。

⑵ 諸比丘！譬如燃衣、燃頭時，

為熄滅其或衣、或頭於燃眉之急，

當起最上之志欲、精進、勇健、勢猛、不退、注意憶念、正知。

⑶ 諸比丘！如是，彼比丘為獲得彼善法，

當起最上之志欲、精進、勇健、勢猛、不退、注意憶念、正知。

彼於後時得內心寂止，且得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

❹ 諸比丘！若比丘觀察，而如是了知：

『我既得內心寂止，又得內觀禪修（毘婆舍那）之增上慧法。』

諸比丘！則彼比丘安住於彼善法，更當為盡諸漏而努力修習。〞

★ 什麼叫做：『善知依止』呢？（就是） ⇨

☆ 善知於依止 ⇨

① 我受用此衣服適宜嗎？

② 我受用此飲食適宜嗎？

③ 我受用此住所、坐臥用具適宜嗎？

④ 我依止此村落、城鎮適宜嗎？

⑤ 我依止此國家、地區適宜嗎？

⑥ 我親近此人適宜嗎？

〝❶ 諸比丘！我說：衣有二種，

謂：可親近與不可親近。

又，如是說者，緣何而如是說耶？

⑴ 此中，若了知其衣，為：

『我若親近此衣，則不善法增益，善法損減。』

如是則不可親近其衣。

⑵ 此中，若了知其衣，為：

『我若親近此衣，則不善法損減，善法增益。』

如是則可親近其衣。

諸比丘！我說：衣有二種，

謂：可親近與不可親近。

如是說者，緣此而如是說。

❷ 諸比丘！我說：食有二種……

⑴ 此中，若了知其食，為：

『我若親近此食，則不善法增益，善法損減。』

如是則不可親近其。

⑵ 此中，若了知其食，為：

『我若親近此食，則不善法損減，善法增益。』

如是則可親近其食……

如是說者，緣此而如是說。

❸ 諸比丘！我說：住所、坐臥用具有二種……

❹ 諸比丘！我說：村落、城鎮有二種……

❺ 諸比丘！我說：國家、地區有二種……

❻ 諸比丘！我說：人有二種，

謂：可親近與不可親近。

又，如是說者，緣何而如是說耶？

⑴ 此中，若了知其人，為：

『我若親近此人，則不善法增益，善法損減。』

如是則不可親近其人。

⑵ 此中，若了知其人，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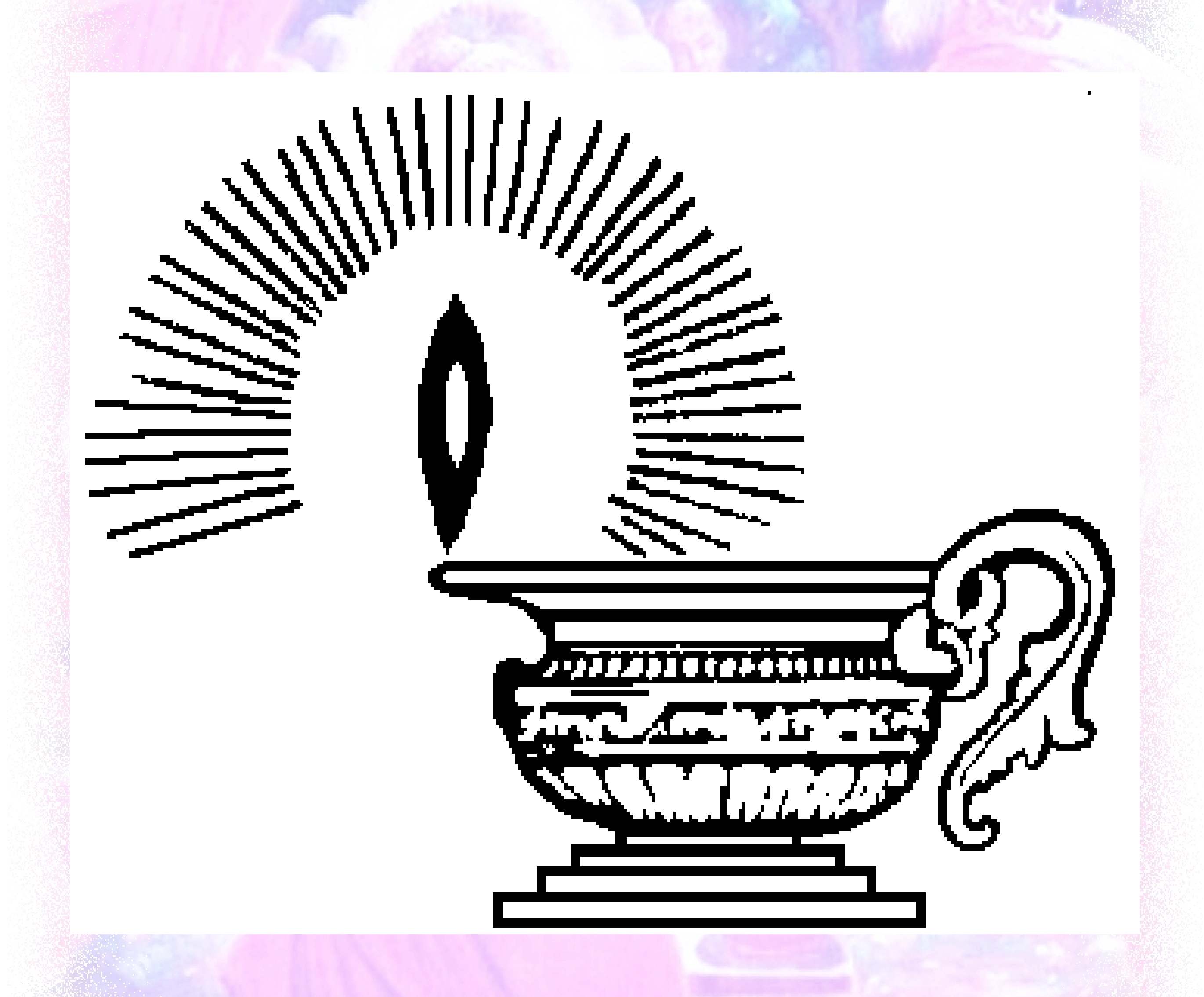
『我若親近此人，則不善法損滅，善法增益。』

如是則可親近其人。

諸比丘！我說：人有二種，

謂：可親近與不可親近。

如是說者，緣此而如是說。〞}



第四品 ☆ 遠離惛眠——受持警寤

Exhortation on Sleeping (45~59)

[45] 汝等比丘！晝則勤心，修習善法，無令失時；

【譯文】{比丘們！在白天的時候應該用心觀察自己——身受心法『四念住』，圓滿修習『七菩提分』等善法。精進努力、不可懈怠！不要浪費自己生命的寶貴時間！}

〖解說〗{★ 什麼叫做：『四念住』呢？（就是）⇨

① 身念住、② 受念住、③ 心念住、④ 法念住。

《相應部經典・根相應・清淨品・解說五根之二經》說示（詳細觀察四念住）：

『聖弟子有念、成就最勝之念慧，對久前之所作、久前之所說，憶念、隨念。

❶ （隨觀身體：）彼隨時，在身體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五蘊）身體，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❷ （隨觀感受：）彼隨時，在感受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苦樂）感受，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❸ （隨觀心意：）彼隨時，在內心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種種心意，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❹ （隨觀諸法：）彼隨時，在諸法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佛法真理，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 什麼叫做：『七菩提分』呢？（就是） ⇨

七菩提分，也叫做：七圓覺支、七等覺支、七覺支、七覺分。

七菩提分，是覺行圓滿的七個條件 ⇨

❶ 遍念菩提分；❷ 遍擇法菩提分；❸ 遍精進菩提分；

❹ 遍喜菩提分；❺ 遍輕安菩提分；❻ 遍定菩提分；

❼ 遍捨菩提分。

為什麼在七菩提分的前面，都要加一個『遍』字呢？

『七菩提分』是圓滿覺悟的條件，『遍』就是圓滿修持、完全不遺漏；

也就是七個覺悟的條件，都要圓滿修持、完全不遺漏（無漏）的意思。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三經．合誦經》說示（法隨法行）：

☆ 法隨法行（ *Dhammānudhammappaṭipatti* ） ⇨

又或譯為：法次法向。

漸次跟隨法之次第，向著法之道跡而行。

❶ 入出息念 ⇨ ❷ 四念住 ⇨ ❸ 七菩提分 ⇨ ❹ 明與解脫。

《相應部經典．無為相應．第二品．無為經》說示（四神足）：

☆ 四神足（ *Cattāro iddhipādā* ） ⇨

又或譯為：四如意足。

① 欲神足（ *Chandasamādhipadhānasaṅkhārasamannāgataṃ* ） ☞

具足欲定勝行之神足（已隨時獲得精神統一為修禪定而預備的決心神足）。

② 勤神足（ *Vīriyasamādhipadhānasaṅkhārasamannāgataṃ* ） ☞

具足勤定勝行之神足（已隨時獲得精神統一為修禪定而預備的精進神足）。

③ 心神足（ *Cittasamādhipadhānasaṅkhārasamannāgataṃ* ） ☞

具足心定勝行之神足（已隨時獲得精神統一為修禪定而預備的一心神足）。

④ 觀神足（ *Vīmaṃsasamādhipadhānasaṅkhārasamannāgataṃ* ） ☞

具足觀定勝行之神足（已隨時獲得精神統一為修禪定而預備的觀智神足）。

☆ 內觀（ *Vipassanā* ） ⇨

又或譯為：毘婆舍那。

照見一切身心無常、苦、無我的本質，是培育觀智的方法。

☆ 觀智（ *Vīmaṃsa, Paññāya disvā* ） ⇨

經由直接觀察身心的禪法，以達到透視身心現象的洞察力。

☆ 照見（ *Ajjhupekkhitā* ） ⇨

把握當下、冷眼旁觀，從上方準確而仔細地直觀身心變化。

《相應部經典・覺支相應・覺支總攝品・不共教說經》說示（七菩提分）：

☆ 七菩提分（ *Satta bojjhaṅgā* ） ⇨

能導致完全覺悟的七個條件。

遍（ *Sam, Sama* ）是完全、平等、自己的意思；

引申涵義：和平、寂靜、不偏不倚、中道、自覺。

① 遍念菩提分（ *Satisambojjhaṅgo* ） ☞

『內法之念，為遍念菩提分；外法之念，亦為遍念菩提分。』

念：活在當下、明確不忘、深切的注意。

② 遍擇法菩提分（ *Dhammavicayasambojjhaṅgo* ） ☞

『於內法以慧決擇、伺察、思慮，為遍擇法菩提分；於外法以慧決擇、伺察、思慮、亦為遍擇法菩提分。』

擇法：由內觀的身心變化檢驗直接經驗。

③ 遍精進菩提分（ *Vīriyasambojjhaṅgo* ） ☞

『身之精進，為遍精進菩提分；心之精進，亦為遍精進菩提分。』

精進：堅毅不撓、勇往直前不斷的內觀。

④ 遍喜菩提分（ *Pītisambojjhaṅgo* ） ☞

『有尋、有伺之喜，為遍喜菩提分；無尋、無伺之喜，亦為遍喜菩提分。』

喜：由內觀生起現法樂住並以禪悅為食。

⑤ 遍輕安菩提分（ *Passaddhisambojjhaṅgo* ） ☞

『身之輕安，為遍輕安菩提分；心之輕安，亦為遍輕安菩提分。』

輕安：生理與心理完全達到寂止的狀態。

⑥ 遍定菩提分（ *Samādhisambojjhaṅgo* ） ☞

『有尋、有伺之定，亦為遍定菩提分；無尋、無伺之定，亦為遍定菩提分。』

定：現法樂住、精神統一、無量心解脫。

又或譯為：禪定、等持、三昧、三摩地。

⑦ 遍捨菩提分（ *Upekkhāsambojjhaṅgo* ） ☞

『內法之捨，亦為遍捨菩提分；外法之捨，亦為遍捨菩提分。』

捨：以不干涉的方式平等而超然的觀照。

《中部經典・不斷品・第一百一十八經・入出息念經》說示（如何圓滿四念住與七菩提分）：

☆ 法念住 ⇨ 觀四聖諦。

① 苦聖諦：依觀遠離，發現無常；

② 集聖諦：依觀離貪，於是離貪；

③ 滅聖諦：依觀滅盡，心得滅盡；

④ 道聖諦：向觀於捨，如實出離。

☆ 修習入出息念 ⇨ 圓滿四念住

① 修習入出息念 ☞ 圓滿『身念住』

② 修習入出息念 ☞ 圓滿『受念住』

③ 修習入出息念 ☞ 圓滿『心念住』

④ 修習入出息念 ☞ 圓滿『法念住』

☆ 修習四念住 ⇨ 圓滿七菩提分

① 修習身念住 ☞ 圓滿七菩提分

② 修習受念住 ☞ 圓滿七菩提分

③ 修習心念住 ☞ 圓滿七菩提分

④ 修習法念住 ☞ 圓滿七菩提分

☆ 修習身念住 ⇨ 圓滿七菩提分

① 修習身念住 ☞ 圓滿『念菩提分』

② 修習身念住 ☞ 圓滿『擇法菩提分』

③ 修習身念住 ☞ 圓滿『精進菩提分』

④ 修習身念住 ☞ 圓滿『喜菩提分』

⑤ 修習身念住 ☞ 圓滿『輕安菩提分』

⑥ 修習身念住 ☞ 圓滿『定菩提分』

⑦ 修習身念住 ☞ 圓滿『捨菩提分』

☆ 修習受念住 ⇨ 圓滿七菩提分

① 修習受念住 ☞ 圓滿『念菩提分』

② 修習受念住 ☞ 圓滿『擇法菩提分』

③ 修習受念住 ☞ 圓滿『精進菩提分』

④ 修習受念住 ☞ 圓滿『喜菩提分』

⑤ 修習受念住 ☞ 圓滿『輕安菩提分』

⑥ 修習受念住 ☞ 圓滿『定菩提分』

⑦ 修習受念住 ☞ 圓滿『捨菩提分』

☆ 修習心念住 ⇨ 圓滿七菩提分

① 修習心念住 ☞ 圓滿『念菩提分』

② 修習心念住 ☞ 圓滿『擇法菩提分』

③ 修習心念住 ☞ 圓滿『精進菩提分』

④ 修習心念住 ☞ 圓滿『喜菩提分』

⑤ 修習心念住 ☞ 圓滿『輕安菩提分』

⑥ 修習心念住 ☞ 圓滿『定菩提分』

⑦ 修習心念住 ☞ 圓滿『捨菩提分』

☆ 修習法念住 ⇨ 圓滿七菩提分

① 修習法念住 ☞ 圓滿『念菩提分』

② 修習法念住 ☞ 圓滿『擇法菩提分』

③ 修習法念住 ☞ 圓滿『精進菩提分』

④ 修習法念住 ☞ 圓滿『喜菩提分』

⑤ 修習法念住 ☞ 圓滿『輕安菩提分』

⑥ 修習法念住 ☞ 圓滿『定菩提分』

⑦ 修習法念住 ☞ 圓滿『捨菩提分』

☆ 修習七菩提分 ⇨ 圓滿『明與解脫』

① 修習念菩提分 ☞ 圓滿『明與解脫』

② 修習擇法菩提分 ☞ 圓滿『明與解脫』

③ 修習精進菩提分 ☞ 圓滿『明與解脫』

④ 修習喜菩提分 ☞ 圓滿『明與解脫』

⑤ 修習輕安菩提分 ☞ 『明與解脫』

⑥ 修習定菩提分 ☞ 圓滿『明與解脫』

⑦ 修習捨菩提分 ☞ 圓滿『明與解脫』

☆ 入出息念三十四行相（ *Ānāpānassati* ） ⇨

字義叫做：憶念呼吸的止觀法門。

白話解釋：依照入息、出息、四念住、七菩提分——

明與解脫的修行次第，將禪修分為三十四種方式；

類似「六妙門」：數息、隨息、止、觀、還、淨。

又或譯為：入出息念、安那般那、安般念、安般。

☆ 身即是息 ⇨

修安般念，圓滿念身；

所謂身者，即入出息！

① 憶念入息；

② 憶念出息；

③ 念長入息；

④ 念長出息；

⑤ 念短入息；

⑥ 念短出息；

⑦ 念身入息；

⑧ 念身出息；

⑨ 身安入息；

⑩ 身安出息。

☆ 受即注意 ⇨

修安般念，圓滿念受；

所謂受者，對入出息，善加注意！

⑪ 念喜入息；

⑫ 念喜出息；

⑬ 念樂入息；

⑭ 念樂出息；

⑮ 念受入息；

⑯ 念受出息；

⑰ 捨受入息；

⑱ 捨受出息。

☆ 心即念知 ⇨

修安般念，圓滿念心；

所謂心者，即正念、正知！

⑲ 念心入息；

⑳ 念心出息；

㉑ 捨念入息；

㉒ 捨念出息；

㉓ 心定入息；

㉔ 心定出息；

㉕ 解脫入息；

㉖ 解脫出息。

☆ 法即離貪 ⇨

修安般念，圓滿念法；

所謂法者，對於貪、憂，善加觀察！

㉗ 無相入息；

㉘ 無相出息；

㉙ 離貪入息；

㉚ 離貪出息；

㉛ 滅盡入息；

㉜ 滅盡出息；

㉝ 出離入息；

㉞ 出離出息。

☆ 佛世時期印度的季節與月份 ⇨

① 熱季（ *Gimha* ，印度月份一月至四月） ☞

相當於公曆３月至６、７月；農曆２月 *16* 日至６月 *15* 日。

② 雨季（ *Vassa* ，印度月份五月至八月） ☞

相當於公曆７月至 *10*、*11* 月；農曆６月 *16* 日至 *10* 月 *15* 日。

③ 寒季（ *Sisira* ，印度月份九月至十二月） ☞

相當於公曆 *11* 月至２、３月；農曆 *10* 月 *16* 日至２月 *15* 日。

☆ 雨期安居（ *Vassa* ） ⇨

前安居相當於從農曆６月 *16* 日到９月 *15* 日；

前自恣日（ *Pavāraṇā* ）在農曆９月 *15* 日。

後安居相當於從農曆７月 *16* 日到 *10* 月 *15* 日；

後自恣日（ *Komudiṃ* ）在農曆 *10* 月 *15* 日。

☆ 後自恣日（ *Komudiṃ* ） ⇨

在迦剌底迦月（ *Kattikā* ）的滿月之日。

☆ 迦剌底迦月（ *Kattikā* ） ⇨

印度月份的第八月名，它相當於——

公曆 *10*、*11* 月；農曆９月 *16* 日至 *10* 月 *15* 日。

☆ 由旬（ *Yojana* ） ⇨

指一隻公牛行走一天的距離，大約可走二、三十公里。或指帝王一日行軍的路程，徒步行軍時速為四、五公里，一日約可行軍二十五至三十五公里。

『〈壹、說法緣起 ➲〉

如是我聞。

爾時，世尊住舍衛城東園之鹿母講堂，與許多衆所周知、已證通智之長老弟子俱，［名為：］

(1) 具壽舍利弗；

(2) 具壽大目犍連；

(3) 具壽大迦葉；

(4) 具壽大迦旃延；

⑸ 具壽大拘稀羅；

⑹ 具壽大劫賓那；

⑺ 具壽大純陀；

⑻ 具壽阿那律；

⑼ 具壽離婆多；

⑽ 及具壽阿難；

與其他許多衆所周知、已證通智之長老弟子俱。

復次，適逢其時，長老比丘，正為新學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

有某些長老比丘，正為十位（新學）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

又有某些長老比丘，正為二十位（新學）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

又有某些長老比丘，正為三十位（新學）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

又有某些長老比丘，正為四十位（新學）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

且彼等新學比丘，因被長老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之時；

立即以智慧詳悉較先前更殊勝之禪相（順進分想——省察精勤禪相）。

由於，適逢其時，十五布薩日，當（雨季安居最後一天之儀式——）自恣日；

於滿月之夜晚，世尊已被比丘僧團所圍繞，露地而坐。

〈貳、教誡新學 ➲〉

其時，世尊環顧寂靜無聲之比丘僧團已，即刻告諸比丘言：

「諸比丘！我已精勤於此道跡之行道；

諸比丘！我之心已精勤於此道跡之行道。

是故，諸比丘！汝等急需更多程度為——

未獲得而應獲得（之道果）、為未到達而應到達（之聖道）、為未證得而應證得（之聖果），而發勤精進。

我於（雨安居後）第四月份（下個月 *Kattikā*）之滿月（——後自恣日），當歸來此舍衛城。」

當此地方之比丘，確實風聞「世尊於（雨安居後）第四月份（下個月 *Kattikā*）之滿月（——後自恣日），當歸來此舍衛城。」

其地方之比丘，即仰待世尊再入舍衛城訪問。

於是，彼等長老比丘，更盡心為新學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

有某些長老比丘，正為十位（新學）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

又有某些長老比丘，正為二十位（新學）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

又有某些長老比丘，正為三十位（新學）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

又有某些長老比丘，正為四十位（新學）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

且彼等新學比丘，因被長老比丘隨教誡——勉勵敦促、反覆叮嚀之時；

立即以智慧詳悉較先前更殊勝之禪相（順進分想——省察精勤禪相）。

後時，適逢其時，十五布薩日，當（雨安居後）第四月份（*Kattikā* 之滿月）——後自恣日；

於滿月之夜晚，世尊已被比丘僧團所圍繞，露地而坐。

其時，世尊環顧寂靜無聲之比丘僧團已，即刻告諸比丘言：

〈叁、修習三十七道品及四無量心等 ➲〉

〔一、如來僧團 ➡〕

（❶ 涅槃法流 ☙）

「諸比丘！（此是）離饒舌之會眾；

諸比丘！（此是）不閒聊之會眾；

已使堅固安立於可以朝向（涅槃）之清淨（法）流。

（❷ 無上福田 ☙）

諸比丘！此是如來之比丘僧團；

諸比丘！此是如來之會眾；

關於此會眾之形象正如——

(1) 應該值得景仰奉食；

(2) 應該值得尊重款待；

(3) 應該值得奉獻施物；

(4) 應該值得合十禮敬；

(5) 是世間之無上福田。

（❸ 少施多福 ☙）

諸比丘！此是如來之比丘僧團；

諸比丘！此是如來之會眾；

對於此會眾之（佈施）正如——

已給少量之佈施以後，變成豐富之（善果）；

已給豐富之佈施以後，（獲得之善果）更多。

（❹ 世難值遇 ☙）

諸比丘！此是如來之比丘僧團；

諸比丘！此是如來之會衆；

關於此會衆之形象正如——

很難得被世間人所遇見。

（❺ 遠近馳名 ☙）

諸比丘！此是如來之比丘僧團；

諸比丘！此是如來之會衆；

關於此會衆之形象正如——

如為見彼，有持食器行走幾由旬（天數）之價值。

（❻ 漏盡聖者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正有已修行成滿之漏盡阿羅漢——

應作（聖道）已作、已捨（五蘊）重擔、已達自己之福利、已遍盡再生（輪迴）之有結，已（獲得）完全智之解脫。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❼ 不還聖者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正有已遍盡五下分結之結縛——

由於（證得聖果）不還法之緣故，於其世界成為化生之有情，不久（於彼處）完成涅槃。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❽ 二果聖者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正有已遍盡三結之結縛——

由於貪、瞋、痴已減少，（成為）斯陀含之一來（聖者），唯有一次還來此世間以後，將盡苦邊際。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❾ 初果聖者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正有已遍盡三結之結縛——

（由於證得）不墮惡趣之（聖）法，（成為）須陀洹之已入流聖者；已決定可到達彼岸、親證（無上）正覺之最終目標。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二、修四念住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四念住』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三、修四正勤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四正勤』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四、修四神足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四神足』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五、修習五根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五根』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六、修習五力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五力』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七、七菩提分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

精進修習『七菩提分』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八、八聖道分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八聖道分』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九、四無量心 ➡〕

（❶ 慈無量心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慈無量心』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❷ 悲無量心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悲無量心』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❸ 喜無量心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喜無量心』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❹ 捨無量心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捨無量心』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十、修不淨觀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不淨觀』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十一、修無常想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無常想』者。

諸比丘！有如是形象之比丘，亦存在於此比丘僧團中。

〔十二、安那般那 ➡〕

諸比丘！於此比丘僧團中，當實踐修行生活而安住之時，有已精進修習『入出息念』者。

諸比丘！已修習入出息念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則有大果報、大功德。

〈肆、明與解脫 ➲〉

〔一、安那般那法門總說 ➡〕

❶ 諸比丘！已修習入出息念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則令四念住圓滿實踐。

❷ 已修習四念住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即是令七菩提分圓滿成就之時。

❸ 已修習七菩提分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即是令（漏盡）明與（慧）解脫圓滿成就之時。

〔二、安般法門，修四念住 ➡〕

又，諸比丘！如何稱為：『已修習入出息念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則有大果報、大功德』耶？

諸比丘！比丘於此世間——

或往林中阿蘭若已，或往樹下已，或往隱僻無人之處已；

交叉雙腿、結跏趺坐已；

端正身體，熱切志向遍滿於前方、令臉嘴附近放鬆後，已深切注意於眼前。

（❶ 安般法門，修身念住 ☙）

他如此練習：『憶念而入息，憶念而出息。』

(1) 當入息時——長（而明顯），徹知：『我入息——長。』

(2) 當出息時——長（而明顯），徹知：『我出息——長。』

(3) 當入息時——短（而微細），徹知：『我入息——短。』

(4) 當出息時——短（而微細），徹知：『我出息——短。』

(5)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同時快速對全身覺知。』

(6)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同時快速對全身覺知。』

(7)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應已使身行輕安——徹底安靜。』

(8)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應已使身行輕安——徹底安靜。』

（❷ 安般法門，修受念住 ☙）

(1)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同時快速對喜（禪支）覺知。』

(2)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同時快速對喜（禪支）覺知。』

(3)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同時快速對樂（禪支）覺知。』

(4)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同時快速對樂（禪支）覺知。』

(5)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同時快速對心行覺知。』

(6)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同時快速對心行覺知。』

(7)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應已使心行輕安——徹底安靜。』

(8)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應已使心行輕安——徹底安

靜。』

（❸ 安般法門，修心念住 ☙）

⑴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同時快速對種種心意覺知。』

⑵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同時快速對種種心意覺知。』

⑶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讓心全面超越、導向徹底喜足。』

⑷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讓心全面超越、導向徹底喜足。』

⑸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我要讓心即刻得定。』

⑹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我要讓心即刻得定。』

⑺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即是令心解脫之時。』

⑻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即是令心解脫之時。』

（❹ 安般法門，修法念住 ☙）

⑴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無常（而遠離）。』

⑵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無常（而遠離）。』

⑶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遠離而無貪染。』

⑷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遠離而無貪染。』

⑸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貪染）而滅盡。』

⑹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貪染）而滅盡。』

⑺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滅

盡）而導向捨離我執之所有依止。』

(8)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滅盡）而導向捨離我執之所有依止。』

諸比丘！如是稱為：『已修習入出息念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則有大果報、大功德。』

〈伍、修習入出息念，圓滿四念住 ➲〉

又，諸比丘！如何稱為：『已修習入出息念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則令四念住圓滿實踐』耶？

〔一、修安般念，圓滿念身 ➡〕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則：

（❶ 身行寂靜 ☙）

(1) 當入息時——長（而明顯），徹知：『我入息——長。』

(2) 當出息時——長（而明顯），徹知：『我出息——長。』

(3) 當入息時——短（而微細），徹知：『我入息——短。』

(4) 當出息時——短（而微細），徹知：『我出息——短。』

(5)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同時快速對全身覺知。』

(6)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同時快速對全身覺知。』

(7)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應已使身行輕安——徹底安靜。』

(8)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應已使身行輕安——徹底安靜。』

諸比丘！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在身體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五蘊）身體；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❷ 身即是息 ☙）

諸比丘！凡於各式各樣之（五蘊）身體中，我曾必須說如是身者，即此：『入出息也！』

彼於其處，諸比丘！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在身體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五蘊）身體；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二、修安般念，圓滿念受 ➡〕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則：

（❶ 心行寂靜 ☙）

(1)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同時快速對喜（禪支）覺知。』

(2)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同時快速對喜（禪支）覺知。』

(3)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同時快速對樂（禪支）覺知。』

(4)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同時快速對樂（禪支）覺知。』

(5)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同時快速對心行覺知。』

(6)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同時快速對心行覺知。』

(7)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應已使心行輕安——徹底安靜。』

(8)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應已使心行輕安——徹底安靜。』

諸比丘！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在感受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苦樂）感受；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❷ 受即注意 ☙）

諸比丘！凡於各式各樣之（苦樂）感受中，我曾必須說如是受者，即此：『對於入出息，準確而仔細之作意也！』

彼於其處，諸比丘！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在感受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苦樂）感受；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三、修安般念，圓滿念心 ➡〕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則：

（❶ 心善解脫 ☙）

(1)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同時快速對種種心意覺知。』

(2)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同時快速對種種心意覺知。』

(3)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讓心全面超越、導向澈底喜足。』

(4)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讓心全面超越、導向澈底喜足。』

(5)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我要讓心即刻得定。』

(6)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我要讓心即刻得定。』

(7)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即是令心解脫之時。』

(8)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即是令心解脫之時。』

諸比丘！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在內心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種種心意；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❷ 心即念知 ☙）

諸比丘！我必不曾言：『已被不正知者所疏忽健忘之入出息

念！』

彼於其處，諸比丘！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在內心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種種心意；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四、修安般念，圓滿念法 ➡〕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則：

（❶ 慧善解脫 ☙）

(1)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無常（而遠離）。』

(2)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無常（而遠離）。』

(3)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遠離而無貪染。』

(4)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遠離而無貪染。』

(5)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貪染）而滅盡。』

(6)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貪染）而滅盡。』

(7) 他如此練習：『我將入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滅盡）而導向捨離我執之所有依止。』

(8) 他如此練習：『我將出息，隨時詳細觀看、迅速發現（滅盡）而導向捨離我執之所有依止。』

諸比丘！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在諸法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佛法真理；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

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❷ 法即離貪 ☙）

經由其觀智準確而仔細之即刻照見以後；

彼徹底捨斷——凡此一切之貪愛、憂惱。

彼於其處，諸比丘！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在諸法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佛法真理；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諸比丘！如是稱為：『已修習入出息念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則令四念住圓滿實踐。』

〈陸、修習四念住，圓滿七菩提分 ➲〉

又，諸比丘！如何稱為：『已修習四念住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即是令七菩提分圓滿成就之時』耶？

〔一、修習身念住，圓滿七菩提分 ➡〕

（❶ 修身念住，圓滿遍念 ☙）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在身體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五蘊）身體；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則隨時（安住於修行），正念現前於彼（身念住）以後，已不被（不正知者所）疏忽健忘。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比丘之正念現前以後，已不被（不正知者所）疏忽健忘，則：

(1)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念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2)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念菩提分於彼

（身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念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❷ 修身念住，圓滿擇法 ☙）

由於（身念住）眞實清楚之覺念，當彼安住於（修行）生活之時——

依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則完全深入觀（神足）。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由於（身念住）眞實清楚之覺念，當安住於（修行）生活之時，

依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擇法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擇法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擇法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❸ 修身念住，圓滿精進 ☙）

由於依彼之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

則已開始精勤於不屈不撓之精進。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比丘之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

已開始精勤於不屈不撓之精進，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精進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精進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精進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❹ 修身念住，圓滿遍喜 ☙）

已開始精勤者，則出現不味著之禪悅歡喜。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已開始精勤之比丘，出現不味著之禪悅歡喜，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喜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喜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喜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❺ 修身念住，圓滿輕安 ☙）

彼心禪悅歡喜者，則身既輕安、心亦輕安。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心禪悅歡喜之比丘，身既輕安、心亦輕安，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輕安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輕安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輕安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❻ 修身念住，圓滿遍定 ☙）

彼身已輕安者，則定心於（現法）樂住。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身已輕安之比丘，定心於（現法）樂住，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定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定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定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❼ 修身念住，圓滿遍捨 ☙）

彼心統一已入真實清楚之禪定者，則（觀智）即刻有準確而仔細之照見。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心已統一而入真實清楚之禪定，即刻有準確而仔細之（觀智）照見者，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捨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捨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捨菩提分於彼（身念住）。

〔二、修習受念住，圓滿七菩提分 ➡〕

（❶ 修受念住，圓滿遍念 ☙）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在感受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苦樂）感受；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則隨時（安住於修行），正念現前於彼（受念住）以後，已不被（不正知者所）疏忽健忘。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比丘之正念現前以後，已不被（不正知者所）疏忽健忘，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念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念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念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❷ 修受念住，圓滿擇法 ☙）

由於（受念住）真實清楚之覺念，當彼安住於（修行）生活之時——

依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則完全深入觀（神足）。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由於（受念住）真實清楚之覺念，當安住於（修行）生活之時，

依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擇法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擇法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擇法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❸ 修受念住，圓滿精進 ☙）

由於依彼之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徹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

則已開始精勤於不屈不撓之精進。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比丘之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徹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

已開始精勤於不屈不撓之精進，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精進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精進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精進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❹ 修受念住，圓滿遍喜 ☙）

已開始精勤者，則出現不味著之禪悅歡喜。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已開始精勤之比丘，出現不味著之禪悅歡喜，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喜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喜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喜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❺ 修受念住，圓滿輕安 ☙）

彼心禪悅歡喜者，則身既輕安、心亦輕安。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心禪悅歡喜之比丘，身既輕安、心亦輕安，則：

(1)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輕安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2)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輕安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3)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輕安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❻ 修受念住，圓滿遍定 ☙）

彼身已輕安者，則定心於（現法）樂住。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身已輕安之比丘，定心於（現法）樂住，則：

(1)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定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2)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定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3)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定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❼ 修受念住，圓滿遍捨 ☙）

彼心統一已入真實清楚之禪定者，則（觀智）即刻有準確而仔細之照見。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心已統一而入真實清楚之禪定，即刻有準確而仔細之（觀智）照見者，則：

(1)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捨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捨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捨菩提分於彼（受念住）。

〔三、修習心念住，圓滿七菩提分 ➡〕

（❶ 修心念住，圓滿遍念 ☙）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在內心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種種心意；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則隨時（安住於修行），正念現前於彼（心念住）以後，已不被（不正知者所）疏忽健忘。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比丘之正念現前以後，已不被（不正知者所）疏忽健忘，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念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念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念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❷ 修心念住，圓滿擇法 ☙）

由於（心念住）真實清楚之覺念，當彼安住於（修行）生活之時——

依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則完全深入觀（神足）。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由於（心念住）真實清楚之覺念，當安住於（修行）生活之時，

依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徹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擇法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擇法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擇法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❸ 修心念住，圓滿精進 ☙）

由於依彼之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徹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

則已開始精勤於不屈不撓之精進。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比丘之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徹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

已開始精勤於不屈不撓之精進，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精進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精進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精進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❹ 修心念住，圓滿遍喜 ☙）

已開始精勤者，則出現不味著之禪悅歡喜。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已開始精勤之比丘，出現不味著之禪悅歡喜，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喜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喜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喜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❺ 修心念住，圓滿輕安）

彼心禪悅歡喜者，則身既輕安、心亦輕安。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心禪悅歡喜之比丘，身既輕安、心亦輕安，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輕安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輕安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輕安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❻ 修心念住，圓滿遍定）

彼身已輕安者，則定心於（現法）樂住。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身已輕安之比丘，定心於（現法）樂住，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定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定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定菩提分於彼

（心念住）。

（❼ 修心念住，圓滿遍捨 ☙）

彼心統一已入真實清楚之禪定者，則（觀智）即刻有準確而仔細之照見。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心已統一而入真實清楚之禪定，即刻有準確而仔細之（觀智）照見者，則：

(1)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捨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2)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捨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3)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捨菩提分於彼（心念住）。

〔四、修習法念住，圓滿七菩提分 ➡〕

（❶ 修法念住，圓滿遍念 ☙）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在諸法中，詳細觀看、立即發現佛法真理；

持續保持熱誠、正知、正念，於此──（身心）世界中，應可除去過去之貪愛、憂惱！

則隨時（安住於修行），正念現前於彼（法念住）以後，已不被（不正知者所）疏忽健忘。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比丘之正念現前以後，已不被（不正知者所）疏忽健忘，則：

(1)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念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2)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念菩提分於彼

（法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念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❷ 修法念住，圓滿擇法 ☙）

由於（法念住）真實清楚之覺念，當彼安住於（修行）生活之時——

依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則完全深入觀（神足）。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由於（法念住）真實清楚之覺念，當安住於（修行）生活之時，

依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擇法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擇法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擇法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❸ 修法念住，圓滿精進 ☙）

由於依彼之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

則已開始精勤於不屈不撓之精進。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比丘之智慧詳悉，先行選擇分析、再澈底調查、研究其法已，完全深入觀（神足）；

已開始精勤於不屈不撓之精進，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精進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精進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精進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❹ 修法念住，圓滿遍喜 ☙）

已開始精勤者，則出現不味著之禪悅歡喜。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已開始精勤之比丘，出現不味著之禪悅歡喜，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喜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喜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喜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❺ 修法念住，圓滿輕安 ☙）

彼心禪悅歡喜者，則身既輕安、心亦輕安。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心禪悅歡喜之比丘，身既輕安、心亦輕安，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輕安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輕安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輕安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❻ 修法念住，圓滿遍定 ☙）

彼身已輕安者，則定心於（現法）樂住。

諸比丘！如果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身已輕安之比丘，定心於（現法）樂住，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定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定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定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❼ 修法念住，圓滿遍捨 ☙）

彼心統一已入真實清楚之禪定者，則（觀智）即刻有準確而仔細之照見。

諸比丘！如果比丘無論何時（皆安住於修行），

心已統一而入真實清楚之禪定，即刻有準確而仔細之（觀智）照見者，則：

⑴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已開始精勤遍捨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⑵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使發展培養遍捨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⑶ 比丘隨時（安住於修行），至修習圓滿遍捨菩提分於彼（法念住）。

諸比丘！如是稱為：『已修習四念住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即是令七菩提分圓滿成就之時。』

〈柒、修習七菩提分，圓滿明與解脫 ➲〉

又，諸比丘！如何稱為：『已修習七菩提分者，彼更加多次認

真地修習以後，即是令（漏盡）明與（慧）解脫圓滿成就之時』耶？

〔一、修遍念覺，圓明明德 ➡〕

諸比丘！比丘於此世間——

已遠離依止、已離貪依止、已滅盡依止、（使我執）立即被迴向為棄捨，以從事修習『遍念菩提分』。

〔二、修擇法覺，圓明明德 ➡〕

已遠離依止、已離貪依止、已滅盡依止、（使我執）立即被迴向為棄捨，以從事修習『遍擇法菩提分』。

〔三、修精進覺，圓明明德 ➡〕

已遠離依止、已離貪依止、已滅盡依止、（使我執）立即被迴向為棄捨，以從事修習『遍精進菩提分』。

〔四、修遍喜覺，圓明明德 ➡〕

已遠離依止、已離貪依止、已滅盡依止、（使我執）立即被迴向為棄捨，以從事修習『遍喜菩提分』。

〔五、修輕安覺，圓明明德 ➡〕

已遠離依止、已離貪依止、已滅盡依止、（使我執）立即被迴向為棄捨，以從事修習『遍輕安菩提分』。

〔六、修遍定覺，圓明明德 ➡〕

已遠離依止、已離貪依止、已滅盡依止、（使我執）立即被迴向為棄捨，以從事修習『遍定菩提分』。

〔七、修遍捨覺，圓明明德 ➡〕

已遠離依止、已離貪依止、已滅盡依止、（使我執）立即被迴向為棄捨，以從事修習『遍捨菩提分』。

諸比丘！如是稱為：『已修習七菩提分者，彼更加多次認真地修習以後，即是令（漏盡）明與（慧）解脫圓滿成就之時。』」

〈捌、結語 ➲〉

世尊曾如此敘述。

由於（法門）已被世尊所宣說，彼等比丘，即刻心滿意足、感到非常歡喜。』

★ 什麼叫做：『四無量心』（慈悲喜捨）呢？（就是） ⇨

四無量心，也稱為『四梵住』就是遍滿——

慈心、悲心、喜心、捨心，四種無量心。

《相應部經典・覺支相應・覺支總攝品・四無量心解脫經》說示（四無量心）：

〝（一、觀察進入禪定之四無量心：）

比丘們！你們想要斷除『五蓋』——使智慧無力之五隨煩惱心；

應以慈心（悲心……喜心……捨心），遍滿一方而住。

同第二方，同第三方，同第四方，如是，於上、下、四維、一切處、一切方；

伴隨著慈心（悲心……喜心……捨心），遍滿一切世界、廣、大、無量，以無怨、無瞋之心遍滿而住。

（二、四無量心依四聖諦，令圓滿明與解脫：）……比丘們！這裡有比丘：

❶ 依（苦）遠離、依（集）離貪、依（滅）滅盡、向（道）於捨，以修習——

伴隨著慈心（悲心……喜心……捨心）之『遍念菩提分』；

❷ 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向於捨，以修習——

伴隨著慈心（悲心……喜心……捨心）之『遍擇法菩提分』；

❸ 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向於捨，以修習——

伴隨著慈心（悲心……喜心……捨心）之『遍精進菩提分』；

❹ 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向於捨，以修習——

伴隨著慈心（悲心……喜心……捨心）之『遍喜菩提分』；

❺ 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向於捨，以修習——

伴隨著慈心（悲心……喜心……捨心）之『遍輕安菩提分』；

❻ 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向於捨，以修習——

伴隨著慈心（悲心……喜心……捨心）之『遍定菩提分』；

❼ 依遠離、依離貪、依滅盡、向於捨，以修習——

伴隨著慈心（悲心……喜心……捨心）之『遍捨菩提分』。

（三、修習四無量心之違逆想，以熄滅貪心與瞋心：）

① 彼若欲『於非違逆，以違逆想』而住者，則以『違逆想』而住。

② 若欲『於違逆，以非違逆想』而住者，則以『非違逆想』而住。

③ 若欲『於非違逆與違逆，以違逆想』而住者，則以『違逆想』而住。

④ 若欲『於違逆與非違逆，以非違逆想』而住者，則以『非違逆想』而住。

⑤ 若欲『俱遮非違逆與違逆，以捨正念、正知』而住者，則住於『捨正念、正知』……。〞}

[46] 初夜、後夜，亦勿有廢；中夜誦經，以自消息。

【譯文】{晚上六點，到十點之間的初夜……

以及凌晨兩點，到六點之間的後夜；

這段時間仍然必須用功、不可荒廢！

晚上十點，到凌晨兩點之間的中夜；

要背誦經典法句保持正念自然睡眠。}

〖解說〗{《中部經典．雙大品．第三十九經．馬邑大經》說示（比丘是通聖典者）：

〝諸比丘！云何比丘是通聖典者？曰：『彼於惡不善法、貪染而導致再生、苦難不幸、異熟苦果、於未來有生老死者，皆消失矣！』〞

《增支部經典．七集．初五十經篇．大供犧品．難陀母優婆夷經》說示（讀誦經典的重要性）：

『〔一、讀誦經典：〕

一時，具壽舍利弗、具壽摩訶目犍連，

與大比丘僧團俱遊方，正行腳至（德干高原之）南山地區。

其時，烈香種樹村之難陀母優婆夷，於破曉時分，

起身讀誦（經集）彼岸道品。

〔二、多聞天詰：〕

又，其時，為某事之毘沙門大王從北方行至南方。

但是，毘沙門大王聞難陀母優婆夷讀誦彼岸道品，

聞已靜待讀誦之結束，停留站立。

其後，難陀母優婆夷，讀誦完彼岸道品以後，默然無語。

爾時，毘沙門大王已知難陀母優婆夷讀誦結束，非常歡喜：

「善哉姊妹！善哉姊妹！」

「賢友！卿者為誰人耶？」

「姊妹！我乃汝僕人毘沙門大王。」

「善哉，賢友！依我所讀誦（彼岸道品）之法門，

此乃是送卿者之禮物。」

「善哉姊妹！此乃是給我之禮物。

明日以舍利弗、目犍連為上首之比丘僧團，

未食朝食而將走進烈香種樹村；

供養其比丘僧團已，即告知為我之佈施。

而那將是給我之禮物。」

〔三、供養僧團：〕

爾時，難陀母優婆夷過是夜時，自於住處，

準備殊勝之嚼食（水果）、噉食（主食）。

後時，以舍利弗、目犍連為上首之比丘僧團，

未食朝食而往烈香種樹村。

於是，難陀母優婆夷向某男子言：

「來，汝男子！去園向比丘僧團告（食事之）時：

『是時矣，大德！於女主人難陀母之住處，已作供食之準備。』」

「然，女主人！」

彼之男子回答難陀母優婆夷而去園，向比丘僧團告（食事之）時：

「是時矣，大德！於女主人難陀母之住處，已作供食之準備。」

其時，以舍利弗、目犍連為上首之比丘僧團於午前時分，

著內衣，取缽披衣而往難陀母優婆夷之住處；

至已，坐所設座。

於是，難陀母優婆夷，從自己手中，

將殊勝之嚼食（水果）、噉食（主食），

分給與舍利弗、目犍連為上首之比丘僧團，令其滿足。

〔四、七稀有法：〕

然後，難陀母優婆夷坐於食已離缽具壽舍利弗之一邊；

具壽舍利弗，向坐於一邊之難陀母優婆夷，如是言：

「然者，難陀母！誰告汝比丘僧團之到達耶？」

（❶ 天神交談 ☛）

（難陀母優婆夷言：）「在此處，大德！我於破曉時分，

起身讀誦完彼岸道品以後，我默然無語。

爾時，大德！毘沙門大王已知我讀誦結束，非常歡喜：

『善哉姊妹！善哉姊妹！』

『賢友！卿者為誰人耶？』

『姊妹！我乃汝僕人毘沙門大王。』

『善哉，賢友！依我所讀誦（彼岸道品）之法門，

此乃是送卿者之禮物。』

『善哉姊妹！此乃是給我之禮物。

明日以舍利弗、目犍連為上首之比丘僧團，

未食朝食而將走進烈香種樹村；

供養其比丘僧團已，即告知為我之佈施。

而那將是給我之禮物。』

大德！一切佈施之圓滿福德田與功德大地，

應為波毘沙門大王之安樂幸福也。」

「稀奇哉，難陀母！未曾有哉，難陀母！

實在如是！天神名為：毘沙門大王，

如是大神通力、大影響力、如是天子面前，與彼交談共語。」

「大德！這對於我，並非唯一稀奇、未曾有之法；

對我來說，還有其他更稀奇、未曾有之法。

（❷ 攝心於子 ☛）

大德！此處我有名為難陀之可愛、悅意之一小兒子，

諸王依某種原因，

於住所將他帶去，

以暴力剝奪生命。

又，大德！實我於年輕兒子，已被捕時、或正被捕時；

或已被殺時、或正被殺時；

或已被傷時、或正被傷時，我全面注意到心之無變異。」

「稀奇哉，難陀母！未曾有哉，難陀母！

實在如是！汝已淨化：既取著於緣起、又生種種變異，名之為心。」

「大德！這對於我，並非唯一稀奇、未曾有之法；

對我來說，還有其他更稀奇、未曾有之法。

（❸ 攝心於夫 ☛）

此處，大德！夫婿死後已再緣生於某夜叉界，

彼以前世之人格特質，對我顯現。

然而，大德！又依此因緣，我全面注意到心之無變異。」

「稀奇哉，難陀母！未曾有哉，難陀母！

實在如是！汝已淨化：既取著於緣起、又生種種變異，名之為心。」

「大德！這對於我，並非唯一稀奇、未曾有之法；

對我來說，還有其他更稀奇、未曾有之法。

（❹ 得清淨心 ☛）

大德！我自從年輕而嫁與主人，成為年輕婦以來；

對於主人，即使是心意，我亦全面注意到無所犯，何況於身耶？」

「稀奇哉，難陀母！未曾有哉，難陀母！

實在如是！汝已淨化：既取著於緣起、又生種種變異，名之為心。」

「大德！這對於我，並非唯一稀奇、未曾有之法；

對我來說，還有其他更稀奇、未曾有之法。

（❺ 受持五戒 ☛）

大德！當我成為優婆夷，作告白時，

我全面注意到：並無任何學處，是故意違犯者。」

「稀奇哉，難陀母！未曾有哉，難陀母！」

「大德！這對於我，並非唯一稀奇、未曾有之法；

對我來說，還有其他更稀奇、未曾有之法。

（❻ 證入四禪 ☛）

(1) 大德！此處我若意欲——

則離諸慾、離不善法、有尋、有伺，

由於獨居、遠離諸慾而生喜樂；

我具足初靜慮而住。

⑵ 因尋、伺寂靜故，內六處平等明淨，

心意專一、成一境界、無尋無伺，

由於獨居、遠離諸慾之禪定力，而生喜樂；

我具足第二靜慮而住。

⑶ 既離喜貪之禪悅故，我更以旁觀之捨心而住，

既因不斷憶念，又有正知故，我更於身體經驗樂受；

聖者開示，如所宣說：

『有平等心、捨心旁觀、保持此身覺念、

經驗身體之樂受，而住於禪悅。』

我具足第三靜慮而住。

⑷ 既已捨斷樂受，又已捨斷以前之苦受，

更已放下歡喜之喜根、憂惱之憂根故，

我（經驗）不苦不樂、有平等心、捨心旁觀、

保持無念，（身心獲得）完全純淨；

我具足第四靜慮而住。」

「稀奇哉，難陀母！未曾有哉，難陀母！」

「大德！這對於我，並非唯一稀奇、未曾有之法；

對我來說，還有其他更稀奇、未曾有之法。

（❼ 得不還果 ☛）

凡於此等，大德！依世尊所說示之五下分結，

其中任何一法，隨時內觀自己，我亦不見有未斷者。」

「稀奇哉，難陀母！未曾有哉，難陀母！」

〔五、讚歎歡喜：〕

然後，具壽舍利弗與難陀母優婆夷談話解釋已；

給予勸導、讚揚、欣喜已，彼從座起立而離去。』

《小部經典・法句經・不放逸品・周利槃特證聖果經》說示（背誦法句）：

☆ 去除塵垢，周利槃特的故事說明 ⇨

在佛陀時代，就已經有法句經典的形式了！

佛陀所教導弟子的——

不只是：持戒、禪修而已；

還須不斷地背誦法偈經典。

『（二五偈：）

「奮勵不放逸（由於精進不放逸），

攝根又調心（持戒又調伏心意）；

自洲智燈明（智者為自己建造沙洲與燈塔），

免沒於暴流（不被洪水所淹沒）。」

（❈ 法句經故事：愚笨的周利槃特證得聖果 ～☺）

……弟弟周利槃特也跟隨哥哥出家，

但由於前世曾作弄一位很笨的比丘，

所以今生愚昧不堪，甚至四個月內記不得一句偈語。

哥哥摩訶槃特就建議弟弟不如還俗。

有一天，名醫耆域邀請佛陀和眾多比丘到他家接受供養。

周利槃特不在可以前去的比丘名單中。

他知道自己無緣參加後，十分沮喪，決定還俗。

佛陀明白他的心意後，就叫他在精舍前面的門口，

面向東方而坐，並給他一塊布，要他一邊搓揉布塊，

一邊複誦「去除——塵垢」（ *Rajo-haraṇa* ）。

交代之後，佛陀就和摩訶槃特挑選出來的比丘們一齊去名醫耆域家。

佛陀離開後，周利槃特努力搓揉布塊，並複誦「去除——塵垢」，

不久，布塊變髒了。

也就在這時候，他過去的善業機緣成熟，而使他了解世事無常。

這時候，佛陀在名醫耆域家中，透過神通力量，

知道年輕的周利槃特的進展，於是放光，

使周利槃特感覺佛陀就在他面前向他說：

「不只是布塊因為污垢而變髒，人的身心也有貪、瞋、痴等污垢，

只有去除這些污垢，人才可以達到修行的目的，而證得聖果。」

周利槃特明白佛陀話中的涵意，繼續禪修，不久就證得阿羅漢果，

並且具足非凡的智慧和精神力量。

這時候，名醫耆域的家人，

正準備向佛陀的缽中注水，以表示供養，

但佛陀卻用手遮住缽，防止水進入，並且問道：

「是否還有比丘在精舍裡？」

「沒有！」

「還有一人！」佛陀說，並要人去請周利槃特來。

當被差遣的人抵達精舍時，不只看到一位比丘，

而有很多一模一樣的比丘，

這些比丘都是具有神通的周利槃特創造出來的。

被差遣的人感到困惑，就回去報告這件事，

卻又被差遣回精舍，要他向那些比丘說：

「佛陀召喚名叫周利槃特的比丘。」

但當他照做時，很多聲音回答道：

「我就是周利槃特！」

他迷糊了，只好又回去，但又再次被差遣回精舍，

這次要他一把抓住第一個回答「我是周利槃特」的比丘，

結果當他抓住第一位回答的比丘時，其他的比丘都消失了。

周利槃特比丘就跟隨他到名醫耆域家。

供養之後，周利槃特在佛陀的授意之下，信心十足地講經說法。

後來，周利槃特的事被比丘們無意間提起，佛陀就說：

信心堅定、努力精進的人都必定會證得阿羅漢果。』｝



[47] 無ㄨˊ以ㄧˇ，睡ㄕㄨㄟˋ眠ㄇㄧㄢˊ因ㄧㄣ緣ㄩㄢˊ，令ㄌㄧㄥˋ一ㄧˋ生ㄕㄥ空ㄎㄨㄥ過ㄍㄨㄛˋ，無ㄨˊ所ㄙㄨㄛˇ得ㄉㄜˊ也ㄧㄝˇ！

【譯文】｛不可因為惛沉、睡眠的原因——

讓自己的一生，從生到死、白白浪費掉！

在佛陀的教法中，如入寶山卻空手而回。｝

〖解說〗｛★ 什麼叫做：『四種臥法』呢？（就是） ⇨

① 死者臥法、② 受慾者臥法、③ 獅子臥法、④ 如來臥法。

《增支部經典・四集・五十經篇之五・犯畏品・四種臥法經》說示（正念睡眠方法）：

〝❶ 諸比丘！又，云何是死者之臥法耶？

諸比丘！死者多仰臥。

諸比丘！此名死者之臥法。

❷ 諸比丘！又，云何是享受慾者之臥法耶？

諸比丘！享受愛欲者多左脅而臥。

諸比丘！此名是受慾者臥法。

❸ 諸比丘！又，云何是獅子臥法耶？

諸比丘！獅子獸王右脅而臥，足足相重，置尾於腿中間；

彼從睡眠中醒過來時，起前身，觀後身。

諸比丘！獅子獸王，若有任何稍微顯現身亂，或不整時——

諸比丘！獅子獸王，因而不欣悅。

但是，諸比丘！獅子獸王，若無任何稍微顯現身亂，或不整時——

諸比丘！獅子獸王因而欣悅。

諸比丘！此名獅子臥法。

❹ 諸比丘！又，云何是如來臥法？

① 諸比丘！世間有如來，離慾、離惡不善法，由有尋、有伺，具足『離生喜樂』之初禪而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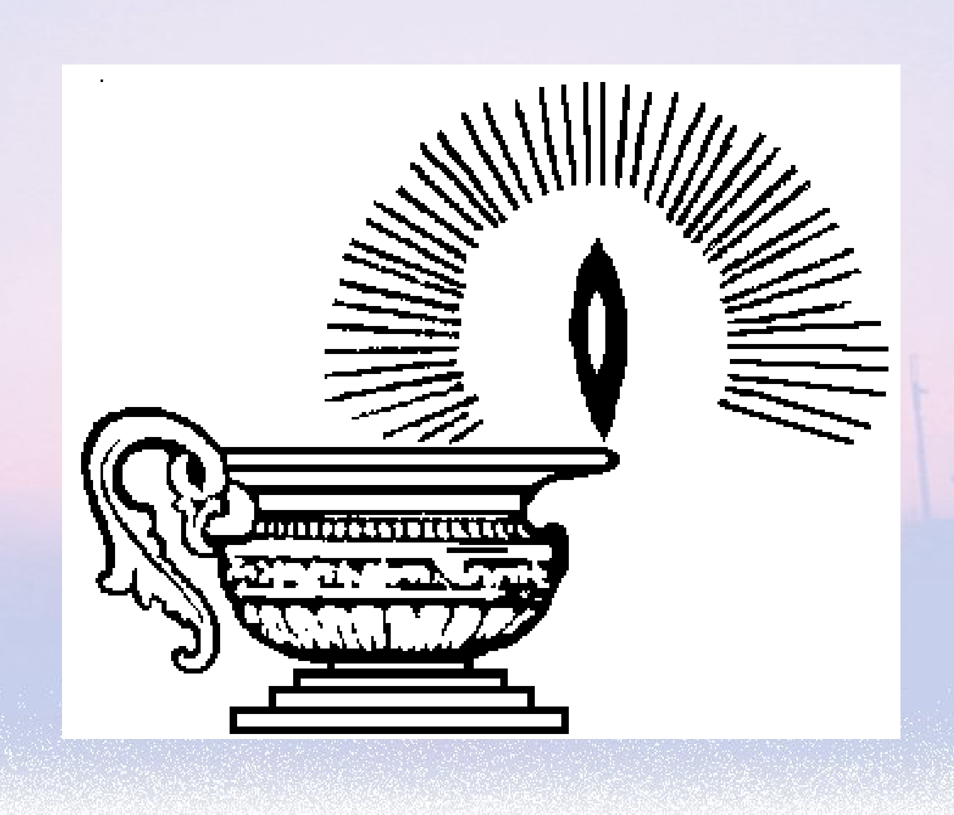
② 尋、伺、寂靜故，於內遍淨，心成一境，由無尋、無伺，具足『定生喜樂』之第二禪而住。

③ 離喜故，捨而住，有念，正知而身受樂。體驗聖者所說，具足『捨念樂住』之第三禪而住。

④ 斷樂故，又斷苦故，滅先前之喜、憂故，由不苦、不樂，具足『捨念遍淨』之第四禪而住。

諸比丘！此名如來臥法。

諸比丘！此等是四種之臥法。〞}



[48] 當念，無常之火，燒諸世間，早求自度，勿睡眠也！

【譯文】｛應當時時憶念——

一切世間的生老病死、無常現象，就好像不停燃燒、吞噬眾生的大火……

應該早點想辦法出離，所以要自修自度、了生脫死，別再沉溺睡眠了！｝

〖解說〗｛《增支部經典・七集・初五十經篇・財品・廣說七力經》說示（七力）：

☆ 七條毒蛇的七隨眠，需要用『七力』來對治，祂們就是 ⇨

① 信力；② 精進力；③ 慚力；④ 愧力；⑤ 念力；⑥ 定力；⑦ 慧力。

★ 什麼叫做：『力』呢？（就是） ⇨

決心圓滿戒定慧，實踐斷惡修善的意志力和行動力，稱為力。

★ 什麼叫做：『信力』呢？（就是） ⇨

在所有修行過程中，具足對佛法僧戒不退的信心，稱為信力。

〝此處有具信之聖弟子，信如來之菩提，即：

『如是，世尊實是⑴ 阿羅漢——應供者；

⑵ 正遍知——獨自現證正等正覺者；

⑶ 明行足者；⑷ 善逝者；⑸ 世間解者；⑹ 無上士者；

⑺ 調御丈夫者；⑻ 天人師；⑼ 佛陀；⑽ 世尊。』〞

★ 什麼叫做：『精進力』呢？（就是） ⇨

在實踐修行過程中，依據四正勤的要領努力不懈，稱為精進力。

〝聖弟子隨時，發勤精進，斷諸不善法、成熟諸善法，於諸善法，精勤熟練、勇猛堅固、鍥而不捨。〞

★ 什麼叫做：『慚力』呢？（就是） ⇨

在還沒有修行以前，先要了解自己應學習的功課，稱為慚力。

〝此處有具慚之聖弟子，慚身之惡行、語之惡行、意之惡行，慚惡不善之諸法。〞

★ 什麼叫做：『愧力』呢？（就是） ⇨

經過實際修行以後，虛心檢討自己所違犯的過失，稱為愧力。

〝此處有具愧之聖弟子，愧身之惡行、語之惡行、意之惡行，愧惡不善之諸法。〞

★ 什麼叫做：『念力』呢？（就是） ⇨

在實踐修行過程中，依據四念住的要領正念正知，稱為念力。

〝此處有具念之聖弟子，具足最勝之念慧，憶念隨念久遠以前之所作，亦憶念、隨念，久遠以前之所說。〞

★ 什麼叫做：『定力』呢？（就是） ⇨

在實踐修行過程中，依據四靜慮的要領捨念清淨，稱為定力。

〝此處有聖弟子，斷樂故，又斷苦故，滅先前之喜、憂故，由不苦、不樂，具足『捨念遍淨』之第四禪而住。〞

★ 什麼叫做：『慧力』呢？（就是） ⇨

在實踐修行過程中，依七菩提分的要領增上圓滿，稱為慧力。

〝此處有具慧之聖弟子：

『洞察於五蘊生滅，作聖正決擇，成就導致苦盡之慧。』〞}



[49] 諸煩惱賊， 常伺殺人， 甚於怨家， 安可睡眠， 不自警寤？

【譯文】｛所有貪瞋痴等五根的盜賊和『心』的五蓋——

等待機會殺害你法身慧命，這比起寃親債主還要可怕！

怎麼可以就安心呼呼大睡？而不在睡眠中保持警覺呢？｝

〖解說〗｛★ 七條毒蛇的『七隨眠』（也叫七隨使）它們就是 ⇨

① 愛染隨眠；② 瞋隨眠；③ 見隨眠；④ 疑隨眠；

⑤ 慢隨眠；⑥ 有貪隨眠；⑦ 無明隨眠。

佛陀說示『十結』以後，為什麼又提出『七結』呢？

最初提出『七結』其實是指潛在煩惱的『七隨眠』；

所以在『七結』中竟找不到明顯煩惱的『掉舉結』！

但為方便歸類『掉舉結』應屬於七結中的『慢結』；

『掉舉隨眠』也應該歸類為七隨眠中的『慢隨眠』。

其次『七隨眠』是『十隨眠』的簡化，就好像說：

『七結』也可看做是『十結』的簡化，是一樣的！

（十結如果能斷盡，七隨眠也必然會斷盡——）

但是『七隨眠』和過去的習氣有關，是隱藏貪瞋痴的心理狀態；

然而『十結』和當下起心動念有關，是明顯身語意的造作行為。

★ 什麼叫做：『隨眠』（潛意識）呢？（就是） ⇨

一般人講的習氣，在原始佛法裡稱為『隨眠』——

結集眾苦、繫縛生死的『潛在』煩惱。例如：潛意識的行為習慣、嬰兒或睡眠狀態。

《中部經典·比丘品·第六十四經·摩羅迦大經》說示（五下分結與慾界隨眠）：

『摩羅迦子！實為幼稚、遲鈍、仰臥嬰兒，尚無此有身觀念，由何處彼可生有身見耶？

乃彼但有——有身見隨眠……疑隨眠……戒禁取隨眠……愛染隨眠……瞋隨眠潛伏之。』

『注意力』在佛法裡稱為『作意』——

如果說『十結』是一種不適當的『作意』（誤解）；

那麼『七隨眠』就是不適當的『不作意』（無知）。

★ 『七隨眠』不注意什麼呢？（就是） ⇨

不如理作意——

對身語意貪瞋痴行為不注意觀察，就無法對戒定慧的善德做出決擇！

對三法印、十二緣起不注意觀察，就無法依八正道的佛教奉行實踐！

簡單的說：七隨眠是對『四聖諦』沒有注意觀察所導致的澈底無知！（無明！）

《中部經典·雙小品·第四十四經·有明小經》說示（貪隨眠）：

『（法授比丘尼說示：）「居士毘舍佉！於樂受❶ 潛藏『貪隨眠』，於苦受❷ 潛藏『瞋隨眠』，於不苦不樂受❸ 潛藏『無明隨眠』。」』

☆ 貪隨眠（ *Rāgānusayo* ） ⇨

① 愛染隨眠（ *Kāmarāgānusayo* ）；

② 有貪隨眠（ *Bhavarāgānusayo* 含色貪隨眠、無色貪隨眠）。

☆ 十隨眠（ *Dasa anusayā* ） ⇨

① 有身見隨眠（ *Sakkāyadiṭṭhānusayo* 屬於七隨眠中的見隨眠）；

② 疑隨眠（ *Vicikicchānusayo* ）；

③ 戒禁取隨眠（ *Sīlabbataparāmāsānusayo* 屬於七隨眠中的見隨眠）；

④ 愛染隨眠（ *Kāmarāgānusayo* ）；

⑤ 瞋隨眠（ *Byāpādānusayo, Paṭighānusayo* ）；

⑥ 色貪隨眠（ *Rūparāgo* 屬於七隨眠中的有貪隨眠）；

⑦ 無色貪隨眠（ *Arūparāgo* 屬於七隨眠中的有貪隨眠）；

⑧ 慢隨眠（ *Mānānusayo* 屬於七隨眠中的慢隨眠）；

⑨ 掉舉隨眠（ *Uddhaccaṃ* 屬於七隨眠中的慢隨眠）；

⑩ 無明隨眠（ *Avijjānusayo* ）。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四經・十上經》說示（七隨眠）：

☆ 七隨眠（ *Sattānusayā* 七隨使） ⇨

① 愛染隨眠（ *Kāmarāgānusayo* ）；

② 瞋隨眠（ *Paṭighānusayo* ）；

③ 見隨眠（ *Diṭṭhānusayo* 含有身見隨眠、戒禁取隨眠）；

④ 疑隨眠（ *Vicikicchānusayo* ）；

⑤ 慢隨眠（ *Mānānusayo* 含掉舉、慢隨眠）；

⑥ 有貪隨眠（ *Bhavarāgānusayo* 含色貪隨眠、無色貪隨眠）；

⑦ 無明隨眠（ *Avijjānusayo* ）。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三經・合誦經》說示（七結）：

☆ 七結（ *Satta saññojanāni* ） ⇨

① 愛結（ *Anunayasaññojanaṃ, Kāmasaññojanaṃ* 含愛欲結）；

② 瞋結（ *Paṭighasaññojanaṃ* ）；

③ 見結（ *Diṭṭhisaññojanaṃ* 含有身見結、戒禁取結）；

④ 疑結（ *Vicikicchāsaññojanaṃ* ）；

⑤ 慢結（ *Mānasaññojanaṃ* 含掉舉、慢結）；

⑥ 有貪結（ *Bhavarāgasaññojanaṃ* 含色貪結及無色貪結）；

⑦ 無明結（ *Avijjāsaññojanaṃ* ）。

《增支部經典・十集・初五十經篇・救護品・十結經》說示（十結）：

☆ 十結（ *Dasa saṃyojanānī* ） ⇨

① 有身見結（ *Sakkāyadiṭṭhi* 屬於七結中的見結）；

② 疑結（ *Vicikicchā* ）；

③ 戒禁取結（ *Sīlabbataparāmāso* 屬於七結中的見結）；

④ 愛欲結（ *Kāmacchando* ）；

⑤ 瞋恚結（ *Byāpādo* ）；

⑥ 色貪結（ *Rūparāgo* 屬於七結中的有貪結）；

⑦ 無色貪結（ *Arūparāgo* 屬於七結中的有貪結）；

⑧ 慢結（ *Māno* 屬於七結中的慢結）；

⑨ 掉舉結（ *Uddhaccaṃ* 屬於七結中的慢結）；

⑩ 無明結（ *Avijjā* ）。

『（世尊說示：）「諸比丘！有十結。

何等為十結耶？

即：五下分結（內結）與五上分結（外結）。

何等為五下分結（內結）耶？

即：⑴ 有身見、⑵ 疑惑、⑶ 戒禁取、⑷ 愛欲、⑸ 瞋恚。

此為五下分結（內結）。

何等為五上分結（外結）耶？

即：⑹ 色貪、⑺ 無色貪、⑻ 慢、⑼ 掉舉、⑽ 無明。

此為五上分結（外結）。

諸比丘！此為十結。」』

《相應部經典・因緣相應・苦品・識經》說示（如何滅識）：

☆ 住患觀識（及名色）～➢
識（及名色）滅。執著於"識"是「常住」的人，需要多注意！

『〔一、作意於味：〕

諸比丘！於所結之法，住味觀者，有識之顯現。

❶ 緣識，而有名色；

❷ 緣名色，而有六入處；

❸ 緣六入處，而有觸；

❹ 緣觸，而有受；

❺ 緣受，而有愛；

❻ 緣愛，而有取；

❼ 緣取，而有有；

❽ 緣有，而有生；

❾ 緣生，而有老死、愁、悲、苦、憂、惱。

如是，此乃全苦蘊之集。

諸比丘！譬如有大樹，其根向下、四方伸展，

使一切之地味、水味上升。

諸比丘！如是，彼大樹因此得長時久住……

〔二、作意於患：〕

諸比丘！於所結之法，住患觀者，無識之顯現。

① 由識滅，而有名色滅；

② 由名色滅，而有六入處滅；

③ 由六入處滅，而有觸滅；

④ 由觸滅，而有受滅；

⑤ 由受滅，而有愛滅；

⑥ 由愛滅，而有取滅；

⑦ 由取滅，而有有滅；

⑧ 由有滅，而有生滅；

⑨ 由生滅，而有老死、愁、悲、苦、憂、惱等滅。

如是，此乃全苦蘊之滅。

諸比丘！譬如大樹，彼時有人取來鍬與籠。

彼截其樹根，由截根而連根拔起；

連根拔起後，更將小根、鬚根、亦予根除。

彼截其樹為圓木，更截圓木作木片；

木片切成碎片，碎片置於烈日風下乾燥；

或熱風乾燥後以火燃燒；

或被火燒成炭灰；

或炭灰被大風吹散；

或流入河之奔流。

諸比丘！如是，彼大樹被截根者，如多羅樹之截株，不能再生，成為未來不生者。』

★ 什麼叫做：『愛染隨眠』呢？（就是：七隨眠第一個） ⇨

對於無我的愛想沒有正知見、不注意觀察；於是生起愛染心，叫做：『愛染隨眠』。

把想蘊看成是『我』，這是〝慾界〞的我執。

（它相當於：慾取、慾暴流、愛欲蓋；五下分結——愛欲結。）

★ 什麼叫做：『瞋隨眠』呢？（就是：七隨眠第二個） ⇨

對於不愉快的記憶沒有正知見、不注意觀察；於是生起瞋恚心，叫做：『瞋隨眠』。

把受蘊看成是『我』，這是〝慾界〞的我執。

（它相當於：慾取、慾暴流、瞋恚蓋；五下分結——瞋恚結。）

★ 什麼叫做：『見隨眠』呢？（就是：七隨眠第三個） ⇨

對於自以為是或不合理的猜想沒有正知見、不注意觀察；於是生起偏執心，叫做：『見隨眠』。

把色蘊、行蘊看成是『我』，這是〝慾界〞的我執。

（它相當於：見取、戒禁取、見暴流、掉悔蓋；五下分結——有身見結、戒禁取結；五上分結——屬慾界的掉舉結。）

★ 什麼叫做：『疑隨眠』呢？（就是：七隨眠第四個） ⇨

對於慚愧心或四聖諦的真理沒有正知見、不注意觀察；於是生起懷疑心，叫做：『疑隨眠』。

把識蘊看成是『我』，這是〝慾界〞的我執。

（它相當於：見取、見暴流、疑惑蓋；五下分結——疑結。）

★ 什麼叫做：『慢隨眠』呢？（就是：七隨眠第五個） ⇨

對於自我感覺：虛榮妒忌、傲慢自大，或不安逃避、自卑情結……

沒有正知見、不注意觀察；於是生起計較心，叫做：『慢隨眠』。

把行蘊、識蘊看成是『我』，這是無色界的我執。

（它相當於：我語取、有暴流、掉悔蓋；五上分結——慢結、無色界的掉舉結。）

★ 什麼叫做：『有貪隨眠』呢？（就是：七隨眠第六個） ⇨

對於無我的情境或心理沒有正知見、不注意觀察；於是生起貪愛心，叫做：『有貪隨眠』。

把色蘊、識蘊看成是『我』，這是二界（色界、無色界）的我執。

（它相當於：我語取、有暴流；五上分結——色貪結、無色貪結。）

★ 什麼叫做：『無明隨眠』呢？（就是：七隨眠最後一個） ⇨

由於對四聖諦的無知，以至於對無常的色想沒有正知見、不注意觀察；於是生起愚痴心，叫做：『無明隨眠』。

把想蘊看成是『我』，這是〝無色界〞的我執。

（它相當於：我語取、無明暴流、惛眠蓋；五上分結——無明結。）

★ 『七隨眠』和『五蓋』有什麼區別呢？

初禪只讓『五蓋』不起現行，『七隨眠』毒蛇還住在心裡；

必須等到『七隨眠』都斷盡，『五蓋』才能真正永久斷除。

《相應部經典・入出息相應・第二品・盧夷强耆經》說示（斷盡五蓋才能與佛同住）：

『何為斷五蓋耶？

愛欲蓋已斷，斷根如截多羅樹之頭，令歸於無，未來不能生（不再輪迴）。

瞋恚蓋……惛眠蓋……掉悔蓋……

疑惑蓋已斷，斷根如截多羅樹之頭，令歸於無，未來不能生（不再輪迴）。

友摩訶男！比丘成為阿羅漢，則諸漏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棄重擔、逮得己利；有結盡，正悟、解脫、五蓋已斷，斷根如截多羅樹之頭，令歸於無，未來不能生（不再輪迴）。

友摩訶男！依此理可知，有學之住並非如來住；有學之住與如來住為異。』

★ 什麼叫做：『三界』（三有、三愛）呢？

『三界』是慾界、色界、無色界的簡稱——

也叫做『三有』：慾有、色有、無色有；

或叫做『三愛』：慾愛、色愛、無色愛。

『三界』不一定是指『器世間』的三界——

同時也指生命擁有『存在狀態』的三有；

以及眾生心中執著『三有渴愛』即三愛。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四經‧十上經》說示（出離三界與勝知三界）：

『云何三法很難理解？出離三界——

即：出離慾界、出離色界、出離無色界。

而彼生類、有為、緣生者，由此出離、滅盡。此等三法很難理解……。

云何三法，應當勝知？三界——

即：慾界、色界、無色界。此等三法應當勝知。』

★ 什麼叫做：『勝知』呢？（就是） ⇒ 證知勝智。}

[50] 煩ㄈㄢˊ惱ㄋㄠˇ毒ㄉㄨˊ蛇ㄕㄜˊ，睡ㄕㄨㄟˋ在ㄗㄞˋ汝ㄖㄨˇ心ㄒㄧㄣ，譬ㄆㄧˋ如ㄖㄨˊ黑ㄏㄟ蚖ㄩㄢˊ，在ㄗㄞˋ汝ㄖㄨˇ室ㄕˋ睡ㄕㄨㄟˋ；

【譯文】{貪瞋痴盜賊化身為七毒蛇，睡在你的『心』裡面。

這就好像——如果發現七條黑色毒蛇，躲進你的臥室裡睡覺！}

〖解說〗{《相應部經典・道相應・無明品・無明經》說示（無明在前，隨生無慚無愧）：

☆ 八邪道 ⇨

(1) 邪見、(2) 邪思惟、(3) 邪語、(4) 邪業、(5) 邪命、(6) 邪精進、(7) 邪念、(8) 邪定。

『「諸比丘！無明為前，因生不善法，而隨生無慚無愧。

❶ 諸比丘！依無明，追隨無智者，則生邪見；

❷ 有邪見，則生邪思惟；

❸ 有邪思惟，則生邪語；

❹ 有邪語，則生邪業；

❺ 有邪業，則生邪命；

❻ 有邪命，則生邪精進；

❼ 有邪精進，則生邪念；

❽ 有邪念，則生邪定。」』}

[51] 當以，持戒之鉤，早摒除之。

【譯文】{需要用持守戒律、守護根門、正念正知的捕蛇蛇鉤；

迅速地將毒蛇捕捉，並且還要將牠們從你的房間裡儘快地移出。}

〖解說〗{《相應部經典・道相應・無明品・無明經》說示（明智在前，隨生慚愧）：

☆ 八正道 ⇨

⑴ 正見、⑵ 正思惟、⑶ 正語、⑷ 正業、⑸ 正命、⑹ 正精進、⑺ 正念、⑻ 正定。

『「諸比丘！以明為前，因生善法，隨生慚愧。

① 諸比丘！依明智，而追隨賢智者，則生正見；

② 有正見，則生正思惟；

③ 有正思惟，則生正語；

④ 有正語，則生正業；

⑤ 有正業，則生正命；

⑥ 有正命，則生正精進；

⑦ 有正精進，則生正念；

⑧ 有正念，則生正定。」』}

[52] 睡ㄕㄨㄟˋ蛇ㄕㄜˊ既ㄐㄧˋ出ㄔㄨ，乃ㄋㄞˇ可ㄎㄜˇ安ㄢ眠ㄇㄧㄢˊ；

【譯文】｛必須先把七條毒蛇馬上移出，主人才可以安心睡眠！｝

〖解說〗｛《增支部經典・七集・初五十經篇・天品・恭敬慚愧經》說示（不衰退法）：

☆ 七不衰退法 ⇨ ❶ 尊敬佛、❷ 尊敬法、❸ 尊敬僧、❹ 尊敬學、❺ 尊敬定、❻ 尊敬慚、❼ 尊敬愧。

『「諸比丘！於此夜，有天人於後夜，以絕妙之容色，遍照祇多林已，來詣我所，至已，問訊於我，立於一面。

諸比丘！立於一面之彼天，對我作如斯言：

『大德！此等七法，將指導比丘不衰退。以何為七耶？

即：「❶ 尊敬佛、❷ 尊敬法、❸ 尊敬僧、❹ 尊敬學、❺ 尊敬定、❻ 尊敬慚、❼ 尊敬愧。」

大德！此等七法，將指導比丘不衰退。』

諸比丘！彼天如斯而言，如斯言已，乃問訊我，右繞隨而消失。」

（天神偈語：）

「尊敬佛與法、深尊敬僧伽；

珍重於正定、熱心尊敬學。

具足慚與愧、從順尊敬者；

則為無衰退、佛子近涅槃！」』｝

[53] 不出而眠，是無慚人！

【譯文】｛如果沒有先把『心』裡毒蛇，打掃乾淨就繼續睡覺……

那麼！表示他就是沒有慚愧心、羞恥心、不對自己負責任的人！｝

〖解說〗｛《增支部經典・七集・五十經篇之二・沙門品・七不正法經》說示（沒有慚愧心的人就沒有佛法）：

『諸比丘！此等為七不正法。以何為七耶？

即：❶ 無信（三寶）；❷ 無慚（寡廉）；❸ 無愧（鮮恥）；❹ 無聞（四聖諦）；❺ 懈怠（四正勤）；❻ 失念（四念住）；❼ 無慧（聞慧、思慧、修慧）。諸比丘！此等為七不正法。』

《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二・願品・三法經》說示（由於沒有慚愧心，才會愚痴接受邪法）：

☆ ❶ 生、老、死 ⇐ ❷ 貪、瞋、痴 ⇐ ❸ 身見、疑、戒禁取 ⇐

❹ 非如理作意、修習邪道、心鬆懈 ⇐ ❺ 妄念、不正知、心散亂 ⇐

❻ 不樂見聖者、不欲聽聖法、指責心 ⇐ ❼ 掉舉、不防護根門、破戒 ⇐

❽ 不信、不寬容親切、懈怠 ⇐ ❾ 不恭敬、不受諫、惡友 ⇐

❿ 無慚、無愧、放逸！ ～☹

❶ 生、老、死 ☞

『世間有此（生、老、死）三法之故，世間出如來、阿羅漢——應供者、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世間現如來所說之正法、聖律。』

❷ 貪、瞋、痴 ☞

『諸比丘！若不斷此（貪、瞋、痴）三法，則不能斷生、斷老、斷死。』

❸ 身見、疑、戒禁取 ☞

『諸比丘！若不斷此（身見、疑、戒禁取）三法，則不能斷貪、斷瞋、斷痴。』

❹ 非如理作意、修習邪道、心鬆懈 ☞

『諸比丘！若不斷此（非如理作意、修習邪道、心鬆懈）三法，則不能斷有身見、斷疑、斷戒禁取。』

❺ 妄念、不正知、心散亂 ☞

『諸比丘！若不斷此（妄念、不正知、心散亂）三法，則不能斷非如理作意、斷修習邪道、斷心鬆懈。』

❻ 不樂見聖者、不欲聽聖法、指責心 ☞

『諸比丘！若不斷此（不樂見聖者、不欲聽聖法、指責心）三法，則不能斷妄心、斷不正知、斷心散亂。』

❼ 掉舉、不防護根門、破戒 ☞

『諸比丘！若不斷此（掉舉、不防護根門、破戒）三法，則不能斷不樂欲見聖者、斷不樂欲聽聖法、斷指責心。』

❽ 不信、不寬容親切、懈怠 ☞

『諸比丘！若不斷此（不信、不寬容親切、懈怠）三法，則不能斷掉舉、斷不防護根門、斷破戒。』

❾ 不恭敬、不受諫、惡友 ☞

『諸比丘！若不斷此（不恭敬、不受諫、惡友）三法，則不能

斷不信、斷不寬容親切、斷懈怠。』

❿ 無慚、無愧、放逸 ☞

『諸比丘！若不斷此（無慚、無愧、放逸）三法，則不能斷不恭敬、斷不受諫、斷惡友。』}



[54] 慚ㄘㄢˊ恥ㄔˇ之ㄓ服ㄈㄨˊ，於ㄩˊ諸ㄓㄨ莊ㄓㄨㄤ嚴ㄧㄢˊ，最ㄗㄨㄟˋ為ㄨㄟˊ第ㄉㄧˋ一ㄧ。

【譯文】{不論，在天上或人間，所有的莊嚴法相……

用慚愧心和羞恥心製成的福田衣，最是聖潔莊嚴第一。}

〖解說〗{《增支部經典・三集・五十經篇之二・阿難品・薰香經》說示（戒香一切處）：

『「阿難！有香類，順風亦薰，逆風亦薰，順逆風皆薰者……

無論在村中或邑中，有女人或男子，皈依佛、皈依法、皈依僧；

離殺生、離不與取、離於欲邪行、離虛誑語、離有穀酒，木酒之酒分放逸處；具戒、性質善良，以無污穢慳吝之心住於家；

施無所惜，舒伸施手，樂於棄捨、容乞、樂於分與施物。

其地方之沙門、婆羅門稱讚……

天神亦稱讚彼而曰：

『某名之村或邑，有女人或男子，皈依佛、皈依法、皈依僧……

具戒、性質善良，以無污穢慳吝之心住於家；

施無所惜，舒伸施手，樂於棄捨、容乞、樂於分與施物。』

阿難！實則此香類之順風亦薰，逆風亦薰，順逆風皆薰者。」

（世尊偈語：）

「檀香根香茉莉香，華香不薰唯逆風；

善士心香一切處，戒香遍薰於逆風。」』}

[55] 慚如鐵鉤，能制人非法；

【譯文】｛慚愧心，就好像持守戒律的鐵鉤；

能夠約束人，免於沉淪在身語意非法的事情。｝

〖解說〗｛《增支部經典．八集．五十經篇之二．地震品．八非聖言經》說示（非聖者之言）：

『諸比丘！非聖者之言說有八種。

以何為八耶？即：

❶ 不見言見；

❷ 不聞言聞；

❸ （經過鼻、舌和觸覺之）不覺言覺；

❹ （意識所知之）不知言知；

❺ 見言不見；

❻ 聞言不聞；

❼ 覺言不覺；

❽ 知言不知。

諸比丘！此乃非聖者之八種言說。』

《增支部經典．八集．五十經篇之二．地震品．八聖者言經》說示（聖者之言）：

『諸比丘！聖者之言說有八種。

以何為八耶？即：

① 不見言不見；

② 不聞言不聞；

③ （經過鼻、舌和觸覺之）不覺言不覺；

④ （意識所知之）不知言不知；

⑤ 見言見；

⑥ 聞言聞；

⑦ 覺言覺；

⑧ 知言知；

諸比丘！此聖者之八種言說。』}



[56] 是故，常當慚恥，無得暫替。

【譯文】｛所以，佛弟子應當隨時要有慚愧心、羞恥心！

不可以在任何的時間地點，暫時離開慚愧心、羞恥心的！｝

〖解說〗｛《增支部經典・五集・五十經篇之二・長老品・有學退還之二經》說示（退還五法）：

☆ 能令有學（比丘）退還之五法 ⇨

① 經營事業；② 專心雜事；③ 交際雜處；

④ 非時入村（不適當的時間，進入村莊裡托缽）；

⑤ 不親近法（不親近善知識、聖正厭離的善法）。

❶ 經營事業 ☞

『諸比丘！世間有有學比丘，經營眾多之事業，多作所作，且一切（事業）所作皆善巧；

彼廢除禪思，不勤於內心之寂止。

諸比丘！此是能令有學比丘，退還之第一法。』

❷ 專心雜事 ☞

『復次，諸比丘！有有學比丘，因專心於雜事，而虛度時日；

彼廢除禪思，不勤於內心之寂止。

諸比丘！此是能令有學比丘，退還之第二法。』

❸ 交際雜處 ☞

『復次，諸比丘！有有學比丘，與在家、出家等，交際接觸、

混雜居住，因與在家結交雜處而不隨順聖教；

彼廢除禪思，不勤於內心之寂止。

諸比丘！此是能令有學比丘，退還之第三法。』

❹ 非時入村 ☞

『復次，諸比丘！有有學之比丘，甚早入村，過正午始還；

彼廢除禪思，不勤於內心之寂止。

諸比丘！此是能令有學比丘，退還之第四法。』

❺ 不親近法 ☞

『復次，諸比丘！有有學比丘，（不親近）凡是能損減（貪欲）、讓心趣向捨離五蓋之（說法）談話，

譬如（十全法談）——

⑴ 少欲法；

⑵ 喜足法；

⑶ 獨居遠離法；

⑷ 不交際雜處法；

⑸ 發勤精進法；

⑹ 戒法；

⑺ 定法；

⑻ 慧法；

⑼ （正）解脫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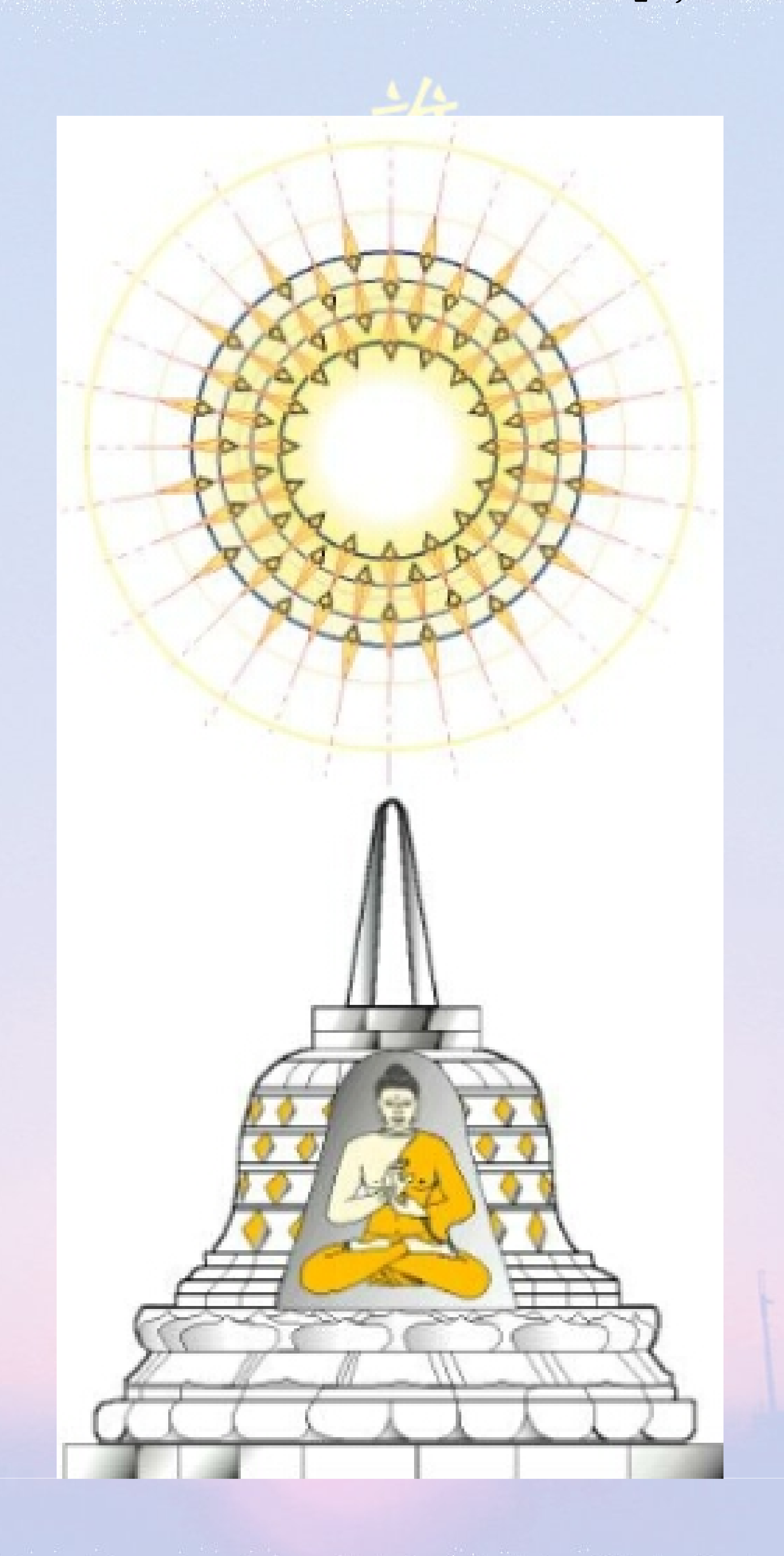
⑽ 解脫智見法。

像這樣（說法）談話，如欲得（其中之法義）而不得，於彼為得之艱難、得之梗澀；

彼廢除禪思，不勤於內心之寂止。

諸比丘！此是能令有學比丘，退還之第五法。

諸比丘！此等之五法，能令有學比丘退還。』}



[57] 若ㄖㄨㄛˋ離ㄌㄧˊ慚ㄘㄢˊ恥ㄔˇ，　則ㄗㄜˊ失ㄕ 諸ㄓㄨ 功ㄍㄨㄥ 德ㄉㄜˊ。

【譯文】｛如果，暫時離開慚愧心、羞恥心……

變得無慚、無愧的話，就會失掉修行的功德！｝

〖解說〗｛《小部經典．經集．波岸道品．都提耶問經》說示（離開愛欲才叫不執著）：

☆ 都提耶（ *Todeyya* ） ⇨

字義叫做：應佈施、不執著的人。

本經大意：擺脫五慾和渴愛，沒有極端稱為中道。

☆ 無極（ *Nāparo* ） ⇨

滅盡苦邊、離開極端的中庸之道。

☆ 牟尼（ *Muni* ） ⇨

明白、知道、寂靜、寂默的佛陀。

☆ 普眼者（ *Samantacakkhu* ） ⇨

全然照見一切的智慧，尊稱佛陀。

☆ 通智不慧（ *Na paññakappī* ） ⇨

心經原型：〝無智亦無得〞出處；

但偽心經：斷章取義、隻字未提——

先決條件：五慾不薰、渴愛無蹤。

只講求結果而不重視原因的禍害——

很容易癱瘓凡夫俗子的道德判斷！

『① （一〇九四偈：）

〔青年朋友都提耶問說：〕

「五慾既不薰（既不受五慾六塵薰習），

渴愛又無蹤（心中也沒有任何渴愛）；

疑惑若度盡（如果擺脫所有的疑惑），

解脫果如何（那解脫果位是什麼呢）？」

② （一〇九五偈：）

〔世尊回答都提耶說：〕

「五慾既不薰（既不受五慾六塵薰習），

渴愛又無蹤（心中也沒有任何渴愛）；

疑惑若度盡（如果擺脫所有的疑惑），

解脫果無極（那是解脫極端的中道）。」

③ （一〇九六偈：）

〔都提耶更進一步問說：〕

「既離欲何求（已離愛欲還有希求嗎）？

又通智何慧（已達智慧還要求慧嗎）？

我欲知牟尼（釋迦牟尼我想要明白），

普眼者開釋（佛眼見一切懇請解說）！」

④ （一〇九七偈：）

〔世尊最後總結說：〕

「既離欲無求（已離愛欲所以無希求），

又通智不慧（已達智慧所以不求慧）；

牟尼棄所執（明白寂靜不執著的人），

不著無有愛（沒有愛欲生死未放下）！」』｝

[58] 有ㄧㄡˇ愧ㄎㄨㄟˋ之ㄓ人ㄖㄣˊ，則ㄗㄜˊ有ㄧㄡˇ善ㄕㄢˋ法ㄈㄚˇ；

【譯文】{一個有慚愧心、知道羞恥的人——才會有戒定慧的善行、善護法才會跟隨他。}

〖解說〗{《增支部經典・九集・初五十經篇・等覺品・依止經》說示（慎思四依要止於至善）：

☆ 有學五力（如來五力）⇨ ❶ 信力、❷ 慚力 、❸ 愧力 、❹ 精進力、❺ 慧力。

〝〔一〕❶ 比丘若依止於『信』（四不壞信）而斷不善；修習善者，彼則正已斷不善。

❷ 比丘若依止於『慚』（清白辨別）而斷不善；修習善者，彼則正已斷不善。

❸ 比丘若依止於『愧』（知恥改過）而斷不善；修習善者，彼則正已斷不善。

❹ 比丘若依止於『精進』（四正勤）而斷不善；修習善者，彼則正已斷不善。

❺ 比丘若依止於『慧』（四聖諦）而斷不善；修習善者，彼則正已斷不善。

實則彼比丘已斷不善，而善於捨斷。

彼若以聖慧（如理作意而）觀察後，則已捨斷（剩餘之諸漏煩惱）。

比丘！復次，彼比丘當於此（有學五力、如來五力之）五法而

立；依止於（慎思四依之）四法而住。

〔二〕何等為（慎思四依之）四法耶？

比丘！比丘於此世間——

① 謹慎客觀地明智判斷以後，而使其親近一事（追隨善法）；

② 謹慎客觀地明智判斷以後，而使其同意一事（忍受善法）；

③ 謹慎客觀地明智判斷以後，而使其避開一事（迴避惡法）；

④ 謹慎客觀地明智判斷以後，而使其除去一事（斷除惡法）。

比丘！如是比丘為所依具足——止於至善、基礎鞏固。〞}



[59] 若無愧者，與諸禽獸，無相異也。

【譯文】{一個毫無慚愧心、毫無羞恥心的人——

不知道反省、懺悔、改過，最終會墮入三惡趣；

那麼這樣的人和畜生、飛禽走獸又有何不同呢？}

〖解說〗{《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二・願品・鴉十法經》說示（惡比丘成就十邪法）：

『諸比丘！由於十邪法而變成烏鴉。

以何為十（邪法）耶？

即：① 厚顏無恥（無遠慮）；② 傲慢（膽大妄為）；③ 貪欲（不知羞恥）；④ 暴飲暴食（多吃）；⑤ 凶殘；⑥ 無憐憫；⑦ 力弱（愚弱）；⑧ 聒噪；⑨ 失念；⑩ 覆藏（偽善、蓄藏）也。

諸比丘！由此十邪法而變成烏鴉。

諸如此類，諸比丘！由此十邪法而變成惡比丘。

以何為十（邪法）耶？

即：① 厚顏無恥（無遠慮）；② 傲慢（膽大妄為）；③ 貪欲（不知羞恥）；④ 暴飲暴食（多吃）；⑤ 凶殘；⑥ 無憐憫；⑦ 力弱（愚弱）；⑧ 聒噪；⑨ 失念；⑩ 覆藏（偽善、蓄藏）也。

諸比丘！由此十邪法而變成惡比丘。』

《相應部經典・諦相應・五趣中略品・五趣之二經》說示（人身難得）：

『一時，世尊將少許之塵土，置於指甲尖端，示諸比丘曰：

「諸比丘！汝等對此作如何思惟耶？

我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與此大地土相比，何者為多耶？」

「大德！此大地土為多；

世尊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為少。

世尊指甲尖端所示之少許塵土，與此大地土相比，

非成算數、非成譬類、非成一分。」

「諸比丘！如是，由人死歿，再生於人中之衆生為少；

而又，由人死歿，再生於畜生之衆生為多。」

「何以故耶？

諸比丘！乃不見四聖諦故。

何為四（聖諦）耶？即：

❶ 苦聖諦；

❷ 苦之集聖諦；

❸ 苦之滅聖諦；

❹ 導向苦滅之道跡聖諦是。

是故，諸比丘！

於『此是苦』，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苦之集』，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苦之滅』，應遂行修習！

於『此是導向苦滅之道跡』，應遂行修習！」』

《北傳・因果經》說示（深信因果）：

『善男信女請聽真，聽我誦念因果經。

三世因果非小可，佛言真語莫看輕。

今生做官為何因？三世黃金飾佛身。

前世修來今世受，紫袍金帶皆佛贈。

黃金飾佛飾自己，說蓋如來蓋自身。

莫說做官皆容易，前世不修何處尋。

騎馬坐轎為何因？前世修橋鋪路勤。

福祿俱全為何因？全心全意為眾生。

相貌端莊為何因？採花敬佛一片心。

父母雙全為何因？前世敬重孤獨人。

無父無母為何因？前世凶狠殺飛禽。

養子不成為何因？前世輕女溺女身。

豐衣足食為何因？前世施貧又濟困。

無吃無穿為何因？前世未捨半分文。

今生長命為何因？前世惜物多放生。

今生短命為何因？前世殺人太狠心。

今生無妻為何因？前世劫人妻女淫。

今生守寡為何因？前世輕賤待夫君。

今生瞎眼為何因？故指錯路作弄人。

今生聾啞為何因？前世惡語咒雙親。

今生跛腳為何因？攔路打劫太殘忍。

今生坐牢為何因？前世誣害善良人。

今生為何無好報？前世負義又忘恩。

萬般自作還自受，今生受苦怨何人？

莫道因果無人見，善惡報應從來真。

千秋功罪難說盡，但願驚動眾生魂。

勸君行善多積德，定能修心成真人。』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三經・合誦經》說示（八佈施果）：

☆ 八佈施果（往生法門） ⇨

① 生大富家、② 生四王天、③ 生忉利天、④ 生夜摩天、⑤ 生兜率天、⑥ 生化樂天、⑦ 生他化自在天、⑧ 生梵身天。

《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二・長老品・拘迦利謗聖經》說示（十地獄）：

☆ 十寒地獄 *(AN 10.89)* ⇛

❶ 皰地獄（ *Abbuda* ）指：瘡皰血污之垢濁，

相當：*100*（年）× *20* ＝ *2* 千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1* 個皰地獄；

又作：（ㄜˋ）頞部陀、阿部曇、阿浮陀、阿菩達；

❷ 皰裂地獄（ *Nirabbuda* ）指：嚴寒逼身，瘡破裂，

相當：*2,000* × *20* ＝ *4*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20* 個皰地獄；

又作：尼剌部陀、尼賴浮陀、尼羅浮陀；

❸ 波波地獄（ *Ababa* ）指：寒苦增極，舌不能動，

只在唇間波波作聲，有 *76* 個零位的數字名，

相當：*40,000* × *20* ＝ *80*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400* 個皰地獄；

又作：阿波波、阿婆婆、呵婆婆、阿拔拔；

❹ 吒吒地獄（ *Aṭaṭa* ）指：因恐怖寒冷緊張等，

牙齒發出顫抖聲，已被燒焦、一個大的數字名，

相當：*800,000* × *20* ＝ *1,600*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8,000* 個皰地獄；

又作：阿吒吒、頞哳吒、呵羅羅、阿嗒嗒；

❺ 訶訶地獄（ *Ahaha* ）指：一個很大的數字名，

冰凍咽喉內，振氣而作聲，唉！悲哀的驚呼！

相當：*16,000,000 × 20* ＝ *3* 億 *2,000*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160,000* 個臘䖩地獄；

又作：阿訶訶、阿哈哈、臛臛婆、虎虎婆；

❻ 睡蓮地獄（ *Kumuda* ）指：極大的數字名，

黃蓮、白睡蓮、皮肉潰爛，猶如睡蓮花，

相當：*320,000,000 × 20* ＝ *64*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3,200,000* 個臘䖩地獄；

又作：白睡蓮地獄、拘物頭、俱物頭、拘物陀；

❼ 香蓮地獄（ *Sogandhika* ）指：芬芳香氣，

好香蓮花、香睡蓮、皮肉潰爛，猶如香蓮花，

相當：*6,400,000,000 × 20* ＝ *1,280*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64,000,000* 個臘䖩地獄；

又作：青睡蓮地獄、須乾提、搔揵提迦；

❽ 青蓮地獄（ *Uppalaka* ）指：發聲嗚叫，

罪人全身皆為青瘀、皮膚破裂，猶如青蓮花

相當：*128,000,000,000 × 20* ＝ *2* 兆 *5,600*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1,280,000,000* 個臘䖩地獄；

又作：青蓮花地獄、優缽羅、優缽地獄、黛花地獄；

❾ 白蓮地獄（ *Puṇḍarīka* ）指：受罪衆生，

寒苦增極，皮肉脫落，骨頭顏色，猶如白蓮花，

相當：*2,560,000,000,000 × 20* ＝ *51* 兆 *2,000*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25,600,000,000* 個臘䖩地獄；

又作：白蓮花地獄、芬陀利地獄；

❿ 紅蓮地獄（ *Paduma* ）指：一個巨大的數位名，

嚴寒逼迫，身變赤紅，皮膚折裂，猶如紅蓮花，

相當：51,200,000,000,000 × 20 ＝ 1,024 兆滿車芝麻的年數，

壽量：512,000,000,000 個臑舵地獄；

又作：紅蓮花地獄、波頭摩、缽頭摩、缽曇摩。

《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五・業所生身品・蛇行法門經》說示（蛇行的果報）：

☆ 本經大意 ⇨

佛經顯示，在世尊時代，就有類似馬列邪教——

否定因果真理、喪盡天良、無惡不作的外道。

所有的正信佛教徒，應唾棄階級專政的邪說；

愚人不離蛇行十惡，難逃地獄畜生道的苦果！

☆ 蛇行法門（ *Saṃsappanīyapariyāyaṃ* ） ⇨

白話解釋：巴結奉承、逢迎拍馬、陰險狡詐；

猶如毒蛇，偷偷地向前匍匐爬行的因緣果報。

☆ 有情（ *Sattā* ） ⇨

白話解釋：已經執著於有我身見的芸芸眾生。

☆ 靈體（ *Bhūtā* ） ⇨

白話解釋：鬼神般超自然的存在體、生命體。

又或譯為：眾生、鬼靈、神靈、生物、萬物。

☆ 二惡趣 ⇨ 也叫做：二惡道。

① 地獄道（ *Nirayo* ）；

② 畜生道（ *Tiracchānayoni* ）。

☆ 二善道 ⇨

① 天界（ *Saggā* ）；

② 富貴人家（ *Uccākulāni* ）。

☆ 十惡業道 ⇨ 十惡不赦！

① 犯殺生業（果報：人中短命、多病、二惡趣報）；

② 犯偷盜業（果報：人中貧窮、破財、二惡趣報）；

③ 犯邪婬業（果報：人中無妻、不貞、二惡趣報）；

④ 犯妄語業（果報：人中惡名、受騙、二惡趣報）；

⑤ 犯兩舌業（果報：人中坐牢、乖離、二惡趣報）；

⑥ 犯惡口業（果報：人中聾啞、諍訟、二惡趣報）；

⑦ 犯綺語業（果報：人中諂曲、不實、二惡趣報）；

⑧ 犯貪欲業（果報：人中嫉妒、不滿、二惡趣報）；

⑨ 犯瞋恚業（果報：人中怨天、尤人、二惡趣報）；

⑩ 犯邪見業（果報：人中多疑、不信、二惡趣報）。

☆ 十善業道 ⇨ 十無學法、聖賢十德！

① 離殺生業——正思惟——慈（果報：人中長壽、健康，天福及證果）；

② 離偷盜業——正精進——義（果報：人中富貴、圓滿，天福及證果）；

③ 離邪婬業——正見——禮（果報：人中賢妻、良母，天福及證果）；

④ 離妄語業——正命——信（果報：人中美名、信譽，天福及證果）；

⑤ 離兩舌業——正語——仁（果報：人中敦親、睦鄰，天福及證果）；

⑥ 離惡口業——正念——和（果報：人中心安、理得，天福及證果）；

⑦ 離綺語業——正定——平（果報：人中正直、誠實，天福及證果）；

⑧ 離貪欲業——正智——廉（果報：人中謙讓、喜足，天福及證果）；

⑨ 離瞋恚業——正業——愛（果報：人中仁民、愛物，天福及證果）；

⑩ 離邪見業——正解脫——恥（果報：人中智慧、淨信，天福及證果）。

『〈壹、前言 ➲〉

（爾時，世尊說：）

「諸比丘！我要對汝等詳細說明『蛇行法門』之教導。

應諦聽彼，依善作意而請思惟！我將說明。」

「大德！唯然！」

彼等諸比丘很快地奉答世尊。

世尊即刻如此宣說：

〈貳、蛇行十惡 ➲〉

「又，諸比丘！何者稱為『蛇行法門』之教導耶？

諸比丘！已被『我執』所繫縛之有情，擁有自己之業、繼承於業、由業所生、業為親族、業為歸處——

不論彼造何業——或善、或惡（不可避免），彼需繼承！

〔一、犯殺生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有某些（人類）曾犯殺生——

殘酷凶暴、雙手血腥；

心已被執著，專門從事於殺害、征服、襲擊；

對於一切存活之生命，已毫無慈悲心而陷入犯戒！

（❶ 蛇行因緣 ☛）

(1) 彼由於以身蛇行——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2) 由於以語蛇行——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3) 由於以意蛇行——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4) 彼之身業已變成歪邪——彎曲邪行；

(5) 語業已（變成）歪邪——彎曲邪行；

(6) 意業已（變成）歪邪——彎曲邪行；

(7) 投胎已（變成）歪邪——彎曲邪行；

(8) 轉世已（變成）歪邪——彎曲邪行。

（❷ 蛇行果報 ☛）

的確，諸比丘！我又對於已邪行去投胎、已邪行而轉世者；

已知所有兩種去處，我說其中一種去處：

毫無懷疑：(1) 彼等若非下到極度痛苦之地獄；

(2) 即是投生到任何爬蟲類、畜生類之子宮也！

諸比丘！何者稱為『投生爬蟲類、畜生類之子宮』耶？

（即：）毒蛇、蝎子、蜈蚣、黃鼠狼、貓子、老鼠、貓頭鷹；

以及，彼等或為已被人所知、所見，其他畜生類、爬蟲類之有情者。

（❸ 往生法門 ☛）

的確，諸比丘！眾生靈體之轉世就像如此——

無論彼造作（何業），隨之而有（輪迴）再生；

經再生後，令其遭受（償還業報之各種）觸境。

諸比丘！因此我說：『已被我執所繫縛之有情，繼承於業！』

〔二、犯偷盜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曾犯拿起未被給與者——

任何他人存放在別處之財物，無論是放在村落、或放在郊外之

阿蘭若；

彼對於不被給與（之財物）存在盜心，已造作偷盜之行為。

(1) 彼由於以身蛇行——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2) 由於以語蛇行——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3) 由於以意蛇行——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4) 彼之身業已變成歪邪……。

〔三、犯邪婬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曾犯婬欲邪行——

(1) 彼（或交際）任何已有母親監護人（之婦女）；

(2) （或交際）已有父親監護人（之婦女）；

(3) （或交際）已有雙親監護人（之婦女）；

(4) （或交際）已有兄弟監護人（之婦女）；

(5) （或交際）已有姊妹監護人（之婦女）；

(6) （或交際）已有親族監護人（之婦女）；

(7) （或交際）已有種姓監護人（之婦女）；

(8) （或交際）已有法定監護人（之婦女）；

(9) （或交際）已有丈夫所有人（之婦女）；

(10) （或交際）已被免除杖罰（受法律特別保護之婦女）；

(11) 乃至或（交際）環繞著華鬘串（已有婚約之婦女）；

(12) 當彼交際、訪問以後，已陷入與類似之（婦女違犯邪婬）。

(1) 彼由於以身蛇行——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2) 由於以語蛇行——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3) 由於以意蛇行——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4) 彼之身業已變成歪邪……。

〔四、犯妄語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曾說謊話——

(1) 或來到會議廳之後；

(2) 或來到集會處之後；

(3) 或來到親里中之後；

(4) 或來到社團中之後；

(5) 或來到法廷中之後；

當目擊證人已被帶來訊問，說：

『來！善男子！請講說汝所發現之事？』

① 當彼不知之時，或說：『我知道！』

② 當彼知道之時，或說：『我不知！』

③ 當彼未見之時，或說：『我看見！』

④ 當彼看見之時，或說：『我未見！』

如此！或因為自己、或因為他人、或因為些許財物之理由，而存在已故意說謊話。

(1) 彼由於以身蛇行——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2) 由於以語蛇行——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3) 由於以意蛇行——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4) 彼之身業已變成歪邪……。

〔五、犯兩舌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曾犯挑撥離間語——

從此處聞已，而後告密於彼處，以製造此處諸人之矛盾；

或從彼處聞已，而後告密於此處，以製造彼處諸人之矛盾。

如此，或為和合團結之破壞者、或為矛盾鬥爭之鼓勵者，熱衷於分化團體、分化團體後而歡喜、因團體爭吵分裂而喜悅；

曾有作過：發表分化團體之言論。

⑴ 彼由於以身蛇行——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⑵ 由於以語蛇行——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⑶ 由於以意蛇行——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歪邪……。

〔六、犯惡口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曾犯粗暴語——

舉凡自己說過激烈、粗暴之語氣，充滿憤怒、害他人痛苦、激怒他人（等言語暴力）；

曾發表過導致（內心）不平靜之類似言論。

⑴ 彼由於以身蛇行——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⑵ 由於以語蛇行——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⑶ 由於以意蛇行——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歪邪……。

〔七、犯綺語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曾犯雜穢語——

不適時溝通、不說明真相，不陳述道理、弘揚邪法、演說非律；

曾發表過無價值、不合時宜、不合理、漫無邊際、不帶來公益之言論。

⑴ 彼由於以身蛇行——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⑵ 由於以語蛇行——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⑶ 由於以意蛇行——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歪邪……。

〔八、犯貪欲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貪愛羨求——

彼既貪婪於凡是他人存放在別處之財物，彼又存在妄想：

『噢！但願凡是他人之事物，都可以變成我所有！』

⑴ 彼由於以身蛇行——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⑵ 由於以語蛇行——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⑶ 由於以意蛇行——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歪邪……。

〔九、犯瞋恚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由於瞋心以後，已有作惡事之意圖——

（心想：）

『⑴ 或令諸有情被殺害；

⑵ 或令其被逮捕、捕捉（在監獄、陷阱等中）；

⑶ 或令其被消滅（肉體）；

⑷ 噢！我或我等令其被失蹤、消失（於世間）！』

⑴ 彼由於以身蛇行——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⑵ 由於以語蛇行——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⑶ 由於以意蛇行——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歪邪……。

〔十、犯邪見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由於有顛倒之見解以後，變成邪見——

（心想：）

『⑴ 無佈施（福田後之功德）；

⑵ 無供養（神明後之功德）；

⑶ 無祭祀（祖先後之功德）；

⑷ 無善惡業行果報之異熟；

⑸ 無此世（善惡業行之果報）；

⑹ 無他世（善惡業行之果報）；

⑺ 無奉養母親（盡孝道後之功德）；

⑻ 無奉養父親（盡孝道後之功德）；

⑼ 無化生有情（證不還果之聖者）；

⑽ 世界上無沙門、婆羅門之真正修行者，已邁向完全聖道跡之路程；

無論此世，或他世（過去或未來）——

（皆無聖者）當自身通智，已經圓滿親證以後，正在為他人宣說（佛法）者。』

（❶ 蛇行因緣 ☛）

⑴ 彼由於以身蛇行——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⑵ 由於以語蛇行——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⑶ 由於以意蛇行——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歪邪——彎曲邪行；

⑸ 語業已（變成）歪邪——彎曲邪行；

⑹ 意業已（變成）歪邪——彎曲邪行；

⑺ 投胎已（變成）歪邪——彎曲邪行；

⑻ 轉世已（變成）歪邪——彎曲邪行。

（❷ 蛇行果報 ☛）

的確，諸比丘！我又對於已邪行去投胎、已邪行而轉世者；

已知所有兩種去處，我說其中一種去處：

毫無懷疑：⑴ 彼等若非下到極度痛苦之地獄；

⑵ 即是投生到任何爬蟲類、畜生類之子宮也！

諸比丘！何者稱為『投生爬蟲類、畜生類之子宮』耶？

（即：）毒蛇、蝎子、蜈蚣、黃鼠狼、貓子、老鼠、貓頭鷹；

以及，彼等或為已被人所知、所見，其他畜生類、爬蟲類之有情者。

（❸ 往生法門 ☛）

的確，諸比丘！衆生靈體之轉世就像如此——

無論彼造作（何業），隨之而有（輪迴）再生；

經再生後，令其遭受（償還業報之各種）觸境。

諸比丘！因此我說：『已被我執所繫縛之有情，繼承於業！』

〈叁、聖賢十善 ➲〉

諸比丘！已被『我執』所繫縛之有情，擁有自己之業、繼承於業、由業所生、業為親族、業為歸處——

不論彼造何業——或善、或惡（不可避免），彼需繼承！

〔一、離殺生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有某些（人類）已放棄殺生、已迴避殺生——

已放下棍棒、已放下刀劍（等凶器）；

曾謙卑地本著責任良知，而感到慚恥不安；

已轉變為有慈悲、憐憫心；

已利益幫助、同情體恤於一切存活之生命，而居住生活。

（❶ 善德因緣 ☞）

(1) 彼由於不以身蛇行——不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2) 由於不以語蛇行——不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3) 由於不以意蛇行——不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4) 彼之身業已變成正直——質直正行；

(5) 語業已（變成）正直——質直正行；

(6) 意業已（變成）正直——質直正行；

(7) 投胎已（變成）正直——質直正行；

(8) 轉世已（變成）正直——質直正行。

（❷ 幸福果報 ☞）

的確，諸比丘！我又對於已正行去投胎、已正行而轉世者；

已知所有兩種去處，我說其中一種去處：

毫無懷疑：(1) 彼等或者往生非常快樂之天界；

此外或者，彼等（往生為）高貴家庭——

(2) 若非剎帝利王族之大富家宅；

(3) 即是婆羅門之大富家宅；

(4) 即是居士（財主、資產家）之大富家宅；

擁有大財富、受用大福祿，很多金銀、很多資產、很多財穀者。

（❸ 往生法門 ☞）

的確，諸比丘！眾生靈體之轉世就像如此——

無論彼造作（何業），隨之而有（輪迴）再生；

經再生後，令其遭受（償還業報之各種）觸境。

諸比丘！因此我說：『已被我執所繫縛之有情，繼承於業！』

〔二、離偷盜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已放棄不與取、已迴避不與取——

任何他人存放在別處之財物，無論是放在村落、或放在郊外之阿蘭若；

彼對於不被給與（之財物）不存在盜心、已不造作偷盜之行為。

(1) 彼由於不以身蛇行——不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2) 由於不以語蛇行——不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3) 由於不以意蛇行——不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正直……。

〔三、離邪婬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已放棄婬欲邪行、已迴避婬欲邪行——

⑴ 彼（不交際）任何已有母親監護人（之婦女）；

⑵ （不交際）已有父親監護人（之婦女）；

⑶ （不交際）已有雙親監護人（之婦女）；

⑷ （不交際）已有兄弟監護人（之婦女）；

⑸ （不交際）已有姊妹監護人（之婦女）；

⑹ （不交際）已有親族監護人（之婦女）；

⑺ （不交際）已有種姓監護人（之婦女）；

⑻ （不交際）已有法定監護人（之婦女）；

⑼ （不交際）已有丈夫所有人（之婦女）；

⑽ （不交際）已被免除杖罰（受法律特別保護之婦女）；

⑾ 乃至亦（不交際）環繞著華鬘串（已有婚約之婦女）；

⑿ 當彼不交際、訪問以後，已迴避與類似之（婦女違犯邪婬）。

⑴ 彼由於不以身蛇行——不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⑵ 由於不以語蛇行——不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⑶ 由於不以意蛇行——不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正直……。

〔四、離妄語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已放棄謊話、已迴避謊話——

⑴ 或來到會議廳之後；

⑵ 或來到集會處之後；

⑶ 或來到親里中之後；

(4) 或來到社團中之後；

(5) 或來到法廷中之後；

當目擊證人已被帶來訊問，說：

『來！善男子！請講說汝所發現之事？』

① 當彼不知之時，或說：『我不知！』

② 當彼知道之時，或說：『我知道！』

③ 當彼未見之時，或說：『我未見！』

④ 當彼看見之時，或說：『我看見！』

如此！既不因為自己、又不因為他人、或不因為些許財物之理由，不存在已故意說謊話。

(1) 彼由於不以身蛇行——不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2) 由於不以語蛇行——不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3) 由於不以意蛇行——不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4) 彼之身業已變成正直……。

〔五、離兩舌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已放棄挑撥語、已迴避離間語——

不從此處聞已，而後告密於彼處，以製造此處諸人之矛盾；

亦不從彼處聞已，而後告密於此處，以製造彼處諸人之矛盾。

如此，或為被破壞後之調停者、或為融合一致之鼓勵者，熱衷於和合團結、和合團結後而歡喜、因團體和合團結而喜悅；

曾有作過：發表調解團體分裂、和合團結之言論。

(1) 彼由於不以身蛇行——不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2) 由於不以語蛇行——不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3) 由於不以意蛇行——不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4) 彼之身業已變成正直……。

〔六、離惡口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已放棄粗暴語、已迴避粗暴語——

舉凡自己說過柔和無瑕、優雅悅耳、和藹可親、愜意迷人、彬彬有禮（等言語）；

曾發表過讓衆人愉快、讓衆人悅意之類似言論。

(1) 彼由於不以身蛇行——不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2) 由於不以語蛇行——不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3) 由於不以意蛇行——不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4) 彼之身業已變成正直……。

〔七、離綺語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已放棄雜穢語、已迴避雜穢語——

適時溝通、說明真相，陳述道理、弘揚正法、演說聖律；

曾發表過有價值、及時、合理、有根據、帶來公益之言論。

(1) 彼由於不以身蛇行——不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2) 由於不以語蛇行——不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3) 由於不以意蛇行——不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4) 彼之身業已變成正直……。

〔八、離貪欲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不貪愛羨求——

彼既不貪婪於凡是他人存放在別處之財物，彼又不存在妄想：

『噢！但願凡是他人之事物，都可以變成我所有！』

(1) 彼由於不以身蛇行——不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⑵ 由於不以語蛇行——不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⑶ 由於不以意蛇行——不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正直……。

〔九、離瞋恚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由於離瞋心以後，已無作惡事之意圖——

（心想：）

『當令諸有情，仁慈祥和、離瞋無惱、離苦得樂，由於自己（和法之皈依）而獲得濟度！』

⑴ 彼由於不以身蛇行——不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⑵ 由於不以語蛇行——不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⑶ 由於不以意蛇行——不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正直……。

〔十、離邪見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又有某些（人類）由於無顛倒之見解以後，成就正見——

（心想：）

『⑴ 有佈施（福田後之功德）；

⑵ 有供養（神明後之功德）；

⑶ 有祭祀（祖先後之功德）；

⑷ 有善惡業行果報之異熟；

⑸ 有此世（善惡業行之果報）；

⑹ 有他世（善惡業行之果報）；

⑺ 有奉養母親（盡孝道後之功德）；

⑻ 有奉養父親（盡孝道後之功德）；

⑼ 有化生有情（證不還果之聖者）；

⑽ 世界上有沙門、婆羅門之真正修行者，已邁向完全聖道跡之路程；

無論此世，或他世（過去或未來）——

（皆有聖者）當自身通智，已經圓滿親證以後，正在為他人宣說（佛法）者。』

（❶ 善德因緣 ☞）

⑴ 彼由於不以身蛇行——不以自己身體如蛇爬行；

⑵ 由於不以語蛇行——不以自己言語如蛇爬行；

⑶ 由於不以意蛇行——不以自己意圖如蛇爬行；

⑷ 彼之身業已變成正直——質直正行；

⑸ 語業已（變成）正直——質直正行；

⑹ 意業已（變成）正直——質直正行；

⑺ 投胎已（變成）正直——質直正行；

⑻ 轉世已（變成）正直——質直正行。

（❷ 幸福果報 ☞）

的確，諸比丘！我又對於已正行去投胎、已正行而轉世者；

已知所有兩種去處，我說其中一種去處：

毫無懷疑：⑴ 彼等或者往生非常快樂之天界；

此外或者，彼等（往生為）高貴家庭——

⑵ 若非剎帝利王族之大富家宅；

⑶ 即是婆羅門之大富家宅；

⑷ 即是居士（財主、資產家）之大富家宅；

擁有大財富、受用大福祿，很多金銀、很多資產、很多財穀者。

（❸ 往生法門 ☞）

的確，諸比丘！衆生靈體之轉世就像如此——

無論彼造作（何業），隨之而有（輪迴）再生；

經再生後，令其遭受（償還業報之各種）觸境。

諸比丘！因此我說：『已被我執所繫縛之有情，繼承於業！』

〈肆、結語 ➲〉

諸比丘！已被『我執』所繫縛之有情，擁有自己之業、繼承於業、由業所生、業為親族、業為歸處——

不論彼造何業——或善、或惡（不可避免），彼需繼承！

諸比丘！此者稱為『蛇行法門』之教導。」』｝



第五品 ☆ 捨五蓋——瞋恚、惡作

Exhortation on Refraining from Anger and Ill-will (60~71)

[60] 汝ㄖㄨˇ等ㄉㄥˇ比ㄅㄧˇ丘ㄑㄧㄡ！ 若ㄖㄨㄛˋ有ㄧㄡˇ人ㄖㄣˊ來ㄌㄞˊ， 節ㄐㄧㄝˊ節ㄐㄧㄝˊ肢ㄓ解ㄐㄧㄝˇ， 當ㄉㄤ自ㄗˋ攝ㄕㄜˋ心ㄒㄧㄣ， 無ㄨˊ令ㄌㄧㄥˋ瞋ㄔㄣ恨ㄏㄣˋ；

【譯文】{比丘們！如果有人心懷惡意，來將你們的身體：

一寸一寸地用刀子割下、惡魔活摘器官、或如同五馬分屍。

仍然應該要求自己攝根護心——

才不會被瞋恨的毒蛇所征服！}

〖解說〗{《中部經典．譬喻品．第二十八經．象跡喻大經》說示（鋸喻的教導）：

〝又從世尊於鋸喻之教，如是所說：

『諸比丘！雖盜賊、賤業者等，若以兩頭有柄之鋸，以截斷肢節，於此其意若亂者，彼如是即非遵我教者也。』

我實精進勇猛不怠，念確立不亂，身安靜不激，心等持寂靜：

『今對此身若願意者，即以拳觸之，以生結果，以土塊觸之，以生結果，以杖觸之，以生結果，以刀觸之，以生結果，然實應遵守諸佛之此教。』

諸賢！彼比丘如是皈依佛、如是皈依法、如是皈依僧，若不住

止於善相應之捨者，言彼乃為刺激，以生激動也：

『予如是皈依佛、如是皈依法、如是皈依僧，若不住止於善相應之捨，予實不幸，不成為幸福，予實難得、不易得也。』〞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所食品・所食經》說示（五蘊過患）：

〝諸比丘！名為『色』者，何耶？

諸比丘！有所改變而被惱壞，故名為『色』。

有所改變而被惱壞者，何耶？

⑴ 既因寒冷，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⑵ 也因暑熱，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⑶ 也因飢餓，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⑷ 也因口渴，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⑸ 也因蚊虻、風吹、日曬、蛇蝎蟲類之觸摸，有所改變而被惱壞。〞

《小部經典・小義釋・彼岸道品義釋・賓吉耶問經》說示（色是惱害）：

『有色之故見蒙害……破頭蓋而入鐵丸，剝頭皮……剝下皮膚再行纏身……

熱油使狗噉食……如斯，有情以色為因，以色為緣，以色為原因而被害。』｝



[61] 亦ㄧˋ當ㄉㄤ護ㄏㄨˋ口ㄎㄡˇ，勿ㄨˋ出ㄔㄨ惡ㄜˋ言ㄧㄢˊ。

【譯文】｛與此同時，需要守護你的口德——

不犯妄語、兩舌、惡口、綺語等許多罪業；

不但要遠離粗言惡語，還要說話沒有過失！｝

〖解說〗｛話要悅耳動聽，感到愉心悅意；

容易銘記在心、感激不忘、使人歡喜信受。

《小部經典‧餓鬼事‧蛇品‧臭口鬼事經》說示（口業的可怕）：

『「汝如神之美姿，飄浮虛空中。

然屍蟲食汝惡臭口，前世為何業？」

「我修惡業者，口中出惡語，以出家姿態，卻不制口業。

依前苦修業，我得此美姿，以口作離間，因此被蟲蝕。

告汝那羅陀，此因汝不見。

深懷慈悲者，善人應勸言：

『勿為兩舌語，勿作虛誑語，藥叉願汝得幸福。』」』

《相應部經典‧蘊相應‧封滯品‧言路經》說示（三種言路）：

☆ 五蘊的三種語意表達（ *Tayo niruttipathā* ） ⇨

言路（ *Niruttipathā* ）翻譯為語法、語意表達的方式。

① 過去五蘊——有『曾有』、無『現有』、無『當有』；

② 未生五蘊——有『當有』、無『曾有』、無『現有』；

③ 已生五蘊——有『現有』、無『曾有』、無『當有』。

☆ 語言學十二時態句型（舉例：用餐） ⇨

① 現在式：我每天都用餐。

② 過去式：我昨天用了餐。

③ 未來式：我明天會用餐。

④ 現在進行式：我現在在用餐。

⑤ 過去進行式：我昨晚來的時候正在用餐。

⑥ 未來進行式：我明天晚上來的時候會用餐。

⑦ 現在完成式：我已經用過餐了。

⑧ 過去完成式：我昨晚來之前用過餐。

⑨ 未來完成式：我明天晚上來之前會用餐。

⑩ 現在完成進行式：我一直在用餐。

⑪ 過去完成進行式：昨晚他來的時候我一直在用餐。

⑫ 未來完成進行式：他明天晚上來的時候我會用餐一段時間。

『〈壹、前言 ➲〉

［爾時，世尊］在舍衛城因緣。

〈貳、三種語法 ➲〉

（爾時，世尊說：）「諸比丘！有此三種語言學之表達方式——

不使比喻所指稱之語法、定義所施設之語法產生混淆，

不使過去已發生（之語法），產生混淆；

不使現在正發生（之語法），產生混淆；

不使未來將發生（之語法），產生混淆；

已不被有判斷力之沙門、婆羅門所非難。

以何為三耶？

〔一、過去五蘊 ➡〕

（❶ 過去色蘊 ☙）

諸比丘！凡（稱呼）物質界，已經過去、已不存在、已經變易之有關事物——

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過去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過去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❷ 過去受蘊 ☙）

凡（稱呼）所感受，已經過去、已不存在、已經變易之有關事物——

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過去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過去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❸ 過去想蘊 ☙）

凡（稱呼）所想像，已經過去、已不存在、已經變易之有關事物——

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過去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過去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❹ 過去行蘊 ☙）

凡（稱呼）所造作，已經過去、已不存在、已經變易之各種行為——

稱彼等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彼等為『過去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彼等為『過去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彼等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彼等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❺ 過去識蘊 ☙）

凡（稱呼）所認識，已經過去、已不存在、已經變易之有關現象——

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過去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過去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二、未生五蘊 ➡〕

（① 未生色蘊 ☙）

諸比丘！凡（稱呼）物質界，尚未發生、尚未出現之有關事物——

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未來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未來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② 未生受蘊 ☙）

凡（稱呼）所感受，尚未發生、尚未出現之有關事物——

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未來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未來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③ 未生想蘊 ☙）

凡（稱呼）所想像，尚未發生、尚未出現之有關事物——

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未來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未來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④ 未生行蘊 ☙）

凡（稱呼）所造作，尚未發生、尚未出現之各種行為——

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未來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未來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⑤ 未生識蘊 ☙）

凡（稱呼）所認識，尚未發生、尚未出現之有關現象——

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未來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未來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三、已生五蘊 ➡〕

（① 已生色蘊 ☙）

諸比丘！凡（稱呼）物質界，已經發生、已經出現之有關事物——
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現在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現在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② 已生受蘊 ☙）

凡（稱呼）所感受，已經發生、已經出現之有關事物——
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現在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現在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③ 已生想蘊 ☙）

凡（稱呼）所想像，已經發生、已經出現之有關事物——
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現在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現在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④ 已生行蘊 ☙）

凡（稱呼）所造作，已經發生、已經出現之各種行為——

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現在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現在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⑤ 已生識蘊 ☙）

凡（稱呼）所認識，已經發生、已經出現之有關現象——

稱其為『現在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稱其為『現在式』之指稱代名詞，

稱其為『現在式』之定義，所施設（之動詞時態）；

不稱其為『過去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不稱其為『未來式』之可數或不可數名詞。

〈叁、結語 ➲〉

以上，諸比丘！是三種語言學之表達方式——

不使比喻所指稱之語法、定義所施設之語法產生混淆，

不使過去已發生（之語法），產生混淆；

不使現在正發生（之語法），產生混淆；

不使未來將發生（之語法），產生混淆；

已不被有判斷力之沙門、婆羅門所非難。

另外，諸比丘！曾有——（稱為奴隸、運搬者之）鬱迦羅、瓦沙槃若等人，

是（懷疑主義之）無因論者、（業無果報之）無所作論者、

（虛無主義之）無有論者；

然而，彼等對於此三種語言學之表達方式——

比喻所指稱之語法、定義所施設之語法，

未曾考慮：『應不被譴責、應不被非難。』

其何以故耶？

彼等害怕批評，因為嘲笑、輕侮而激怒故也！」』｝



[62] 若ㄖㄨㄛˋ縱ㄗㄨㄥˋ恚ㄏㄨㄟˋ心ㄒㄧㄣ，則ㄗㄜˊ自ㄗˋ妨ㄈㄤˊ道ㄉㄠˋ，失ㄕ功ㄍㄨㄥ德ㄉㄜˊ利ㄌㄧˋ。

【譯文】{如果放縱遭受侵害時，仇恨的心理——

那麼，將會傷害自己長時間辛苦所修行的道業；

很快！就把你所修習累積的功德利益都燒掉了！}

〖解說〗{所謂：『星星之火，燒去功德之林。』

《小部經典・法句經・惡品・惡反及愚人經》說示（遷怒於人的報應）：

『（一二五偈：）

「若害無過人（如果遷怒於與人無害），

清淨無染者（又清淨無可責難的人）——

惡反及愚人（惡業就回報那愚痴人），

猶逆風揚塵（正像在逆風地灑灰塵）。」

（※ 法句經故事：獵人被自己的獵狗攻擊 ～☺）

可拉是個獵人，一天早上，他和一群獵狗去打獵。

路上，他遇見一位比丘正在化緣。

他認為這是不祥的預兆，心裡就嘀咕著：

「看見這令人討厭的人，我今天一定不會有什麼收穫！」

那一天，他真的什麼也沒獵到。

回家的路上，他又遇見那位比丘正好從城市裡化緣回來。

他一時憤怒難消，就放狗追咬比丘，還好這比丘跑得快，趕緊爬上樹，獵狗才咬不著他！

獵人走到樹下，用弓箭頭去刺比丘的腳底；比丘異常疼痛，無法再護持袈裟，袈裟就從身上滑落，正好罩在樹下獵人的身上。

這群獵狗看見黃色的袈裟，以為比丘跌了下來……！

便飛快撲上去，狂肆亂咬！

比丘在樹上看見這情況時，趕緊折了一截乾樹枝，向獵狗擲去；這群獵狗才發現它們攻擊的竟然是它們的主人，而不是比丘，因此四處逃竄。

獵狗跑掉後，比丘就從樹上下來，卻發現獵人已經被獵狗咬死了！

他心中一陣難過，不知道是否要為獵人的死負責？

因為他的袈裟罩住獵人的身體才造成獵狗的攻擊！

比丘就去面見佛陀澄清心中的疑惑。

佛陀安慰他：

「你不須為獵人的死負責，你也沒有違反道德戒律。

事實上，獵人恣意傷害一位他不該傷害的人，才會得到如此悲慘的果報。」』

《小部經典・法句經・惡品・天地水中惡報難脫經》說示（無法逃避惡報）：

『（一二七偈：）

「無論空海中（不論逃到天空或海中），

或入山崖窟（不論逃到山間的洞窟）；

世間無不現（他沒有不被世界發現）！

惡業何逃避（作惡的人哪裡能躲藏）？」

（❄ 法句經故事：惡報無法逃避 ～☺）

〔一、惡業果報 ➡〕

一群比丘出發前往佛陀住處。

他們在路上的村子暫時休息。

（❶ 天空烏鴉 ☙）

一些村民就煮了食物要供養。

這時候，一間房子著火了，火焰直衝上天——

一隻正好飛過的烏鴉，不幸被火燒到，跌下來死掉了！

這群比丘看著死去的烏鴉，心想只有佛陀有智慧解釋這烏鴉做了什麼惡業？才會如此死去！所以吃完供養的食物後，他們就繼續上路。

（❷ 海中女人 ☙）

另有一群比丘，欲搭船前往佛陀的住處。

當他們的船正在大海的中央時，無法再前進，船上的人就抽籤，想找出誰是不吉祥的人，結果連抽三次，都指出船長的妻子是不幸的人，這時候，船長抱歉的說：

「大夥兒不需因為一位不幸的女人而喪生。

在她脖子上綁上沙袋，丟到海裏去吧！我就不會再看見她了！」

船長的妻子就被人照著船長的話丟進海裡，船也可以再前進了！

靠岸後，比丘們下了船，繼續他們的行程。

他們也急於想請教佛陀：船長不幸的妻子究竟做了什麼惡業，而會被丟到海中？

（❸ 洞窟比丘 ☙）

同時，還有第三批的比丘也要去面見佛陀。

一天晚上，他們走到一處精舍附近，便請求能在那附近借宿一宵，於是他們被引導到一處山洞。

但半夜時，突然掉下來一大塊石頭，擋住了洞口。

第二天，精舍的比丘發現大石擋住山洞口時，就到村子裡去找

人來幫忙，但還是無法移動大石，這群比丘只好一直被困在洞裡。

直到第七天，大石奇蹟似的自洞口移開，這群比丘這才出來，繼續他們的行程。

他們也想去請問佛陀，是什麼樣的因緣令他們被關在洞中？

這三團比丘後來在路上碰面了，他們互相交換所見和親身經驗的事，然後一起前進。

〔二、佛陀解答 ➡〕

（❶ 烏鴉因緣 ☙）

佛陀告訴第一群比丘：

「比丘們！從前有一位農夫，他有一隻非常懶惰且倔强的公牛。

農夫無法要這牛做事，它不是躺著反芻，就是睡覺。

農夫發了幾次脾氣，最後，憤怒地用草繩綁住牛的脖子，放火燒死它。

因為這惡業，農夫受到很多的苦痛，而且在過去的幾生中，他都被燒死，以償還剩餘的業報。」

（❷ 女人因緣 ☙）

至於第二批比丘的問題，佛陀如此回答：

「從前有一位婦女，有一隻狗，不管她到那裏去，也不管她在做什麼，這狗總是跟著她，結果有些年輕的男孩就取笑她。

她非常生氣，感當十分羞辱，想要殺死這狗。

她便用裝滿沙子的罐子綁在狗的脖子，然後丟到河裡，狗就溺死了！

由於這惡業，她受到很多的苦痛，而且在過去的幾世裏，都被人投入河中溺死，償還剩餘的惡報業。」

這隻狗的某一前世，是這位婦人的丈夫，在生死輪迴的洪流中，每個人都曾經是別人的六親眷屬。

由於强烈熾熱的愛戀，這隻狗無法遠離這婦人，所以佛陀勸誡世人，愛戀繫縛世人最緊。

（❸ 比丘因緣 ☙）

佛陀也回答第三批比丘的問題：

「比丘們！有一次，七個牧牛人看見一隻蜥蜴走進地面的裂縫中，他們出於玩樂的心理，把所有裂縫的出口全部封住，然後走開，忘記那隻蜥蜴仍在其中。

七天後，他們才想起來，趕忙回去，打開出口讓蜥蜴出來。

由於這惡業，你們七人才會一起被關七天，而且沒有任何食物吃。」

〔三、如影隨形 ➡〕

這時候，一位比丘說道：

「人若做惡業，絕對無法逃避惡報。

不管他們，是在空中、地上或水上。」

佛陀同意說：「是啊！比丘！你說的不錯，甚至在空中或任何地方，沒有地方可以躲避惡業的！」』

★ 為什麼：『要深信因果』呢？（回答） ⇨

為什麼佛法允許惡業存在？

為什麼惡道不畏因果可怕？

為什麼上帝允許罪惡發生？

為什麼善人總被惡人欺負？

《北傳・因果經》說示（深信因果）：

『善男信女請聽真，聽我誦念因果經。

三世因果非小可，佛言真語莫看輕。

今生做官為何因？三世黃金飾佛身。

前世修來今世受，紫袍金帶皆佛贈。

黃金飾佛飾自己，說蓋如來蓋自身。

莫說做官皆容易，前世不修何處尋。

騎馬坐轎為何因？前世修橋鋪路勤。

福祿俱全為何因？全心全意為眾生。

相貌端莊為何因？採花敬佛一片心。

父母雙全為何因？前世敬重孤獨人。

無父無母為何因？前世凶狠殺飛禽。

養子不成為何因？前世輕女溺女身。

豐衣足食為何因？前世施貧又濟困。

無吃無穿為何因？前世未捨半分文。

今生長命為何因？前世惜物多放生。

今生短命為何因？前世殺人太狠心。

今生無妻為何因？前世劫人妻女淫。

今生守寡為何因？前世輕賤待夫君。

今生瞎眼為何因？故指錯路作弄人。

今生聾啞為何因？前世惡語咒雙親。

今生跛腳為何因？攔路打劫太殘忍。

今生坐牢為何因？前世誣害善良人。

今生為何無好報？前世負義又忘恩。

萬般自作還自受，今生受苦怨何人？

莫道因果無人見，善惡報應從來真。

千秋功罪難說盡，但願驚動眾生魂。

勸君行善多積德，定能修心成真人。』

★ 為什麼：『佛法允許惡業存在』呢？（回答） ⇨

就好像問說——

為什麼允許善業存在一樣！

因為因緣果報是中道精神！

「自然之道」在追求平衡！

然後，宇宙才能生生不息、永續發展！

如果眾生違背因果——

破壞了「自然之道」會怎麼樣呢？

「自然之道」被破壞了還是會繼續存在的！

不過是以以毒攻毒、以惡懲惡的方式呈現。

所以，看來好像違背因果？

可是，都在因果報應之中！

★ 為什麼：『惡道不畏因果可怕』呢？（回答） ⇨

最初因為貪財又怕死；

被惡知識引誘而誤信。

接著助緣是死愛面子；

而且還不肯自我反省！

最後被洗腦泯滅良知；

沉淪共犯千古恨罪孽！

但是——

凡夫眾生又誰不貪呢？

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死不悔改、沒廉恥心，

無知無明是罪惡根源！

並不是惡道不畏惡果？

佛經世尊早已說過的：

惡知識的惡緣先誤導！

加上人格的愚昧無恥！

死不認錯的可怕惡因！

惡知識是否該負責呢？

古云——

人非聖賢，誰能無過？

知錯能改，善莫大焉！

★ 為什麼：『上帝允許罪惡發生』呢？（回答） ⇨

上帝既然是「道德」化生——

（聖經說是：道成肉身！）

怎能違背「自然之道」呢？

「自然之道」也就是因果！

罪惡的發生是由於「無明」；

無明是因為不知道「因果」！

當無明的時候就有「罪惡」；

罪惡也就是違背中庸之道！

（禮義廉恥＝中道＝因果！）

所以對於無明「眾生」來說：

把責任推給上帝是不正確的！

（眾生必須自己悔改醒悟！）

★ 為什麼：『善人總被惡人欺負』呢？（回答） ⇨

一報還一報！

好心自然有好報；

多行不義必自斃。

幸福不是獎賞，而是結果；

苦難不是懲罰，而是報應。

善惡若無報，乾坤必有私。

請看剃頭者，人亦剃其頭。

善惡到頭終有報，高飛遠走也難逃。

人惡人怕天不怕，人善人欺天不欺。

莫以善小而不為，莫以惡小而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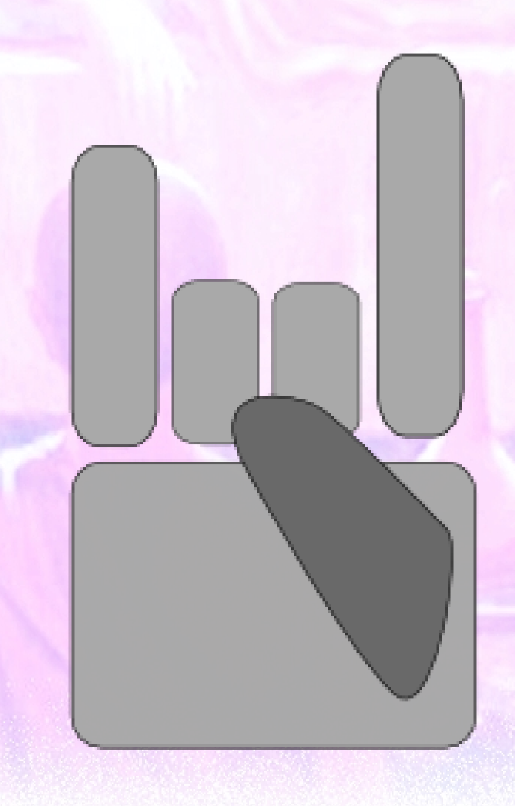
罪惡中游泳的人，將在悲哀中沉沒。

當人害我們、打我們、毀謗我們……

為什麼我們不能因此憎恨別人呢？

我們一定要保有一身完善的品德，

和一顆清淨的佛心！}



[63] 忍之為德，持戒、苦行，所不能及。

【譯文】｛修持戒定慧的忍辱，斷除『心』中無明的功德——

是一切徒具虛文、外在的宗教形式、徒勞無益的教條禁戒；

或是盲修瞎練、身體上的苦行，都無法企及、相提並論的！｝

〖解說〗｛所謂：『忍辱』是忍辱修戒定慧，捨離『心』中的貪瞋痴；

而不是所謂：『忍辱』外在敵人或偽經《金剛經》所說歌利王的傷害。

《中部經典・譬喻品・第二十八經・象跡喻大經》說示（看見色身無常才能捨棄瞋恚）：

〝諸賢！若其他者對彼之比丘或呵責、罵詈、瞋恚、惱害者，彼應如次知之：

『予此耳觸生，即苦受生，由其緣生，而非無緣，是何緣乎？是緣於觸！』

彼次應知❶『觸是無常』，❷知『受是無常』，❸知『想是無常』，❹知『行是無常』，❺知『識是無常』。

依於彼界而心滿足、清淨、靜止、安定。

諸賢！若其他者，以所不欲、所不受、所不好；以拳觸、以土塊觸、以杖觸、以刀觸等，有此者，彼如次知之：

『此身體，如拳觸於其身體，如此之結果，是有如是身體也；

又以土塊觸之，如此結果；又以杖觸之，如此結果；

又以刀觸之，如此結果，是有如是之身體也。』〞

《增支部經典．五集．初五十經篇．五支品．五隨煩惱經》說示（五銹就是指〝五蓋〞）：

五銹是〝不道德〞，除去五銹（愛欲、瞋恚、惛眠、掉悔、疑惑）才是真道德！

而不是要去見外道所謂的〝本來面目〞！

『（世尊說：）「諸比丘！黃金有如是等之五銹，為此等銹之所侵蝕，黃金不柔軟，又不堪加工，又無光澤，又脆弱，又不能作正當之使用。何等為五？

即：鐵、銅、錫、鉛、銀……

愛欲、瞋恚、惛眠、掉悔、疑惑等。

諸比丘！心有是等之五銹，為是等銹、所侵蝕之心，則不柔軟，又不堪加工，又無光澤，又脆弱，又為漏盡而不能等持。

諸比丘！心遠離是等之五銹時，其心柔軟，又堪任，又極光淨，又不易壞，為漏盡而能正確得定。

如果，為證知所有應證之法，傾心於親證通智時，則各隨憶念所現起之適當禪相，皆能得以實現……

彼若希求：『諸漏已盡故，無漏之心解脫、慧解脫，而於現法欲以自身通智而親證、具足而住。』則各隨憶念所現起之適當禪相，皆能得以實現。」』｝

[64] 能行忍者，乃可名為：『有力大人！』

【譯文】{凡是能夠依教奉行：『忍辱』修持戒定慧的人——

才可以說是：『一位真正大悲智雄力、能夠戰勝自己的人！』}

〖解說〗{《增支部經典・十集・初五十經篇・大品・獅子吼經》說示（佛有如來十力）：

《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二・長老品・漏盡成就十力經》說示（漏盡十力）：

☆ 漏盡十力（圓滿通智力 *Sabbābhiññābalappatto*）⇨

❶ 善觀『無常』（諸行無常，以下為——三法印）；

❷ 善觀『苦』（慾如火坑）；

❸ 善觀『無我』（傾心出離）；

❹ 善修『四念住』（以下為——三十七道品）；

❺ 善修『四正勤』；

❻ 善修『四神足』；

❼ 善修『五根』；

❽ 善修『五力』；

❾ 善修『七菩提分』；

⑩ 善修『八聖道分』。

☆ 如來十力（十種智力，盡知普眼法 *Sabbadhammesu Cakkhumā*）⇨

❶ 處非處智力（知是處非處智力）；

❷ 業異熟智力（知過現未來業報智力）；

❸ 遍趣行智力（知一切至處道智力）；

❹ 種種界智力（知種種界智力）；

❺ 種種勝解智力（知種種解智力）；

❻ 根上下智力（知諸根勝劣智力）；

❼ 靜慮正解脫力（知諸禪解脫三昧智力）；

❽ 宿住隨念智力（知宿命無漏智力）；

❾ 死生智力（知天眼無礙智力）；

❿ 漏盡智力（知永斷習氣智力）。

《增支部經典・九集・初五十經篇・等覺品・四力五怖經》說示（無怖畏四力與超越五種怖畏）：

☆ 無怖畏四力（超越五種怖畏）⇨

① 慧力（洞察十法）；

② 精進力（精勤十法）；

③ 無罪力（無罪身語意）；

④ 能攝力（四攝事）。

☆ 無怖畏慧力（洞察十法）⇨

① 洞察善法；

② 洞察不善法；

③ 洞察有罪法；

④ 洞察無罪法；

⑤ 洞察黑法；

⑥ 洞察白法；

⑦ 洞察應習法；

⑧ 洞察不應習法；

⑨ 洞察非聖法；

⑩ 洞察入聖法。

☆ 無怖畏精進力（精勤十法）⇨

① 捨離不善法；



② 捨離有罪法；

③ 捨離黑法；

④ 捨離不應習法；



⑤ 捨離非聖法；

⑥ 精勤善法；

⑦ 精勤無罪法；

⑧ 精勤白法；

⑨ 精勤應習法；

⑩ 精勤入聖法。

☆ 無怖畏無罪力（無罪身語意）⇨

① 無罪身業；

② 無罪語業；

③ 無罪意業。

☆ 四攝事（無怖畏能攝力）⇨

① 佈施（法施最勝）；

② 愛語（為傾聽者說法最勝）；

③ 利行（勸導入法最勝）；

④ 同事（與聖者同事最勝）。

☆ 五種怖畏（缺損無怖畏四力）⇨

① 活命怖畏；

② 不名聲怖畏；

③ 集會中羞恥怖畏；

④ 命終怖畏；

⑤ 惡趣怖畏。

★ 什麼叫做：『無怖畏四力』（超越五種怖畏）呢？（就是）⇨

『諸比丘！有四種力。何等為（無怖畏）四力耶？

即：① 慧力、② 精進力、③ 無罪力、④ 能攝力。』

★ 什麼叫做：『無怖畏慧力』（洞察十法）呢？（就是）⇨

『諸比丘！何等為（無怖畏）慧力耶？

即：① 善法與入善之估計；

② 不善法與入不善之估計；

③ 有罪法與入有罪之估計；

④ 無罪法與入無罪之估計；

⑤ 黑法與入黑之估計；

⑥ 白法與入白之估計；

⑦ 應習法與入應習之估計；

⑧ 不應習法與入不應習之估計；

⑨ 非至聖法與入非至聖之估計；

⑩ 至聖法與入至聖之估計。

如是諸法，以慧善觀察，善洞察。

諸比丘！此乃名為（無怖畏）慧力。』

★ 什麼叫做：『無怖畏精進力』（精勤十法）呢？（就是）⇨

『諸比丘！何等為（無怖畏）精進力耶？

即：① 不善法與入不善之估計；

② 有罪法與入有罪之估計；

③ 黑法與入黑之估計；

④ 不應習法與入不應習之估計；

⑤ 非至聖法與入非至聖之估計。

為斷除如是諸法，起志欲、精進、發勤勇、攝心精勤。

⑥ 善法與入善之估計；

⑦ 無罪法與入無罪之估計；

⑧ 白法與入白之估計；

⑨ 應習法與入應習之估計；

⑩ 至聖法與入至聖之估計。

為獲得如是諸法，起志欲、精進、發勤勇、攝心精勤。

諸比丘！比乃名為（無怖畏）精進力。』

★ 什麼叫做：『無怖畏無罪力』（無罪身語意）呢？（就是）⇨

『諸比丘！何等為（無怖畏）無罪力耶？

諸比丘！此處有聖弟子——

① 成就無罪之身業；

② 成就無罪之語業；

③ 成就無罪之意業。

諸比丘！此乃名為（無怖畏）無罪力。』

★ 什麼叫做：『無怖畏能攝力』（四攝事）呢？（就是）⇨

『諸比丘！何等為（無怖畏）能攝力耶？

諸比丘！有四攝事，謂：

① 佈施、② 愛語、③ 利行、④ 同事。

❶ 諸比丘！諸佈施中之最勝者——

是法施。

❷ 諸比丘！諸愛語中之最勝者——

是於希求而傾聽者，再三說法。

❸ 諸比丘！諸利行中之最勝者——

(1) 為令不信者成就其信而勸導，令入而住；

(2) 為令破戒者成就其戒而勸導，令入而住；

(3) 為令慳貪者成就棄捨而勸導，令入而住；

(4) 為令劣慧者成就其慧而勸導，令入而住。

❹ 諸比丘！諸同事中之最勝者——

(1) 於預流者之預流者同事；

(2) 於一來者之一來者同事；

(3) 於不還者之不還者同事；

(4) 於阿羅漢之阿羅漢同事是。

諸比丘！此乃名為（無怖畏）能攝力。』

★ 什麼叫做：『五種怖畏』（缺損無怖畏四力）呢？（就是）⇨

『諸比丘！成就此（無怖畏）四力之聖弟子者，

即已超越五種怖畏。

何等為五種怖畏耶？即：

① 活命怖畏；

② 不名聲怖畏；

③ 集會中羞恥怖畏；

④ 命終怖畏；

⑤ 惡趣怖畏。

諸比丘！彼聖弟子如是思擇：

〔一〕我不害怕於活命怖畏。

我為何將害怕於活命怖畏耶？

因我有（無怖畏）四力，謂：

① 慧力、② 精進力、③ 無罪力、④ 能攝力。

(1) 若為劣慧者，應害怕於活命怖畏。

(2) 若為懈怠者，應害怕於活命怖畏。

(3) 若為有罪之身業、語業、意業，應害怕於活命怖畏。

(4) 若為無能攝者，應害怕於活命怖畏。

〔二〕我不害怕於不名聲怖畏……

〔三〕我不害怕於集會中羞恥怖畏……

〔四〕我不害怕於命終怖畏……

〔五〕我不害怕於惡趣怖畏。

我為何將害怕於惡趣怖畏耶？

因我有（無怖畏）四力，謂：

① 慧力、② 精進力、③ 無罪力、④ 能攝力。

(1) 若為劣慧者，應害怕於惡趣怖畏。

⑵ 若為懈怠者，應害怕於惡趣怖畏。

⑶ 若為有罪之身業、語業、意業，應害怕於惡趣怖畏。

⑷ 若為無能攝者，應害怕於惡趣怖畏。

諸比丘！成就此（無怖畏）四力之聖弟子，

即如是已超越五種怖畏。』

《小部經典．經集．彼岸道品．提捨彌勒問經》說示（有力大人）：

☆ 善滿足（ *Santusito* ） ⇨ 兜率天宮（ *Santusita* ），

彌勒菩薩（ *Metteyya* ）下生之傳說，最初依據本經穿鑿附會而成。

字義叫做：彼（提捨：第三人稱代名詞）；慈（彌勒：最深的友情）。

本經大意：離開六觸處和貪愛兩種極端，渴愛的滅盡是中道的涅槃。

『① （一〇四六偈：）

〔青年朋友提捨彌勒問說：〕

「世間誰滿足（世上最圓滿具足是誰）？

誰已寂無動（誰已達寂靜不被轉動）？

誰已知兩邊（誰已全面知兩種極端），

智慧不染中（理解中道後又不取著）？

誰知彼大人（你稱誰是大雄力之人）？

誰掃世間縫（誰超越世上渴愛之縫）？」

② （一〇四七偈：）

〔世尊回答提捨彌勒說：〕

「慾界恆梵行（五慾繫縛中恆修梵行），

覺念棄愛坑（正念擺脫渴愛之火坑）；

比丘擇無為（比丘證涅槃擇滅無為），

彼已寂無動（他已達寂靜不被轉動）。」

③ （一〇四八偈：）

〔世尊最後總結說：〕

「凡知兩邊已（他洞察觸集兩種極端），

智慧不染中（中道涅槃後又不取著）；

我說彼大人（我稱他是大雄力之人），

掃除世間縫（超越了世上渴愛裂縫）。」』

《增支部經典．三集．初五十經篇．天使品．舍利弗經》說示（去除憍慢心才是戰勝自己的人）：

『世尊告坐於一面之舍利弗曰：

「舍利弗！不論我以總括地來說法，

舍利弗！或是我以詳細地來說法，

舍利弗！還是我以總括又詳細地來說法；

很難遇見能完全了知（佛法）者。」

「今，是時，世尊！今，是時，善逝！世尊請不只以總括地來說法，

也要以詳細地來說法，

還要以總括又詳細地來說法；

必將遇見能完全了知佛法者。」

「於此，舍利弗！應如是學：

『不但關於：此具有（六識）生命力之身體，必將不存在（以自我為中心之自大）我慢、（所有執愛之見解）我所與（憍慢習性之）慢隨眠；

同時關於：此身外之一切（假）相，必將不存在（以自我為中心之自大）我慢、（所有執愛之見解）我所與（憍慢習性之）慢隨眠。

另外，凡是成就心解脫、慧解脫而生活（之聖者），

則彼等已經不存在（以自我為中心之自大）我慢、（所有執愛之見解）我所與（憍慢習性之）慢隨眠；

而且，已經能夠安住於圓滿心解脫、慧解脫之寂靜而生活。』

是故，舍利弗！應如是學。

又，舍利弗！因為比丘不但關於：此具有（六識）生命力之身體，已經不存在（以自我為中心之自大）我慢、（所有執愛之見解）我所與（憍慢習性之）慢隨眠；

同時關於：此身外之一切（假）相，已經不存在（以自我為中心之自大）我慢、（所有執愛之見解）我所與（憍慢習性之）慢隨眠。

另外，凡是成就心解脫、慧解脫而生活（之聖者），

則彼等已經不存在（以自我為中心之自大）我慢、（所有執愛之見解）我所與（憍慢習性之）慢隨眠；

而且，安住於圓滿心解脫、慧解脫而生活。

舍利弗！他被稱為：

『比丘已掙脫渴愛、輪迴束縛，正確達到現觀、完全擦掉苦之邊際。』

又有關於，舍利弗！我在彼岸道（品）之烏德耶所請益問題中，曾經說示：

『既捨愛欲想（拋棄感官慾望之念頭），

再斷瞋憂隨（再棄蟠踞心中之瞋憂）；

三除去惛眠（第三步除去惛沉睡眠），

四絕掉悔蓋（第四步克服掉舉惡作）；

五念清淨捨（第五步捨覺支心純淨），

六法擇為先（第六步注意決擇正法）。

我說解脫慧（依我所說既得慧解脫），

破盡無明岸（又剷除無知到達彼岸）。』」』}



[65] 若其不能，歡喜忍受，惡罵之毒，如飲甘露者，不名：『入道、智慧人也！』

【譯文】｛如果不能歡喜忍受：惡意誹謗的瞋恚毒汁——好像喝下不死涅槃的無上甘露。這樣的人不可以稱為：『在佛陀教法中的佛弟子，或者是一位有智慧的聖者！』｝

〖解說〗｛這是『掉悔蓋』⇨

掉舉、惡作與憂悔——心中放不下別人的侮辱是掉舉；

不能忍受別人的毀謗，而生起報復的心是惡作與憂悔。

《相應部經典・比丘相應・低沙經》說示（瞋心與忍辱）：

『爾時，世尊住舍衛城。

其時，世尊叔父之子低沙，來詣世尊之處；

詣已，禮敬世尊，悲哀而沉默、落淚，坐於一面。

於是，世尊對尊者低沙曰：

「低沙！汝何故悲哀、沉默、落淚坐於一面耶？」

「實然，大德！諸比丘又對我以一切言語，諷刺、哄笑！」

「實然，低沙！汝又對其言語不願忍耐耶？

低沙！汝若不願忍耐其語，則此良家之子由信出家為無家者，對於汝不適合也。

低沙！汝若願意忍耐其語，則此良家之子由信出家為無家者，對於汝為適合者。」

世尊如此說完。

善逝說此，師更如是語：

「為何生氣梵行者？

低沙無氣最高貴！

無論何處伏瞋心，

傲慢惡意與缺點；

低沙依此梵行住。」』}



[66] 所ㄙㄨㄛˇ以ㄧˇ者ㄓㄜˇ何ㄏㄜˊ？ 瞋ㄔㄣ恚ㄏㄨㄟˋ之ㄓ害ㄏㄞˋ， 則ㄗㄜˊ破ㄆㄛˋ諸ㄓㄨ善ㄕㄢˋ法ㄈㄚˇ， 壞ㄏㄨㄞˋ好ㄏㄠˇ名ㄇㄧㄥˊ聞ㄨㄣˊ， 今ㄐㄧㄣ世ㄕˋ、後ㄏㄡˋ世ㄕˋ， 人ㄖㄣˊ不ㄅㄨˋ喜ㄒㄧˇ見ㄐㄧㄢˋ。

【譯文】｛為什麼會這樣呢？因為瞋心與恚心的禍害——

會破壞精進修持戒定慧，所得來的善法和美好的名譽；

不論是今生、還是後世，別人都不喜歡聽見你的名聲。｝

〖解說〗｛《相應部經典．蘊相應．封滯品．熾然經》說示（五蘊熾然）：

『〔一、五蘊燃燒 ➡〕

［爾時，世尊］在舍衛城因緣。

「諸比丘！① 色已被燃燒；

② 受已被燃燒；

③ 想已被燃燒；

④ 行已被燃燒；

⑤ 識已被燃燒。

〔二、厭患五蘊 ➡〕

如此觀（智），諸比丘！已聽聞（佛法）之聖弟子——

① 不但厭患於色；

② 又厭患於受；

③ 又厭患於想；

④ 又厭患於行；

⑤ 又厭患於識。

〔三、證解脫智 ➡〕

厭患（捨覺支）而離貪（涅槃智）；

離貪（涅槃智）而解脫（正解脫）。

已於（正）解脫：『解脫無量』之智慧生。

彼智慧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67] 當知瞋心，甚於猛火，常當防護，無令得入。

【譯文】｛所以應該知道：瞋心的怒火，勝過所有猛烈的大火！

要隨時警惕防護自己的『心』，不要讓瞋心的毒蛇，有機可乘。｝

〖解說〗｛《相應部經典．六處相應．海品．燃燒經》說示（燃燒法門）：

『〔一、燃燒教法 ➡〕

「諸比丘！我為汝等說示『燃燒法門』之教法，且諦聽！

諸比丘！何者稱為『燃燒法門』之教法耶？

〔二、六識過患 ➡〕

（① 眼識過患 ☙）

『諸比丘！莫如被已加熱、已燃燒、已著火，發紅焰之鐵片，接觸於眼根而被傷害；

汝勿對眼所識之色境、細節特徵，執取其形相。

諸比丘！當識之正被住立、可望住立，或已被繫縛於抽象概念之滿足，或已被繫縛於具體細節之享樂；

假如其人於瞬時死去者，

則此人墮於地獄或畜生二趣中之一趣，乃有是理。』

諸比丘！我實在見此之過患，作如是言！

（② 耳識過患 ☙）

『諸比丘！莫如以燃燒、著火，發紅焰之銳利長鐵釘，接觸於耳根而被傷害；

汝勿對耳所識之聲境、細節特徵，執取其形相。

諸比丘！當識之正被住立、可望住立，或已被繫縛於抽象概念之滿足，或已被繫縛於具體細節之享樂；

假如其人於瞬時死去者，

則此人墮於地獄或畜生二趣中之一趣，乃有是理。』

諸比丘！我實在見此之過患，作如是言！

（③ 鼻識過患 ☙）

『諸比丘！莫如以燃燒、著火，發紅焰之銳利指甲剪，接觸於鼻根而被傷害；

汝勿對鼻所識之香境、細節特徵，執取其形相。

諸比丘！當識之正被住立、可望住立，或已被繫縛於抽象概念之滿足，或已被繫縛於具體細節之享樂；

假如其人於瞬時死去者，

則此人墮於地獄或畜生二趣中之一趣，乃有是理。』

諸比丘！我實在見此之過患，作如是言！

（④ 舌識過患 ☙）

『諸比丘！莫如以燃燒、著火，發紅焰之銳利剃髮刀，接觸於舌根而被傷害；

汝勿對舌所識之味境、細節特徵，執取其形相。

諸比丘！當識之正被住立、可望住立，或已被繫縛於抽象概念之滿足，或已被繫縛於具體細節之享樂；

假如其人於瞬時死去者，

則此人墮於地獄或畜生二趣中之一趣，乃有是理。』

諸比丘！我實在見此之過患，作如是言！

（⑤ 身識過患 ☙）

『諸比丘！莫如以燃燒、著火，發紅焰之鋒利匕首，接觸於身根而被傷害；

汝勿對身所識之觸境、細節特徵，執取其形相。

諸比丘！當識之正被住立、可望住立，或已被繫縛於抽象概念之滿足，或已被繫縛於具體細節之享樂；

假如其人於瞬時死去者，

則此人墮於地獄或畜生二趣中之一趣，乃有是理。』

諸比丘！我實在見此之過患，作如是言！

（⑥ 意識過患 ☙）

『諸比丘！莫如（沉溺於）睡眠！

雖然，諸比丘！我又言睡眠使生命不被化育、睡眠使生命不結果實、睡眠使生命變成愚鈍；

汝勿對（意所識）眞如色境之尋求、思惟，（勿對）關於物質之企圖，（汝勿）致力於——滲透僧團、破壞和諧——破和合僧。』

諸比丘！我實在見此生命不被化育之過患，作如是言！

〔三、觀察六根 ➥〕

『諸比丘！此處有已聽聞（佛法）之聖弟子，如是思擇：

（❶ 觀察眼根 ☙）

與其等到「被已加熱、已燃燒、已著火，發紅焰之鐵片，接觸於眼根而被傷害；」

那麼！我今（不如先）對此思惟：

「如此眼是無常、諸色是無常、眼識是無常、眼觸是無常；

凡以此眼觸為緣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亦是無常！」

（❷ 觀察耳根 ☙）

與其等到「以燃燒、著火，發紅焰之銳利長鐵釘，接觸於耳根而被傷害；」

那麼！（不如）我今對此思惟：

「如此耳是無常、諸聲是無常、耳識是無常、耳觸是無常；

凡以此耳觸為緣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亦是無常！」

（❸ 觀察鼻根 ☙）

與其等到「以燃燒、著火，發紅焰之銳利指甲剪，接觸於鼻根而被傷害；」

那麼！（不如）我今對此思惟：

「如此鼻是無常、諸香是無常、鼻識是無常、鼻觸是無常；

凡以鼻觸為緣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亦是無常！」

（❹ 觀察舌根 ☙）

與其等到「以燃燒、著火，發紅焰之銳利剃髮刀，接觸於舌根而被傷害；」

那麼！（不如）我今對此思惟：

「如此舌是無常、諸味是無常、舌識是無常、舌觸是無常；

凡以舌觸為緣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亦是無常！」

（❺ 觀察身根 ☙）

與其等到「以燃燒、著火，發紅焰之鋒利匕首，接觸於身根而被傷害；」

那麼！（不如）我今對此思惟：

「如此身是無常、諸觸是無常、身識是無常、身觸是無常；

凡以身觸為緣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亦是無常！」

（❻ 觀察意根 ☙）

與其等到「（沉溺於）睡眠！」

那麼！（不如）我今對此思惟：

「如此意是無常、諸法是無常、意識是無常、意觸是無常；

凡以此意觸為緣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亦是無常！」』

〔四、修行利益 ➡〕

如此觀（智），諸比丘！已聽聞（佛法）之聖弟子，不但厭嫌於眼，亦厭嫌於諸色，亦厭嫌於眼識，亦厭嫌於眼觸；

凡以此眼觸為緣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亦厭嫌之！

不但厭嫌於耳……乃至……鼻……舌……身……意……；

凡以此意觸為緣所生之受，或樂、或苦、或非苦非樂，亦厭嫌之！

厭患（捨覺支）而離貪（涅槃智）；

離貪（涅槃智）而解脫（正解脫）；

已於（正）解脫：『解脫無量』之智慧生。

彼智慧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諸比丘！此者稱為『燃燒法門』之教法。」』}

[68] 劫功德賊，無過瞋恚。

【譯文】｛搶劫身外之物的盜賊，沒有比搶劫功德財的盜賊更可怕；

搶劫功德財的盜賊當中，沒有比瞋心毒蛇與恚心毒蛇的猛火更可怕！｝

〖解說〗｛《增支部經典・六集・五十經篇之二・清涼品・煩惱障經》說示（離開六障）：

☆ 六重遮障（ *Āvaraṇa* ） ⇨

又或譯為：六障、六遮障、六重障。

白話解釋：不得初果正性決定，不入聖道的六種障礙。

① 業障（也叫無間業，四重五逆） ☞

當下身語意有企圖心的造作，稱為『業』；

如果有非常邪惡的企圖心，就會造成業障。

② 煩惱障（也叫惑障，五蓋十結） ☞

當下的貪瞋痴、惛沉、散亂、掉舉等煩惱。

③ 異熟障（也叫報障，三惡趣等） ☞

過去的『業』，如果成熟，稱為『異熟』；

異熟障，是過去惡業的現前、惡果的成熟。

④ 沒有信仰（疑惑蓋，故緣生煩惱障） ☞

沒有純淨的信心，或是不認同佛陀的善說。

⑤ 不熱忱竭力（愛欲蓋、瞋恚蓋、掉悔蓋，故緣生業障） ☞

由於各種煩惱原因，而不熱心、力圖奮勉。

⑥ 沒有智慧（惛眠蓋，故緣生異熟障） ☞

頑固不化、故步自封，所以才會沒有智慧。

『〔壹、六重遮障 ➡〕

（爾時，世尊說：）

「諸比丘！由於具備（障道之）六法，即使聽聞正法，然而於善法中，亦不可能（被引導）進入正性決定（之聖智）。

以何為六耶？即：

❶ 成就業障；

❷ 成就煩惱障；

❸ 成就異熟障；

❹ 既不存在信仰；

❺ 又無熱忱竭力；

❻ 又愚鈍無慧。

諸比丘！由於具備此等（障道之）六法，即使聽聞正法，然而於善法中，亦不可能（被引導）進入正性決定（之聖智）。

〔貳、離開六障 ➡〕

諸比丘！由於具備（聖道之）六法，當聽聞正法之時，則於善法中，應有能力（被引導）進入正性決定（之聖智）。

以何為六耶？即：

① 不成就業障；

② 不成就煩惱障；

③ 不成就異熟障；

④ 既有清淨信仰；

⑤ 又有熱忱而竭盡努力；

⑥ 又具有智慧。

諸比丘！由於具備此等（聖道之）六法，當聽聞正法之時，則於善法中，應有能力（被引導）進入正性決定（之聖智）。」』}



[69] 白ㄅㄞˊ衣ㄧ受ㄕㄡˋ慾ㄩˋ，非ㄈㄟ行ㄒㄧㄥˊ道ㄉㄠˋ人ㄖㄣˊ，無ㄨˊ法ㄈㄚˇ自ㄗˋ制ㄓˋ，瞋ㄔㄣ猶ㄧㄡˊ可ㄎㄜˇ恕ㄕㄨˋ；

【譯文】{如果是享受五慾、感官快樂的一般居士、在家人——

並不是修行的人，由於沒有在法上用功，所以很難控制自己；

如果，偶然生起瞋心，還有話可說，會得到社會大眾的諒解。}

〖解說〗{《增支部經典・四集・初五十經篇・赤馬品・忿惱利養之一經》說示（四種根器）：

『〈壹、心向名利 ➲〉

（爾時，世尊說：）

「諸比丘！發現有四種人群（之心態），正存在於世間。

四種（心態）為何？（即——）

(1) 專注於瞋怒心，不重正法真理；

(2) 專注於偽善心，不重正法真理；

(3) 專注於利養心，不重正法真理；

(4) 專注於虛榮心，不重正法真理。

諸比丘！此等稱為：『四種人群（之心態），正存在於世間。』

〈貳、一心向佛 ➲〉

諸比丘！發現有四種人群（之心態），正存在於世間。

四種（心態）為何？（即——）

⑴ 重視正法真理，不專注瞋怒心；

⑵ 重視正法真理，不專注偽善心；

⑶ 重視正法真理，不專注利養心；

⑷ 重視正法真理，不專注虛榮心。

諸比丘！此等稱為：『四種人群（之心態），正存在於世間。』」

〈叁、總結 ➲〉

（世尊偈語：）

（❶ 不重正法 ☙）

「比丘若瞋覆（出家如專注瞋怒偽善），

利養與虛榮（專注名聞利養虛榮心）；

諸善不增長（他不能在佛法上成長），

佛陀已宣說（已被正等正覺所開示）。

（❷ 重視正法 ☙）

正法皆重視（如果尊重所有的正法），

且依教奉行（又在修行生活中持守）；

眾善實增長（他當然在佛法上成長），

佛陀已宣說（已被正等正覺所開示）。」』

《小部經典．自說經．生盲品．外道經》說示（誰是阿羅漢）：

☆ 感興語（ *Udānapāḷi, Udānaṃ, Udānesi* ） ⇨

字義叫做：即興、有感而發表的經文。

又或譯為：自說、優陀那、無問自說。

☆ 判斷阿羅漢聖者的條件 ⇨

① 戒德品格（與人共住）；

② 清淨修行（與人交友）；

③ 剛毅堅忍（當不幸時）；

④ 智慧能力（當會話時）。

『〈壹、前言 ➲〉

如是我聞。

某時，世尊住舍衛城東園鹿母講堂。

爾時，世尊於晡時（午後兩點至六點）從禪坐起，坐於精舍門外。

彼時，憍薩羅國波斯匿王往詣世尊之處；

詣已，禮敬世尊，坐於一隅。

〈貳、王禮外道 ➲〉

復次，其時又有結髮外道七人，

又有尼乾子徒七人，

又有裸形外道七人，

又有一衣外道七人，

以及遊方梵志七人；

（人群之）腋毛、爪、體毛已長，於天秤棒上擔負種種荷物；

正由離世尊不遠之地方經過。

憍薩羅國波斯匿王實曾見彼等——

又有結髮外道七人，

又有尼乾子徒七人，

又有裸形外道七人，

又有一衣外道七人，

以及遊方梵志七人；

（人群之）腋毛、爪、體毛已長，於天秤棒上擔負種種荷物；

正由離世尊不遠之地方經過。

（國王）見已，即從座起，偏上衣於一肩、右膝著地、面向彼等人群——

又有結髮外道七人，

又有尼乾子徒七人，

又有裸形外道七人，

又有一衣外道七人，

以及遊方梵志七人；

（國王）合掌，三次表白自己之姓名：

「大德等！我為憍薩羅國波斯匿王；

大德等！我為憍薩羅國波斯匿王；

大德等！我為憍薩羅國波斯匿王。」

〈叁、誰是聖者 ➲〉

然後，憍薩羅國波斯匿王於彼等——

又有結髮外道七人，

又有尼乾子徒七人，

又有裸形外道七人，

又有一衣外道七人，

以及遊方梵志七人（之人群）去後不久；

往詣世尊之處；

詣已，禮敬世尊，坐於一隅。

坐於一隅之憍薩羅國波斯匿王，如此問世尊云：

「大德！彼等（出家人）中，是否有任何人——

或為阿羅漢（住持）於世間？

或是已經進入阿羅漢聖道者？

彼等（可能）為其中兩者之一耶？」

〈肆、聖道條件 ➲〉

（❶ 能知戒德 ☙）

（世尊答曰：）「大王！此為（俗人）不易知之事！

由於汝為享受慾樂之在家人，

生活起居和睡眠因妻兒所累，

正在受用迦尸國產之旃檀香，

正穿戴花鬘、薰香、化妝品，

正在同意受用金銀者（難知）——

彼等或為阿羅漢（住持於世間），彼等或是已經進入阿羅漢聖道者。

然而，大王！依與其共住，應能了知（彼人之）戒德品格。

不過，應對彼人——

依據長時（觀察），絕非短暫（觀察）；

依據思惟（觀察），絕非不思惟（觀察）；

依據有智慧（觀察），絕非依無智慧（觀察）。

（❷ 能知清淨 ☙）

然而，大王！依與其交友，應能了知（彼人之）清淨修行。

不過，應對彼人——

依據長時（觀察），絕非短暫（觀察）；

依據思惟（觀察），絕非不思惟（觀察）；

依據有智慧（觀察），絕非依無智慧（觀察）。

（❸ 能知堅忍 ☙）

然而，大王！遭遇不幸時，應能了知（彼人之）剛毅堅忍。

不過，其實應當——

依據長時（觀察），絕非短暫（觀察）；

依據思惟（觀察），絕非不思惟（觀察）；

依據有智慧（觀察），絕非依無智慧（觀察）。

（❹ 能知智慧 ☙）

然而，大王！與其交談時，應能了知（彼人之）智慧能力。

不過，其實應當——

依據長時（觀察），絕非短暫（觀察）；

依據思惟（觀察），絕非不思惟（觀察）；

依據有智慧（觀察），絕非依無智慧（觀察）。」

〈伍、五慾盜人 ➲〉

〔一、讚歎佛說 ➡〕

（波斯匿王云：）

「大德！確實不可思議（意想不到）！

大德！確實稀有難得（令人驚奇）！

然而，直到（聽聞）世尊所善說，即：

〔二、判斷聖者 ➡〕

（❶ 能知戒德 ☙）

『大王！此為（俗人）不易知之事！

由於汝為（享受慾樂之）在家人，

生活起居和睡眠因妻兒所累，

正在受用迦尸國產之旃檀香，

正穿戴花鬘、薰香、化妝品，

正在同意受用金銀者（難知）——

波等或為阿羅漢（住持於世間），彼等或是已經進入阿羅漢聖道者。

然而，大王！依與其共住，應能了知（彼人之）戒德品格。

然而，大王！依與其共住，應能了知（彼人之）戒德品格。

不過，應對彼人——

依據長時（觀察），絕非短暫（觀察）；

依據思惟（觀察），絕非不思惟（觀察）；

依據有智慧（觀察），絕非依無智慧（觀察）。

（❷ 能知清淨 ☙）

然而，大王！依與其交友，應能了知（彼人之）清淨修行……。

（❸ 能知堅忍 ☙）

然而，大王！遭遇不幸時，應能了知（彼人之）剛毅堅忍……。

（❹ 能知智慧 ☙）

然而，大王！與其交談時，應能了知（彼人之）智慧能力。

不過，其實應當——

依據長時（觀察），絕非短暫（觀察）；

依據思惟（觀察），絕非不思惟（觀察）；

依據有智慧（觀察），絕非依無智慧（觀察）。』

〔三、外道邪行 ➡〕

大德！因彼等（曾在我臣下）而為盜人——

（彼等）為低賤之地方田舍調查員，

令其前往偵察（地方國土）已，

先由彼等偵察已，然後我再進行訪問。

因此，大德！現今彼等已除去多泥之污垢，

已善沐浴、已善抹香油、已理鬍鬚和頭髮，

穿著白衣，因所擁有之五慾繩樂而正消遣！」

〈陸、結語 ➲〉

然後，世尊知此義利已，於其時曾唱此無問自說之感興語：

「莫害一切義（出家不應退失其道心），

莫為他人用（出家不應屬於任何人）；

莫依他人活（出家不應依他人生活），

依法勿經商（出家依佛法不做生意）。」』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三經・合誦經》說示（四預流分）：

☆ 四預流分（ *Cattāri sotāpattiyaṅgāni* ） ⇨

白話解釋：四預流分是成就『四不壞信』的四個〝必要條件〞！

預流，是進入涅槃大海的法流，也就是『證得初果』的意思；

四預流分，是證得初果的四個必須滿足、實踐的方向和條件。

又或譯為：四預流向分、四預流支。

① 親近善士——成就『佛不壞信』；

② 聽聞正法——成就『法不壞信』；

③ 如理作意——成就『僧不壞信』；

④ 法隨法行——成就『戒不壞信』。

《增支部經典・六集・初五十經篇・天品・大目犍連經》說示（天界的聖者）：

☆ 四不壞信（ *Aveccappasādena* ） ⇨

字義叫做：是指對於佛、法、僧、戒，四種不可動搖的清淨信

念和信心。

白話解釋：四不壞信是證得初果（清淨法眼）的四個〝充份必要條件〞！

證淨，是『洞見』的意思；四證淨，是洞見究竟涅槃，不可動搖的基礎。

因為證得初果的聖者不再退轉、必然到達涅槃的最終目標所以稱為不壞。

又或譯為：四證淨、四法鏡、不壞信、不壞淨、四不壞淨、四預流果支。

① 佛不壞信 ☞

皈依於佛陀，已經證得清淨法眼的不壞信心！

② 法不壞信 ☞

皈依於佛法，已經證得清淨法眼的不壞信心！

③ 僧不壞信 ☞

皈依於僧伽，已經證得清淨法眼的不壞信心！

④ 戒不壞信 ☞

皈依於聖戒，已經具足適合聖者的清淨律儀！

戒不壞信，或譯為戒具足：符合聖戒的德行。

『〈壹、前言 ➲〉

某時，世尊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爾時，具壽大目犍連，來到偏僻之處禪思以後，不久於心中現起如此省思：

〔㈠ 記心示導 ➡〕

「何等之天神，有如此智慧耶？（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然而，因為其時有名為『帝須』之比丘；

最近命終以後，已往生於某一梵天世界。

其（世界）之彼（梵天），亦立刻知道：

「帝須梵天有大神通力、大威德力！」

〔㈡ 帝須梵世 ➡〕

因此，具壽大目犍連——

猶如！力士伸屈臂、或屈伸臂，正如是——

已消失於祇陀林，即刻現於彼梵天世界。

於是，帝須梵天很快看見——

具壽大目犍連正從遠方到來！

見面後，對具壽大目犍連如此說：

「真歡迎！尊者，目犍連！

歡迎君來（善來）！尊者，目犍連！

好久（不見），尊者，目犍連！

君（良久）時節，才來此世界。

請坐！尊者，目犍連！此處已設席。」

具壽大目犍連，即坐於所設席。

帝須梵天禮拜（彎腰行禮）具壽大目犍連之後，坐於旁邊。

然後，具壽大目犍連對坐於旁邊之帝須梵天如此說：

〈貳、天界聖者 ➲〉

「帝須！何等之天神，確實有如此智慧耶？（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㈠ 四王天人 ➡〕

（帝須答：）「尊者，目犍連！四大王天神，確實有如此智慧，

（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目犍連問：）「然而，帝須！是否其他一切之四大王天神，有如此智慧耶？（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❶ 凡夫之智 ☙）

（帝須答：）「不然！尊者，目犍連！並非一切四大王天神，有如此智慧，（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因為，尊者，目犍連！如果彼等四大王天神——

(1) 不依佛陀，未曾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2) 不依佛法，未曾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3) 不依僧伽，未曾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4) 不依聖戒，未曾具足適合聖者之清淨律儀！

彼等不存在如此智慧，（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❷ 聖者之智 ☙）

但是，尊者，目犍連！如果彼等四大王天神——

(1) 依於佛陀，已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2) 依於佛法，已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3) 依於僧伽，已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4) 依於聖戒，已具足適合聖者之清淨律儀！

彼等有如此智慧，（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目犍連問：）「然而，帝須！是否並非單獨四大王天神，有如此智慧耶？（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㈡ 忉利天人 ➡〕

或者，是否忉利天神，亦有如此智慧耶？……

〔㈢ 夜摩天人 ➡〕

是否夜摩天神，亦有如此智慧耶？……

〔㈣ 兜率天人 ➡〕

是否兜率天神，亦有如此智慧耶？……

〔㈤ 化樂天人 ➡〕

是否化樂天神，亦有如此智慧耶？……

〔㈥ 他化天人 ➡〕

是否他化自在天神，亦有如此智慧耶？（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帝須答：）「尊者，目犍連！他化自在天神，確實亦有如此智慧，（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目犍連問：）「然而，帝須！是否其他一切之他化自在天神，有如此智慧耶？（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

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❶ 凡夫之智 ☙）

（帝須答：）「不然！尊者，目犍連！並非一切他化自在天神，有如此智慧，（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因為，尊者，目犍連！如果彼等他化自在天神——

(1) 不依佛陀，未曾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2) 不依佛法，未曾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3) 不依僧伽，未曾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4) 不依聖戒，未曾具足適合聖者之清淨律儀！

彼等不存在如此智慧，（謂：）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❷ 聖者之智 ☙）

但是，尊者，目犍連！如果彼等他化自在天神——

(1) 依於佛陀，已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2) 依於佛法，已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3) 依於僧伽，已證得清淨法眼之不壞信心！

(4) 依於聖戒，已具足適合聖者之清淨律儀！

彼等有如此智慧，（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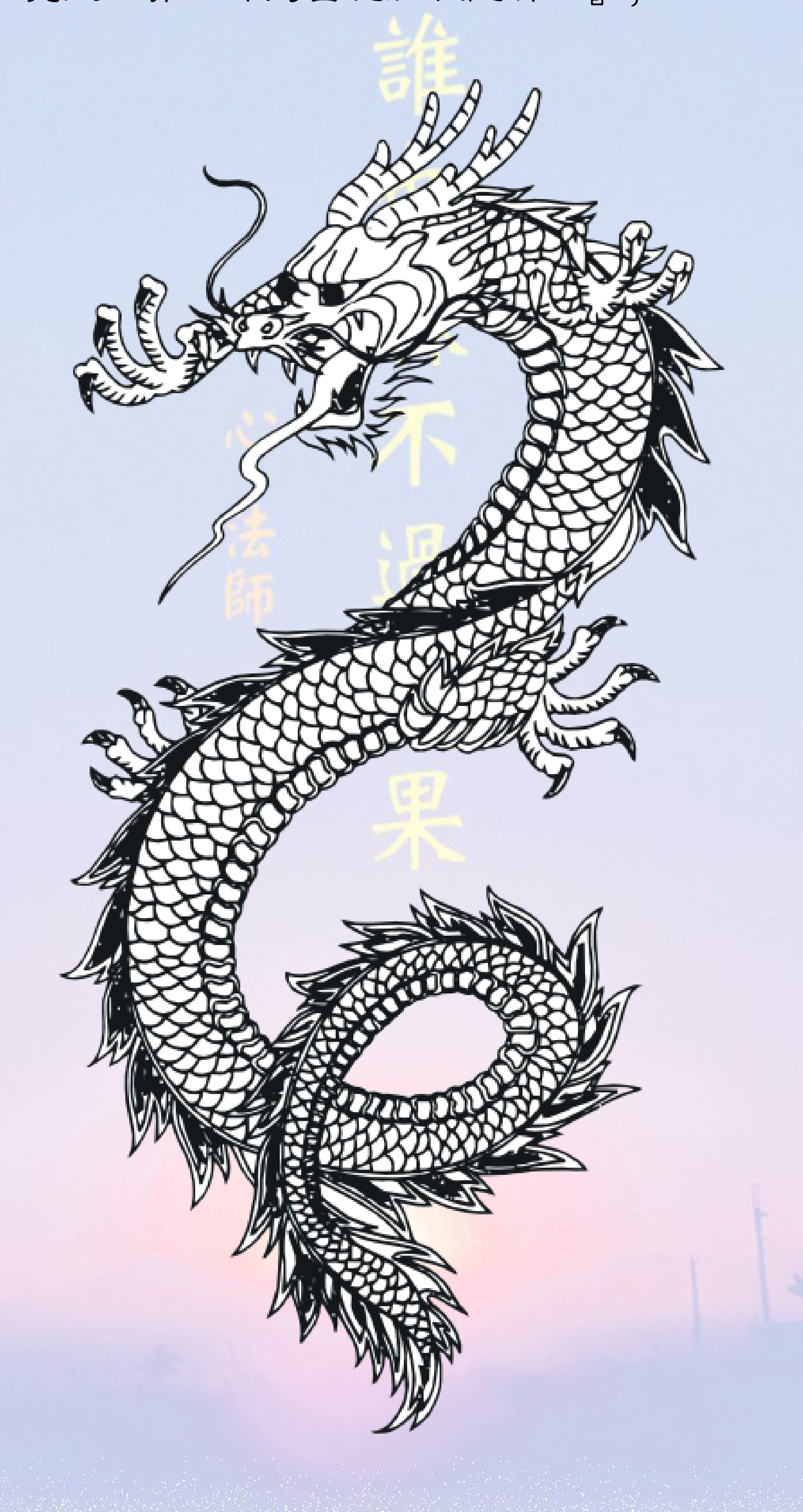
『我等稱為：預流之初果聖者，（已成就）不墮惡道之聖教，已確信（到達）正覺彼岸之最終目標！』」

〈叁、結語 ➲〉

其時，具壽大目犍連，對於帝須梵天之所說，歡喜感激已——

猶如！力士伸屈臂、或屈伸臂，正如是——

已消失於梵天世界，即刻出現於祇陀林。』｝



[70] 出家行道，無慾之人，而懷瞋恚，甚不可也！

【譯文】｛要是已捨離五種慾望、受戒成一位比丘、修行者——

辭親割愛、少欲知足、修持忍辱、專心戒定慧聖道的出家人；

如果還心懷瞋恨是很難自圓其說，那就無法得到世人尊敬了！｝

〖解說〗｛《增支部經典・六集・初五十經篇・天品・集業三緣經》說示（善惡三緣）：

☆ 惡行三緣 ⇨

① 貪業緣貪；

② 瞋業緣瞋；

③ 痴業緣痴。

☆ 善行三緣 ⇨

① 戒緣無貪；

② 定緣無瞋；

③ 慧緣無痴。

『〔一、惡行三緣 ➡〕

「諸比丘！有此集起造（惡）業之三因緣。

以何為三（惡因緣）耶？即：

❶ 由於貪欲而集起造（惡）業之因緣；

❷ 由於瞋恚而集起造（惡）業之因緣；

❸ 由於愚痴而集起造（惡）業之因緣。

〔二、惡緣惡果 ➡〕

（❶ 貪業緣貪 ☙）

諸比丘！貪欲不會出現無貪欲；然而，諸比丘！貪欲只會出現貪欲。

（❷ 瞋業緣瞋 ☙）

諸比丘！瞋恚不會出現無瞋恚；然而，諸比丘！瞋恚只會出現瞋恚。

（❸ 痴業緣痴 ☙）

諸比丘！愚痴不會出現無愚痴；然而，諸比丘！愚痴只會出現愚痴。

諸比丘！由貪欲所生起之業行、由瞋恚所生起之業行、由愚痴所生起之業行，不會——

出現在天道、人道，以及其他若干快樂之境界。

然而，諸比丘！由貪欲所生起之業行、由瞋恚所生起之業行、由愚痴所生起之業行，的確會——

被發現在地獄道、畜生道、餓鬼道，以及其他若干痛苦不堪之境界。

諸比丘！此等是集起造（惡）業之三因緣。

〔三、善行三緣 ➡〕

諸比丘！有此集起造（善）業之三因緣。

以何為三（善因緣）耶？即：

❶ 由於無貪欲而集起造（善）業之因緣；

❷ 由於無瞋恚而集起造（善）業之因緣；

❸ 由於無愚痴而集起造（善）業之因緣；

〔四、善緣善果 ➡〕

（❶ 戒緣無貪 ☙）

諸比丘！無貪欲不會出現貪欲；然而，諸比丘！無貪欲只會出現無貪欲。

（❷ 定緣無瞋 ☙）

諸比丘！無瞋恚不會出現瞋恚；然而，諸比丘！無瞋恚只會出現無瞋恚。

（❸ 慧緣無痴 ☙）

諸比丘！無愚痴不會出現愚痴；然而，諸比丘！無愚痴只會出現無愚痴。

諸比丘！由無貪欲所生起之業行、由無瞋恚所生起之業行、由無愚痴所生起之業行，不會——

被發現在地獄道、畜生道、餓鬼道，以及其他若干痛苦不堪之境界。

然而，諸比丘！由無貪欲所生起之業行、由無瞋恚所生起之業行、由無愚痴所生起之業行，的確會——

出現在天道、人道，以及其他若干快樂之境界。

諸比丘！此等是集起造（善）業之三因緣。」』｝

[71] 譬如，清冷雲中，霹靂起火，非所應也。

【譯文】｛這就好比——

在萬里無雲的天空當中，突然雷電交加、並且天火燃燒；

這種不正常的現象，實在不應該發生，會讓人非常錯愕！｝

〖解說〗｛《相應部經典・六處相應・海品・乳樹經》說示（出家人和在家人的差別）：

『〈壹、凡夫六根 ➲〉

〔一、六根不淨 ➡〕

（❶ 眼根不淨 ☙）

（爾時，世尊說：）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眼根，所認識之色境：

(1) 彼若有貪染；

(2) 彼若有瞋恚；

(3) 彼若有愚痴；

(4) 彼若未斷貪染；

(5) 彼若未斷瞋恚；

(6)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色境將被眼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視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更何況云：（彼之所緣）為極多耶？

其何以故耶？

(1) 諸比丘！因彼有貪染之故！

(2) 因彼有瞋恚之故！

(3) 因彼有愚痴之故！

(4) 因彼未斷貪染之故！

(5) 因彼未斷瞋恚之故！

(6) 因彼未斷愚痴之故！

（❷ 耳根不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耳根，所認識之聲境：

(1) 彼若有貪染；

(2) 彼若有瞋恚；

(3) 彼若有愚痴；

(4) 彼若未斷貪染；

(5) 彼若未斷瞋恚；

(6)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聲境將被耳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聽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❸ 鼻根不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鼻根，所認識之香境：

(1) 彼若有貪染；

(2) 彼若有瞋恚；

(3) 彼若有愚痴；

(4) 彼若未斷貪染；

(5) 彼若未斷瞋恚；

(6)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香境將被鼻根所認識，令其接近嗅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4 舌根不淨）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舌根，所認識之味境：

(1) 彼若有貪染；

(2) 彼若有瞋恚；

(3) 彼若有愚痴；

(4) 彼若未斷貪染；

(5) 彼若未斷瞋恚；

(6)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味境將被舌根所認識，令其接近味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5 身根不淨）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身根，所認識之觸境：

(1) 彼若有貪染；

(2) 彼若有瞋恚；

(3) 彼若有愚痴；

(4) 彼若未斷貪染；

(5) 彼若未斷瞋恚；

(6)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觸境將被身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觸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❻ 意根不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意根，所認識之法境：

(1) 彼若有貪染；

(2) 彼若有瞋恚；

(3) 彼若有愚痴；

(4) 彼若未斷貪染；

(5) 彼若未斷瞋恚；

(6)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法境將被意根所認識，令其接近知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更何況云：（彼之所緣）為極多耶？

其何以故耶？

(1) 諸比丘！因彼有貪染之故！

(2) 因彼有瞋恚之故！

(3) 因彼有愚痴之故！

(4) 因彼未斷貪染之故！

(5) 因彼未斷瞋恚之故！

(6) 因彼未斷愚痴之故！

〔二、新乳樹喻 ➡〕

諸比丘！恰似榕乳樹（印度橡膠樹），或如菩提樹（屬無花果

樹）、或榕樹（尼拘律樹）、或糙葉榕（另一種無花果樹）、或優曇缽羅（聚果榕）之幼小、嬌嫩、新鮮者。

有人持利斧，想要到處劈開、切斷（樹枝），可以獲得乳狀液汁耶？」

「誠然，大德！有此事。」

「其何以故耶？」

「大德！確實因有乳狀液汁，以致於此！」

（❶ 眼根不淨 ☙）

「實如譬喻，諸比丘！無論是誰！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眼根，所認識之色境：

(1) 彼若有貪染；

(2) 彼若有瞋恚；

(3) 彼若有愚痴；

(4) 彼若未斷貪染；

(5) 彼若未斷瞋恚；

(6)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色境將被眼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視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更何況云：（彼之所緣）為極多耶？

其何以故耶？

(1) 諸比丘！因彼有貪染之故！

(2) 因彼有瞋恚之故！

(3) 因彼有愚痴之故！

(4) 因彼未斷貪染之故！

(5) 因彼未斷瞋恚之故！

(6) 因彼未斷愚痴之故！

（❷ 耳根不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耳根，所認識之聲境：

(1) 彼若有貪染；

(2) 彼若有瞋恚；

(3) 彼若有愚痴；

(4) 彼若未斷貪染；

(5) 彼若未斷瞋恚；

(6)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聲境將被耳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聽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❸ 鼻根不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鼻根，所認識之香境：

(1) 彼若有貪染；

(2) 彼若有瞋恚；

(3) 彼若有愚痴；

(4) 彼若未斷貪染；

(5) 彼若未斷瞋恚；

(6)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香境將被鼻根所認識，令其接近嗅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❹ 舌根不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舌根，所認識之味境：

⑴ 彼若有貪染；

⑵ 彼若有瞋恚；

⑶ 彼若有愚痴；

⑷ 彼若未斷貪染；

⑸ 彼若未斷瞋恚；

⑹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味境將被舌根所認識，令其接近味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❺ 身根不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身根，所認識之觸境：

⑴ 彼若有貪染；

⑵ 彼若有瞋恚；

⑶ 彼若有愚痴；

⑷ 彼若未斷貪染；

⑸ 彼若未斷瞋恚；

⑹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觸境將被身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觸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❻ 意根不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意根，所認識之法境：

⑴ 彼若有貪染；

⑵ 彼若有瞋恚；

(3) 彼若有愚痴；

(4) 彼若未斷貪染；

(5) 彼若未斷瞋恚；

(6) 彼若未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少許，當法境將被意根所認識，令其接近知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正完全控制、佔據其心；

更何況云：（彼之所緣）為極多耶？

其何以故耶？

(1) 諸比丘！因彼有貪染之故！

(2) 因彼有瞋恚之故！

(3) 因彼有愚痴之故！

(4) 因彼未斷貪染之故！

(5) 因彼未斷瞋恚之故！

(6) 因彼未斷愚痴之故！

〈貳、聖者六根 ➲〉

〔一、六根清淨 ➡〕

（❶ 眼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眼根，所認識之色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色境將被眼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視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更何況云：（彼之所緣）為少許耶？

其何以故耶？

(1) 諸比丘！因彼無貪染之故！

(2) 因彼無瞋恚之故！

(3) 因彼無愚痴之故！

(4) 因彼已斷貪染之故！

(5) 因彼已斷瞋恚之故！

(6) 因彼已斷愚痴之故！

（❷ 耳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耳根，所認識之聲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聲境將被耳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聽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❸ 鼻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鼻根，所認識之香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香境將被鼻根所認識，令其接近嗅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❹ 舌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舌根，所認識之味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味境將被舌根所認識，令其接近味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❺ 身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身根，所認識之觸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觸境將被身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觸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❻ 意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意根，所認識之法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法境將被意根所認識，令其接近知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更何況云：（彼之所緣）為少許耶？

其何以故耶？

(1) 諸比丘！因彼無貪染之故！

(2) 因彼無瞋恚之故！

(3) 因彼無愚痴之故！

(4) 因彼已斷貪染之故！

(5) 因彼已斷瞋恚之故！

(6) 因彼已斷愚痴之故！

〔二、枯乳樹喻 ➡〕

諸比丘！恰似榕乳樹（印度橡膠樹），或如菩提樹（屬無花果

樹）、或榕樹（尼拘律樹）、或糙葉榕（另一種無花果樹）、或優曇缽羅（聚果榕）之乾燥、枯萎、年久者。

有人持利斧，想要到處劈開、切斷（樹枝），可以獲得乳狀液汁耶？」

「不然，大德！無此事。」

「其何以故耶？」

「大德！確實因無乳狀液汁，以致於此！」

（❶ 眼根清淨 ☙）

「實如譬喻，諸比丘！無論是誰！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眼根，所認識之色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色境將被眼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視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更何況云：（彼之所緣）為少許耶？

其何以故耶？

(1) 諸比丘！因彼無貪染之故！

(2) 因彼無瞋恚之故！

(3) 因彼無愚痴之故！

(4) 因彼已斷貪染之故！

(5) 因彼已斷瞋恚之故！

(6) 因彼已斷愚痴之故！

（❷ 耳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耳根，所認識之聲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聲境將被耳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聽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❸ 鼻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鼻根，所認識之香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香境將被鼻根所認識，令其接近嗅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❹ 舌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舌根，所認識之味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味境將被舌根所認識，令其接近味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❺ 身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身根，所認識之觸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3) 彼若無愚痴；

(4) 彼若已斷貪染；

(5) 彼若已斷瞋恚；

(6)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觸境將被身根所認識，令其接近觸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❻ 意根清淨 ☙）

無論是誰，諸比丘！任何之比丘或比丘尼——

對於能被意根，所認識之法境：

(1) 彼若無貪染；

(2) 彼若無瞋恚；

⑶ 彼若無愚痴；

⑷ 彼若已斷貪染；

⑸ 彼若已斷瞋恚；

⑹ 彼若已斷愚痴；

又若，彼（之所緣）即使極多，當法境將被意根所認識，令其接近知覺範圍之時；則（彼之所緣）實不能控制、佔據其心；

更何況云：（彼之所緣）為少許耶？

其何以故耶？

⑴ 諸比丘！因彼無貪染之故！

⑵ 因彼無瞋恚之故！

⑶ 因彼無愚痴之故！

⑷ 因彼已斷貪染之故！

⑸ 因彼已斷瞋恚之故！

⑹ 因彼已斷愚痴之故！」』｝



第六品 ☆ 捨掉舉——離憍慢

Exhortation on Refraining from Arrogance and Contempt (72~75)

[72] 汝等比丘！當自摸頭，已捨飾好，著壞色衣，執持應器，以乞自活，自見如是；

【譯文】{比丘們！應該自己摸摸看：自己剃除鬚髮的頭……

已經捨棄在家人的裝飾品和平常愛好，穿著污濁顏色所染成的袈裟；

拿著三衣一缽、四處乞食以養活自己，還認為自己是一個出家人吧！}

〖解說〗{《增支部經典．五集．五十經篇之五．長遊行品．近在家失之二經》說示（出家人不宜在俗家久住）：

☆ 訪家五患 ⇨ ① 接觸異性；

② 男女交往；③ 親厚信賴；

④ 貪愛心動；⑤ 不樂梵行；

⑥ 墮染污犯；⑦ 棄學還俗。

〝諸比丘！有此五者，乃比丘屢次拜訪居士家庭，又超過期限而與居士家人交際接觸、混雜居住之過患。

［☆ 同宿三夜 ⇨

比丘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五條：

任何比丘，與未受具戒者同宿處，過二夜、三夜，若宿者，波逸提。

〔比丘尼波逸提百一〕

☆ 與女同宿 ⇨

比丘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六條：

任何比丘，若與女人同宿處者，波逸提。

〔比丘尼波逸提百二〕］

［☆ 俗人雜居 ⇨

比丘尼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三六條：

若比丘尼，與居士或居士兒相親近而住者……

至三次諫告時，若捨則善，若不捨則波逸提。］

以何為五耶？即——

❶ 再三地與女人相遇；

［☆ 隱密共坐 ⇨

比丘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四四條：

任何比丘，與女人共坐於隱密處者，波逸提。

〔比丘尼波逸提百二五〕

☆ 單獨共坐 ⇨

比丘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四五條：

任何比丘，與一女人單獨共坐者，波逸提。

〔比丘尼波逸提百二六〕]

❷ 由於相遇而有交往；

[☆ 女伴同行 ⇨

比丘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六七條：

若比丘明知而與女人相約，走上同一條道路，即使只穿過村落之間，波逸提。]

[☆ 暗夜私會 ⇨

比丘尼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十一條：

任何比丘尼，於暗夜中無燈火處與男子單獨並立而語者，波逸提。

☆ 屏處私會 ⇨

比丘尼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十二條：

任何比丘尼，於屏覆處與男子單獨並立而語者，波逸提。

☆ 空地私會 ⇨

比丘尼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十三條：

任何比丘尼，於露處與男子單獨並立而語者，波逸提。

☆ 街巷私會 ⇨

比丘尼波羅提木叉・波逸提・第十四條：

任何比丘尼，或於車道、或於小路、或於街巷與男子單獨並立、或語、或盼望耳語、或使伴友比丘尼離去者，波逸提。]

❸ 由於交往而有信賴；

❹ 由於信賴而有動心；

❺ 令心動者可知招此事，即：

『或不樂於梵行；

❻ 或墮隨一染污犯；

［☆ 染心碰觸 ⇨

比丘波羅提木叉・僧殘・第二條：

若有比丘懷有貪愛，以墮落心和女人發生身體的接觸，牽手或摸頭髮，或是碰觸到身體的任何部份，犯僧殘。

☆ 染心粗話 ⇨

比丘波羅提木叉・僧殘・第三條：

若有比丘懷有貪愛，以墮落心對女人用與不淨行有關的粗俗（淫穢）語詞說話，就像是少年對少女說話一樣，犯僧殘。

☆ 不淨侍奉 ⇨

比丘波羅提木叉・僧殘・第四條：

若有比丘心懷貪愛，以墮落心在女人面前稱讚侍奉自己的慾念說：

「女居士，這樣才是最殊勝的侍奉，像我這種持戒者、行為端正的梵行者，應該用這種不淨行之類的方式侍奉。」犯僧殘。］

❼ 或因放棄學戒後，還俗轉返卑劣。』

［☆ 不淨行 ⇨

比丘波羅提木叉・波羅夷・第一條：

任何比丘，受比丘之學戒，不捨戒、戒羸不告示而行不淨法者，即使與畜生行，亦是波羅夷不共住。

〔比丘尼波羅夷一〕］

［☆ 染心撫摩 ⇨

比丘尼波羅提木叉．波羅夷．第五條：

任何比丘尼，持染心從有染心男子之撫摩、或重摩、或捉、或按、或抱，由頸骨以下、膝以上而受樂者，此亦是波羅夷不共住。此為膝以上波羅夷。

☆ 八事驅擯 ⇨

比丘尼波羅提木叉．波羅夷．第八條：

任何比丘尼——

(1) 以染心捉有染心男子之手而受樂；

(2) 或捉衣而受樂；

(3) 或共立；

(4) 或共語；

(5) 或指定地點而共行；

(6) 或男子來接近而受樂；

(7) 或為行染法隨入屏處；

(8) 而將身相靠近者，亦是波羅夷不共住。]

諸比丘！此等五者，乃是比丘屢次拜訪居士家庭，又超過期限而與居士家人交際接觸、混雜居住之過患。〞}

[73] 若ㄖㄨㄛˋ起ㄑㄧˇ憍ㄐㄧㄠ慢ㄇㄢˋ，當ㄉㄤ疾ㄐㄧˊ滅ㄇㄧㄝˋ之ㄓ！

【譯文】｛如果生起了憍慢心，應該趕快把它去除！｝

〖解說〗｛這是『掉悔蓋』⇨ 其實憍慢心，也是掉舉的一種。

★ 什麼叫做：『三憍慢』呢？（就是）⇨

因為對三法印『無常、苦、無我』的無知，所生起的我執和傲慢。

① 無病憍慢——

不認識真正病苦是貪瞋痴！所以會有無病的憍慢。

② 年壯憍慢——

不認識年輕貌美是無常的！所以會有年壯的憍慢。

③ 活命憍慢——

不認識短暫人身是無我的！所以會有活命的憍慢。

《增支部經典．五集．五十經篇之二．蓋品．常思五處經》說示（要隨時隨地省思三種憍慢）：

˝❶ 『我乃可老者，未超越於老！』

或女人、或男子、或在家、或出家，皆應一再省思（年壯憍）。

❷ 『我乃可病者，未超越於病！』

或女人、或男子、或在家、或出家，皆應一再省思（無病憍）。

❸ 『我乃可死者，未超越於死！』

或女人、或男子、或在家、或出家，皆應一再省思（活命憍）。˝｝

[74] **增長憍慢，尚非世俗、白衣所宜，何況出家、入道之人：**

【譯文】{要是增加了自己的驕傲、自大等心理……

對於凡夫俗子、在家居士來說，都不是所應該有的心態；

更何況是已經在佛陀的教法中、剃除鬚髮卑微的出家人？}

〖解說〗{凡夫和聖者的差別？

凡夫憍慢認為自己好像聖者，

還自以為是什麼都不用學習；

聖者謙卑認為自己就像凡夫，

但沒有一樣善行不認真學習。

《相應部經典・六處相應・一切品・正確熄滅六想經》說示（連根拔起一切憍慢）：

☆〝末那〞（*pp. Maññita*）應翻譯為 ⇨

『已被憍慢所評價』（*Mada*）；

而非只是『思量』（*Saṅkhāyakaṃ*）。

〝末那〞是〝我〞（*Me*）＋〝了知〞（*Añña*）的組合，也就是『自以為是』的知見。

聖典明確說明：佛法並不是『不思善、不思惡！』

☆ 熄滅六想的正確道跡 ⇨

① 眼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② 耳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③ 鼻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④ 舌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⑤ 身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⑥ 意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壹、熄滅六想總說 ➲〉

（爾時，世尊說：）「諸比丘！我為汝等說示『根絕一切已被憍慢所評價之正確道跡』。

應當諦聽，由此善思作意！我將說明。

又，諸比丘！何者稱其為『根絕一切已被憍慢所評價之正確道跡』耶？

諸比丘！世間有比丘——

〈貳、熄滅六入處之道跡 ➲〉

〔一、眼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

（❶ 眼根所見 ☙）

眼（見）不被憍慢所評價，眼所（見）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眼（見）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眼所（見）而被憍慢所評價。

（❷ 色境所想 ☙）

色（想）不被憍慢所評價，色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色（想）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色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❸ 眼識所知 ☙）

眼識不被憍慢所評價，眼識所（知）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眼識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眼識所（知）而被憍慢所評價。

（❹ 眼觸所覺 ☙）

眼觸不被憍慢所評價，眼觸所（覺）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眼觸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眼觸所（覺）而被憍慢所評價。

（❺ 緣眼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眼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其（受）既不被憍慢所評價，其所（受）亦不被憍慢所評價，亦不由於其（受）而被憍慢所評價，更不由於其所（受）而被憍慢所評價。

（❻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

(1)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2) 一切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3) 不由於一切（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4) 不由於一切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二、耳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

（❶ 耳根所聞 ☙）

耳（聞）不被憍慢所評價，耳所（聞）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耳（聞）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耳所（聞）而被憍慢所評價。

（❷ 聲境所想 ☙）

聲（想）不被憍慢所評價，聲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聲（想）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聲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❸ 耳識所知 ☙）

耳識不被憍慢所評價，耳識所（知）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耳識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耳識所（知）而被憍慢所評價。

（❹ 耳觸所覺 ☙）

耳觸不被憍慢所評價，耳觸所（覺）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

耳觸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耳觸所（覺）而被憍慢所評價。

（❺ 緣耳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耳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其（受）既不被憍慢所評價，其所（受）亦不被憍慢所評價，亦不由於其（受）而被憍慢所評價，更不由於其所（受）而被憍慢所評價。

（❻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

⑴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⑵ 一切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⑶ 不由於一切（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⑷ 不由於一切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三、鼻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

（❶ 鼻根所嗅 ☙）

鼻（嗅）不被憍慢所評價，鼻所（嗅）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鼻（嗅）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鼻所（嗅）而被憍慢所評價。

（❷ 香境所想 ☙）

香（想）不被憍慢所評價，香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香（想）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香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❸ 鼻識所知 ☙）

鼻識不被憍慢所評價，鼻識所（知）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鼻識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鼻識所（知）而被憍慢所評價。

（❹ 鼻觸所覺 ☙）

鼻觸不被憍慢所評價，鼻觸所（覺）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鼻觸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鼻觸所（覺）而被憍慢所評價。

（❺ 緣鼻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鼻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其（受）既不被憍慢所評價，其所（受）亦不被憍慢所評價，亦不由於其（受）而被憍慢所評價，更不由於其所（受）而被憍慢所評價。

（❻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

(1)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2) 一切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3) 不由於一切（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4) 不由於一切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四、舌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

（❶ 舌根所嚐 ☙）

舌（嚐）不被憍慢所評價，舌所（嚐）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舌（嚐）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舌所（嚐）而被憍慢所評價。

（❷ 味境所想 ☙）

味（想）不被憍慢所評價，味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味（想）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味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❸ 舌識所知 ☙）

舌識不被憍慢所評價，舌識所（知）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舌識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舌識所（知）而被憍慢所評價。

（❹ 舌觸所覺 ☙）

舌觸不被憍慢所評價，舌觸所（覺）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舌觸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舌觸所（覺）而被憍慢所評價。

（❺ 緣舌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舌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其（受）既不被憍慢所評價，其所（受）亦不被憍慢所評價，亦不由於其（受）而被憍慢所評價，更不由於其所（受）而被憍慢所評價。

（❻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

⑴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⑵ 一切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⑶ 不由於一切（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⑷ 不由於一切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五、身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

（❶ 身根所觸 ☙）

身（觸）不被憍慢所評價，身所（觸）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身（觸）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身所（觸）而被憍慢所評價。

（❷ 觸境所想 ☙）

觸（想）不被憍慢所評價，觸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觸（想）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觸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❸ 身識所知 ☙）

身識不被憍慢所評價，身識所（知）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身識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身識所（知）而被憍慢所評價。

（❹ 身觸所覺 ☙）

身觸不被憍慢所評價，身觸所（覺）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身觸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身觸所（覺）而被憍慢所評價。

（❺ 緣身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身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其（受）既不被憍慢所評價，其所（受）亦不被憍慢所評價，亦不由於其（受）而被憍慢所評價，更不由於其所（受）而被憍

慢所評價。

（❻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

(1)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2) 一切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3) 不由於一切（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4) 不由於一切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六、意入處不被憍慢所評價 ➡〕

（❶ 意根所識 ☙）

意（識）不被憍慢所評價，意所（識）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意（識）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意所（識）而被憍慢所評價。

（❷ 法境所想 ☙）

法（想）不被憍慢所評價，法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法（想）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法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❸ 意識所知 ☙）

意識不被憍慢所評價，意識所（知）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意識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意識所（知）而被憍慢所評價。

（❹ 意觸所覺 ☙）

意觸不被憍慢所評價，意觸所（覺）不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意觸而被憍慢所評價，不由於意觸所（覺）而被憍慢所評價。

（❺ 緣意所受 ☙）

無論如何！凡以此意觸為緣——

所形成之感覺經驗，或樂受、或苦受、或非苦非樂受；

其（受）既不被憍慢所評價，

其所（受）亦不被憍慢所評價，

亦不由於其（受）而被憍慢所評價，

更不由於其所（受）而被憍慢所評價。

（❻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

⑴ 一切（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⑵ 一切所（想）不被憍慢所評價；

⑶ 不由於一切（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⑷ 不由於一切所（想）而被憍慢所評價。

〈叁、熄滅六想結語 ➲〉

當彼如是無所憍慢之時，則於世間更不執取任何事物；

當彼不執取（任何事物）之時，則無恐怖；

當彼無恐怖之時，則正確於此獨自了知純一之涅槃（煩惱完全地被熄滅）。

其智慧知：『生已漏盡，梵行已立；應作已辦，不受後有！』

諸比丘！此者稱其為『根絕一切已被憍慢所評價之正確道跡』。」』｝



[75]『為解脫故，自降其身，而行乞耶？』

【譯文】{『為了要達到解脫、滅苦的原因；自己願意降低成為謙卑的身份，行腳乞食呢？』}

〖解說〗{出家的人要以戒律來防護六根；
並且精勤於四念住的禪修，學習佛法要有——
『勿以惡小而為之，勿以善小而不為』的精神；
即使，見到微小的過失，也要感到羞恥與怖畏！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三經・合誦經》說示（五趣）：

☆ 五趣生死輪迴（ *Pañca gatiyo* ） ⇨

① 地獄（ *Nirayo* ） ☞
又或譯為：奈落、那落迦、捺落迦。

② 畜生（ *Tiracchānayoni* ） ☞
又或譯為：傍生、傍行的衆生。

③ 餓鬼（ *Pettivisayo* ） ☞
又或譯為：鬼道、陰界、祖靈。

④ 人類（ *Manussā* ） ☞
又或譯為：人道、人界、人趣。

⑤ 天界（ *Devā* ） ☞

又或譯為：天道、天界、天趣。

☆ 二惡趣 ⇨ 也叫做：二惡道。

① 地獄道（ *Nirayo* ）；

② 畜生道（ *Tiracchānayoni* ）。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三經．合誦經》說示（九無暇）：

☆ 九無暇難住梵行 ⇨

① 生於地獄（痛苦當中）；

② 生於傍生（畜生傍行）；

③ 生於鬼道（陰界祖靈）；

④ 阿修羅身（瞋痴墮處）；

⑤ 長壽天眾（如無想天）；

⑥ 邊地無知（蠻族無智）；

⑦ 邪見顛倒（不信三寶）；

⑧ 痴呆聾啞（不解善說）；

⑨ 佛前佛後（沒有正法）。

《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二．長老品．拘迦利謗聖經》說示（十地獄）：

☆ 十寒地獄 ⇨

❶ 膿皰地獄（ *Abbuda* ）指：瘡皰血污之垢濁，

相當：*100*（年）× *20* ＝ *2* 千滿車芝麻的年數，

又作：頞部陀、阿部曇、阿浮陀、阿菩達；

❷ 皰裂地獄（ *Nirabbuda* ）指：嚴寒逼身，膿瘡破裂，

相當：*2,000* × *20* ＝ *4*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又作：尼剌部陀、尼賴浮陀、尼羅浮陀；

❸ 波波地獄（ *Ababa* ）指：寒苦增極，舌不能動，

只在唇間波波作聲，有 *76* 個零位的數字名，

相當：*40,000 × 20* ＝ *80*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又作：阿波波、阿婆婆、呵婆婆、阿拔拔；

❹ 吒吒地獄（ *Aṭaṭa* ）指：因恐怖寒冷緊張等，

牙齒發出顫抖聲，已被燒焦、一個大的數字名，

相當：*800,000 × 20* ＝ *1,600*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又作：阿吒吒、頞哳吒、呵羅羅、阿嗒嗒；

❺ 訶訶地獄（ *Ahaha* ）指：一個很大的數字名，

冰凍咽喉內，振氣而作聲，唉！悲哀的驚呼！

相當：*16,000,000 × 20* ＝ *3* 億 *2,000* 萬滿車芝麻的年數，

又作：阿訶訶、阿哈哈、臛臛婆、虎虎婆；

❻ 睡蓮地獄（ *Kumuda* ）指：極大的數字名，

黃蓮、白睡蓮、皮肉潰爛，猶如睡蓮花，

相當：*320,000,000 × 20* ＝ *64*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又作：白睡蓮地獄、拘物頭、俱物頭、拘物陀；

❼ 香蓮地獄（ *Sogandhika* ）指：芬芳香氣，

好香蓮花、香睡蓮、皮肉潰爛，猶如香蓮花，

相當：*6,400,000,000 × 20* ＝ *1,280*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又作：青睡蓮地獄、須乾提、搔揵提迦；

❽ 青蓮地獄（ *Uppalaka* ）指：發聲嗚叫，

罪人全身皆為青瘀、皮膚破裂，猶如青蓮花

相當：*128,000,000,000 × 20* ＝ *2* 兆 *5,600*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又作：青蓮花地獄、優鉢羅、優鉢地獄、黛花地獄；

❾ 白蓮地獄（ *Puṇḍarīka* ）指：受罪衆生，

寒苦增極，皮肉脫落，骨頭顏色，猶如白蓮花，

相當：*2,560,000,000,000 × 20* ＝ *51* 兆 *2,000* 億滿車芝麻的年數，

又作：白蓮花地獄、芬陀利地獄；

❿ 紅蓮地獄（ *Paduma* ）指：一個巨大的數位名，

嚴寒逼迫，身變赤紅，皮膚拆裂，猶如紅蓮花，

相當：*51,200,000,000,000 × 20* ＝ *1,024* 兆滿車芝麻的年數，

又作：紅蓮花地獄、波頭摩、缽頭摩、缽曇摩。

《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五．業所生身品．故思業之一經》說示（圓滿摩尼珠）：

☆ 本經大意 ⇨

凡正信佛教徒，應唾棄階級鬥爭、階級專政的邪說；

不離階級鬥爭、顛倒邪見的愚人，絕難逃自食惡果！

☆ 故思業（ *Sañcetanikānaṃ kammānaṃ* ） ⇨

解說：故，是故意；思，認識和意圖；業，是行為；

根據有意圖的善惡業動機，所造成的身語意之行為。

業和果不同！業是身語意三種行為，果是行為結果。

☆ 十惡業道 ⇨ 十惡不赦！

① 犯殺生業（果報：人中短命、多病、二惡趣報）；

② 犯偷盜業（果報：人中貧窮、破財、二惡趣報）；

③ 犯邪婬業（果報：人中無妻、不貞、二惡趣報）；

④ 犯妄語業（果報：人中惡名、受騙、二惡趣報）；

⑤ 犯兩舌業（果報：人中坐牢、乖離、二惡趣報）；

⑥ 犯惡口業（果報：人中聾啞、諍訟、二惡趣報）；

⑦ 犯綺語業（果報：人中諂曲、不實、二惡趣報）；

⑧ 犯貪欲業（果報：人中嫉妒、不滿、二惡趣報）；

⑨ 犯瞋恚業（果報：人中怨天、尤人、二惡趣報）；

⑩ 犯邪見業（果報：人中多疑、不信、二惡趣報）。

『〈壹、思業前言 ➲〉

「諸比丘！我不曾說：『已被故思業（認識和意圖）所累積之惡行，若非已被受報，而會消滅！』

應當發現：無論根據現在（所說）往生法門之教導，或者根據未來（所說）往生法門之教導，都是如此！

正是如此，諸比丘！我不曾說：『已被故思業（認識和意圖）所累積之惡行，若非已被受報，而能夠作苦之邊際！』

〈貳、十惡思業 ➲〉

〔㈠ 惡業概說 ☛〕

⑴ 於此，諸比丘！有三種有害之認識和意圖，由於自犯惡意之『身業』過失，而招感不幸之苦果；

⑵ 有四種有害之認識和意圖，由於自犯惡意之『語業』過失，而招感不幸之苦果；

⑶ 有三種有害之認識和意圖，由於自犯惡意之『意業』過失，而招感不幸之苦果。

〔㈡ 身業三種 ☛〕

又，諸比丘！如何稱為：『有三種有害之認識和意圖，由於自犯惡意之身業過失，而招感不幸之苦果』耶？

（❶ 犯殺生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有某些（人類）曾犯殺生——

殘酷凶暴、雙手血腥；

心已被執著，專門從事於殺害、征服、襲擊；

對於一切存活之生命，已毫無慈悲心而陷入犯戒！

（❷ 犯偷盜業 ☙）

曾犯拿起未被給與者——

任何他人存放在別處之財物，無論是放在村落、或放在郊外之阿蘭若；

彼對於不被給與（之財物）存在盜心，已造作偷盜之行為。

(❸ 犯邪婬業 ☙)

曾犯婬欲邪行——

(1) 彼(或交際)任何已有母親監護人(之婦女);

(2) (或交際)已有父親監護人(之婦女);

(3) (或交際)已有雙親監護人(之婦女);

(4) (或交際)已有兄弟監護人(之婦女);

(5) (或交際)已有姊妹監護人(之婦女);

(6) (或交際)已有親族監護人(之婦女);

(7) (或交際)已有種姓監護人(之婦女);

(8) (或交際)已有法定監護人(之婦女);

(9) (或交際)已有丈夫所有人(之婦女);

(10) (或交際)已被免除杖罰(受法律特別保護之婦女);

(11) 乃至或(交際)環繞著華鬘串(已有婚約之婦女);

(12) 當彼交際、訪問以後,已陷入與類似之(婦女違犯邪婬)。

諸比丘!如此稱為:『有三種有害之認識和意圖,由於自犯惡意之身業過失,而招感不幸之苦果!』

〔㊂ 語業四種 ☛〕

又,諸比丘!如何稱為:『有四種有害之認識和意圖,由於自犯惡意之語業過失,而招感不幸之苦果』耶?

(❶ 犯妄語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有某些(人類)曾說謊話——

(1) 或來到會議廳之後;

(2) 或來到集會處之後;

(3) 或來到親里中之後;

(4) 或來到社團中之後;

(5) 或來到法廷中之後;

當目擊證人已被帶來訊問，說：

『來！善男子！請講說汝所發現之事？』

① 當彼不知之時，或說：『我知道！』

② 當彼知道之時，或說：『我不知！』

③ 當彼未見之時，或說：『我看見！』

④ 當彼看見之時，或說：『我未見！』

如此！或因為自己、或因為他人、或因為些許財物之理由，而存在已故意說謊話。

（❷ 犯兩舌業 ☙）

曾犯挑撥離間語——

從此處聞已，而後告密於彼處，以製造此處諸人之矛盾；

或從彼處聞已，而後告密於此處，以製造彼處諸人之矛盾。

如此，或為和合團結之破壞者、或為矛盾鬥爭之鼓勵者，熱衷於分化團體、分化團體後而歡喜、因團體爭吵分裂而喜悅；

曾有作過：發表分化團體之言論。

（❸ 犯惡口業 ☙）

曾犯粗暴語——

舉凡自己說過激烈、粗暴之語氣，充滿憤怒、害他人痛苦、激怒他人（等言語暴力）；

曾發表過導致（內心）不平靜之類似言論。

（❹ 犯綺語業 ☙）

曾犯雜穢語——

不適時溝通、不說明真相，不陳述道理、弘揚邪法、演說非律；

曾發表過無價值、不合時宜、不合理、漫無邊際、不帶來公益之言論。

諸比丘！如此稱為：『有四種有害之認識和意圖，由於自犯惡意之語業過失，而招感不幸之苦果！』

〔㊃ 意業三種 ☛〕

又，諸比丘！如何稱為：『有三種有害之認識和意圖，由於自犯惡意之意業過失，而招感不幸之苦果』耶？

（❶ 犯貪欲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有某些（人類）貪愛羨求——

彼既貪婪於凡是他人存放在別處之財物，彼又存在妄想：

『噢！但願凡是他人之事物，都可以變成我所有！』

（❷ 犯瞋恚業 ❧）

由於瞋心以後，已有作惡事之意圖——

（心想：）

『⑴ 或令諸有情被殺害；

⑵ 或令其被逮捕、捕捉（在監獄、陷阱等中）；

⑶ 或令其被消滅（肉體）；

⑷ 噢！我或我等令其被失蹤、消失（於世間）！』

（❸ 犯邪見業 ❧）

由於有顛倒之見解以後，變成邪見——

（心想：）

『⑴ 無佈施（福田後之功德）；

⑵ 無供養（神明後之功德）；

⑶ 無祭祀（祖先後之功德）；

⑷ 無善惡業行果報之異熟；

⑸ 無此世（善惡業行之果報）；

⑹ 無他世（善惡業行之果報）；

⑺ 無奉養母親（盡孝道後之功德）；

⑻ 無奉養父親（盡孝道後之功德）；

⑼ 無化生有情（證不還果之聖者）；

⑽ 世界上無沙門、婆羅門之真正修行者，已邁向完全聖道跡之路程；

無論此世，或他世（過去或未來）——

（皆無聖者）當自身通智，已經圓滿親證以後，正在為他人宣說（佛法）者。』

諸比丘！如此稱為：『有三種有害之認識和意圖，由於自犯惡意之意業過失，而招感不幸之苦果！』

〔㊄ 十惡果報 ☛〕

（❶ 地獄譬喻 ☙）

⑴ 諸比丘！依三種有害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自犯惡意之『身業』過失，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不幸福之惡道（傍生），或受苦難於（十寒）地獄；

⑵ 諸比丘！依四種有害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自犯惡意之『語業』過失，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不幸福之惡道（傍生），或受苦難於（十寒）地獄；

⑶ 諸比丘！依三種有害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自犯惡意之『意業』過失，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不幸福之惡道（傍生），或受苦難於（十寒）地獄。

諸比丘！（真如）好似圓滿無瑕之摩尼珠，當被向上投擲以後——

無論其正（墜落）於何處而停止？

恰隨其所停止之處，已安穩停留！

（❷ 自食惡果 ☙）

⑴ 諸如此類，當然！諸比丘！依三種有害認識和意圖之因緣，

由於自犯惡意之『身業』過失，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不幸福之惡道（傍生），或受苦難於（十寒）地獄；

⑵ 依四種有害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自犯惡意之『語業』過失，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不幸福之惡道（傍生），或受苦難於（十寒）地獄；

⑶ 依三種有害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自犯惡意之『意業』過失，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不幸福之惡道（傍生），或受苦難於（十寒）地獄。

諸比丘！我不曾說：『已被故思業（認識和意圖）所累積之惡行，若非已被受報，而會消滅！』

應當發現：無論根據現在（所說）往生法門之教導，或者根據未來（所說）往生法門之教導，都是如此！

正是如此，諸比丘！我不曾說：『已被故思業（認識和意圖）所累積之惡行，若非已被受報，而能夠作苦之邊際！』

〈叁、十善思業 ➲〉

〔㈠ 善業概說 ☞〕

⑴ 於此，諸比丘！有三種美德之認識和意圖，由於成就快樂之『身業』財富，而招感幸福之樂果；

⑵ 有四種美德之認識和意圖，由於成就快樂之『語業』財富，而招感幸福之樂果；

⑶ 有三種美德之認識和意圖，由於成就快樂之『意業』財富，而招感幸福之樂果。

〔㈡ 身業三種 ☞〕

又，諸比丘！如何稱為：『有三種美德之認識和意圖，由於成就快樂之身業財富，而招感幸福之樂果』耶？

（ 1. 離殺生業 ☙ ）

此世界上，諸比丘！有某些（人類）已放棄殺生、已迴避殺生——

已放下棍棒、已放下刀劍（等凶器）；

曾謙卑地本著責任良知，而感到慚恥不安；

已轉變為有慈悲、憐憫心；

已利益幫助、同情體恤於一切存活之生命，而居住生活。

（ 2. 離偷盜業 ☙ ）

已放棄不與取、已迴避不與取——

任何他人存放在別處之財物，無論是放在村落、或放在郊外之阿蘭若；

彼對於不被給與（之財物）不存在盜心、已不造作偷盜之行為。

（ 3. 離邪婬業 ☙ ）

已放棄婬欲邪行、已迴避婬欲邪行——

⑴ 彼（不交際）任何已有母親監護人（之婦女）；

⑵ （不交際）已有父親監護人（之婦女）；

⑶ （不交際）已有雙親監護人（之婦女）；

⑷ （不交際）已有兄弟監護人（之婦女）；

⑸ （不交際）已有姊妹監護人（之婦女）；

⑹ （不交際）已有親族監護人（之婦女）；

⑺ （不交際）已有種姓監護人（之婦女）；

⑻ （不交際）已有法定監護人（之婦女）；

⑼ （不交際）已有丈夫所有人（之婦女）；

⑽ （不交際）已被免除杖罰（受法律特別保護之婦女）；

⑾ 乃至亦（不交際）環繞著華鬘串（已有婚約之婦女）；

⑿ 當彼不交際、訪問以後，已迴避與類似之（婦女違犯邪婬）。

諸比丘！如此稱為：『有三種美德之認識和意圖，由於成就快

樂之身業財富，而招感幸福之樂果！』

〔㊂ 語業四種 ☞〕

又，諸比丘！如何稱為：『有四種美德之認識和意圖，由於成就快樂之語業財富，而招感幸福之樂果』耶？

（ 1. 離妄語業 ☙ ）

此世界上，諸比丘！有某些（人類）已放棄謊話、已迴避謊話——

(1) 或來到會議廳之後；

(2) 或來到集會處之後；

(3) 或來到親里中之後；

(4) 或來到社團中之後；

(5) 或來到法廷中之後；

當目擊證人已被帶來訊問，說：

『來！善男子！請講說汝所發現之事？』

① 當彼不知之時，或說：『我不知！』

② 當彼知道之時，或說：『我知道！』

③ 當彼未見之時，或說：『我未見！』

④ 當彼看見之時，或說：『我看見！』

如此！既不因為自己、又不因為他人、或不因為些許財物之理由，不存在已故意說謊話。

（ 2. 離兩舌業 ☙ ）

已放棄挑撥語、已迴避離間語——

不從此處聞已，而後告密於彼處，以製造此處諸人之矛盾；

亦不從彼處聞已，而後告密於此處，以製造彼處諸人之矛盾。

如此，或為被破壞後之調停者、或為融合一致之鼓勵者，熱衷於和合團結、和合團結後而歡喜、因團體和合團結而喜悅；

曾有作過：發表調解團體分裂、和合團結之言論。

（3. 離惡口業 ☙）

已放棄粗暴語、已迴避粗暴語——

舉凡自己說過柔和無瑕、優雅悅耳、和藹可親、愜意迷人、彬彬有禮（等言語）；

曾發表過讓眾人愉快、讓眾人悅意之類似言論。

（4. 離綺語業 ☙）

已放棄雜穢語、已迴避雜穢語——

適時溝通、說明真相，陳述道理、弘揚正法、演說聖律；

曾發表過有價值、及時、合理、有根據、帶來公益之言論。

諸比丘！如此稱為：『有四種美德之認識和意圖，由於成就快樂之語業財富，而招感幸福之樂果！』

〔㈣ 意業三種 ☞〕

又，諸比丘！如何稱為：『有三種美德之認識和意圖，由於成就快樂之意業財富，而招感幸福之樂果』耶？

（1. 離貪欲業 ☙）

此世界上，諸比丘！有某些（人類）不貪愛羨求——

彼既不貪婪於凡是他人存放在別處之財物，彼又不存在妄想：

『噢！但願凡是他人之事物，都可以變成我所有！』

（2. 離瞋恚業 ☙）

由於離瞋心以後，已無作惡事之意圖——

（心想：）

『當令諸有情，仁慈祥和、離瞋無惱、離苦得樂，由於自己（和法之皈依）而獲得濟度！』

（3. 離邪見業 ☙）

由於無顛倒之見解以後，成就正見——

（心想：）

『⑴ 有佈施（福田後之功德）；

⑵ 有供養（神明後之功德）；

⑶ 有祭祀（祖先後之功德）；

⑷ 有善惡業行果報之異熟；

⑸ 有此世（善惡業行之果報）；

⑹ 有他世（善惡業行之果報）；

⑺ 有奉養母親（盡孝道後之功德）；

⑻ 有奉養父親（盡孝道後之功德）；

⑼ 有化生有情（證不還果之聖者）；

⑽ 世界上有沙門、婆羅門之真正修行者，已邁向完全聖道跡之路程；

無論此世，或他世（過去或未來）——

（皆有聖者）當自身通智，已經圓滿親證以後，正在為他人宣說（佛法）者。』

諸比丘！如此稱為：『有三種美德之認識和意圖，由於成就快樂之意業財富，而招感幸福之樂果！』

〔㈤ 十善果報 ☞〕

（ 1. 天堂譬喻 ☙ ）

⑴ 諸比丘！依三種美德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成就快樂之『身業』財富，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人類）幸福之善道，或天界之極樂國土；

⑵ 諸比丘！依四種美德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成就快樂之『語業』財富，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人類）幸福之善道，或天界之極樂國土；

⑶ 諸比丘！依三種美德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成就快樂之『意業』財富，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人類）幸福之善道，或天界之極樂國土。

諸比丘！（眞如）好似圓滿無瑕之摩尼珠，當被向上投擲以後——

無論其正（墜落）於何處而停止？

恰隨其所停止之處，已安穩停留！

（ 2. 功不唐捐 ☙ ）

⑴ 諸如此類，當然！諸比丘！依三種美德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成就快樂之『身業』財富，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人類）幸福之善道，或天界之極樂國土；

⑵ 依四種美德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成就快樂之『語業』財富，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人類）幸福之善道，或天界之極樂國土；

⑶ 依三種美德認識和意圖之因緣，由於成就快樂之『意業』財富，有情身壞命終以後，或投生於（人類）幸福之善道，或天界之極樂國土。

諸比丘！我不曾說：『已被故思業（認識和意圖）所累積之惡行，若非已被受報，而會消滅！』

應當發現：無論根據現在（所說）往生法門之教導，或者根據未來（所說）往生法門之教導，都是如此！

正是如此，諸比丘！我不曾說：『已被故思業（認識和意圖）所累積之惡行，若非已被受報，而能夠作苦之邊際！』」』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三經·合誦經》說示（五淨居天）：

☆ 五淨居天（ *Pañca suddhāvāsā* ） ⇨

① 無煩天（ *Avihā* ）；

② 無熱天（ *Atappā* ）；

③ 善見天（ *Sudassā* ）；

④ 善現天（ *Sudassī* ）；

⑤ 色究竟天（ *Akaniṭṭhā* ）。

《相應部經典・梵天相應・第一品・梵天世界經》說示（去除憍慢與放逸）：

☆ 辟支梵天（ *Paccekabrahmā* ） ⇨

白話解釋：獨自在淨居天（五不還天）修行的梵天。

『〔一、前言 ➡〕

［爾時，世尊］住舍衛城因緣。

又，那時，世尊於午後休息時間，已獨自靜坐。

正好，辟支梵天之妙梵與辟支梵天之淨居，往詣世尊之處。

詣已，各依於門柱之兩邊而立。

〔二、梵天世界 ➡〕

於是，妙梵辟支梵天，以此謂淨居辟支梵天曰：

「天尊！目前非適當時間，不可侍奉訪問世尊；

已進入午後休息時間，且世尊已獨自靜坐。

如此既富裕又已繁榮之梵天世界，

生活於其處之梵王，卻耽於放逸。

來！天尊！不如往詣其梵天世界。

詣已，應可令其梵王驚愕而厭離。」

「天尊！唯然！」

淨居辟支梵天回答妙梵辟支梵天。

然後，妙梵辟支梵天與淨居辟支梵天，

猶如！力士伸屈臂、或屈伸臂，正如是——

已消失於世尊前，而出現於其梵天世界。

〔三、教誡神變 ➡〕

其（世界之）梵王見彼等梵天已從遠處來。

見已，以此謂彼等梵天曰：

「善來，天尊！卿等從何處而來耶？」

「實然，天尊！我等親近侍奉『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已從（彼世尊）面前歸來！

天尊！卿亦想要前往隨侍服務『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耶？」

如是言已，其梵王不同意彼言，幻化作一千位隨侍服務於自己之後，以此回答妙梵辟支梵天曰：

「天尊！卿見識過我如此之神通威力否？」

「天尊！我見識過卿如此之神通威力矣！」

「天尊！我實有如此之大神通力、如此之大威德力——

何故將要前往侍奉其他之沙門或婆羅門耶？」

然後，妙梵辟支梵天，幻化作二千位隨侍服務於自己之後，以此回答其梵王曰：

「天尊！卿見識過我如此之神通威力否？」

「天尊！我見識過卿如此之神通威力矣！」

「天尊！彼世尊比起卿與我——不但更具大神通力、也更具大威德力。

天尊！卿想要前往隨侍服務『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耶？」

〔四、結語 ➡〕

所以，其梵王以偈語回答妙梵辟支梵天曰：

「三百金翅鳥（璀璨的三百金翅鳥殿），

四百天鵝殿（又閃耀四百天鵝宮殿），

五百牝虎燃（又燃燒五百夜虎宮殿）；

燦爛三梵宮（因這三個梵天宮光亮）——

赫赫耀北方（在北方更顯金碧輝煌）。」

［妙梵以偈語回答其世界之梵王曰：］

「汝殿何燦爛（無論梵天宮多麼光亮）——

赫赫耀北方（在北方更顯金碧輝煌）？

每見色諍已（總見色罪的恐怖以後）——

憂色故賢者（所以聖賢不喜歡色相）！」

然後，妙梵辟支梵天與淨居辟支梵天，令其梵王驚愕而厭離已，即刻消失於此其（世界）。

更於後時，其（世界之）梵王，亦曾前往隨侍服務「彼世尊、應供阿羅漢、獨覺自現證、平等正覺者」。』｝



第七品 ☆ 捨貪欲——離諂曲

Exhortation on Flattery (76~78)

[76] 汝ㄖㄨˇ等ㄉㄥˇ比ㄅㄧˇ丘ㄑㄧㄡ！諂ㄔㄢˇ曲ㄑㄩ之ㄓ心ㄒㄧㄣ，與ㄩˇ道ㄉㄠˋ相ㄒㄧㄤ違ㄨㄟˊ；是ㄕˋ故ㄍㄨˋ宜ㄧˊ應ㄧㄥ，質ㄓˊ直ㄓˊ其ㄑㄧˊ心ㄒㄧㄣ。

【譯文】{比丘們！諂媚巴結的心態，與通往涅槃的正道互相違背！

所以應該做一個誠實、正直的人，一定要忠於自己，並且心口如一。}

〖解說〗{《相應部經典・利得與供養相應・第一品・雷電經》說示（恭敬讚歎如落雷）：

『諸比丘！接近落雷，將會如何耶？同理！有學者之……

尚未達心（尚未達到見法、得法、知法、入法，證得法眼淨之見至者），卻接近利得、恭敬與讚歎，將會如何耶？

諸比丘！落雷者，即意為利得、恭敬與讚歎。

因此，諸比丘！利得、恭敬（供養）與讚歎（名譽），甚為可怖、激烈、粗暴、到達無上安穩之障礙。諸比丘！汝等應如是學。』}

[77] 當知諂曲，但為欺誑，入道之人，則無是處；

【譯文】{所以應該知道這個人，為什麼會諂媚巴結呢？

只不過是為了貪求名聞利養，所以會生起如此詐欺行為！

這樣的人想在佛法中求解脫，對他來說將會是徒勞無功。}

〖解說〗{《相應部經典・利得與供養相應・第一品・糞蟲經》說示（糞蟲的眩惑）：

〝諸比丘！利得、恭敬……

甚為可怖、激烈粗暴、到達無上安穩之障礙。

諸比丘！譬如糞蟲……以其他之糞蟲為卑賤：

『我為食糞者，充塞於糞、為糞所埋，於我之前有此大糞堆。』

諸比丘！同此，此處有一比丘，因敗於利得、恭敬與讚歎……

心生眩惑對其他優秀溫和比丘，生起輕賤卑視。

諸比丘！實長夜之不利與苦難，乃在於彼愚人。〞}

[78] 是ㄕˋ故ㄍㄨˋ汝ㄖㄨˇ等ㄉㄥˇ，宜ㄧˊ當ㄉㄤ端ㄉㄨㄢ心ㄒㄧㄣ，以ㄧˇ質ㄓˊ直ㄓˊ為ㄨㄟˊ本ㄅㄣˇ。

【譯文】{所以，大家必須端正自己的『心』；做人處世應該誠實正直、知恥改過、表裡如一。}

〖解說〗 {這是愛欲蓋 ⇨ 貪求名聞利養的『心』，也就是愛欲蓋！

《長部經典・波梨品・第三十四經・十上經》說示（十無學法）：

☆ 十無學法（ *Dasa asekkhā dhammā* ） ⇨

無學（ *Asekkhā* ）是指：證得阿羅漢果的聖者。

十無學法是指：阿羅漢已經圓滿的十項聖人美德。

❶ 無學的正見——禮（而有慈）；

❷ 無學的正思惟——慈（而有仁）；

❸ 無學的正語——仁（而有愛）；

❹ 無學的正業——愛（而有信）；

❺ 無學的正命——信（而有義）；

❻ 無學的正精進——義（而有和）；

❼ 無學的正念——和（而有平）；

❽ 無學的正定——平（而有廉）；

❾ 無學的正智——廉（而有恥）；

❿ 無學的正解脫——恥（而有禮）。

《增支部經典・十集・五十經篇之三・沙門想品・種子經》說示（賢善種子）：

『〔一、十邪因果 ➡〕

（❶ 邪見因緣 ☙）

（爾時，世尊說：）「諸比丘！（不善）士夫眾生之邪見、邪思惟、邪語、邪業、邪命、邪精進、邪念、邪定、邪智、邪解脫者——

既凡隨見解而被身業完全之接受，

又凡隨見解而被語業完全之接受，

又凡隨見解而被意業完全之接受，

又舉凡意圖、希望、誓願、行為——

使彼導致一切不可樂、不可愛、不可意、不祝福、不安樂之事物。

其何以故耶？

諸比丘！彼實因不善見解，而導致罪惡也！

（❷ 因果譬喻 ☙）

又，諸比丘！譬如苦楝樹之種子、或葫蘆之種子、或苦瓜之種子，

已播種於潮濕之土壤，

或吸取大地之養份，

又吸收水份，

彼一切（之種子）皆能引生苦澀、辛辣、痛苦不適（之果實）。

其何以故耶？

諸比丘！實因種子不善也！

（❸ 邪見果報 ☙）

諸如此類，諸比丘！（不善）士夫衆生之邪見、邪思惟、邪語、邪業、邪命、邪精進、邪念、邪定、邪智、邪解脫者——

或凡隨見解而被身業完全之接受，

又凡隨見解而被語業完全之接受，

又凡隨見解而被意業完全之接受，

又舉凡意圖、希望、誓願、行為——

使彼導致一切不可樂、不可愛、不可意、不祝福、不安樂之事物。

其何以故耶？

諸比丘！彼實因不善見解，而導致罪惡也！

〔二、十正因果 ➡〕

（① 正見因緣 ☙）

諸比丘！（賢善）士夫衆生之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正智、正解脫者——

或凡隨見解而被身業完全之接受，

又凡隨見解而被語業完全之接受，

又凡隨見解而被意業完全之接受，

又舉凡意圖、希望、誓願、行為——

使彼導致一切可樂、可愛、可意、祝福、安樂之事物。

其何以故耶？

諸比丘！彼實因賢善見解，而導致幸福也！

（② 因果譬喻 ☙）

又，諸比丘！譬如甘蔗之種子、或稻米之種子、或葡萄之種子，

已播種於潮濕之土壤，

既吸取大地之養份，

又吸收水份，

彼一切（之種子）皆能引生悅意、甜審、豐滿美味（之果實）。

其何以故耶？

諸比丘！實因種子美善也！

（③ 正見果報 ☙）

諸如此類，諸比丘！（賢善）士夫衆生之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正智、正解脫者——

或凡隨見解而被身業完全之接受，

又凡隨見解而被語業完全之接受，

又凡隨見解而被意業完全之接受，

又舉凡意圖、希望、誓願、行為——

使彼導致一切可樂、可愛、可意、祝福、安樂之事物。

其何以故耶？

諸比丘！彼實因賢善見解，而導致幸福也！」』

《相應部經典・迦葉相應・迦葉品・像法經》說示（正法久住）：

☆ 正法（ *Saddhamma* ） ⇨

純正、妙善、勝妙、真實、如實的佛教法。

☆ 相似法（ *Saddhammappatirūpaka* ） ⇨

亦作：像法、偽善的法、覆藏的法、惡法。

假扮成正法、看起來像正法、相似於正法。

☆ 正法久住的五個條件 ⇨

① 尊重師（親近善士）；

② 尊重法（聽聞正法）；

③ 尊重僧（如理作意）；

④ 尊重學（法隨法行）；

⑤ 尊重定（精勤止觀）。

〝世尊說：『迦葉！只要正法（純正、善妙、如實之法）之未滅；

像法（假扮成正法）之世則不生……

迦葉！有此等五法存在，將導致正法久住、不混亂、不滅沒！

五者何耶？

迦葉！於此，有比丘、比丘尼、信士、信女等：

① 尊重師、住隨順；

② 尊重法、住隨順；

③ 尊重僧、住隨順；

④ 尊重學、住隨順；

⑤ 尊重定、住隨順。』〞

《增支部經典・八集・初五十經篇・慈品・沙門之莠經》說示（剔除假和尚、假佛教、假道場）：

☆ 淘汰沙門的污染 ⇨

① 剔除假和尚（栽培良田譬喻）；

② 剔除假佛教（簸揚糠秕譬喻）；

③ 剔除假道場（水管取材譬喻）。

『〈壹、緣起 ➲〉

一時，世尊住瞻波恆伽池邊。

某時，由於當其他比丘責備另一比丘之罪過時。

彼比丘因為其他比丘所責備之罪過，假設種種遁辭——答非所問、避開話題，

貌似疑惑、避而不談，

既憤怒、瞋恚、又顯示不悅。

〈貳、沙門之污 ➲〉

於是，世尊告訴比丘曰：

〔一、前言 ➡〕

（❶ 世尊斥責 ☙）

「諸比丘！應當擯出此人！

諸比丘！應當擯出此人！

諸比丘！應當驅逐此人！

因為，何必被異類之（非佛）子侵害汝等耶？

（❷ 害群之馬 ☙）

諸比丘！此處有一類之人，

正當（害群之馬）如此抑制之時，

已前進、已返回，

已前視、已後視，

已彎曲、已伸直，

著僧伽梨及缽衣；

亦類似其他真好之比丘。

直到（其他）比丘未曾發現其罪過之前。

以後，若（其他）比丘確實曾發現其罪過之時，

立刻！當眾人如此知道時——

（說此類人）『如同——沙門之污染敗壞、沙門之無益穀殼、沙門之穀皮渣滓。』

當（眾人）如此知道之時，則使驅擯於（僧團）之外。

其何以故耶？

勿令污染其他真好比丘之故也！

〔二、汰偽沙門 ➡〕

（❶ 良田譬喻 ☙）

正如，諸比丘！於已完善（栽培）之麥田中，能生大麥之污染敗壞、大麥之無益穀殼、大麥之穀皮渣滓。

正當其根如此抑制（無穗）之時，

亦類似其他真好之大麥；

正當葦莖如此抑制（無穗）之時，

亦類似其他真好之大麥；

正當葉片如此抑制（無穗）之時，

亦類似其他真好之大麥——

直到頂端麥穗尚未生出之前。

以後，若其頂穗確實出現之時，

立刻！當眾人如此知道時——

（說此穀類：）『如同——大麥之污染敗壞、大麥之無益穀殼、大麥之穀皮渣滓。』

當（眾人）如此知道之時，直接地連根拔起已，棄擲於麥田之外。

其何以故耶？

勿令污染其他真好大麥之故也！

（❷ 害群之馬 ☙）

諸如此類，諸比丘！此處有一類之人，

正當（害群之馬）如此抑制之時，

已前進、已返回，

已前視、已後視，

已彎曲、已伸直，

著僧伽梨及缽衣；

亦類似其他真好之比丘。

直到（其他）比丘未曾發現其罪過之前。

以後，若（其他）比丘確實曾發現其罪過之時，

立刻！當眾人如此知道時——

（說此類人）『如同——沙門之污染敗壞、沙門之無益穀殼、沙門之穀皮渣滓。』

當（眾人）如此知道之時，則使驅擯於（僧團）之外。

其何以故耶？

勿令污染其他真好比丘之故也！

〔三、汰相似法 ➡〕

（❶ 穀堆譬喻 ☙）

正如，諸比丘！當大穀堆簸揚糠秕之時，

於彼處，凡是穀物中堅固之結實者，將其堆成一堆；

又，凡穀物中薄弱之秕糠者，被風吹拂至另外一邊。

立刻！主人持掃帚更儘量地：將其脫離、澈底掃除。

其何以故耶？

勿令污染其他真好穀物之故也！

（❷ 害群之馬 ☙）

諸如此類，諸比丘！此處有一類之人，

正當（害群之馬）如此抑制之時，

已前進、已返回，

已前視、已後視，

已彎曲、已伸直，

著僧伽梨及鉢衣；

亦類似其他真好之比丘。

直到（其他）比丘未曾發現其罪過之前。

以後，若（其他）比丘確實曾發現其罪過之時，

立刻！當衆人如此知道時——

（說此類人）『如同——沙門之污染敗壞、沙門之無益穀殼、沙門之穀皮渣滓。』

當（衆人）如此知道之時，則使驅擯於（僧團）之外。

其何以故耶？

勿令污染其他真好比丘之故也！

〔四、汰假道場 ➡〕

（❶ 取材譬喻 ☙）

正如，諸比丘！有人（為取材）作七腕尺長之井水管子，持利斧已而欲進入森林。

每當彼以斧背一一敲打其樹（身）之時，

於其處，凡是樹（身）中堅固而結實者，若被斧背敲打後，則為堅木之反響；

又，凡樹（身）中由內部已生腐敗而泄漏者，若被斧背敲打後，則為騷動之反響。

立刻！切斷樹根；

既切斷樹根已，又切斷頂端；

既切斷頂端已，又完善打掃、淨化內部；

既完善打掃、淨化內部已，又裝上井水管子。

（❷ 害群之馬 ☙）

諸如此類，諸比丘！此處有一類之人，

正當（害群之馬）如此抑制之時，

已前進、已返回，

已前視、已後視，

已彎曲、已伸直，

著僧伽梨及缽衣；

亦類似其他真好之比丘。

直到（其他）比丘未曾發現其罪過之前。

以後，若（其他）比丘確實曾發現其罪過之時，

立刻！當眾人如此知道時——

（說此類人）『如同——沙門之污染敗壞、沙門之無益穀殼、沙門之穀皮渣滓。』

當（眾人）如此知道之時，則使驅擯於（僧團）之外。

其何以故耶？

勿令污染其他真好比丘之故也！」

〈叁、總結 ➲〉

（世尊偈語：）

「（❶ 觀察良莠 ☙）

僧眾共住應知人——

猶如惡欲易憤怒；

偽善憍慢懷惡意，

嫉妒吝嗇又狡詐。

（❷ 僻處穢行 ☙）

對人冷靜柔和語，

一如沙門作言語；

專於僻處行穢行，

惡心邪見不恭敬。

（❸ 棄絕妄語 ☙）

猶如蛇行說妄語，

根據實情既知彼；

一切僧團和合已——

應當全面棄絕彼！

（❹ 憍慢沙門 ☙）

請擯出沙門渣滓，

請除掉沙門腐敗；

由此導向無利益——

憍慢沙門非沙門。

（❺ 滅盡苦邊 ☙）

擯出邪惡之意圖——

包藏禍心之行境；

依淨者住而清淨，

直到意念實清淨；

由此賢智合和僧，

滅苦邊際當成辦！」』}

卍 卍 卍

【三寶偈】 *Praise to the Triple Jewel*

誠心皈命佛，涅槃無衰退；若晝若夜中，佛寶常聞「慧」。
誠心皈命法，熱心尊敬學；若晝若夜中，法寶常修「定」。
誠心皈命僧，具足慚與愧；若晝若夜中，僧寶常思「戒」。



【迴向偈】 *Transfer Merit to All Sentient Beings*





♨ 我心清淨恆念四不壞信皈依處——

Three Precious Ones and Buddha's Commandments as my Refuge -

南無佛！南無法！南無僧！南無戒！

Namo Buddha! Namo Dhamma! Namo Sangha! Namo Sikkhapada!

♨ 迴向法界——

Love and blessings…

願以此功德，迴向雙親眷；

Willing to take the merit, bless to parents and family;

普及於一切，苦海常作舟。

Dedicated to all beings, dukkha-sea often for the boat.

善哉！善哉！善哉！

Good! Good! Good!

聖典凡例 *Text's Introduction*

一、 編輯宗旨

☆ 自洲、法洲 —➢ 自燈明，法燈明！

～《長部經典・*Mahāparinibbānasutta* 大般涅槃經》(DN 16, 165)

"Ye hi keci, ānanda, etarahi vā mama vā accayena attadīpā viharissanti attasaraṇā anaññasaraṇā, dhammadīpā dhammasaraṇā anaññasaraṇā, tamatagge me te, ānanda, bhikkhū bhavissanti ye keci sikkhākāmā''ti.

「阿難！ 於現在， 或我滅後， 若有人『以自燈明， 隨時自皈依， 不皈依他人； 以法燈明， 隨時法皈依， 不皈依他人』 者——阿難！ 彼等， 於我比丘眾中， 將在最高境地， 必定樂於修學。 」

何為「法燈明、 法皈依」 ？

原始的佛陀教法——「法與律」，應以「四聖諦」為依歸：

(1) *Yo vo, ānanda, mayā dhammo ca vinayo ca desito paññatto, so vo mamaccayena satthā.*

「阿難！ 依我為汝等， 所說之『法與律』， 於我滅後， 當為， 汝等之大師。 」 ～《大般涅槃經》(DN 16, 216)

(2) 「苦諦實苦， 不可令樂； 集真是因， 更無異因； 苦若滅者， 即是因滅， 因滅故果滅； 滅苦之道， 實是真道， 更無餘道。 」 ～《佛遺教經》

(3) **有關部派思想，與「四聖諦」不相應，不予收錄者，如下：**

「① *Abhidhamma* 論藏、② *Therāpadānapāḷi* 長老譬喻、③ *Therīapadānapāḷi* 長老尼譬喻、④ *Buddhavaṃsapāḷi* 佛種姓、⑤ *Cariyāpiṭakapāḷi* 行藏、⑥ *Jātakapāḷi* 本生經。」

二、 原典說明

(1)《巴利原典》主要採用內觀研究所（*Vipassana Research Institute*，*VRI*）根據緬甸仰光第六次集結版。

以下縮寫，用於代表《巴利原典》的不同版本：

- *sī.* = *Sri Lankan* 斯里蘭卡
- *syā.* = *Thai* 泰國
- *pī.* = *Pali Text Society* 巴利聖典協會（PTS）
- *kaṃ. / ka.* = *Cambodian* 柬埔寨

以下縮寫用於變體閱讀中，代指根本典籍或註釋書：

a. = aṅguttaranikāyapāli 增支部經典

aṭṭha. = aṭṭhakathā 義註

cūḷani. = cūḷaniddesapāli 小義釋

dī. = dīghanikāyapāli 長部經典
itivu. = itivuttakapāli 如是語經
jā. = jātakapāli 〈偽〉本生經
khu. = khuddakanikāyapāli 小部經典
ma. = majjhimanikāyapāli 中部經典
mahāni. = mahāniddesapāli 大義釋
mahāva. = mahāvaṃsa 大史
moga. / moggallānabyākaraṇaṃ = 目犍連文法
pa. = paṭisambhidāmaggapāli / paṭṭhānapāli 無礙解道、發趣論
pe. = petavatthupāli / peṭakopadesapāli / peyyāla 餓鬼事、三藏知津、省略語句
pu. = puggalapaññattipāli 人施設論
pāci. = pācittiyapāli 單墮篇
pārā. = pārājikakaṇḍapāli 驅擯篇
saṃ. = saṃyuttanikāyapāli 相應部經典
su. = suttapiṭaka / suttaṃ 經藏、戒經
theragā. = theragāthāpāli 長老偈
udā. = udānapāli 自說經
vi. = vimānavatthupāli 天宮事
visuddhi. = visuddhimagga 清淨道論
ṭī. / ṭīkā = 複註

在下面的例子中，斯里蘭卡，泰國和 *PTS* 版本都是 “*vāssa*”，而不是 “*vā assa*” ——

'Atthi me attā'ti vā assa [vāssa (sī. syā. pī.)] saccato thetato diṭṭhi uppajjati;
或者，他生起常見、當作真理：「有一個真我！」

(2) 【巴利聖典】略縮寫 ⇒ ❶ *DA* 法藏、*DN* 長部、*MN* 中部、*SN* 相應部、*AN* 增支部、*KN* 小部、*Khp* 小誦經、*Dhp* 法句經、*Ud* 自說經、*Iti* 如是語、*Snp* 經集、*Viv* 天宮事、*Pev* 餓鬼事、*Thag* 長老偈、*Thig* 長老尼偈、*Mnd* 大義釋、*Cnd* 小義釋、*Ps* 無礙解道、*Ne* 導論、*Pe* 三藏知津、*Miln* 彌蘭王問經、❷ *VA* 律藏、*BV* 比丘類、*NV* 比丘尼類、*MV* 律藏大品、*CV* 律藏小品、*PV* 律藏附隨、*DV* 戒本與目錄。

三、 書籤提要

以下範例，為書籤提要，取代註解、說明——

☆ *kāya-anu-passī* 詳細（*anu*）觀看（*passī* 發現）身（*kāya*） ⇒ *kāye kāyānupassī* 在身體中，詳細觀看、發現身體。

四、 助印須知

本次結集，保留《巴利原典》，並除去一切註解、說明，原因有四：

(1) 一篇完善的翻譯，應是：「所見，即所得！」。不應，再增加註解、說明……，以致干擾《巴利原典》的對讀！

(2) 即使，再完善的翻譯文字，其內涵、其價值……，皆無法與《巴利原典》，相提並論！

更何況，翻譯錯誤、不精確等……時常發生！

有鑑於疏漏情況，在所難免，保留《巴利原典》，這意味著——保留日後修正、校對的可能性！

(3) 佛陀是最好的心靈良醫：

「我如良醫，知病說藥，服與不服，非醫咎也。又如善導，導人善道，聞之不行，非導過也！」 ～《佛遺教經》

不論，這藥方是——巴利語轉寫、英文、還是漢文？若真想，了脫生死、苦海得渡……，皆當勉勵學之！

(4) 因為，佛法出現於世，實是稀有、難得呀！不是嗎……？

所以，真學佛人，應該培養：「以翻譯，為輔助工具，多多閱讀《巴利原典》的好習慣。」才是明智之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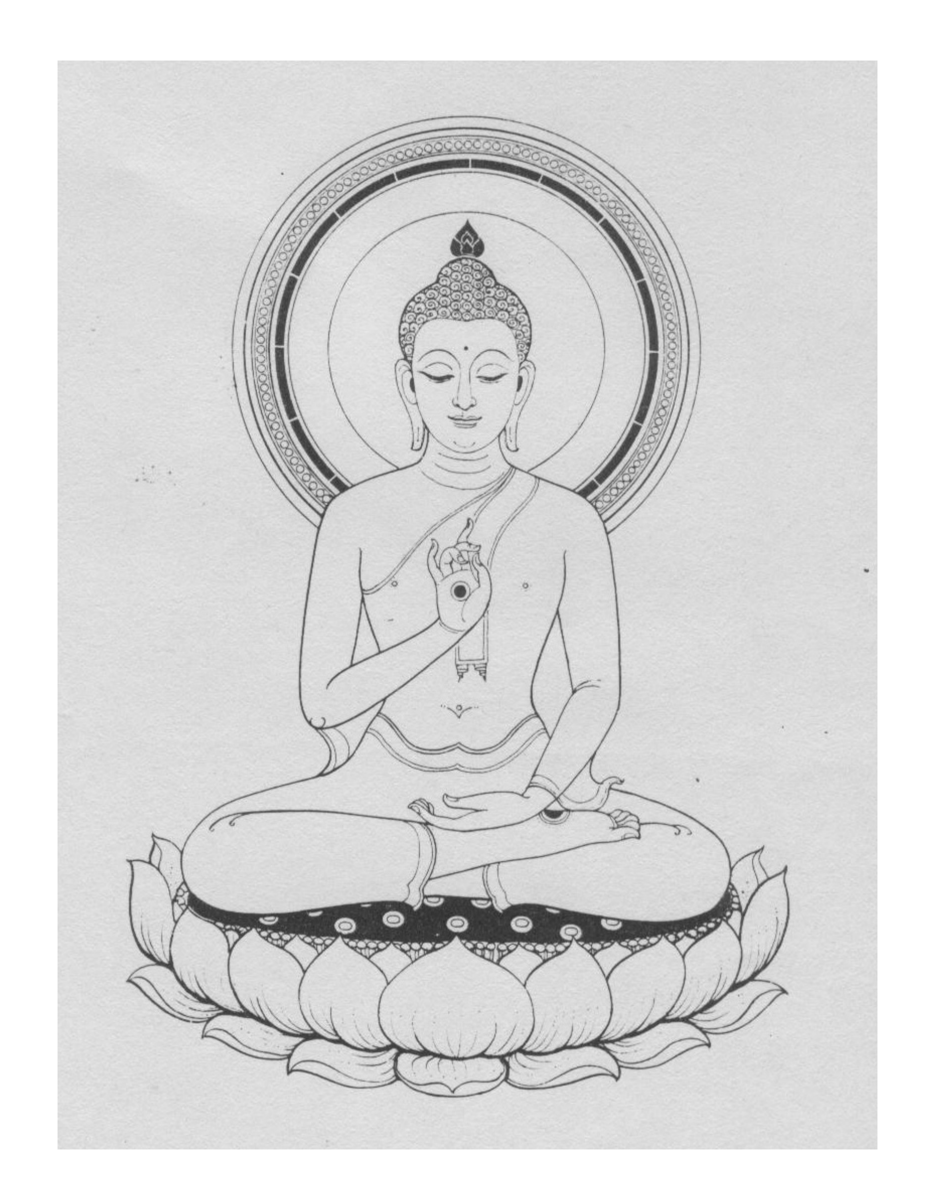
菩提僧團 心 法師

謹誌於高雄【翠峰精舍】

佛曆 2557（西曆 2014）年 4 月 20 日

CSCD 參考網站： https://www.tipitaka.org

最後更新日期： 佛曆 2565.4.21（四）



免ㄇㄧㄢˇ費ㄈㄟˋ流ㄌㄧㄡˊ通ㄊㄨㄥ，歡ㄏㄨㄢ迎ㄧㄥˊ助ㄓㄨˋ印ㄧㄣˋ！

Free circulation, welcomed posted!

★ 菩提僧團所譯的經典，以及巴利佛經，除了幫助他人學習戒律、定力和智慧外，不應該用於其他目的！並請保留：完整的經文內容和參考說明，非常感謝！ ★

The scriptures translated by the Bodhi Sangha, as well as the Pali Buddhist scriptures, should not be used for other purposes except to help others learn precepts, concentration and wisdom! And please keep: the complete of scripture content and reference description, thank you very much!

（ 請ㄑㄧㄥˇ注ㄓㄨˋ意ㄧˋ裝ㄓㄨㄤ訂ㄉㄧㄥˋ邊ㄅㄧㄢ， 雙ㄕㄨㄤ數ㄕㄨˋ頁ㄧㄝˋ在ㄗㄞˋ左ㄗㄨㄛˇ側ㄘㄜˋ。 ）

Please note that the binding edge, double the number of pages on the left.

◎ 結集者： 菩提僧團 *Ven. Devacitta* **佛曆 2562. 4. 5 初稿**

◎ 出版者： 菩提僧團 **https://fuzi.nidbox.com**

◎ 倡印者： 翠峰精舍 ***palitxt@outlook.com*** ✍

◎ 印贈處：

◎ 助印者：